American Sketches

Great Leaders, Creative Thinkers, and Heroes of a Hurricane

创造者

从富兰克林、比尔·盖茨到爱因斯坦和伍迪·艾伦

《史蒂夫·乔布斯传》作者、《时代周刊》前总编辑 沃尔特·艾萨克森经典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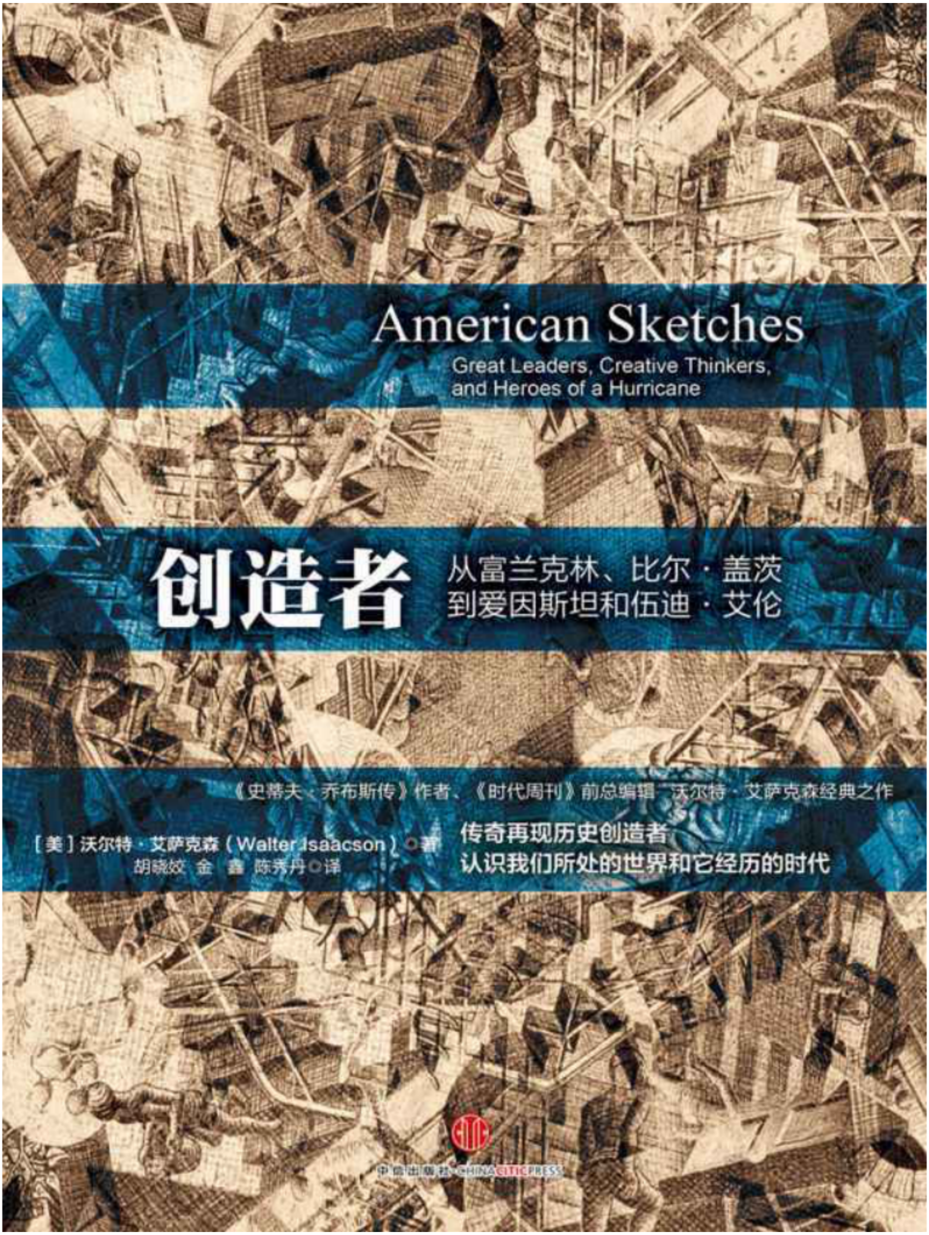
[美] 沃尔特·艾萨克森（Walter Isaacson）◎著
胡晓姣 金 鑫 陈秀丹◎译

传奇再现历史创造者
认识我们所处的世界和它经历的时代

中信出版社·CHINA CITIC PRESS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American Sketches
Great Leaders, Creative Thinkers, and Heroes of a Hurricane
创造者
从富兰克林、比尔·盖茨到爱因斯坦和伍迪·艾伦
《史蒂夫·乔布斯传》作者、《时代周刊》前总编辑 沃尔特·艾萨克森经典之作
[美] 沃尔特·艾萨克森（Walter Isaacson）◎著
胡晓姣 金 鑫 陈秀丹◎译
传奇再现历史创造者
认识我们所处的世界和它经历的时代
中信出版社·CHINA CITIC PRESS

创造者

（美）艾萨克森 著
胡晓姣，金鑫，陈秀丹 译

中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创造者/（美）艾萨克森著；胡晓姣，金鑫，陈秀丹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14.8
书名原文：American Sketches:Great Leaders,Creative Thinkers,and Heroes of a Hurricane
ISBN 978-7-5086-4496-7
I.创…II.①艾…②胡…③金…④陈…III.名人-生平事迹-美国IV.K837.120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49557号

American Sketches:Great Leaders,Creative Thinkers,and Heroes of a Hurricane by Walter Isaacson
Copyright©2009 by Walter Isaacson
Chinese(Simplified Characters)copyright©2014 By China CITIC Press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ICM Partner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 RESERVED
本书仅限在中国大陆地区发行销售

中信出版社官网：http://www.publish.citic.com/
官方微博：http://weibo.com/citicpub
更多好书，尽在中信飞书 App：http://m.feishu8.com（中信电子书直销平台）

目录

献词

引言 我眼中的写作生活

第一章 美国开国元勋

第二章 治国者

第三章 美苏新纪元

第四章 白宫旧主

第五章 怀有敬畏之心的反抗者

第六章 科技时代

第七章 新闻业

第八章 插曲：新闻业的秘密

第九章 新奥尔良：我的爱

后记 收复未来

致谢

献给我的至爱，凯茜和贝齐

引言
我眼中的写作生活

我曾被邀请为《华盛顿邮报》写一篇名为“写作生活”的文章，这让我颇为犹豫。像我这样的纪实文学作家都有一个小秘密，那就是，我们不认为自己是名副其实的作家，至少不是那种适合反思“写作生活”的人，记者出身的作家尤其如此认为。我那13岁便成为人气作家的女儿，以她的见识和文学自信一语中的地指出，我并不是一个“真正的作家”，充其量只能算作一个记者加传记作者。对此我“供认不讳”。

1974年，亨利·基辛格（Henry Kissinger）致力于在中东穿梭外交。在一次执行外交使命时，他在专机上和同行人议论起时任埃及总统安瓦尔·萨达特（Anwar Sadat）和时任以色列总理果尔达·梅厄夫人（Golda Meir）等领导人时说道：“作为一个教授，我个人倾向于认为历史是由很多客观因素推动的。”贝题但他又说：“不过从现实状况看，你会发现很多名人对历史产生了重大影响。”我也一直认为客观因素和人为力量对历史的塑造作用是平分秋色的。这就是为什么我喜欢当记者，同时也是一名传记作家。因此，本书的各个章节都与人物相关，将讲述这些人物如何思考，他们为什么极具创造力，他们又是如何影响历史的。

我曾在《时代周刊》供职多年。该周刊的创始人亨利·卢斯（Henry Luce）有一条简洁的工作指令：让那些创造历史的人物来讲述我们这个时代的历史。他总是以某个人（而不是某个话题或某个事件）的肖像照作为杂志的封面。成为编辑之后，我也尝试模仿他的做法。即使有人让我推倒重来，我也不会放弃这种做法，甚至还会更加郑重其事。有些自以为是的批评家指摘《时代周刊》过分突出人物，每逢此时，卢斯都会回应道，《时代周刊》这样做并非首创，《圣经》才是这一做法的鼻祖。一直以来，我们都是通过人物故事传递思想、普及价值观和讲述历史的。

我对富于创造力的人物尤为感兴趣。我说的富于创造力不仅指聪明。作为新闻记者，我发现这个世界上有很多聪明人。事实上，聪明人比比皆是，但他们无足轻重。一个人之所以与众不同，是因为他富有想象力或者创造力，那是一种跳跃性的思维，是一种能以全新的视角看问题的能力。比如，1905年，欧洲那些最有学问的物理学家试图解释一个问题：为什么无论人们以何种相对速度运动，光波总是匀速传播。瑞典伯尔尼专利局的一名普通职员凭借自己在脑海中设想的实验创造性地回答了这个问题：光保持匀速运动，但随着人们运动状态的不同，运动时间并不相等。正如爱因

斯坦后来指出的那样，“想象比知识更重要。”

我见到的第一位真正作家是来自美国路易斯安那州的沃克·珀西（Walker Percy）。他的两部作品《看电影的人》（The Moviegoer）和《最后的绅士》（The Last Gentleman）都快被我翻烂了，但每次重读时，作者高深的哲思和昔日的风采总会使我肃然起敬。他住在伯格湾边上，那是一条像河湾的河流，河水缓缓流经我的家乡新奥尔良的庞恰特雷恩湖。我的朋友托马斯是沃克的侄子，于是他就成了我们这群小孩的“沃克叔叔”。我们常去他那儿钓鱼，去抓正在晒太阳的海龟，用水橇滑行，或者与他的女儿安打趣玩闹。当时我们还不清楚沃克叔叔究竟是做什么的。他曾经学过医，但从未给人看过病。其实他每天都宅在家里工作。安说他是一名作家，但直到他的第一本书《看电影的人》得到认可后，我才突然意识到原来写作也可以是一种谋生手段，和当医生、渔民或者工程师没什么两样。

沃克是一位非常温和的绅士，他面色平静，仿佛看破红尘，眼睛却总是在微笑。我开始花更多的时间和他待在一起，追问他当作家是什么感觉。他给我看他自己尚未出版的文章，我全神贯注地读着那些文章，而他则在一旁小口饮着波旁酒，似乎对我一本正经的样子感到很开心。后来我注意到他的小说蕴含着深刻的哲学思想，更确切地说，那些小说传达了许多玄妙的宗教信息。不过，当我要他阐释个中含义时，他却总是笑着拒绝。他说，路易斯安那州出两种人，一种是传教士，另一种是作家，还是当作家比较好。

这句话也成了我当作家的准则。我生来就不是什么评论家或者传教士。虽然我有很多想法，但我自己从不确定那些想法是否正确。《圣经》不仅向我们展示了假借人物之手说教的力量，它还告诉我们讲述（即按时间顺序讲故事）的魅力。不管怎样，毕竟《圣经》有着世界上最好的开头：“起初……”与那些乏味的说教章节相比，《圣经》里面的寓言、叙事和故事有意思多了。

20世纪50年代，人们有一点知识便会志得意满，中产阶级生活之风劲吹，我的父母在这样的大背景下真算得是有学问之人了。他们不仅订阅了《时代周刊》和《周六评论》（Saturday Review），还是“每月读书会”的成员。他们阅读莫蒂默·阿德勒（Mortimer Adler）和约翰·冈瑟（John Gunther）的书。后来当他们觉得我和弟弟的年纪足够大，能够从《大英百科全书》中获益之时，就毫不犹豫地给我们买了一套。我们住在新奥尔良的中心地段，那个地方充满了异国情调，古往今来，一直鱼龙混杂，很多人颇具艺术天分，至少也是个伪艺术家。镇上各团体之间往来熙攘，碰撞出了火花，偶尔也有些摩擦，但更多是惬意地交流。这些都是创造性文化不可或缺的成分。我喜欢爵士乐，曾学过单簧管，还曾经供职于几个俱乐部，这几个俱乐部都因簧乐器乐师乔治·刘易斯（George Lewis）和威利·

汉弗莱（Willie Humphrey）这样的人闻名。在发现一个人也可以靠写作谋生之后，我便开始频繁出入新奥尔良老城“法国区”中威廉·福克纳（William Faulkner）和田纳西·威廉斯（Tennessee Williams）从前造访的地方，或坐在沙特尔街的拿破仑剧院的一个角落里写上一篇札记。

这些都是虚荣做作的表现。幸运的是，后来的新闻工作让我摒弃了其中某些做法。上高中的时候，我在新奥尔良的《国家新闻报》（States-Item）谋得一份暑期工作，这份下午报的影响力堪比当地最大的日报《皮卡尤恩时报》（Times-Picayune，又称“时代花絮报”）。当时我负责警局司令部清晨5点巡逻区的新闻报道工作，结果第一天上班，我就发现自己得报道一则最可怕的新闻——一起幼童谋杀案。当我给编辑室主任比利·雷尼（Billy Rainey）打电话报告这则新闻的时候，他近乎咆哮地抛给我几个问题：遇害孩子的父母是怎么描述自己孩子的？你向他们索要孩子的照片了吗？当时我吓蒙了，向他解释道，因为当时遇害孩子的父母正伤心，我不想打扰他们。雷尼命令道，回去敲门，和他们谈谈。

让我惊讶的是，孩子的父母居然让我进门聊。他们翻出了孩子的相册，一边擦着眼泪，一边给我讲这个孩子的故事，因为他们希望人们知道这些事情。他们有倾诉的需要。于是我又学到了重要的一课：新闻工作的关键之处在于，要懂得人们需要倾诉。交流过程中，孩子的母亲拍了拍我的膝盖，说：“希望你不介意我跟你讲这些。”

大约25年后，我在一个最不可能出现的情景下重温了当年那一幕。知名导演伍迪·艾伦（Woody Allen）被曝与前女友米娅·法罗（Mia Farrow）的养女宋宜·普列文（Soon-Yi Previn）有染，引发众怒。伍迪·艾伦邀请我去他的公寓，这样便可以解释自己的行为。公寓里只有我们两个人。我一翻开笔记本，他倾诉的欲望便立刻显现出来。谈话过程中，我曾问过他是否想过这样的情感关系有些不妥。他的回答注定被载入名人语录。他说：“心性使然。”聊了一个多小时后，伍迪·艾伦把身子靠过来，说：“说了这么多，希望你别介意啊。”我心想，不，我不介意，我靠这个吃饭呢。做这件事我是有报酬的，而且报酬还相当可观啊。我想他的心理咨询师大概也会这样想吧。

驾车北上哈佛的时候，我带了好多箱迪克西牌啤酒，这些酒全都整整齐齐码放在我那辆破旧的雪佛兰老爷车里，这下我就可以像南方小伙子一样畅饮了；我重读了威廉·福克纳的《押沙龙，押沙龙！》（Absalom，Absalom）和《喧嚣与骚动》（The Sound and the Fury），因而我可以假扮书中人物昆丁·康普生（Quentin Compson）却不至于重蹈他的覆辙。我写过的文章中最令人难堪的一篇，要数写给哈佛校报（Harvard Crimson）的那篇有关福克纳的传记了。在那篇文章里，我极力模仿福克纳的写作风格，却没想到自己的文章竟那般冗长啰嗦。（哦，对，这篇文章

当时并没有被录用。）毫不奇怪，我一辈子都没有受邀加入哈佛校报，却加盟了幽默杂志《哈佛讽刺文社》（Lampoon）。当时这家杂志社主要以恶搞名人为内容，曾经戏仿世界销量最大的年轻女性杂志《大都会》（Cosmopolitan），插页上赫然印着亨利·基辛格的裸体画。于是，我又学到了一条黄金法则（尽管在实际运用中不很熟练），那就是，拿名人的装腔作势取乐比模仿他们更有教益。后来，我又开始搜集材料，讲述一个默默无闻的种植园主的生平，这样做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原因。这个人叫威克斯·霍尔（Weeks Hall），已经过世了。在20世纪初，霍尔曾邀请多位文学名人和艺术家到家中做客，他把这样的聚会称作“庭园小聚”。这种做法让我知悉挖掘有趣或者有创造力的人的故事带来的乐趣。

那几年的暑假，我都喜欢回到新奥尔良的家，为哈佛讽刺文社工作。我喜欢开着车随意驶进某个小镇，一天内就会遇到很多新面孔，写出很不错的报道。我时常要求自己这样做，有时也会如愿。假如现在我正在面试年轻的新闻记者，很有可能会这么做：摊开一张地图，任意指定一个小镇，要他们去那里挖掘新闻，并在48小时后发给我一篇好文稿。

有一次去路易斯安那州南部，我写了一系列文章，都与拉福什湾沿岸甘蔗种植园佃农的生活有关。我的文章体现出詹姆斯·艾吉（James Agee）的文风对我的深刻影响，他的书我读了太多遍了，那些书总是着意煽情，刻意追求文采，但这些小文却助我在下个暑期找到了一份更有意思的工作。哈里·伊万斯（Harry Evans）现在是声名赫赫的作家和史学家，但在当时，他还只是伦敦《星期日泰晤士报》（Sunday Times）炙手可热而又富有革新精神的年轻编辑。在一次演说中，他哀叹美国再也无法像从前一样造就那么多艾吉式的作家了。我不假谦虚，把自己所写的有关佃户生活的文章简单整理后，寄到伦敦给他，向其谋求一份暑期工作。我没有得到回音，很快就忘记了这个无礼的请求。可几个月后居然有一封电报寄到了我的住处，当时我颇感诧异（即便在今天，这种事情也是不寻常的）。电报上写着：“愿提供短期实习和汤姆森奖学金。”后面的署名我闻所未闻。不过我马上意识到这是来自《星期日泰晤士报》的工作邀请函。之所以设立汤姆森奖学金，是因为哈里希望在美国雇到更多像我这样的人，于是便创立了这样一个奖学金项目，并以报社当时的老板汤姆森男爵（Lord Thomson）命名。我凑齐路费，买了一张冰岛航空的打折机票飞到了伦敦。

那是1973年的夏天，正值水门事件刚刚曝光之时。哈里创立了一个名为“洞察小组”的调查团队，他把我安排在这个小组，并且误以为既然我是一个美国人，肯定和1965年诺贝尔化学奖得主伍德沃德（Robert Woodward）以及卓越的前美林银行策略师伯恩斯坦（Bernstein）有些相似之处。我的第一个重要任务是去苏格兰的敦提市调查。该市市长也是苏

格兰“大城市市长”中的一位，被怀疑是亲尼克松派。到机场后，我大摇大摆地向租车前台出示了《星期日泰晤士报》报社实习证明，却被告知由于年纪太小，租不了车。我感到十分难堪，又不敢把这件事告诉编辑们，只好搭便车到旅馆。

接下来的几天里，我有幸见到了很多当地名人，还与他们沟通。随后，我胡乱拼凑了一篇杂乱无章的文章，内容涉及多桩土地秘密购买行为以及其根据各分区法律所做的恶意调整等情况。我这篇文章颇令人摸不着头脑，几位编辑有些抓狂，无奈之下，他们只好向戴维·布伦蒂（David Blundy）求助。这位先生是我见过的最另类的记者了。他的双眼透着狂野，精力充沛，好像无时无刻不在寻求刺激，让人觉得他总是在暗暗谋划着什么；他瘦得皮包骨头，看起来就像个动画角色。一天晚上当我们回到旅馆的时候，前台说我们房间里有人。戴维马上警觉起来，认为那人肯定是市长雇佣的杀手，于是他摆好架势准备开战，还大声喊着让我去乘电梯，他自己要爬楼梯上去。我感到十分不解，但还是按照他说的做了。我们同时到达六楼。戴维猛地撞开了门，但他向来嗜烟如命，加上刚刚一口气爬了六层楼，这会儿早已累趴在地上了。那位不速之客原来是电视修理工。一看此情此景，那位修理工东西都来不及收拾就匆忙离开了房间。

后来我和戴维合作，报道了北爱尔兰问题、摩洛哥与西班牙的荒岛之争以及1966年12月一帮商人公然违反联合国对罗得西亚的经济制裁一事。危险的任务总会让戴维精神振奋。有一次在贝尔法斯特，他一再坚持去报道一次游行活动，但我宁愿留在欧洲酒店的酒吧里。他说街头冲突在电视里看似暴力血腥，但隔着半条街观看其实相当平静安全，还说当记者就要有一种到现场去的冲动。我们一出门就有一颗炸弹击中欧洲酒店。戴维说这是给我的一个教训，当时我对这一点深表赞同。他曾经希望我能从这个教训中领会真意，但几年后这位老兄却在萨尔瓦多被狙击手的流弹射死，我便随之放弃竭力探寻这份真意的做法了。

在《星期日泰晤士报》供职的那些日子里，我意识到自己生来就不是伍德沃德或伯恩斯坦那样的人。我生性待人真诚，所以不愿以探人内心的想法为乐。也许反而正是这个性格使我可以很快结识陌生人并让他们对我敞开心扉。有一次，我奉命去马恩岛一个名为“夏日胜地”的娱乐中心报道一起失火案。在那次事故中，50人命丧黄泉，原因是紧急出口关闭，还有其他几个疏忽之处。最终我见到了这个娱乐中心的股权公司总裁查尔斯·福特先生（Charles Forte）。在谈到酿成这起悲剧的过错时，他非常坦诚，也很无助。那篇报道很成功，但我刻意将他说过的一些话做了轻描淡写的处理，否则报道还会更精彩。我生来就有的同情心战胜了我身为一名记者的职业本能。

我从哈里·伊万斯的例子中领悟到，一个记者是有可能做到既勇于革新、善

于调查，又能走进调查对象内心世界的。哈里风度翩翩，好奇心强，具有质疑精神，可以说他既做得“市外人”（他是曼彻斯特人），又做得“局内人”（他曾被王室封爵）。总有些事会不时令我对这个道理加深印象。1980年，里根参加总统大选。在为《时代周刊》报道此次大选的第一周内，我写了一篇文章，该文关注了里根在政治演说中所举的例子，从税收水平到树木如何污染环境等，不一而足。我在文中宣称里根的演说有很多令人生疑之处。我本以为自己在接下来的一周会被里根竞选团的工作人员挡在里根的专机之外，却未料到自己竟然受邀到飞机上和这位候选人并排而坐。在社会生活中，有一种现象对许多人而言很平常。美国前总统比尔·克林顿的母亲曾生动地描述过这一现象：如果她的儿子克林顿走进一间屋子，里面有100个人，其中99人拥戴他，剩下那个人与他意见相左，克林顿就会走向那个反对他的人并试图去改变那个人的看法。我发现亨利·基辛格也是如此。他如同飞蛾扑火，向那些持反对意见的人飞去，总会情不自禁地要扭转他们的看法。

在伦敦《星期日泰晤士报》的工作经历帮我赢得了罗兹奖学金，其中部分原因是该奖学金评选委员会的成员多有崇英情结，这一点倒也不足为奇。或许这些人是因为看到某份英国报纸上出现过我的文章才对我有了深刻印象吧。面试定在新奥尔良法国区的一家宾馆里。当时我正在享受圣诞假期，在附近一家牡蛎店里剥牡蛎吃，幸好那里的人并不清楚罗兹奖学金是什么。当时我的梦想仍然是当一名“真正的作家”，因此当看到威利·莫里斯（Willie Morris）就坐在评审团席位上时，我感到诚惶诚恐，丝毫没注意到其他评审员中有一位有何不凡。他是来自阿肯色州的法律教授，当时正准备竞选国会议员，但没有成功。多年以后，这位比尔·克林顿先生竟然还记得当时他问我的问题以及我的回答，这让我颇为吃惊。他还对时任美国白宫传播室主任乔治·斯蒂芬诺伯罗斯（George Stephanopoulos）说，如今身为记者的我既然已经知道他是当年的评审员之一，就一定不会让他好过的。他肯定知道这句话会传到我的耳朵里，也许他是在利用人的逆反心理吧。不管怎样，我最后还是得审查《时代周刊》对他第二个任期糟糕表现的报道。但我为他的自传所写的书评则反映了我自己对他的看法，那篇书评也收录在本书里。

1974年，动身去牛津读书之前，我收到了《华盛顿邮报》暑假实习的邀请函。按理说这个邀请应该算作一个令人难以拒绝的安排了，因为当时水门事件正愈演愈烈，被推上了风口浪尖，报业人大有新闻可做。然而当时我仍对“真正的作家”梦痴心不改，于是决定在新奥尔良港口的一艘起重船上当一名搬运工。我异想天开地认为这样的工作可以为我计划的《大美国河流小说》（Great American Novel About the River）提供足够的人物素材，就像当年的马克·吐温的经历一样。事实上，若我是马克·吐温，这个愿望就会实现，抑或早就实现了吧。从那时起，我用过的每一张桌子的左

边抽屉里总是放着我这本未竟的小说手稿。小说以起重船特伦斯号为背景，书中人物包括库恩船长以及形形色色的船员。每隔十年左右，我就会把稿子拿出来，稍作润色，再重读一遍，然后提醒自己，我确实当不了一个“真正的作家”。这个世界有马克·吐温的《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就够了。

在牛津，我选修了哲学、政治学和经济学；加上在哈佛主攻的历史和文学，我已经能胜任记者和传记作家的工作了，但除此之外，别的我什么也做不了。我在牛津的导师是兹比格涅夫·皮蔡因斯基（Zbigniew Pelczynski），一个充满活力而又睿智的人。他是一名黑格尔学者，“二战”时曾是波兰地下运动的活跃分子。在这里，我再次笼罩在比尔·克林顿的阴影下。皮蔡因斯基给我布置了一项作业，题目是“民主的潜在力量如何在独裁政权中得到体现”。我很快就把论文写完并交给了他，但他读完之后觉得我写得并不好。原来几年前他的一名尖子生写过一篇更好的论文，他还复印了一份给我。他说，你也许认识论文作者。我瞥了一眼作者的名字“比尔·克林顿”，我说不认识。皮蔡因斯基又说，他是阿肯色州人，而我是路易斯安那州人，两个州可是相邻州啊。而我认为并非所有路易斯安那州的人都认识所有阿肯色州的人。如今想来，当时我宣称一个阿肯色州人都不认识其实是耐不住性子的表现。

比尔·克林顿的文章讨论了苏联民主问题，写得确实比我的好多了，于是导师这只产自阿肯色州的“宠物”在我眼里也分外招人烦了起来。大约20年后的1992年，那时我已经是《时代周刊》国内事务版块的编辑了。有一天，我接到了皮蔡因斯基的电话。他说很多记者都在问他克林顿学生时代的为人，还说自己不知道能不能把那篇论文的副本给他们。当时我愣了一下。什么论文？我早就忘了那篇文章了。但当我回想起来的时候，我马上意识到那将是一条爆炸性新闻。毫无疑问，那篇论文里有些话如果被断章取义，会给克林顿带来大麻烦，即使全文照登，他也很可能会麻烦缠身，因为当时共和党人已经在借他的赴苏留学经历抨击他了。这是新闻人的两难处境：我要不要告诉那位善意的老师把那篇可能剥夺克林顿候选人资格的论文交给记者？考虑片刻之后，我说我不知道他应该怎么做，但如果那是我的论文，我希望他在公之于众之前先征求一下我的意见。于是，皮蔡因斯基说他会问问克林顿的意见。

另一方面，如果我能拿到那篇论文，《时代周刊》将获得一个最大的独家新闻。但我应该这样做吗？我拿起电话打给住在新奥尔良的父亲，说：“到家里地下室的工作间，在推台锯后面的白色抽屉箱里找找，看有没有一篇比尔·克林顿关于苏联的论文。”几分钟以后，我父亲走回电话机旁，话音里透着失望。原来在飓风卡特里娜之前新奥尔良就发过多次洪水，淹没了我家的地下室。那个箱子以及里面的东西在其中一次水灾中遭

到了破坏，我母亲已经把它们扔了。我感到有点失望，但另一个我，那个不忍成为一个铁血无情的新闻人的我，却舒了一口气。新闻人的两难处境解除了。

几年之前，就在克林顿卸任后，我到牛津郡的一间村舍里拜访了已经退休的皮蔡因斯基。他翻出了一个剪贴本，里面有克林顿的论文，还有一封1992年贝齐·赖特（Betsey Wright）发给他的电报。贝齐是为克林顿处理负面事件的小组的一员，总是忙碌不已。信中感谢他问了该不该公布那篇论文一事，并极力恳请他不要公布。我重读了那篇论文，这回发现它真的不错。于是，我建议皮蔡因斯基复印一份，寄到克林顿图书馆。史学家们应当得到当年那些记者始终没有拿到手的资料。

在皮蔡因斯基的影响下，我开始考虑当一个哲学家。我要当的哲学家当然不是那种手捋长须的哲学家，但至少要在这个领域做点学问。我的牛津毕业论文讨论的是约翰·洛克的财产观，所以我想把它寄给我在哈佛的两位哲学教授：约翰·罗尔斯（John Rawls）和罗伯特·诺齐克（Robert Nozick）。之所以选择这两位教授，是因为他们对洛克财产观的看法刚好相反，因而他们中或许有一人会觉得我的分析很有意思。从牛津毕业后，我回到美国，分别拜访了他们，看看谁愿意录取我为博士研究生。在读完我的牛津毕业论文之后，他们都表示哲学界没我也能照常运转（虽然罗尔斯说话比诺齐克客气些）。于是我只好回到新奥尔良《国家新闻报》，当时这家报社即将被《皮卡尤恩时报》收购。

我奉命去市政厅做新闻报道，这份工作比较简单。时任新奥尔良市市长穆恩·兰德里欧（Moon Landrieu）决心整合这座城市的权力结构，于是聘用唐娜·布拉泽尔（Donna Brazile）担任他的助手兼保镖。大多数老政客都很反感这个阻止他们接近市长的年轻黑人妇女，但我发觉她不拘小节的举止反而让人眼前一亮。我常常从她那打探绯闻和消息，当记者的关键就是要发掘像唐娜这样了解内幕的人。伍德沃德和伯恩斯坦那样的金牌记者就从不透露自己的新闻线人。我支持诉讼时效30年的规定，当时做过一些相关报道，最精彩的报道中就有几条来自唐娜给我提供的信息。

多亏这份工作，我才能租下斜对着杰克逊广场的庞塔尔巴大楼的公寓。这座大楼是国有的，我把自己的名字写在了等候入住的名单上。有一天，市议会主席告诉我他已经把我的名字移到名单的最前面了，还要给我一盏蓝灯。

刚开始我不知道蓝灯是什么东西，他解释道，蓝灯就是警灯，我可以把它放在车子的中控台上，这样就能在法国区内非法停车。当时新闻工作者的职业道德还谈不上有多高尚，于是我便欣然接受了他的慷慨相助。

我最终忍痛割爱放弃我的写作梦，是因为接到一个名叫柯德·迈耶（Cord Meyer）的人的电话。柯德曾在美国驻伦敦大使馆的一个秘密部门工作过。他花了很多时间去了解在牛津读书的美国学生。后来我才知道他与中情局有瓜葛。他安排他的一个同事在新奥尔良机场希尔顿饭店的游泳池边对我进行了面试。一开始，面试似乎围绕着谍报工作展开，后来面试官才强调他们当然不是要让我成为间谍，而是在总部当分析师。如果一开始他就把话说清楚，也许我会当场答应，这样的话，这本书就不是现在这个样子了。

就在同一个星期，我还碰到了一位《时代周刊》的编辑。他奉命从曼哈顿来到新奥尔良挖掘“那边”年轻的新闻人。当时新奥尔良正在举行市长候选人选举。共有12名候选人，每个人的经历都十分离奇有趣（其中一人与露丝克里斯牛排馆的创始人结了婚，竞选时身穿大猩猩套装，还当场买下了一头大猩猩送给奥杜邦公园的动物园）。我走访了所有选区领导，请他们填一张问卷，看看每个候选人在各个选区能得到多少选票。有了这些数据，再加上一点运气，我准确预测出了12位候选人每人的得票比例和名次。当《时代周刊》的编辑赶到镇上的时候，《国家新闻报》正在报纸宣传栏里大肆宣扬我的伟绩呢。于是，这位编辑便极力邀我加盟《时代周刊》，我接受了这个邀请，也就拒绝了中情局的工作。我在《国家新闻报》的最后一个任务是写一篇专栏，预测选举最终结果。这一次，我没有挨个拜访那些选区领导，因为我自以为对小镇的情况已经很熟悉了。而那次我错了，又是一个教训。

我是那位在外游荡的编辑在“那边”招募到的唯一一名记者。到达《时代周刊》大厦的时候，我像一匹骄傲的千里马被领到了大厦的34楼去见该报的老总赫德雷·多诺万（Hedley Donovan）。多诺万说因为现在《时代周刊》有太多人去哈佛或牛津读书，所以他非常高兴他们在“那边”找到了人。“对了，”他说，“你在哪上的学？”我以为他在开玩笑，便只是笑了笑，没有作答。于是他又重复了这个问题。那位把我带到这儿来的编辑紧张地看了我一眼。我咕哝道：“哈佛。”并且故意拉长调子，希望他们把这个词听成“奥本”。多诺万看起来有点糊涂，而后我就被支走了，而且好像再也没有被这位老总召唤过。

后来我发现自己多年来在《时代周刊》结识或共事过的人背景迥异：有出身贫寒的，也有身世显赫的；有来自乡下的，也有来自城里的。进入国家级杂志社的我们必须努力忘记自己的出身，我们出席外交关系的会议要比去吃扶轮社（Rotary Club，服务性慈善社团组织）午餐的频率高得多，这让我们感到不舒服。所以，在我当上《时代周刊》编辑后，组织了一次灰狗长途汽车代步游，沿着旧50国道进行了为期三周的横贯美国的旅行。50国道是美国中部几十个小镇附近的主干道。同行的同事中有来自俄亥俄州

列车工程师的几个孩子、一个来自阿肯色州专向穷人租房的房东、一个施托伊弗桑特小镇住房计划少年俱乐部的经理、一个密西西比河码头工人的儿子、一个来自哈勒姆的家政员，还有一个来自长岛的汽车司机。我们去了鸡肉加工厂、保龄球馆、基瓦尼俱乐部和家长会、圣灵降临教堂以及几家实惠的酒吧——这些酒吧平时可以赊账，发薪日再用现金还账即可。几年后，我们又组织了一次类似的旅行。我们从密苏里的汉尼拔出发，沿着密西西比河顺流而下，最后到达新奥尔良。正如《奥德赛》、《哈克贝利·费恩历险记》和《66路》等历险作品所描述的，如果一个人不停地行走，以陌生人的身份游历某地，再重新上路或者返回船上，同时把所有的问题抛在脑后，那么他就会产生一种若即若离的感觉，这种感觉会令人神魂颠倒。我想，很多记者和作家都会为那种若即若离的感觉所吸引。

在《时代周刊》工作的最初几年，我被安排在国内事务编辑奥托·弗里德里希（Otto Friedrich）手下干活。他很聪明，一脸络腮胡子，总是一副怡然自得的样子。他先是教给我一条有关新闻的真知灼见，后来又向我展示了传记文学的真传，这条灼见和真传就是，模糊的事实和精彩的细节即使看似微不足道，却正是一个精彩故事的基本框架和生动逼真的描写所在。就像普鲁塔克（Plutarch）在他的《传记集》开篇中提到的那样："有时候一件小事、一个表情或一句玩笑话，会比几场最著名的战役更能向我们清楚地传递历史人物的性格和喜好。"弗里德里希在其一篇名为"俄罗斯有00棵树"（There Are 00Trees in Russia）的论文里阐释了这个观点。"00"指的是新闻杂志作者用"00"或者"TK"作为某一事实的占位符，等着某研究人员填补该空白。

弗里德里希在工作之余也写书。从他身上，我懂得了写传记和历史著作可以作为新闻人工作之余一个不错的副业。1980年，我在报道里根大选之时，一帮人突然冲到集会民众的前面。他们瞪大眼睛，发着传单，说是要揭露美国东海岸对外政策体制中不可告人的本质。这让我大为震惊。传单上画满图表和箭头，有美欧日三边合作委员会、外交关系委员会、美国最富有的洛克菲勒家族、暗中玩转地球的彼尔德伯格集团、美国耶鲁大学秘密精英社团骷髅会以及各种金融秘密集团。于是，我请教了一位名叫伊文·托马斯（Evan Thomas）的同事这是怎么一回事。我想他向来对美国东海岸的情况比较了解，应该能解释这件事的来龙去脉吧。最后我们决定合著一本书，探讨一下这个"体制"，一窥究竟。

我们在长岛萨格港一间避暑小屋里写下了书的大纲。我是一个夜猫子，打算点灯熬夜到凌晨5点，这样就能在第二天把手稿交给伊文，那时他也差不多起床了，然后下午在海边碰面。我们一致同意遵循《时代周刊》的核心工作准则，即以时间为顺序，通过人物讲述故事。我们挑选了6个人，他们都是这个所谓的"体制"的核心人物，迪恩·艾奇逊（Dean Acheson）、

埃夫里尔·哈里曼（Averell Harriman）、罗伯特·洛威特（Robert Lovett）、约翰·麦克洛伊（John McCloy）、奇普·波伦（Chip Bohlen）和乔治·凯南（George Kennan）。我们从大学预科学校、大学俱乐部、华尔街、驻外事务处、冷战权术和越战等方面，按时间顺序追踪他们错综复杂的生活历程。

我们带着那本书的大纲来到萨格港的麦迪逊大街尽头，想把它交给刚成为文稿代理人的阿曼达·厄本（Amanda Urban）。她让我们再往前走，去找美国最大的图书出版公司之一西蒙&舒斯特公司的编辑爱丽丝·梅修（Alice Mayhew）。听了我们几分钟的陈述后，爱丽丝马上就明白了书的大意，并说她一直想要出版一本这样的书，而且书名可以定为“智者”（The Wise Men）。于是书名就这样定下来了。

我们当时担心学术界会以这本书太具（或者“仅有”）新闻性而不予理会，于是就开始研究总统档案，大量参考了被真正的史学家敬称为“史料”的东西。我们的努力在最初一次采访里被证明没有白费。当时麦克乔治·邦迪（McGeorge Bundy）对我们的书多有贬损，说所谓的“权势集团”纯属子虚乌有。后来，伊文在林登·约翰逊档案馆里找到了邦迪自己所写的一篇名为“从体制归来”（Backing from the Establishment）的回忆录。邦迪在回忆录里详细记录了我们所调查的人物的幕后角色，他还催促约翰逊总统在他们中间创立顾问小组，以便为“越战”服务。

不过，我也越发确信，不仅史料研究对撰写当代史作用极大，新闻采访工作对此也是大有裨益的。比如，虽然时任美国国防部副部长洛威特每日写给时任美国驻苏联大使哈里曼的信件是宝贵的史料，但到了20世纪50年代，长途电话交流已经很普遍了，因而这些材料马上就被诸如“请来电讨论老挝问题”这样的电话“暗号”取代。电话沟通有助于记者一边采访当事人，一边做笔记。

在我着手写亨利·基辛格传记的时候，情况更是如此。我知道档案馆里的文件更多是为了掩盖内情，而不是出于历史准确性的考虑。基辛格的助手温斯顿·罗德（Winston Lord）就曾透露，基辛格有时候就让他的几位助手写几个版本的会议记录：一个交给档案馆，一个交给尼克松，另外一个准确版则留给自己。所以，亲自询问当事人官方文件背后的真相是很有用的。正如基辛格自己曾经指出的那样：“写在外交文件上的东西向来就不符合事实。如果当时我对自己现在已经知晓的事情有所了解的话，就不会基于官方文件去写我那篇题为《重建的世界》（A World Restored）的博士论文了。”

事实证明，基辛格对我所写的东西并没有感到很兴奋，而且还让我了解到他的想法。在读那本书的两天里，他口述了好几封信，指出我有几个地方

写得“太离谱”了。其中几封是他那位年轻和善的助理保罗·杰里·布雷默（L.Paul“Jerry”Bremer）从他在派克大街的办公室亲自送到《时代周刊》生活大厦的。（布雷默后来担任了美国驻伊拉克总督，但这份工作也轻松不到哪儿去。）基辛格曾就此事质问他的好友谁是《时代周刊》的主编，他的好友便是我的上司亨利·格伦沃（Henry Grunwald）。格伦沃对基辛格说他认为我的书写得不偏不倚、入木三分。基辛格沉默片刻，接着以他那幽默却不失嘲讽的口吻抱怨道（这种幽默感有时使他显得平易近人）：“那么你那位年轻记者又有什么权利把我写得不偏不倚、入木三分呢？”

或许是受到这次经历的触动，我在心里告诉自己，下一本书可不敢再写活人，一定要写一个去世两百年的人才行。于是我选中了本杰明·富兰克林[1]，原因是我觉得当今美国在意识形态和政治立场上两极分化得越来越严重。身为一名开国元勋，富兰克林帮助其他人找到了共同的立场和解决问题的实际方案。他意识到宽容和妥协是这个新国家的道德核心。我认为这些理念在当今美国值得提倡。我没有采用说教的写作手法，因为我再次感受到叙述故事的方式更能传情达意。

富兰克林身上有很多东西打动我，其中一点就是他居然是一个勤奋好学、治学严谨的科学家。有时我们会把他想成一个在雨中吃力奔跑着放风筝的老兄。但他的实验引出了电的单流体学说，那可是当时最重要的科学进步。还有避雷针，也是当时最有用的发明。不管是在画墨西哥暖流还是在记录植物体结构，富兰克林都深爱着科学，他认为对科学不感兴趣的人就是凡夫俗子。而在我们这个时代，很多所谓“受过教育”的人竟然对自己不懂科学或抵触数学的心态感到心安理得。他们从来都不承认自己不知道哈姆雷特和麦克白两者的区别，却会十分爽快地坦言自己不了解基因和染色体、不定性原理和相对论之间的差别。我想要说明的是科学（甚至对于我这样一个不是科学家的人）是可以富有魅力、富于创造性和想象力的。而传递这一理念的最好方式仍然是人物叙述。就此而言，阿尔伯特·爱因斯坦便是很好的选择。

我们这些写历史著述的人手中掌握着各种资料。我们有极具价值的日记，比如美国陆军部前部长亨利·史汀生（Henry Stimson）在“二战”期间的日记。但由于年久失修、保存不善，或者当事人害怕战后受到法庭的传讯已经将其毁掉，所以许多日记已经找不到了。我们也有私人信件，比如富兰克林和爱因斯坦两人的信件合起来就有40多卷。但在这个电话和电子邮件盛行的时代，这些信件也大多消失了。秘密磁带录音在肯尼迪—约翰逊—尼克松时代曾一度盛行，但在成功拖垮尼克松以后，这种曾令人满意的方法也退出了历史舞台。今天，决策者们对记笔记、写真实的备忘录和发电子邮件等都犹豫再三，因为任何东西都可能被国会委员会当作传审的证

据。我希望我们有办法说服国会通过一部法律以保护电子邮件及其他类似材料不受侵犯，除非法庭确实需要这些材料去调查某起重刑案件。这样一来，这些材料就能成为档案记录，在25年后仍可为史学家们所用。但这一点不大可能实现。史学家唯一拥有的新资源就是记者们写的书，比如鲍勃·伍德沃德（Bob Woodward）、大卫·桑格尔（David Sanger）、简·梅耶（Jane Mayer）、巴顿·杰尔曼（Barton Gellman）、拉吉夫·钱德拉塞克兰（Rajiv Chandrasekaran）、史蒂夫·科尔（Steve Coll）、乔治·帕克（George Packer）、托马斯·里克斯（Thomas Ricks）、迈克尔·戈登（Michael Gordon）等人的作品。这些记者从这些强大的当局者身上发掘出背后的真相。在这个互联网时代，如果新闻印刷业和现代报纸运作方式突然崩溃，这些东西也将随之消失。

爱默生曾说过："所有的传记都是自传。"我怀疑自己在写书的过程中也加进了一些个人的情感因素，写富兰克林的时候尤是如此。富兰克林是一位成功的出版人、记者和商人。此外，他还对科技感兴趣，又善于沟通。我敢说他在当今这个信息革命和英才教育时代一定会如鱼得水、激流勇进。我的女儿就曾明确指出我在写富兰克林的时候实际在写一个理想的自己。没错，我承认这一点，但对于爱因斯坦，又该做何解释呢？她说我那是在写自己的父亲。确实，我的父亲也是一个犹太人。他待人温和，却经常感到心烦意乱，是一位敬重科学的人文主义工程师。爱因斯坦是父亲的英雄，而父亲是我的英雄。我又问女儿在写基辛格的时候，我又是在做什么。"这个问题就更简单了，"她说，"你在写自己的阴暗面。"

在我的记者和写作生涯里，有一个主题总在吸引着我，即技术对我们生活的影响。1989年，我到东欧报道苏联解体问题。当我抵达原捷克斯洛伐克首都布拉迪斯拉发时，被安排住进福临大酒店。因为外国人常住于此，所以这家酒店是当地少数几个能接收到卫星信号的地方。有一天，一个女服务员问我介不介意学生下午到我的房间收看《音乐电视》和其他音乐节目。我说当然不介意，并强调自己会早点回来见见这些孩子。可当我进门的时候却发现他们不是在看《音乐电视》，而是在看美国有线电视新闻网，当时正在播放的是波兰的格丹斯克船坞骚乱事件。当时我就意识到这个独裁政体的崩溃是不可避免的，因为它终将不能阻止数字时代信息的自由传播。

在看到科技对新闻和写作的积极作用时，我感到喜忧参半。来到伦敦《星期日泰晤士报》工作之初，我看到那儿的记者仍然是先把文章打印出来，再交给排版工人。《星期日泰晤士报》大厦的另外一层楼里有一间屋子，里面有一台被称为"新技术"的机器，其实就是能进行自动排版的文字处理机。但排字工人工会阻止这种装备投入使用。我在上大学的时候就习惯使用电脑和文字处理机，所以当时我试用了一下这台闲置的机器。排字工人

工会随即召开了一次“教堂会议”以示抗议和警告，并威胁说他们会在报纸印刷的最后期限临近时罢工。那是我第一次尝到报纸行业中反对机械化或自动化的勒德分子的厉害。

20世纪90年代初，当时还没有万维网，那时我就为诸如Well论坛那样的网上社区所震撼了。《时代周刊》后来推出一篇名为《欢迎来到网络空间》的封面故事，很明显，我们正在见证媒体翻天覆地的变革。直到那时，信息仍然掌握在那些大公司手里，再由它们传递给普通观众。这就催生了另一种交流模式，即社交网络。在那里，参与者可以点对点地创造、分享信息。在我开始负责时代公司的新媒体项目时，我们的团队已经专注于创建网上社区和论坛，而不仅仅是利用互联网廉价发行电子杂志了。时代公司联合几个兄弟出版社，与CompuServe（原美国最大的在线信息服务机构之一）、非凡公司和当时刚刚起步的美国在线合作，创设了各种各样的电子布告栏和讨论杂志文章的专区。

万维网改变了很多事情。我们不再受限于互联网通过商业在线服务所设立的围城。我们可以越来越轻松（也太轻松了）地把整本杂志放到网上。网上社区的概念被降级为每页下方几个评论区。用户不再被视为网上社区的成员；相反，他们都成了浏览文章的网上冲浪者。

最初，我们还考虑要不要让用户为这种特权埋单，但在我们提出网上横幅广告这个想法时，麦迪逊大街上那些年轻的业务代表马上就提着巨额现金蜂拥而至，纷纷表示乐意根据我们吸引到的人数支付相应的广告费。于是我们相信了斯图尔特·布兰德（Stewart Brand）的魔咒，即“信息应该免费，因为当今社会信息复制和发行已变得轻而易举了”，却忽视了他的下一句话，“信息要收费，因为在信息时代，没有什么比时机适当的准确消息更值钱的了”。他这个概念的两个部分互为矛盾，我们还在为解决这个问题而努力。

新技术为这种所谓的写作生活提供了很多精彩的可能性。比如，我希望自己的下一本书可以将自己的所思所想用Kindle或索尼电子阅读器这样的电子阅读设备制作出来，我希望能把自己的文字与音乐、图像和声音整合在一起。我认为新闻业在这个数字国度里也能繁荣发展。公民记者和博客将极大丰富新闻内容，而传统意义上的记者则可以从各种新技术中受益。即便是旧式打印技术也可以惠及人类生活。不管怎样，纸张是一种很好的信息储存、提取、发行和阅读的方式。想象一下，如果400年来人类一直把所有信息储存在荧屏上，那么某一天，当一位现代古腾堡式的人把那些文字和图像导出来，并将之印刷在设计精美的纸张上时，我们就能在浴缸中、汽车里或者后院中随时随地阅读文字了，那时，我们就会宣称纸张是一种极好的技术发明，甚至将来会代替互联网。退一万步讲，我认为作为信息发布的电子形式的补充，纸张既讨人喜爱，又十分方便，因而有着持

久的竞争优势。

但不管未来怎么发展，我们都不得不回答这样一个迫切的问题：那些作家（还有影视、音乐、应用程序和新闻等可数字化领域的创作人）将如何在这样一个数字信息免费复制的时代里生存下去呢？这就是我在考虑所谓的写作生涯时最大的顾虑；我希望继续我的写作生涯，也希望我的女儿和未来的几代人也能继续这种写作生活。

自从史上第一部版权法《安娜法令》在英国创立以来，300多年来那些从事创作的人就一直处在一种制度的保护之下。在这种制度下，写书、作文、谱曲、摄影的人都有权从他们的作品传播中获利。基于这项版权制度，300多年来，我们鼓励和奖赏了各个领域的发明创造，使得人才的智慧财富为社会创造了巨大的经济效益。此外，这项制度还使各种各样的人——从沃克·珀西到我本人——可以靠这种所谓的写作生活谋生。但愿我们的下一代也有机会享受这种愉悦。

---

[1]《富兰克林传》，［美］沃尔特·艾萨克森，中信出版社，2014年5月。

第一章
美国开国元勋

富兰克林及其领导艺术

> 贝拉克·奥巴马当选美国总统，我想如果本杰明·富兰克林地下有知，一定会感到很开心，甚至会笑出声来。因为他认为宽容是美国最重要的美德，也是建立多元民主制度的关键。那是一种允许不同信仰、背景和种族的人平等参与国家事务的谦逊姿态。
>
> 富兰克林是一个讲究实用的人。我写他的部分原因是为了弘扬一个理念，即一个健康的民主政体需要实用主义者，因为他们能在党派分歧的背景下达成共识。我希望会有更多圣明理智的政治家，我也越来越相信奥巴马是所有美国政治家中最像富兰克林的一位。我相信富兰克林会欣赏奥巴马在坚持某些核心价值的同时，还能以务实的态度努力缩小党派之间的分歧的做法。富兰克林也会赞赏奥巴马的领导风格，比如广开言路，并能和强势人物合作。（说到政敌团队，即便是像林肯和奥巴马这样做得已经很出色的执政团队，也无法超越美利坚的那些开国元勋。）所以，当《新闻周刊》要我为其2009年首刊写一篇关于富兰克林的文章以纪念奥巴马就职演讲之时，我就写了下面这篇文章。

在本杰明·富兰克林还是个在费城看店的年轻印刷工的时候，他就在同行之间创建了一个以自我提升为初衷的“皮围裙俱乐部”，这个俱乐部的建立旨在帮助其成员成为公民领袖。为此，他列出了12种品质，并且从这些方面不断进行自我完善，比如勤劳和节俭。每周他都会骄傲地向俱乐部的其他成员炫耀自己的进步。

俱乐部的一个成员注意到了富兰克林过于明显的骄傲心理，就“善意”地提醒他漏掉了一个他需要努力实践的品质。“是什么呢？”富兰克林问。“谦虚。”那个人回答。富兰克林后来坦言自己从未很好地掌握那个美德，但又狡黠地指出自己学会了怎么假装谦虚。他在《自传》里这样写道：“我不敢说自己对谦虚的真正含义领会有多深刻，但我知道怎么表现得很谦虚。”很快他就意识到假装谦虚可以和真正谦虚一样有用——这样做能让你听取身边人的意见，表现出对他们观点的尊重，而这便是基于互相宽容基础上的民主制度的本质，也正是他和他的朋友们竭力想要构筑的制度。

美利坚的每一位开国元勋都展现出不同的领导才能。乔治·华盛顿刚正不阿、道德高尚；约翰·亚当斯和他的堂兄塞缪尔·亚当斯讲究并坚持原则；托马斯·约翰逊和他的追随者詹姆斯·麦迪逊表现出非凡的创造力；富兰克林则拥有很多和奥巴马相似的领导才华：有创造力，极其务实，懂得温暖而不是伤害身边人。但最重要的是，在那段动荡的岁月里，他能很明智地把满怀热情的人组织在一起，通过倾听去领导他们。他能够以谦虚（即便是假装出来的谦虚）的态度去团结这些人。在一个超党派的年代，这种品质是如此缺乏，但它仍是自由和民主的本质。

富兰克林利用“皮围裙俱乐部”发起了一系列自我提升的项目，第一个项目就是建立公共图书馆。他最初建议俱乐部成员把书集中放在俱乐部里，后来他拓展了图书馆的规模，提出通过筹集资金购买新书的想法，这样大众订阅者就能从图书馆借书了。至今尚存的费城公共图书馆在1731年成立，当时富兰克林27岁。他为这座图书馆所写的格言“为公众谋利是神圣的”反映了他以人为本的领导信条，即服务同胞就是服务上帝。

在为图书馆筹集资金的时候，富兰克林学到了第一条领导准则：如果不去计较功劳，事情就能轻松办成。当时他没有说建立图书馆是自己的想法，而是说“很多朋友共同的计划”。通过这种方式，他避免了别人的嫉妒，而且“这种方法使我的事情进行得更加顺利。如果再遇到类似的事情，我还会这样做”。比如，在提议建立镇上第一个志愿者消防队的时候，他就故意假借一个老朋友之手写了一封信提议此事。当然，正如他承认的那样，他从未真正学会谦虚这种美德，富兰克林在谈到此事时得意之情溢于言表：即使刚开始其他人拿走了你的功劳，但最后人们总会知道你在其中扮演的角色，因而会更加尊重你。他说：“牺牲一时的虚荣心，会在日后获得丰厚的补偿。”

和奥巴马一样，富兰克林的领导天赋使他能够将众人团结在自己周围。他的另一个领导准则是“众人拾柴火焰高”。他画了美利坚第一张社论漫画。画上一条蛇被切成了很多块，每一块上面分别写着美国最早的13个殖民地的名字，标题是“要么联合起来，要么分崩离析”。他以使者的身份在伦敦待了近17年，试图使大英帝国团结起来，但最终失败了。他将此事比作“精致高贵的陶瓷花瓶……一旦摔破了，独立的碎片再也无法保存它们当初在整体里的力量和价值”。

那些有团结他人天赋的领导人面临的挑战是，当分歧的鸿沟无法逾越的时候，要懂得选好自己的立场。对于富兰克林而言，那个挑战是在1775年他坐船回费城的时候不期而至的，当时美国独立战争的枪声已经打响。富兰克林一直没有对人透露个人想法，直到有一次他有机会和儿子威廉探讨此事时才说出自己的观点。威廉反对独立，曾被英王封为新泽西的皇家总督。富兰克林对儿子说自己决定站在独立派那边。威廉回答自己仍然反对

独立；富兰克林当即冷冷地打断了他，有生之年再也没怎么与儿子说过话。不管是在政治上还是个人事务上，当发现无法达成共识，是时候做出选择的时候，富兰克林就会毅然决然做出选择。

大陆会议决定把富兰克林安排在一个委员会中，负责撰写一份宣言，阐明为什么那些殖民地一直在寻求独立。在那个时代，国会知道如何选定真正能做事的委员：富兰克林、杰斐逊和约翰·亚当斯等人都在其中。他们知道领导者不仅要坚持自己的价值观，而且当这些观念发生冲突之时，还要懂得如何加以平衡。我们看到《独立宣言》第二段开头那几句著名的句子是这样措辞的："我们认为以下真理神圣不可侵犯……"这句话是杰斐逊写的。但在国会图书馆里的杰斐逊手稿的副本上，我们看到富兰克林用斜线将这句话重重划掉并修改的痕迹："我们认为以下真理不言自明。"他所强调的是，我们的权利来自理性和人民的同意，而不是由任何宗教教义所规定的。杰斐逊接着说："凡人生而平等，拥有不可转让之权利。"我们看到亚当斯在"不可转让之权利"前又加了一句："造物主赋予的。"所以，仅从他们对只言片语的修改，我们就可以看出富兰克林和他的同僚在确定建国意义之时，是如何在神的恩典眷顾和民主同意之间取得平衡的。与之相比，政治家和媒体用宗教话题（比如学校祈祷、公开宣传十诫或者耶稣降生的故事）作为分化人民的手段显得多么苍白无力。

《独立宣言》的第一句话"出于对人类舆论的尊重"开宗明义，表明这份宣言实为公共外交法案。因此，当时已经70岁高龄且受着痛风折磨的富兰克林才秘密登上战船，不顾自身安全，穿越敌军控制的重洋到达法国，以争取法国对独立战争的支持。他的著作和科学发明使他享誉世界，在法国尤受爱戴。在那里，他关于电的理论首次得到验证。他知道领导的艺术需要灵活的秘密外交手段，需要懂得如何平衡权力。在写给法国外长的私人信件中，他巧妙地解释了新兴的美利坚合众国对法国有着什么样的战略意义，提醒法国其波旁协议的盟友们是如何反对英国的。但他也知道美国力量的大小取决于公共外交，以吸引人们认可这个新生国家的理念。因而在抵达巴黎之时，他创立了一家出版社，并开始出版一系列振奋人心的文件和宣言，借此解释美国的自由平等观，而这也是法国民众和知识分子一直拥护的价值观。

回到费城的富兰克林已是81岁高龄，是制宪会议中最年长的政治家。1787年那个炎热的夏季，大小州之间的敌对关系几乎要把制宪会议撕裂开来。他们的分歧在于，立法机构是要根据人口决定各州选票，还是按州平均分配选票。最后，富兰克林站起来，提议双方各退一步，设立一个以人口分配各州选票的众议院和一个各州选票数量相等的参议院。"制作一张大长桌的时候，如果木头的两端不合适，工匠就会把两头都削掉一点，这样就能无缝对接了，"他接着说，"此事同理。双方都要舍弃自己的一些要

求才行。”他的观点对于理解政治领导艺术的真谛至关重要，即妥协之人可能成不了大英雄，他们却可以成就伟大的民主。

但政治领导艺术最难领会的是知道什么时候该妥协，什么时候该坚持立场。而这一点无章可循，即使是富兰克林，有时也会犯错。在制宪会议上，他做出了一个事后困扰他自己的妥协：同意保留奴隶制。但他很明智，事后曾努力纠正这个错误。制宪会议后，他成了一个废除奴隶制协会的主席。他意识到谦虚就要能容忍不同的价值观，而这有时需要妥协；但对于那些拒绝宽容别人的人，不妥协则更为重要。

富兰克林一生中曾为费城的每一处教堂捐过建设基金。有一次，费城正在建设一座会堂以收留巡回传教士。富兰克林写了一纸公文以募集资金，并号召市民们要宽容些，因为“即便是君士坦丁堡的宗教司派出教士给我们传教，他也能在这里找到一个布道坛”。临死之前，他已经是费城首个犹太教会会堂“以色列圣会”的最大捐赠者。所以，当他去世时，两万民众在不同教派的牧师、传教士、神父以及犹太拉比的带领下为他送行。

国父们眼中的神

> 每年7月，《时代周刊》都要推出一篇名为“美利坚筑成记”的封面故事，向世人展示美国历史上的重要人物。2004年的主题人物是托马斯·杰斐逊。考虑到在很多次有关“宗教和国家”问题辩论的过程中，辩论双方都喜欢援引各位开国元勋的观点。所以我打算利用此次机会探讨杰斐逊和待他如伯父般慈祥的知己本杰明·富兰克林是怎样认识神祇和他们的自然神论的。

无论什么时候，只要谈及有关宗教在人民生活中扮演的角色，比如效忠誓言里的“上帝庇佑下”或阿拉巴马州法庭上悬挂的《十诫》，那么，任何有关开国元勋们信仰的断言必然引发争议。这是十分有益的辩论，因为它会促使普通民众和元勋们博弈，而这个过程也展现了元勋们和宗教的博弈。

在《独立宣言》中，直接谈到上帝的唯一一处是第一段。托马斯·杰斐逊和其他起草者（包括本杰明·富兰克林和约翰·亚当斯）援引了“自然法则和自然神之法”（laws of nature and of nature's god）。（与上帝有关的四个英文实词没有大写的是杰斐逊的初稿，在羊皮纸终稿里这四个词都大写了。）

“自然神”这一词组反映了杰斐逊的自然神论，那是他和富兰克林共有的但尚自模糊的启蒙思想，即造物主的鬼斧神工体现在自然奇迹里。像杰斐逊

那样的自然神论者，不相信有直接干预人类事务的上帝的存在。

“自然和自然神”这个词组首次出现的地方有些匪夷所思，它出现在富兰克林在1747年所写的一部闹剧里。剧中一位名叫波利·贝克（Polly Baker）的女子因生下5个私生子而受到法庭的审问。在法庭上，那个女人为自己辩护，宣称自己仅仅遵循“自然和自然神的首要神谕，即增长和繁衍”。（最终她不仅被无罪释放，其中一名陪审员还在第二天跟她结了婚。）

在《独立宣言》的初稿里，杰斐逊写下了著名的第二段话：“我们认为以下真理神圣不可否认……”从这份草稿可以看出，富兰克林曾用斜线重重地划掉了这句话，并将之改成“我们认为以下真理不言自明”。富兰克林觉得人的权利来源于自然，因“被管辖者的同意”而得到保障。他尤其喜欢“不言自明”这个想法，那是他的密友、苏格兰启蒙运动巨擘大卫·休谟提出的。休谟认为，不言自明的真理指的是那些我们仅根据理性分析就能获得的真理，不同于我们依靠实验或者经验数据得到综合结论的做法。

然而，就在同一句话的后半部分中，我们看到了约翰·亚当斯的影子。约翰·亚当斯是马萨诸塞州清教教条主义者。在草稿中，杰斐逊指出“凡人生而平等，拥有不可转让之权利”。但在《独立宣言》起草委员会结束工作、紧接着国会闭会之际，这些话已被改成“造物主赋予的不可转让之权利”。对我们这些为编辑工作所累的人来说，看到编辑过程可以这样平衡和突出思想，就会感到十分欣慰（同样，在看到这些伟人为“不可转让”是采用inalienable还是unalienable而犹豫不决时，我们也觉得很欣慰）。这个句子的最终版本把对无所不能的主的敬仰和对理性的信仰融合在一起。

《独立宣言》提及宗教的另外一处地方是最后一句话，即“我们坚定地信赖神明上帝的保佑”。大多数开国元勋都支持上帝观，但每个人对此的理解不尽相同。杰斐逊相信一种模糊不清的“普遍主恩”（general providence），即造物主爱人的原则；其他人则信条明确，有时也称之为“特殊主恩”（special providence），即认为上帝根据个人祈祷的情况直接干预人类生活。

不管怎样，这句话都不是杰斐逊的原创，也不是富兰克林或者亚当斯修改过的版本。它其实是国会在最后几分钟加上去的。正如效忠誓言里的“上帝庇佑下”一样，这句话掷地有声、一鸣惊人：“我们坚定地信赖神明上帝的保佑，同时以我们的生命、财产和神圣的名誉彼此宣誓来支持这一宣言”。

美国宪法中除了一处指出该宪法写于“主的年份——1787年”之外，几乎没有出现上帝这个字眼。（杰斐逊当时担任美国驻法大使，因而错过了制宪会议。）在罗恩·彻诺（Ron Chernow）为亚历山大·汉密尔顿所著的传记

或其他文件里有这样一个故事，虽然很可能是杜撰的。故事讲的是一位普林斯顿的教授指责汉密尔顿没有在宪法中祈求上帝或者基督教的保佑，据说当时汉密尔顿回答道："我们忘记了。"

在制宪会议上，有一次很有意思的辩论。当人们正讨论得难解难分之际，富兰克林走了进来。他提议每次召开国会之前代表们都要先祷告。在他注定流芳百世的一段话里，这位81岁高龄的智者富兰克林争辩道："我活得越久，就看见越多关于这个真理的有力证据，即上帝管理着人类事务。一只燕子没有上帝的指示就不能着陆，那么一个帝国在没有他帮助的情况下可能崛起吗？"——这也是美国前副总统理查德·切尼（Richard Cheney）某一年在圣诞贺卡上所写的警句。

虽然富兰克林相信上帝，但自然神论的学习经历使他并不靠个人祷告求得神助。相反，他总是依赖善举以取得自我救赎。在法国—印第安人的十年战争中（1754～1763），他在写给哥哥的信中直言不讳地指出，新英格兰大约有4500万人在祷告，他们希望一支驻守在加拿大的法国戍卫部队被打败。"如果你的祷告没有应验，那么恐怕我此生如果再遇到这样的事情，也会对长老会的祷告无动于衷。事实上，要攻取重镇，我会更依赖实战，而不是信仰。"

于是问题出现了：富兰克林当初在制宪会议上有关祷告使人冷静的提议到底是出于虔诚的宗教信仰，还是一种务实的政治信仰？或许两者兼有，但后者更多一点。他认为应该提醒一下费城的这群神人：如有神助，他们将更加强大；另外，历史也在注视着他们。要想成功，他们必须对自己的任务心怀敬畏，谦逊对待。

汉密尔顿告诫道，突然聘请一个牧师可能引起公众恐慌，他们会猜想"是因为制宪会议的难堪和分歧，人们才提出这个对策"。富兰克林回答，会议厅外的冷静对厅内的协商事宜是有利而非有害的。但另一个问题又来了，制宪会议没钱雇请牧师。因而这个想法被否决了。在一篇演讲稿的结尾部分，富兰克林附上了一句妙语："除了三四个人之外，制宪会议的其他人都认为祷告没有必要！"

建国文档里明确提出宗教问题的当然是《宪法第一修正案》。该法案禁止建立国教，禁止政府有任何干涉宗教信仰自由的做法。杰斐逊强调该修正案就相当于一堵墙，隔绝了两个领域。他曾是促成《弗吉尼亚宗教信仰自由法案》设立的灵魂人物。成为美国总统后，杰斐逊曾说："怀着对国家主权的崇敬之情，我仔细考虑了全美人民的这一举动，即宣布自己的立法机构'不该制定任何有关建立教派或禁止宗教活动的法律'，这一做法无异于在宗教和国家之间竖起了一堵墙。"

殖民地时期的美国已经认识到其自身在宗教战争中所扮演的角色。比如有关唯信仰伦（即认为基督教徒既蒙上帝救恩，即无须遵守摩西律法的学说）之类的玄妙神学争议，就曾导致清教徒们被驱逐出马萨诸塞州，来到罗德岛。他们还经历了一次狂热的信仰复苏运动，即大觉醒运动。在那次运动中，诸如乔纳森·爱德华兹（Jonathan Edwards）那样的牧师猛烈抨击了“愤怒的上帝手里的罪人”的观点。

不过，开国元勋们在辩论中或者重要的文件里总是小心避免把“上帝”一词当作引起政治分裂或公民纠纷的手段。事实上，那种想法会使他们惊骇不已。相反，他们欢迎一种十分模糊的世俗宗教观，欢迎一位大多数人都能接受的客观神明。

所以，虽然我们很难明确知道国父们对诸如效忠誓言里的“上帝庇佑下”或者联邦法庭里悬挂《十诫》等行为的看法，但是，他们应该不会赞同任何一方以上帝之名或《十诫》为由去分裂而非团结这个国家。

对人类舆论的尊重

> 老布什政府入侵科威特之后，1990年又发动了反对伊拉克的战争，当时他和他的国务卿詹姆斯·贝克（James Baker）非常执着地寻求其他国家对此次行动的支持。他们集结的盟军包括来自34个国家的武装力量。这是外交上的一次巨大胜利，前提是使国际社会相信我们有共同的价值观。而他的儿子小布什在2003年攻打伊拉克的时候，对寻求国际社会的援助则未表现出多大的热情。我相信，比起其他国家，美国的外交政策（甚至包括战争）更多是受到价值观和理想的驱动。如果我们不用心寻求世界的理解和支持的话，那真是羞愧难当。因而，在2004年7月4日即美国的国庆日这一天，我趁此机会给《纽约时报》写了一篇社论，以提醒读者《独立宣言》本身就是一份“将事实公之于众”的公共外交文件。

美国人在吃热狗、看烟花的时候，自己应该反思一下，7月4日这一天我们到底在庆祝什么。是的，我们知道这一天是我们战胜万恶的殖民主义者、赢得美利坚独立的一天，但那张有着“开国之父”们郑重签字的神圣羊皮纸到底是什么，为什么它在今天依旧意义重大呢？

1776年7月，大陆会议曾总结道，英属美国殖民地不仅要独立，还要有一份文件解释独立的原因。于是，会议设立了一个委员会起草宪法。这可能是国会最后一次设立一个真正了不起的委员会，其成员有托马斯·杰斐逊、约翰·亚当斯和本杰明·富兰克林等人。

杰斐逊有幸撰写初稿。他在第一句中就开宗明义地指出文件的写作目的。“对人类舆论的尊重”要求他们对自己的行为做出解释。因而《独立宣言》

实际上是一份伟大的宣传文件，说得更具体一些，它其实是寻求他国对美国事业的支持的外交文件。

假设你有三种方法说服别人和你合作：你可以强迫威逼他们，也可以通过指出他们将得到的好处利诱他们，还可以用他们的理想吸引他们。那些从商的或有着十几岁孩子的人，知道如何运用这三种方法。

可以想象1776年开国元勋们是如何用第一种办法对付法国和其他欧洲国家的。他们可能会说：我们要脱离英国，你们要么支持我们，要么反对我们。如果反对我们，那你们的船只在我们的港口将不再安全，你们未来的贸易将岌岌可危。而且，如果我们赢了的话，你们还是把毛皮贸易和密西西比河航行的事儿忘了为好。

或者他们可以用第二种办法。他们可以这样说：400多年来，波旁协议的盟友们一直坚持对英国作战。平衡世界力量的最好办法就是帮助殖民地脱离英国的统治，并与美国结盟。

但是，国父们选择了第三种办法，即以价值观和理想吸引潜在盟友。

《独立宣言》的起草者们都经过启蒙精神的洗礼，尤其是杰斐逊和富兰克林。所以，他们先摆出了大前提，这便反映出约翰·洛克的哲学方法和牛顿的科学方法。他们主张人生而平等，有着不可剥夺的权利。从这个前提中，他们得出了政府的角色和合法性。“为了保障这些权利，人们才在他们中间建立政府，而政府的正当权力则是经被统治者同意授予的。”这真是一个奇妙的概念。

为了将这份独立宣言付诸实践，美国必须赢得法国对独立战争的支持才行，尽管当时的法国并不好说话。所以，国会派出了当时已经70多岁的富兰克林去说服法国。他本来准备了一些冠冕堂皇、有关法国利益的权利平衡之说，但后来他又做了一件不寻常的事，即开始以法国人的理想吸引他们。他在巴黎市郊的住所创办了一家出版社，并开始出版《独立宣言》和其他来自美国的鼓舞人心的文章，用以向法国人展示美国人是在为法国人民引以为傲的保卫自由、反对独裁的理想而战。这个办法果真奏效了。法国终于加入了美国的事业，帮助美国赢得了这场战争。

保卫自由、反对独裁，直到今天也是美国和法国以及其他天然盟友共有的价值观。但和国父们不同的是，我们越来越不愿意寻求其他国家的支持

了。小布什并不关心舆论；当有人援引国际法反对他的行为时，小布什笑道："给我律师打电话吧。"美国国防部前部长唐纳德·拉姆斯菲尔德（Donald Rumsfeld），也觉得没有必要给看管犯人的美国士兵分发论及战俘待遇的《日内瓦公约》。

意大利政治思想家和历史学家尼可罗·马基雅维利（1469 ~ 1527）曾向他的王子建议道：与其让人们感受到爱，不如使他们心存畏惧。若以此为标准的话，美国确实做得挺好的。但是，畏惧不是赢得反恐战争或反对危险武器扩张的准则。我们也需要志同道合的盟友的帮助。这需要领导者表现出对人类舆论的尊重。

正是美国的价值观——还有诸如杰斐逊和富兰克林等愿意参与到保卫理想的战争中的政治家们的眼界——帮助我们赢得了独立。同样，仍是美国的价值观的魅力，还有那些愿意参与到保卫理想的战争中的政治家们的领导力，确保了我们在冷战时对苏联的胜利。这两代人都意识到理想可以释放力量，而美国这种理想拥有的力量比我们的武器更强，这一点已经得到了证明。

而今，我们正在世界范围内输掉思想和理想之战。那样的失败会使国父们感到沮丧，因为他们知道228年前自己曾经宣扬过的那条不言自明的真理的价值，即人被赋予自由的权利，他们的权利应该受到政府的保护，而政府的合法地位来自被统治者的同意。这些都是当时激动人心的理想，至今仍是如此。国父们对自己能吸引千军万马加入这项高尚的事业感到骄傲不已，但他们仍能谦虚地意识到这需要"出于对人类舆论的尊重"。

最佳配角

每当我写传记没有头绪之时，就会拿出一本大卫·麦卡洛（David McCullough）的精彩故事重读一章。书中的句子很有节奏感，细节的描述为故事增添了不少趣味，取材既可信又能让人接受，这些都激励着我去跟随他的脚步。遗憾的是，我的那本《基辛格传》和他的《杜鲁门传》竟然同年出版。

记得有一次我在一家书店签售《基辛格传》，没有一个人对这本书表现出任何兴趣。最后，一位和蔼的年长女士走过来要我给一本书签名。那是大卫·麦卡洛的《杜鲁门传》。我礼貌地告诉她那本书不是我写的。她说她知道。我又指了指一大摞还没卖出的《基辛格传》，说："我写的是这本书。""但我不想买写基辛格的书，"她坚定地说，并把麦卡洛的书推向我，"我要的是这本写杜鲁门的书。"我只好同意给她签名。我犹豫了一下，不知道是要签自己的名字还是麦卡洛的名

字，但最后，我决定签下自己的名字。

除了几位知名人士，很多学者都避免写叙述传记。他们振振有词地争辩道：采用叙事的方法专写一个人有碍表现历史的复杂性。但这恰恰给一些真正伟大的非学者打开了叙事传记的一番新天地，比如多丽丝·科恩斯·古德温（Doris Kearns Goodwin）、罗伯特·卡罗（Robert Caro）、伊万·托马斯、乔恩·米查姆（Jon Meacham），还有最重要的大卫·麦卡洛。大卫·麦卡洛的《约翰·亚当斯传》出版于2001年（当时我正忙着写一本有关富兰克林的书）。以下是我对他这本书的评论，发表在《时代周刊》上。

约翰·亚当斯最近成了热门人物。首先是与布什家族类似的传奇经历：一位能力很强但不招人喜爱的副总统接任了有着超凡魅力的总统的位子，但只任职一届，就被一名南方的自由党人击败，不过有幸活着看到和自己名字相近的儿子赢得大选（虽然票数曾少于来自田纳西州的一名平民主义者），从而恢复了家族荣誉。关于约翰·亚当斯，现在又有了一桩更令人兴奋的事情：美国最受喜爱的传记作家大卫·麦卡洛把约翰·亚当斯从历史的迷雾里拽了出来（正如他当年写哈里·杜鲁门那样），写出了一本叙述精彩、见解深刻的大作。

对于约翰·亚当斯来说，虽然他和哈里·杜鲁门一样脾气暴躁，但可惜的是，他不如杜鲁门招人喜爱，生活轨迹也没杜鲁门那么波澜壮阔。约翰·亚当斯来自一个清教家庭，他诚实坚定，但也喜欢争辩、虚荣固执、脾气暴躁、容易绝望。尽管他聪明博学，但还是缺乏富兰克林的创造力，也没有杰斐逊的英明神武，更没有华盛顿的雍容大度。在传记里，麦卡洛做到了既没有刻意拔高也没有美化约翰·亚当斯。事实上，麦卡洛展示了亚当斯明智独立的一面，这种品质使他成为众多开国元勋里重要的一员。

1776年齐聚在费城的人里面，亚当斯是首个倡导国家独立的人。身为一名能言善辩的律师，亚当斯在这样的辩论中自然赢得了多数人的支持，他也比其他人更清楚地看到此事的历史意义，尽管在投票决定选7月4日还是7月2日作为独立日的时候，他的得票稍微落后其他人。那一周他给妻子写信，说：“人们应当在7月的第二天举行热烈的庆祝活动，游行、表演、游戏、运动、鸣炮、钟声、篝火和灯光无所不用。”

第二年，亚当斯被国会任命为驻法大使，与富兰克林还有后来的杰斐逊共事。他与两人都过从甚密，这种紧密关系可谓敬仰和鄙视之情皆有。富兰克林和杰斐逊比亚当斯更具有绅士风范，也更受欢迎，在和法国人打交道时也没有那么多的清教徒遗风。独立战争之后，亚当斯成为首位驻英大使。在那里，他再次表现得办事可靠但方式生硬，缺乏朝臣式的风范，而

这点在欧洲外交上是十分重要的。

如果亚当斯的刻板和好辩使他成了一个平庸的外交家，那这种性格也使他无法胜任副总统的职位。他上任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就乔治·华盛顿的头衔问题与参议院僵持了一个月。这件事使亚当斯被视为一个亲君主主义者，他也因此成为人们用来嘲讽那些不敢直呼华盛顿名字之人的代名词。他最终对华盛顿总统和国务卿杰斐逊的头衔一事也没有产生什么影响。

亚当斯的远大目标是使美国一直做一个无党派的国家，避免党派分歧恶化至时称“内讧”的局面出现。但他还是失败了。在华盛顿两届任期结束退休后，1796年大选便是两大派别纷争的开始：杰斐逊领导着当时的共和党人，亚当斯则是联邦党人勉强推选的代表。事实上，正是由于当时政党政治的到来，联邦党人只有这最后一次机会共同争取更多选民，亚当斯这才赢得了他的一届任期。

尽管如此，亚当斯还是以一种负责的、不偏不倚的方式领导着这个国家。当时最大的问题是要不要与法国开战。法国当时侵扰着美国的船只，官员们还强收贿赂。共和党人是法国大革命的崇拜者，因而要求和平解决此事；联邦党人在汉密尔顿和华盛顿的鼓动下，则要求开战。亚当斯违背了本党的意愿，对法国采取软硬兼施的外交手段，不仅避免了战争，还帮助雄心勃勃的汉密尔顿当上了军事领袖。

麦卡洛的成功在于，他利用亚当斯的故事展现了开国元勋们凡人的一面：他们有朋友，有敌人；既具有真知灼见，又难免小肚鸡场。或许和他的同僚相比，亚当斯稍逊风骚，但他们之间复杂的关系使大理石基座上那些国父的形象变得更加真实饱满。亚当斯以一种敬畏、厌恶、愤怒最后是勉强的敬佩眼光看待“老巫师”富兰克林。杰斐逊刚开始赢得了亚当斯的喜爱，后来却背叛了他。不过两人在老年时给对方写了很多信，而且都逝于同一个特殊的日子，1826年7月4日：他们决心撑到50周年国庆。亚当斯在生命的最后一天喘着大气说道：“杰斐逊活下来了。”

和他挚爱的家人比起来，亚当斯相形见绌。这本书里给人印象最深的是他那心直口快、笔锋锐利的妻子爱比盖尔（Abigail）。她对丈夫深沉直率的爱，对奴隶制和妇女权力的支持，还有她在信中对富兰克林和杰斐逊一针见血的评论，都值得麦卡洛为她立传。

同样，和他的儿子约翰·昆西·亚当斯一比，约翰·亚当斯也会变得苍白无力。为了避免布什家族和亚当斯家族的对比言过其实（传言老布什称自己儿子为Q，即昆西的首字母），麦卡洛指出小亚当斯是多么睿智英明。他特写了昆西在父亲担任外国使节之时，十几岁便只身游历俄罗斯、芬兰、德国和其他欧洲国家一事。昆西17岁时，他的父亲已经让他翻译了维吉

尔、塔西佗、西塞罗、亚里士多德和普鲁塔克等人的作品，还学习了几何、代数以及牛顿的新微积分理论。

从所选的这些人物可以看出，麦卡洛采用了一种有趣的文学手段：以一出怪诞的大合演形式书写一部优秀有趣的话剧。这个故事的启示在于，通过描写约翰·亚当斯，开国元勋们的形象变得更加真实，他们的历史成就也变得更加微妙。这样一部作品不仅仅是一部关于亚当斯的传记。这是一本描写开国伟人的合集，主要是他们和另一个伟人的关系——那个人正直、聪明，但有点刻板，深爱着他的家人、农场以及其参与建立的国家。

微妙的平衡

> 对我来说，《宪法》里最重要的一条启示是平衡的重要性。满怀热情地坚持价值观并不难。难的是在几种正统的价值观互相矛盾、需要调和之时，还能实现它们，这一点也让人颇为不爽。这种能力尚不值得在电台访谈或电视新闻节目里高调宣扬。但在我们面临着一系列问题的今天——从反堕胎问题到医改再到反优先雇佣行动——在对立的原则中找到平衡点显得尤为必要。这是我们在致力于解决人类共性问题的阿斯彭研究所[1]讨论会上的核心原则。本杰明·富兰克林是掌握这个微妙却未受到应有重视的艺术的大师。理查德·比曼（Richard Beeman）教授在他2009年出版的一本书里讲述了1787年富兰克林和其他人的几个近似完美的平衡之举以及一个失败案例。以下是我对这本书的评论，发表在《纽约时报》上。

我们习惯于把国父们想象成对崇高理想抱有坚定信念的人。从某种程度上来说，他们确实如此。但1787年夏天齐聚费城起草宪法之时，他们显示了自己伟大但更多时候是两难的一面，即妥协。在这方面，他们不仅表现出了诸如诚实正直的传统美德，还有启蒙运动倡导的价值观，比如平衡、秩序、宽容、科学的调整以及对他人信仰的尊重。在他们所面临的问题面前，除了一个特例之外，妥协艺术帮了他们大忙。那位最伟大的启蒙圣人本杰明·富兰克林在制宪会议上的言行就传递了这样的信息：妥协之人也许成不了大英雄，但他们能成就伟大的民主。

宾夕法尼亚大学的教授理查德·比曼40年来一直致力于美国建国史的教学研究。在《平凡的老实人》（Plain，Honest Men）一书中，他从学术的角度生动地对制宪会议做了一番解释，强调了制宪会议上每次妥协所体现的智慧和艺术。这个传奇故事最近出现在戴维·O·斯图沃特（David O,Stewart）的纪实文学作品《1787年之夏——缔造美国宪法的人们》中。但是，比曼的书笔调温和、分析合情合理，使读者能够欣赏热情洋溢

的费城“熔炉”里产生的微妙的平衡之举，并从中获益。

那些美国的蓝图设计者要实现的第一个重要平衡是，13个州是要保留自主权，还是组建一个新的国家政府，抑或把两者巧妙结合起来。从一开始，弗吉尼亚州的埃德蒙德·兰道夫（Edmund Randolph）就提出这样一个计划，用比曼的话形容就是：“新生美国政府的一条全新理念，是使州政府的地位低于‘国家政府’的革命性一步。”在接下来的一周里，制宪会议限制了国家政府的一些权力，因而从某种程度上说，中央政府的权力受到了州政府权力的制约。尽管如此，国家政府的权力并非来自州的同意，而是——正如宪法里那简单而意味深长的开头所指出的那样——来自“我们人民”。

这个平衡之举使与会代表们遇到了另一个问题：在新的国家立法中，各州的选票数量是相等，还是根据人口决定。比曼写道：“詹姆斯·麦迪逊从一开始就相信，创建一个最终主权在民而不是在州的代表政府体系，取决于设立一个基于比例代表制原则的国家立法制度。”这又引起了大小州之间的权力纷争。最后这个问题通过妥协得以解决，即设立一个各州选票相等的参议院和一个根据人口决定选票数量的众议院。

这又引起了第三个重大妥协，而这个妥协在接下来的70年里一直折磨着这个国家。南方人争辩道，如果选票数基于人口，那么奴隶也该算进去。没有人提议奴隶（还有妇女）应该被允许享有投票权；争论的焦点是奴隶属不属于一个州的人口。麦迪逊本身是来自弗吉尼亚州的奴隶主，他提议奴隶应该计算在人口内，这用比曼的话讲主要是因为“他想向南方军事实力比他强大的奴隶主们清楚地传递这样的信号，即新的国家政府不需要威胁他们的利益”。北方的反对者说这样的规定会刺激奴隶进口贸易。宾夕法尼亚的詹姆斯·威尔逊（James Wilson）提出了纯粹的数学妥协方案：在统计代表人数时，一个奴隶算3/5个人。在一份设计目的为“保障我们以及我们子孙后代的自由”的文件里，这是一次赤裸裸的背离原则的妥协。

比曼在学术上的贡献之一就是，他提高了南卡罗莱纳州的查尔斯·平克尼（Charles Pinckney）的声望。平克尼虚荣心很强，又爱夸大自己的功绩，这个性格使得他同时代的人和后来的史学家们并未对他的功绩做出中肯评价。大多数研究美国宪法的史学家十分依赖麦迪逊留下的笔记，但很明显，麦迪逊忍受不了平克尼这个人，还尽量避免记录这个南卡罗莱纳州人所说过的话。在兰道夫提议平衡中央政府和州政府的权力之时，平克尼就提出了另外一个备选方案。对此，麦迪逊只是一语带过，未进行详细描述。但事实证明，平克尼的不少观点最后都写进了宪法，其中就包括奴隶以3/5的人口计算。他甚至还帮忙促成宪法中有关各州（甚至是那些禁止奴隶制的州）把逃跑的奴隶归还给奴隶主的规定。

宪法制定者们虽然完成了此事，但一直竭力避免使用“奴隶”一词。很明显，他们对这种原则与务实主义脱节的做法感到很不自在。在这里，比曼似乎表现得太过理智了。一方面，他提醒读者要避免现代主义，即错误地根据今日的标准评判历史人物；另一方面，他又说“我们无法把目光从这个明晃晃的罪恶之举移开”。当论及如果没有这个可憎的妥协之举是否能实现联邦统一这个核心问题的时候，比曼有意回避回答，只是说：“或许我们不该高估南方代表对联邦的忠诚，因为我们永远都无法知道他们的真实想法。”没错，我们永远无法知道他们的真实想法，但是，由于比曼站在一个比我们更好的位置去看待这个问题，所以了解他的信念对我们也是有益的。

不过，比曼的明智通常对其还是大有帮助的。一些史学家过分强调宪法制定者们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但如果受狭隘的个人情感驱使，他们仍然会关注经济利益，而比曼能够避免这一做法。比如，和其他南方人一样，弗吉尼亚的代表们也希望保护奴隶制，但与来自佐治亚和南卡罗莱纳的代表相比（那里的大米和靛蓝种植需要更多的奴隶），他们更愿意阻止贸易进口（因为这样就能提高他们已经拥有的奴隶的价值）。

更重要的是，比曼抓住了宪法制定者们妥协行为里的微妙和复杂之处。懂得何时站稳立场，何时与人民取得共识，这是民主活动中最重要也最难做到的事情。这种做法并没有简单的公式可用。这也是为什么叙述故事具有价值，像比曼那样既可信又易读的文章尤其难得。他展示了1787年夏天齐聚费城的人是如此努力地——而且在多数情况下——如此明智地促成了各方平衡。

---

[1]国际知名非营利性组织，致力于提高领导力，以宣扬领导和良好公共政策为宗旨。——译者注

第二章 治国者

聪明绝顶的麦克乔治·邦迪

> 智商与成就之间的关系很微妙。事实上，两者之间有时候并没有什么联系。邦迪十分聪明，有着超乎常人的思维能力。但是，和罗伯特·麦克纳马拉（Robert“Strange”McNamara）以及其他被大卫·哈伯斯塔姆（David Halberstam）称为“出类拔萃之辈”的奇才一样，邦迪在越战中的表现缺乏一定的远见、常识和谦逊。我在撰写《智者》时，曾在邦迪所在的纽约大学的办公室里采访过他几次。在谈到约翰·麦克洛伊、罗伯特·洛威特和埃夫里尔·哈里曼等前辈时，他的笑容和态度透露出一丝傲慢。这些把我们从冷战中解救出来的银行家也许没有邦迪辉煌，但事实证明邦迪反倒不如他们明智——我在为1996年《时代周刊》撰写这篇邦迪的讣告时试着慢慢道来。

他那激光束般的智慧从镶着透明镜框的眼镜后面折射出来，笑容可掬，目光冷峻。哪怕他的智商只有聪明人的一半，也极有可能成为一个伟人。事实上，邦迪诠释了骄傲自负的美国知识分子精英的形象，他们带领着美国趾高气扬地踏进了“越战”这片泥潭。

20世纪60年代早期是一个知识分子精英和贵族精英平起平坐的特殊时代，邦迪的经历正是这个兴衰交替的时代的标志。某个影响美国外交政策的权势集团成员，恬不知耻地把美国的领袖角色（还有他们自己的领袖身份）视为神圣的使命。作为这个权势集团的传人，邦迪化身为大卫·哈伯斯塔姆在《出类拔萃之辈》一书中的特写人物，满怀好意却骄傲自负。邦迪生于波士顿，是美国著名的洛厄尔家族后人，在格罗顿学校读书时就表现出既圆滑又犀利的个性。在大学委员会入学考试时，他拒不回答有关暑期生活或最喜爱的宠物这类论述题，而是论证了这些话题是多么愚蠢。尽管一开始评分人给了他不及格，但是监分人后来却给了他满分。其他入学考试的科目的情形也都如此。

在耶鲁大学（美国大学优等生荣誉学会骷髅会），邦迪写了一篇著名文章《列宁是马克思主义者吗》；在《耶鲁日报》上发表了呼吁撤销足球队的社论；撰写了一篇支持美国参加“二战”的学术论文，称“我相信人有尊严，政府有法可依，我尊重事实，相信伟大的上帝。这些信仰值得我用生命和

更多的东西去追求，而阿道夫·希特勒没有这些信念”。

邦迪以哈佛知名学者团体学者协会成员的身份进入哈佛大学。在因视力不佳被拒后，他通过熟记视力表加入海军，后来又回到哈佛任美国外交政策课程的讲师。每年在慕尼黑讲课时，他都会对课堂中谈及的人物进行模仿。

他的课总是满座，甚至还有不少人站着听课。他高调地表达自己在绥靖形势下的现实主义态度，肯定了军事力量在外交中的作用。

1960年大选后，约翰·肯尼迪在飞往位于佛罗里达州东南部的棕榈滩途中，思索着如何让邦迪成为他的国务卿，但是邦迪太“年轻”了。最后，邦迪成了美国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并且史无前例地扩大了这个职务的权力。当时正是邦迪和时任美国国防部部长罗伯特·麦克纳马拉等人积极酝酿有限核战争方式和反叛乱理论的高潮时期。尽管得克萨斯州的民主党人山姆·雷博恩（Sam Rayburn）向令人敬畏的总统林登·约翰逊抱怨过：“（这几个人都没有从政经验，）他们中间哪怕只有一个人竞选过一次警长，我对他们也会放心多了。”但他们的智力战最终还是弄晕了大半个华盛顿。

肯尼迪总统在任期间，邦迪对越南问题持公正、中立的态度。约翰逊总统虽然骄傲地称邦迪为“我的智库”，却总是在自己如厕时听邦迪汇报工作，以此来羞辱邦迪。1965年年初，约翰逊派他去越南做了一次具有决定性意义的实地考察。邦迪抵达越南时，正值南越民族解放阵线对美国在越南的军事阵地波来古镇发动直攻。邦迪与白宫通话请求反击，然后亲自前往波来古镇督战。在其冷峻理性的一生中，这是他唯一一次感性反应。

他的报告成了美国升级“越战”的首次声明：“越南的状况日趋恶化，如果美国不采取进一步行动，失败将不可避免……现在仍有回转的余地，但是希望并不大……美国的国际威望和巨大影响力正面临直接的挑战。”因此，一个被邦迪命名为“持久的反击”的新政策诞生了。约翰逊对邦迪说：“是他们将你塑造成了一个令人信任的人，不是吗？”

在1966年辞职后不久，邦迪依旧支持“越战”。他曾在1967年的一个资深政要会议上对约翰逊说：“撤出越南不得人心，因而也是行不通的。”但是在第二年3月份的又一次资深政要会议上，邦迪却告诉约翰逊他们的想法发生了巨变。这次会议标志着冷战以来美国独断骑士精神的瓦解，美国霸权主义也随之破产。

接下来的几年里，邦迪化身为一位颇具魅力的人物，成了众多怀才不遇的治国奇才的代表人物，这些奇才中就包括邦迪的兄弟比尔·邦迪和罗伯特·麦克纳马拉；他们接受审判，游走在炼狱中，竭力为自己在“越战”问题上

的错误赎罪，试图抹去那段在车内遭到大声疾呼的反战者们围攻的记忆。邦迪的挚友金曼·布鲁斯特（Kingman Brewster）在评论邦迪时说道："邦迪将用余生为自己在越南问题上的错误行为辩护。"（金曼·布鲁斯特在肯尼迪劝说邦迪不要接受耶鲁校长一职后，于1963年被任命为耶鲁校长。）当上福特基金会的会长后（本应在国务卿卸任后再上任的一个全新职位），邦迪写了一本厚厚的书来研究原子弹与外交关系（书中几乎没怎么提及"越战"一事），并发起了一个研究核扩散的卡内基基金会项目。

1986年，我和《新闻周刊》编辑伊万·托马斯在撰写有关美国冷战外交的历史《智者》一书时，邦迪告诉我们根本就没有权势集团这回事。如果真如邦迪所说，那么就是邦迪这样的人终结了一个时代。在这个时代里，外交政策是由一帮观点相同、互相信任的贵族绅士决定的。华尔特·罗斯托（Walt Rostow）是邦迪的继任者，他说1968年由邦迪主持的资深政要会议临近闭会时，"美国权势集团就已经死亡了"。

基辛格及其现实主义的由来

在我为亨利·基辛格所著的传记中，我将他描述为一位对世界政权平衡有着独到观察力的杰出分析家，但我也试图展现他行动诡秘、喜欢操纵的风格，这一点是由于他没有正确认识公开性、价值观和理想主义在美国民主中的价值（他将之视为美国的劣势）。他在自己于1994年出版的著作《大外交》（Diplomacy）中涵盖了四个世纪的治国之道，为他的现实主义方法提供了历史依据。读罢此书，我深受震撼，于是写下了这篇书评，发表在《时代周刊》上。

基辛格的支持者和反对者一直在掐架，但在一件事上双方长久以来已有共识：基辛格擅长分析关于国家利益和力量平衡的形势。大家都认为如果他能从公司咨询事务和盛装社交活动中抽出身来的话，没准可以留下巨作，也可能在当代优秀外交思想家行列争得一席之地，与"遏制"政策始创人乔治·凯南平起平坐。

现在他已经做到了，他的《大外交》也将名垂青史。《大外交》一书以黎塞留（1624～1642年间任法国首相）开篇，以当今世界的种种挑战结尾，以一种开阔的视野展示了世界史上的种种力量。基辛格从西奥多·罗斯福以来的所有政治家身上选取了最有力的案例来展现国际事务中的现实主义，也就是普鲁士语中所说的现实政治。正如乔治·凯南在冷战初期以他独特的浪漫主义和现实主义相结合的手法塑造了美国人的观念一样，基辛格重视国家利益而轻视道德情操的态度也构建了一个应对正在崛起的多极世界的框架。基辛格的这本书读来让人兴奋，注定将成为同类作品里的经

典。

应当指出，我对这本书越来越感兴趣。两年前，我给《时代周刊》写过一本《基辛格传》，他的很多批评者和一些所谓的朋友都说我太手下留情了，但是他的忠实维护者（包括他自己）却谴责我写得太犀利。我的结论是基辛格对各国利益的相互影响有着高于常人的见解，但是没有意识到美国可以从民主体制的开放性中汲取力量。他的绝妙战略战术使美国与中国恢复邦交变成可能，但他诡秘的风格和对能够加强美国使命感的道德主义的不屑使得美国左右翼都强烈抵制与苏联和解。《大外交》重申了我对基辛格作为一位卓越分析家的尊重，但对于他对曾使美国民主制度成为一股强大的国际力量的价值观的轻视做派，我则持保留意见。

基辛格写道，世界正在进入一个多极化时代，在这里，那些势均力敌的国家根据自身变化的利益或竞争或合作。美国一直没有适应这种力量平衡的格局。基辛格认为，为了理解历史上这种新秩序的建立所带来的教训，我们应该研究350年前就在欧洲外交舞台上开演的外交事件。外交正是基辛格擅长的学术领域，这一点或许并非偶然。

黎塞留是当时法国的第一任宰相，在阻止神圣罗马帝国复兴的过程中创造了国家利益的概念。虽然神圣罗马帝国与法国都信奉天主教，但黎塞留认为它是法国安全的威胁。从此，国家利益再也不可等同于宗教或者道德目标了。在18世纪，英国把大国平衡外交发挥到极致，而当时英国还是一个在欧洲大陆寻求平衡以获得安全的岛国。

谈到1814年的维也纳会议后世界的相对稳定状况时，基辛格借鉴了他已经发表的关于19世纪奥地利杰出外交家梅特涅（Metternich）和英国前外交大臣卡斯尔雷（Castlereagh）的博士论文《重建的世界》和一篇关于普鲁士铁血宰相俾斯麦的学术论文。（基辛格像一位专业的教授，总是为自己的论述加注。）基辛格早期的作品与《大外交》的一个区别是，这一次他对正义和价值观的作用稍稍重视了一些。他写道，“欧洲大陆的国家由共同的价值观联结在一起。实力与正义是紧密相关的。”

基辛格指出，道德关切和国家利益的关系是美国外交政策的核心议题。理想主义者相信普及美国价值观是国家发展的原动力，现实主义者则强调国家利益、公信力和权力。基辛格毫不掩饰地加入现实主义者的阵营。

基辛格把尼克松归为自罗斯福以来白宫第一个现实主义者。为证明该论断，基辛格引用了他自己编纂的尼克松年度外交政策报告。但是正如基辛格承认的那样，尼克松在内阁厅公然放置了一张理想主义者伍德罗·威尔逊（Woodrow Wilson）总统的肖像，并且不断宣扬美国政策的利他主义。基辛格鄙弃地用“新奇”形容利他主义，但我认为这是典型的美国特质。

基辛格指出“到20世纪的最后10年伊始为止”（他不说“直至1990年”，而是用这样一个典型的夸张短语），威尔逊式的理想主义“似乎是完胜的”。但他对此并不满足；他以称赞美国理想主义作为书的结尾，但每句话都以“但是”转折。最终，“但是”占了上风：“美国理想主义曾经是主流，甚至也许会越来越重要，但是在新型国际秩序下，理想主义的作用就是在一个不完美的世界提供一个面对各种模棱两可的选择时支撑美国的信念。”

基辛格认为，冷战的结束使威尔逊输出美国价值观的想法“可操作性降低”。这种说法也许是对的。为了避免与一个强有力的竞争对手在道德上决一雌雄，美国必须努力与欧洲、日本、中国和其他国家维持平衡。颇具讽刺意味的是，比起冷战和“越战”时期（当时他有机会将自己的观点付诸实施），基辛格对国家利益和大国平衡的重视在当今时代显得更具有政治意义。

他回来了

> 从某种意义上讲，我在2002年为《新共和》（New Republic）撰写的文章很快就会过时。该文主要讲述时任美国总统小布什邀请亨利·基辛格担任“9·11恐怖袭击事件调查委员会”主席一职的事情。一周后，基辛格辞去该职务，因为他不想曝光他的咨询公司的客户信息。然而，这篇文章确实道出了几点事实，而且在我看来这些事实至今依旧是不争的事实，即大国开始审视历史可能做出的审判后会发生什么。

让我们回到1975年，当时伊拉克最大的敌人是伊朗国王。时任美国国务卿基辛格在国会小组会议上承认了自己曾调查美国给予伊拉克北部的库尔德反对派秘密援助的问题。在库尔德人败局已定之时，美国立即抛弃了他们，任由他们遭受迫害。被问及为什么这样做的时候，基辛格回答：“秘密工作不应与传教活动混为一谈。”

这个回答揭示了很多层面的问题：它表现了基辛格的黑色幽默、对感情用事的厌恶以及对现实主义在混乱世界中所扮演的角色的理解，还有他对道德在维护民主方面作用的短见。此外，这个回答还说明了基辛格对调查小组搜查美国政治权术秘密有着一种与生俱来的不适感。就像他在抱怨时任美国中央情报局局长比尔·科尔比（Bill Colby）时所说的那样：“每次比尔·科尔比走进国会山，总统总是傻傻地不打自招。”

如今基辛格被派去管理这样一个调查小组，不同的是，这是一个公开性质的调查小组，任务是调查导致美国“9·11”恐怖袭击事件的政策失误。新的调查小组要想弄清事实需要具备两种品质：理性严谨和开诚布公。前者对

基辛格来说不成问题；至于后者，我们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在他30年从政生涯里表现得一直不是很明显。这对基辛格来说，既是挑战，又是机遇。

基辛格此前在白宫的亮相提醒了那些曾以评论他为乐的人们，他又要引起喧哗了——他回来了！这句话的背后是百感交集。基辛格获得过诺贝尔和平奖，也被诋毁过是战犯。他是继乔治·凯南之后最受尊敬的一位杰出外交家。他饱受争议，但是只要提到与他的名字相关的两件外交大事——“越战”停战谈判和美苏关系的缓和——就会引起左右翼的一阵骚乱。他的选择虽然令人惊讶，但由于种种原因，最终事实证明这些选择也是颇具创见的选择。

在早期政治生涯中，基辛格曾获得过许多有权势的政治家的青睐，但是这种优势对他当下的任务并没有什么帮助。首要的是，长久以来他一直是一名历史学者。79岁的他正在设法保全他在美国外交界的正当地位，于是他要维护自己行事的独立性和思想的完整性。在其1957年所著的《重建的世界》一本书中，基辛格引用了拿破仑评价奥地利政客梅特涅的一句话，“他用阴谋搅浑了政治”。现在他有机会避免自己留下同样的骂名。事实上，当美国有线电视新闻网的记者沃夫·布里泽（Wolf Blitzer）问及《纽约时报》一篇质疑他的行事独立性和思想完整性的社论时，基辛格表明那是他的目标（并给自己定了一个很高的标准）；他承诺会交出一份令人满意的答卷，让《纽约时报》刮目相看并为此道歉。

基辛格能感知世界上某个角落发生的大事会对另一个地方产生怎样的影响，这点可以帮助他实现上述目标。他明白在20世纪70年代初期对中国开放会影响美苏关系。鉴于此，他建立了一个“越战”后维持美国全球影响力的政策框架。他在哈佛工作的时候练就的直觉，有利于他游走于根深蒂固的官僚体系之中。他有理由怀疑那些官僚非常抵制创造性思维，这种怀疑态度使他对一些政府部门提出了挑战，其中就包括美国中央情报局和国务院，因为基辛格认为它们过于关注自身的特权。

基辛格的经历说明了一个公认的事实，即原始情报信息是没有意义的，除非能把它们整合到一个概念框架中。基辛格成为国务卿之前，国务院每年提交的外交政策报告都是些陈词滥调，观点不一。他上任后反复强调（有时甚至一怒之下把初稿砸到地板上）思考要更有洞察力（还要忠实于自己的思维），然后综合情报信息，做出缜密的国际形势判断。

小布什政府执政以来形成了一种“要么支持，要么反对”的工作方式，即使在实践中不一定总是如此，至少在言辞上是有所体现的。与之相比，基辛格的世界观则要微妙得多。他工作时是一个不动感情的现实主义者，权力范围覆盖中东——从沙特阿拉伯到叙利亚。他也是一个务实的国际主义者，意识到了联盟和获得多边支持的重要性。2002年9月初，基辛格借一

次非公开的机会批评了国防部的几个办事理念，还写了一篇专栏文章称美国必须要“有原则地制定政策”，这些原则是与其他国家商议得出的结论，而非来自单方所宣称的“不受约束的优先权”。但几天后当小布什总统赞同国防部的单边主义、公然挑战联合国之时，基辛格却修改了这篇专栏文章，称赞小布什总统“重视这一需要国际社会合作的‘挑战’”。

长期以来，基辛格与布什家族及其顾问有着颇为复杂的关系，其政治生涯也因此变得十分有趣。1971年中美建交后，基辛格访问中国，但他并没有与当时担任美国驻联合国代表的老布什开诚布公地谈论此事，而老布什当时正竭力保全台湾不会被踢出联合国，结果他所有努力都因为基辛格访华泡汤了。因此，老布什在自传中把他为数不多的矛头指向了基辛格。

1974年，唐纳德·拉姆斯菲尔德成为福特总统的总统办公室主任后，他试图改变那种由国务卿基辛格而非总统决策外交的观念。（基辛格在这方面犯过一次错误。在媒体追问他为什么福特总统参加了苏联外交大臣关于秘密武器管制会议的时候，基辛格说：“我们觉得在讨论中有必要运用一些技术能力。”）拉姆斯菲尔德甚至主张应该是福特，而不是基辛格出席北约峰会的所有新闻发布会，基辛格因此以辞职威胁。第二年，福特任命拉姆斯菲尔德为国防部部长，迪克·切尼为总统办公室主任，基辛格更加相信是这两个人在背后使坏，逼他放弃除国务卿之外的另一个职位，即国家安全事务助理。于是基辛格又一次考虑辞职了。

1976年，当罗纳多·里根与福特总统争夺共和党总统候选人提名之时，基辛格成了保守派和新保守派攻击的对象，他们认为基辛格在美苏关系缓和、中美建交以及“越战”停战协议方面丢弃了道德感。他们的初衷是发起一次名为“外交中的道德”政纲的投票，顾名思义，其实是在贬低美苏和解与“越战”停战中的“秘密协议”。基辛格希望福特总统反对这个纲领，但是切尼成功地说服总统默认了纲领。同时，拉姆斯菲尔德为了搁置这个争议，成功说服了福特不顾基辛格的反对放弃了与苏联的武器管制协议的商谈。

4年后，基辛格成了安排福特作为里根（而非乔治·布什）竞选伙伴的关键人物。福特做出了以任命基辛格为国务卿为前提的计划，但是里根不同意。基辛格在里根政府中扮演的唯一角色就是中美洲问题两党全国委员会主席，这也为他当前的任务铺平了路。基辛格曾默默地抱怨说：“他们把‘好东西’都给我了。”尽管基辛格一心希望从保守党将他放逐的荒境中东山再起，他也批准了最后一次报告中提出的建议——将来美国对拉丁美洲国家萨尔瓦多的援助，要根据当地控制践踏人权行为的情况而定。

基辛格接任新职时被问到的问题和1974年尼克松辞职后被问到的一样。时任美国驻菲律宾大使理查德·霍尔布鲁克（Richard Holbrooke）当时问

道："基辛格会选择更公开的做事风格吗？还是他依旧会是那个多年来一直让人捉摸不透、喜欢操控的聪明外交家？"在其从政生涯中，基辛格最大的弱点就是抵触公开性，这使得美国外交工作变得更加不堪，但同时也为外交活动提供了国内民主的基础和国外的道德权威。从入侵柬埔寨到对中国开放，基辛格听从尼克松的建议，总习惯于暗箱操作。但他在自传中有时表现得很坦率，可以看出他是知道启迪民智是有必要的。

若想名垂青史，基辛格需要有两种品质：开诚布公和对公众负责的态度，这两点恰巧可以帮助他完成"9·11"恐怖袭击事件调查。他长于理性分析，相信理智的判断，甚至理智得有些残酷。他也能分清当下将严谨分析和大胆直率的工作作风结合起来对国家有利，对自己也有利。在这种情况下，他会认同一个事实，即给予公众所需的真相可以使民主政治汲取力量，而非失去力量。

重新评价基辛格

> 基辛格的现实主义使其对伍德罗·威尔逊模式的改造主义者十分小心，他们会远征别国土地以保障本土的民主安全。当代最优秀的现实主义外交总统是乔治·赫伯特·沃克·布什（老布什），他促成了冷战的和平落幕，发动了目标明确的伊拉克战争。但讽刺的是，主张远征的最大改造主义者就是他的儿子乔治·沃克·布什（小布什）。后者在"9·11"恐怖袭击事件后安排了一系列针对伊斯兰世界的民主进程。虽然我过去质疑过基辛格的现实主义，但小布什的政策却让我渴望在外交平衡中多一点现实主义。这一点我在2005年再版的《基辛格传》的简介中有所提及。

在卸任后的30年里，基辛格始终没有淡出人们的视线，其见解也在影响着美国的外交政策。他的影响力和名声比当代任何政治家都要持久。如今他依然是最杰出的外交家——他的建议被政界和企业的领导采纳，他沙哑的声音是广播中的常客，他的名字频繁出现在分析报道中。

这样持久的声望在某种程度上要归功于他的理解力，就连他的反对者也承认这点。如今，政策讨论常常出现两极化观点，其中夹杂着党派倾向，电视节目里的论点更是为此推波助澜。反对基辛格的人也对他严谨细密、颇具深度和实事求是的论点印象深刻。他的作品和演讲结合了历史规律和对时代的理解，既有一种大开大合的开阔视野，又有入木三分的深度分析，因而才会出类拔萃。

既然全球政治没有因为冷战的结束而变得简单，基辛格对大国平衡的解读

和重视就显得越来越中肯。同样，他敏锐地察觉到世界各国彼此互相依存的格局——世界某处发生的大事将在另一处得到回应——这一点在复杂的全球化时代会越来越重要。

尽管基辛格的影响力仍在，他却莫名其妙地与政府官职无缘。从他在福特任期末离职到小布什上任之间的32年中，有3位共和党总统在位近20年。然而基辛格（作为共和党人）却未得到重用，原因何在？

答案是，共和党的政策有了变化，同时基辛格本人也在改变。基辛格代表了植根于现实主义、权力政治、大国平衡和实用主义的保守国际主义。本书中，我讲述了伤害他最深的并非是鸽派左翼分子或是自由民主人，而是新保守派和激进意识形态主义的共产党人，这些人见证了美国在远征海外、价值观念、道德观念以及情感问题上的种种挣扎。

正如本书的读者将要看到的那样，罗纳德·里根已经不再是基辛格意识形态上最残酷的对手。尽管里根曾经多次打算和基辛格缓和关系，但基辛格最后还是被排除在政府门外。更严重的是，里根的外交策略——通过远征获取自由而非追求大国平衡——渐渐成了共和党的主流意识。

这一点在2001年9月11日以后更是成了事实，当时正值小布什任职期间。一些基辛格式的现实主义者——比如最知名的布伦特·斯考克罗夫特（Brent Scowcroft），从某种程度上说还有劳伦斯·伊格尔伯格（Lawrence Eagleburger）——因质疑外侵政策而闻名。基辛格对此也有疑虑，但是他表达得委婉巧妙，不易察觉。

基辛格这样做主要有两个理由。一方面，基辛格的见解总是细致入微，他认为伊拉克问题和大中东计划极其复杂敏感，充满不确定性。在这个错综复杂、危险四伏的世界里，基辛格善于分析的能力（在与比较理想化的保守者主义者打交道时，这是“弱点”）使其不会将事情过度简单化。除此之外，他本能地反感公开做法，不愿直接挑战当权者，对保守的共和党更是如此，因为他知道他们对自己意识形态的不信任是导致他仕途不畅的根源。

这一点与我在《基辛格传》中的一个核心论点相关，而且我认为这个看法如今更站得住脚。我觉得基辛格是少数影响美国外交的现实主义者（与理想主义者相对）中的一位。就此而言，他是大师。他对大国关系和权力平衡，尤其是势力范围和权力关系等问题有着独到的理解。他明智地构建了中美苏三边关系，从而使得美国在“越战”后仍能保持自身强大的国力和全球影响力。

另一方面，基辛格对理想主义价值观（他称之为“过于感性”）在民主制度

执行的开放性以及赢得国内外民众持久信任方面的作用的感受并非一成不变。我认为他也并不完全赞同美国民主的开放性和多元性对美国外交有百利而无一害的观点。受尼克松暗中授意，基辛格十分热衷并高度依赖暗箱操作的做法。

基辛格在我写的《基辛格传》出版后并没有非常激动，虽然他之前曾接受过我多次采访。我认为他会对保守派和自由派给他同样多的批评而感到吃惊。基辛格素来爱面子，所以我想在重读那些差强人意的回忆录时，他极有可能会暴跳如雷吧。

那本传记刚出版的一段时间里，基辛格并没有对我说什么。在我成了《时代周刊》的编辑之后，基辛格应邀再次出席我们的封面人物周年会。那天电话铃声响起，我一拿起听筒，他那独一无二的嗓音就传了过来："沃尔特，即便是'三十年战争'[1]（Thirty Year's War）也有结束的时候，所以我原谅你了。"（当然他承认他的妻子南希对百年战争更感兴趣。）自那以后，我们合作完成了很多项目，其中就包括阿斯彭研究所的中东项目。

在我们最近的一次谈话中，基辛格称他早就意识到价值观在长期外交政策形成过程中的作用。在他看来，国家利益与理想之间有一个平衡，而这一平衡最好是自然形成的。

在其1994年的著作《大外交》一书中，基辛格综述了外交政策上的平衡，包括现实主义和理想主义，上至红衣主教黎塞留，下达现实主义者西奥多·罗斯福和理想主义者伍德罗·威尔逊，皆有提及。作为一个欧洲逃难者，基辛格比杰斐逊更加热忱地解读了梅特涅，旗帜鲜明地站到了现实主义阵营中。他在书中写道："除了美国之外，没有任何一个国家能站在利他主义的高度上表现出国际领袖的气度。"其他美国人可能会把这种态度视为一种骄傲，而基辛格在说这话的时候，却像一个人类学家在探究一种非常让人不安的部落风俗。他指出，将政策建立在理想而非利益之上的做法会把一个国家置于危险的境地。

本杰明·富兰克林在宣传美国独特价值观时曾在法国上演了一出权力平衡的好戏，而此后美国的理想主义和现实主义实际上就是相互交织的。从《门罗宣言》到认为对外扩张是美国天命的"命定扩张论"，再到"马歇尔计划"，美国总是把利益与理想联系在一起，在冷战期间尤为明显。这次战争不仅是一次安全侵犯，也是一次道德入侵。

基辛格在20世纪70年代的现实主义权力平衡法建立了一个有效的维稳框架，但是没有获得政界双方的支持。这样的方法与维持国际社会参与民主的情绪并不相容，因此滋生了不健康的隐秘作风。

然而今天，美国政体面临的问题可能来自相反的方面：我们是否在理想主义的路上渐行渐远？我们需要来点基辛格的现实主义和敏锐观察力吗？美国的全球战略极力推行自由主义，深受道德使命感和好战精神的驱动，因此现在是否需要谨慎小心、实用主义、现实主义、冷静的利益权衡以及传统的保守主义等让人清醒的元素呢？

要回答这些问题，我认为重要的是我们要正确认识基辛格在保守派权力政治的传统下扮演的角色。40年来，他一直在和热衷外侵的新保守派和道德自由主义者们感情用事的理想主义斗争。现在了解基辛格以及他对全球变动的看法与当时“越战”和冷战结束时了解这些一样关键。

詹姆斯·贝克是智者吗

> 詹姆斯·贝克被任命为伊拉克研究小组联合主席，因而我有机会在2006年为《洛杉矶时报》（Los Angeles Times）撰写的这篇文章中探究一个如此机敏温和的当权者是如何奠定身后之名的。我也曾在基辛格担任“9·11”事件调查委员会主席的短暂期间里采访过基辛格。但贝克的问题与基辛格不同。贝克想要成为一名智者，但是该诉求与小布什本能地视他为门客相冲突。

詹姆斯·艾迪生·贝克三世在回顾其一生时，说自己还有一个大目标没有实现：努力确保在他去世后，报纸刊登的讣告中“美国政治家”这一称谓要写在“佛罗里达州重新计票事件”之前。这也是贝克想要在伊拉克研究小组里做出一番对两党都有利的业绩的原因，他希望以此为自己求得“智者”圣殿里的一席之地。所谓智者，是指那些在政治家活跃的年代里处事圆滑的人。对他们来说，明智与两党合作是同义词。

我称赞名人渴望成为“智者”的心理，不仅是因为我曾经与人合写过一本以此为题的书，在那本书里我赞扬了几名冷战专家，包括美国前国务卿迪安·艾奇逊、曾任纽约州州长的苏联问题专家埃夫里尔·哈里曼、哈里·杜鲁门时期的美国国防部部长罗伯特·洛威特和曾任世界银行行长和几任总统顾问的约翰·麦克洛伊。当他们步入老年后，又被林登·约翰逊总统召回，担任越南战争顾问。开始他们建议总统坚持到底，但是在1968年年初他们终于得出了一条务实的结论：美国必须撤出。纵观他们的事业及晚年的经历，他们讲究务实和现实主义，不受意识形态和党派偏见的限制，并从中获益。

贝克面临的问题是，他的结局是会像老一辈智者中最杰出的代表洛威特那样被人铭记，还是会轻易成为另一边的手段高明的政治家克拉克·克利福德

（Clark Clifford）——面对“智者”荣誉只能望洋兴叹，因为他无法摆脱自己作为党派的投机家和操控者的臭名。

从出身和教养来看，贝克更像洛威特。洛威特是一个共和党银行家，曾出任哈里·杜鲁门的美国副国务卿和国防部部长。作为得克萨斯州贵族后裔，他们之间有着相似——实际上是相互交织——的背景。19世纪90年代，洛威特的父亲和贝克的祖父一起协助建立了休斯敦铁路律师事务所，事务所后来几经易名，曾使用过“贝克”、“博茨”及“贝克&洛威特”等名字；詹姆斯·贝克现在是该事务所的资深合伙人。和洛威特一样，贝克信守冷静但苛刻的实用主义。他处理问题时总是果断坚定，但允许协商讨论，绝不受个人情绪或意识形态的影响，也不会感情用事。

但两人有一个显著的区别：洛威特对党派绝对忠诚。有一次，杜鲁门在他面前批评了共和党，洛威特马上回应道：“总统先生，别忘了我是共和党人。”杜鲁门回答说：“可恶，我又忘了。”但我们不能说贝克也是一个忠于党派的人。

同样，克拉克·克利福德也不是这样的人。他的政治生涯是从担任杜鲁门总统顾问和竞选策划人开始的。民主党人克利福德和共和党人贝克一样温和。和贝克一样，克利福德处事圆滑，富有远见，但又总是处心积虑。在总统林登·约翰逊解雇了饱受争议的国防部部长罗伯特·麦克纳马拉后，即将退休的克利福德召回接替这个职务，为越战出谋划策。尽管他努力地扮演一个聪明睿智、受人尊敬的政治家角色，却摆脱不了投机取巧地解决政治问题和染指党派阴谋、阿拉伯富商的钱财的阴影。

遗憾的是，我们很容易理解为什么贝克——还有前国际关系委员会主席李·汉密尔顿（Lee Hamilton）、华盛顿州律师弗农·乔丹（Vernon Jordan）、美国首位女性最高法院大法官桑德拉·戴·奥康纳（Sandra Day O'Connor）和研究组里其他几位值得称道的人——难以在当今时代获得类似洛威特的地位，其主要原因是，在博客、有线电视和佛罗里达州重新计票这样的事物大行其道的时代，外交政策和其他事情一样具有很强的党派特征。除此之外，当今政治家和媒体玩的捉迷藏游戏更有攻击性，这就意味着哪怕是洛威特这样品质高尚的人都会因为一些事陷入被动局面：布朗兄弟哈里曼公司、联合太平洋公司和泛美航空公司等都曾是洛威特的合作伙伴和客户，它们之间有过不少战时交易。

不过贝克和他的研究组成员在一个重要方面与老一辈的智者们一致。和新保守派、民主激进派不同，他们在本质上都不是改造家和极端的空想主义者。当一群功成名就的人聚集在一起抚摸着下巴商讨事宜最终达成共识之时，并不是所有平衡都有被打破的危险。他们都谨慎务实，当然也都非常明智。

体制是造就这群人的部分原因。一流的共识寻求者们一般不会持有极端或鲁莽的看法。当然也有个人原因，实用现实主义者贝克的例子尤具代表性。身为国务卿的他经常敦促老布什不要试图在第一次海湾战争中占领巴格达；他也在小布什发动第二次海湾战争之前提出类似的警告。由于站在这样的立场上，贝克总会受到新保守主义势力的排挤。因而他在回忆录的最后一卷提到这些人制定了美国历史上最糟糕的外交政策时，一直在努力抑制着自己幸灾乐祸的情绪。

如果贝克和他的团队想出一个办法弥补由伊拉克战争造成的国家利益损失，如果他能坚持下去帮助美国实现这个计划，那我们这些撰写历史书籍的人就能为他在智者圣殿中，在洛威特和迪安·艾奇逊旁边留一席之地作为奖励。小觑作为外交政策目标的稳定和牵制因素，并嘲笑一流的决策者很容易，但是在今天，渴望拥有政治家风度的抱负——即便是为了美化身后之名——也是一个值得鼓励的品质。为此，在外交政策上，我们需要拥有做事谨慎的勇气和放低姿态的自信。

在我们搜索当代智者的过程中，有一件具有讽刺意味的事，智者圣殿最初的建立者们应该早就注意到这件事了。那就是，最接近智者的人本该是总统最容易控制的人，但他反而是最难搞定的人，或许个中原因只有索福克勒斯（Sophocles）或莎士比亚（或许是弗洛伊德）才能解释吧。这个人就是老布什。为了代替他，他的顾问詹姆斯·贝克必须充当代理人，幸运的是，他愿意戴这顶帽子。

马德琳·奥尔布赖特的战争

> 美国的国务卿们每天究竟都在干些什么？我们读过很多关于他们的洞察力和影响力的故事，但我有时很好奇，他们在全球奔忙时，又是如何掌握治国方略的基本要点的呢？成为《时代周刊》编辑之后，我刻意地每年都走出去，写些故事。为了1999年的封面故事，我说服马德琳·奥尔布赖特（Madeleine Albright）允许我在她身边待一个星期。那个星期很充实，我试图弄清楚外交家们是凭什么赚取薪水的。

“此时的危险在于进攻策略是得不偿失的，而种族清洗举措又是不允许的。”集结在德国空军基地某飞机库的部队欢呼雀跃，马德琳·奥尔布赖特正在向他们解释科索沃战争。对她来说，科索沃战争是美国在后冷战世界中的一次关键任务，也是从小就躲避希特勒和斯大林的她的一项私人使命。当她完成任务时，时任美国总统克林顿称赞道：“奥尔布赖特国务卿，谢谢你能够从自己的经历中吸取教训，坚决捍卫巴尔干半岛的人民自由。”

科索沃战争常常被奥尔布赖特的支持者和反对者说成是“马德琳的战争”。在她看来，欧洲的稳定直接关乎美国的利益，反对种族清洗是美国的核心价值观。正因为植根于她内心的价值观在不断成熟，她才相信美国利益不能轻易与其价值观剥离开来。她说：“我们正在重申北大西洋公约组织（简称‘北约’）作为民主、稳定和欧洲大地上人民尊严的捍卫者的核心使命。”

她的反对者们称，这从来都不是北约的核心使命。50年来，北约一直是一个防御性联盟，无论民主、稳定和人民尊严有多匮乏，只要欧洲国家不受侵犯就不会发动战争。反对者们将“马德琳的战争”视为受道德冲动和感伤情绪驱动的外交政策的最新案例，这一案例威吓斥责其他国家遵守美国所谓的神圣训诫，一旦他们不遵守就会受到轰炸和制裁的威胁。

早在克林顿的第一个任期内，奥尔布赖特就已经是美国驻联合国代表了，当时正值美国与塞尔维亚在波斯尼亚的第一次决战，奥尔布赖特便显示了她的魄力。1993年，她会见时任美国参谋长联席会议主席科林·卢瑟·鲍威尔（Colin Powell）——后者信奉一条信念：军事要有一个设定好的清晰的政治目标，并要具备举足轻重的实力。当时奥尔布赖特质问鲍威尔：“如果我们根本就用不上你经常提及的顶级军队，那要它又有何用？”鲍威尔事后回忆此情此景时说：“当时我的血液都凝固了。”

从此以后就有了奥尔布赖特主义：以武力支撑的强势干涉主义——包括有限度使用武力，例如在没有其他更有威慑力的手段时使用空中精确打击——支持一系列战略和道义目标。克林顿政府的官员多是伴随着美国对“越战”教训的解读或者误读长大的，因此一提到战争便三思而后行；而马德琳本人却是《慕尼黑协定》的直接受害者，这种成长经历练就了她绝不妥协、强硬到底的性格。[2]

1998年2月，时任塞尔维亚共和国总统斯洛博丹·米洛舍维奇（Slobodan Milosevic）在科索沃自治省发动对阿尔巴尼亚族的袭击。对此，奥尔布赖特坚决不允许西方世界像在波斯尼亚内战问题上一样畏缩不前。1998年，她在伦敦外长会议上说：“历史正在注视着我们。”当年波斯尼亚问题也是在这个房间里探讨的。“在这里，我们的前任在波斯尼亚战火纷飞时贻误良机；如果我们重蹈覆辙，历史不会再对我们仁慈。”她根本没有妥协的意思。意大利和法国外长提议用他们的方法威胁塞族人以缓和局势，奥尔布赖特的亲密助手杰米·鲁宾（Jamie Rubin）悄悄告诉她也许可以接受该建议。但是她立马回绝：“你以为我们这是在哪，慕尼黑吗？”

一年多以后，虽然乌烟瘴气的轰炸行动持续了7个星期，但奥尔布赖特仍然视自己为强硬派，任务就是要阻止各种企图通过妥协之举获得诺贝尔和平奖的人。过去一周，她在华盛顿和欧洲会见了俄罗斯外交官，与克林顿

一起前往北约总部布鲁塞尔和德国军事基地，还在波恩主持召开了外长会议。她有许多问题要处理，其中之一便是上周外交斡旋的典型事例：努力拉拢俄罗斯，使其支持在科索沃部署国际维和力量。

1999年1月以来，奥尔布赖特一直在与时任俄罗斯外长伊格·伊万诺夫（Igor Ivanov）就该问题进行商讨，后来她飞往莫斯科告诉伊万诺夫“北约正在发出轰炸警告”，而当时后者正在波修瓦剧院观看《茶花女》，正逢幕间休息。4个星期以前，他们在挪威奥斯陆机场见过面，当时伊万诺夫从胸前口袋中掏出一张写有10条处理“原则”的纸条，奥尔布赖特注意到其中有几条原则与北约的一致。她提议用铅笔标出彼此都能接受的条款。3个小时后，伊万诺夫仍然没有接受美国的核心要求：在科索沃部署北约维和力量。但是两个人之间的共识足以支持他们发表共同声明。

上周一，时任俄罗斯总统鲍里斯·叶利钦派俄罗斯前总理维克托·斯捷潘诺维奇·切尔诺梅尔金（Viktor Chernomyrdin）前往华盛顿，重启了该议程。切尔诺梅尔金声明俄罗斯愿意（至少私下愿意）接受国际维和力量的介入，但是不一定是北约领导的维和力量。双方在时任美国副总统阿尔·戈尔的官邸讨论了整个晚上，而当时奥尔布赖特正在参加国宴。

周二早餐时，切尔诺梅尔金与奥尔布赖特用俄语（她会说6种语言）聊了几分钟，主要是说她儿时在南斯拉夫首都贝尔格莱德的经历，当时她父亲是捷克斯洛伐克驻南斯拉夫大使。她还描述了见到时任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总统铁托并给他献花的场景。切尔诺梅尔金坚持俄罗斯人不会公开支持塞族人反对的任何事情，奥尔布赖特直言不讳地告诉他这太荒谬了。因为俄罗斯的角色“应该”是敦促塞族人，而不是单单表达自己的立场。美国坚持要求北约出动维和力量并非是从宗教出发，而是从实际考虑，即每个人都同意科索沃人应该返乡，但如果没有强有力的力量保证他们的安全，安全返乡就无从谈起。会议结束的时候，奥尔布赖特致电在莫斯科的伊万诺夫，确保俄罗斯前总理和时任外长这两位俄国人得到的信息毫无二致。

当晚，奥尔布赖特与时任总统克林顿连夜飞往欧洲。检阅了北约军队之后，她就忙着打电话了。她先告知乌克兰外长，俄罗斯也参与了该计划；然后与法国和英国外长通话，希望能在8国集团峰会上得到他们的声援。

最重要的两通电话是打给联合国秘书长科菲·安南的。还可能存在一个问题：安南并不参与行动，他的建议是他派出一支谈判代表团去处理贝尔格莱德问题。安南从一开始就是北约立场的可靠支持者，这让奥尔布赖特十分满意。但是她最不愿意看到的是几个联合国外交官力促妥协的场景。她说：“科菲，我们不需要哪儿都有谈判代表。”

周四清晨，奥尔布赖特和她的随访团与总统“分道扬镳”，乘空军飞机抵达波恩，参加欧洲和俄罗斯外长的8国集团峰会。她膝盖上放着一个标有“情报”的文件夹。按照惯例，她在短暂的路途中召开了晨会。“斯洛博丹感觉到了压力。”她说道，看到备忘录上关于米洛舍维奇软禁高级士兵的行为时，她抬起头，双眼一亮。

她经常冷嘲热讽，有时也会开开玩笑，偶尔会焦躁不安，但办事向来干脆利落。“我们必须再和科菲谈谈，确保他不会再增加谈判代表，”但是她知道如何运用对她有利的主动性因素，“要是见到伊万诺夫，我会向他强调联合国也将参与。”

大功告成之后，她就会从一名首席执行官式的人物转型为教授。她在演讲时靠着椅背，把眼镜戴在头上，说道：“记住俄罗斯与塞尔维亚的复杂渊源是很重要的。”它们之间长期以来有着文化和宗教的纽带，但是后来铁托与斯大林断交了，甚至在1968年“布拉格之春”（捷克斯洛伐克一场探索符合本国国情的社会主义道路的运动）爆发时，支持捷克斯洛伐克的自由主义者。她强调，我们与塞尔维亚的战争使得俄罗斯处于危险的边缘，让它们帮助我们对付塞尔维亚对双方都有利。

一抵达彼得堡会议中心，她就举行了与伊万诺夫的私人会面。计划是双方各有三名助手，但是两人后来决定一对一面谈，甚至不设译员（因为他们彼此语言相通）。他们商议宣言中伊万诺夫易于接受的措辞，这是俄罗斯第一次在科索沃问题上公开支持国际力量。奥尔布赖特建议称之为“军事力量”。伊万诺夫回应他只能接受“驻外部队”一词。

“你必须认可‘安全’一词，”奥尔布赖特说，“伊格，你会同意这点来让我高兴吗？”

“好吧，”他说，带着一丝笑意，“但是你什么时候让我高兴呢？我可等着呢。”

伊万诺夫拿出一张纸，勾勒出安全部署的可能构成，用圆圈代表不同部队扮演的角色。奥尔布赖特则用钢笔写出北约参与的必要性，但是伊万诺夫不同意她的观点。“这不是我们两个能决定的事，”她最后说，“我们应该把这个问题交给我们的专家去解决。”

在彼得堡中心的大型日光浴场内，8国集团外长峰会按计划进行。在餐桌上，时任英国外交大臣罗宾·库克（Robin Cook）和奥尔布赖特最后一次试图联合说服伊万诺夫接受比“驻外维和部队”更进一步的名称。库克建议在括号中添加“包括军事力量”的字样。伊万诺夫不愿意让步。“对不起，”他说，“我今天只能做到这么多了。”

对于奥尔布赖特而言，一个月之内促使俄罗斯公开支持将国际武装力量作为解决方案的一部分已经足够了。俄罗斯的支持为联合国安理会决定接受北约武装开辟了道路。

周四深夜，奥尔布赖特和她的团队与访问德国难民归来的克林顿会合，同乘总统专机空军一号踏上回国的旅程。克林顿穿着宽松的雪兰毛线衣坐在他的空中办公室里，他认为美国的科索沃政策是美国的价值观与利益相互交织的结果。“欧洲的和平繁荣对我们是有利的。这次行动是一次引人注目的人道主义案例：如果美国对这种本可以对其施加影响的暴行置若罔闻的话，那么类似的情形就会扩散开来。世界上有很多种族冲突，从爱尔兰到中东，再到巴尔干半岛。如果能说服人民缓和这种紧张局势，那我们就实现了自身的利益和价值观。”

尽管克林顿欣赏奥尔布赖特，但他们并没有成为亲密的合作伙伴。直至今日，奥尔布赖特仍然对克林顿让她在莱温斯基丑闻事件暴露后面对媒体时称其无辜一事耿耿于怀。被问及是否欠奥尔布赖特一个公开的道歉时，克林顿目光冷冷地定了几秒钟，面无表情。“没有，”在沉默了很久之后，他说，“没有，对这个问题我无话可说。”但克林顿对奥尔布赖特在本职工作中体现出来的个人素养褒奖有加。“她不仅从《慕尼黑协定》中吸取了教训，也从捷克斯洛伐克学到了很多。”

的确，科索沃事件已经阐释了奥尔布赖特的个人经历是如何塑造了她的观点和风格的。她的父亲约瑟夫·科贝尔（Josef Korbel）是战时原捷克斯洛伐克驻南斯拉夫大使，既有智慧又善于社交，和她一样懂得求生的诀窍。马德琳儿时在贝尔格莱德度过了孤独的两年，那时她就形成了对暴徒本能的反感。正如《时代周刊》的安·布莱克曼（Ann Blackman）在其所著的奥尔布赖特传记《生命的季节》中阐述的那样，她太像她父亲了：有着过人的智力和才华，但有时似乎为了避免接触与自我形象冲突的事情宁愿一叶障目。比如，数年来她总是有意逃避自己，就像她的父亲曾经逃避她一样，因为有证据证明她是犹太裔，而且多数家庭成员在大屠杀中被迫害致死。

通常人们有两种方法可以走出这样的阴影。有些人像奥尔布赖特一样，形成了一种激进的道德主义和理想主义，承诺“下不为例”让世界对暴行视而不见。另外一些人——基辛格是一个例子，作为纳粹灾难后的流亡者——则成了坚定的现实主义者，对权力的微妙含义有着准确理解，看得懂利益在世界范围内的碰撞，鄙视那些在其看来是感情冲动和头脑发热的举动。

奥尔布赖特没有基辛格的能力（或者欲望）将宏观的战略结构概念化，也不会分析世界某一处的行为如何像涟漪一样波及其他地方。她也不擅长制订周密的应急计划，这一点成就了——但有时也毁了——许多法律顾问，

比如美国前国务卿塞鲁斯·万斯（Cyrus Vance）、詹姆斯·贝克和沃伦·克里斯托弗（Warren Christopher）等人。结果，奥尔布赖特极力干涉科索沃，却没有考虑地缘政治分歧（比如，这会给俄罗斯、中国、马其顿和希腊等国带来什么影响）或者设计应急计划（比如，如何解决大量难民，如果米洛舍维奇反抗，如何做好陆军出动的准备）。

周四晚从欧洲回美国的途中，奥尔布赖特待在总统办公室旁一间小小的情况室里，坐着旋转座椅。我问她，科索沃和其他以道义为理由的干涉行动是否代表冷战后美国寻求利益的新方向？她回答："我认为威胁我们国家利益的问题各种各样，（包括）由种族清洗导致的混乱与不安定局面。"我又问，我们如何定位和选择这种斗争的目标？为什么是科索沃而不是卢旺达？她说："我认为这个问题无法用一个简单的模式来说明，必须视当时复杂的形势而定。我相信，而且曾经也这么说过，我们应该在卢旺达采取进一步行动。我们选择干预暴行严重且影响我们稳定的地区——欧洲的稳定在过去的两百年中对美国一直意义重大，还会选择当地有某一组织能够应对暴行的地方。你不能在各个有需要的地方都有所作为，但这不等于你可以没有任何作为。我们正在完善相关条例。没有任何先例可以切实指导我们开展行动，只能摸着石头过河了。"

科林·鲍威尔：优秀的战士

正直是一种难得的美德，这种美德要求一个人表现出忠诚和诚实，而二者有时存在冲突。人们在理论上对这一美德褒奖有加，在实践中对此却没有那么认同。当小布什总统宣布科林·鲍威尔出任美国国务卿的时候，鲍威尔正饱受两大政治阵营的批评，甚至还受到小布什及其核心集团的诋毁。过去我觉得这一切对他而言太不公平了。在伊拉克战争的备战前期，鲍威尔相信了有纰漏的情报，但是如今想来那是一个诚实的错误。他比其他领导者更有正义感，而且他的行为值得尊敬。因此，我在2004年11月的《纽约时报》上发表了这篇评论，目的是为他正名。

科林·鲍威尔心中有很多英雄，其中之一便是乔治·马歇尔将军（General George Marshall），这位睿智的"二战"将军曾是哈里·杜鲁门总统的国务卿。鲍威尔就在马歇尔的肖像注视下工作，在马歇尔曾经用过的桌子上办公。

鲍威尔偶尔会谈起1948年某天的故事，当时杜鲁门正在考虑美国是否应该承认刚宣布成立的所谓以色列国。马歇尔当时建议他反对以色列建国，但是杜鲁门还是决定承认以色列国。鲍威尔说，马歇尔的一些助手当时围在

他现在坐的这张桌子旁劝马歇尔立马辞职，而马歇尔反问这群人怎么把他当成了总统呢。他指出，杜鲁门才是总统，才是做决定的那个人。国务卿的角色是为总统提供最好的建议，然后给予支持。

鲍威尔讲述这个故事的时候，伊拉克战争才刚开始。很显然，他是在自比马歇尔将军。但是值得注意的是，这两个人在这些事上的主要区别是鲍威尔针对伊拉克给出的建议多数被证明是正确的，而马歇尔在以色列问题上的建议却是错的。尽管如此——也可能正因为此，当今的评论家和未来的历史学家都不会给予鲍威尔如马歇尔当日获得的尊重，白宫也没有这样做。

鲍威尔的问题是小布什政府的拥护者和批评者都对他不满，前者是因为他不完全支持攻占伊拉克的战略战术，后者则是因为他没有公开承认自己属于该阵营。他注定要失败，因为他输掉了与迪克·切尼、唐纳德·拉姆斯菲尔德和其他新保守派先驱的思想战。

然而，思想和直觉正确的政治家理应在历史中享有光荣的地位。我们暂且不去讨论鲍威尔是否可以做得更好以占得上风，或是不那么失风头，我们先来定夺他在任期中有哪些教训应该被记录下来。

鲍威尔是一个可敬的人，我们应该通过他说的话来判断他的为人。和分属两个党派的多数美国人一样，他也认为萨达姆·侯赛因持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而应被剥夺权力。因此他不会言不由衷，也不会赋予自己反对的政策以合法性。

然而他确实给出了警告和保留意见。任何军事干涉都应该有一个明确的任务，使用能恰好完成任务的武力，拥有一个清晰的成功或者撤退的战略——这是鲍威尔本人一直信奉的原则。他认为，在入侵他国之前需要更多时间来联合同盟国结成更广泛的同盟，需要更周密的计划来保障战后安全和生活。

从不同程度说，鲍威尔的所有观点都没有被五角大楼采纳。他对每件事几乎都有先见之明。而关于鲍威尔其人其事，我们应该谨记的不是他没有成功，而是他本应成功。

鲍威尔上任时也许是美国最受尊敬的政治家。他曾是英勇的战士，也是有着摇滚明星魅力的睿智政治家。但是他的国务卿之路最终被一个官僚政治上的成功所带来的意外结果毁掉了：他说服总统去联合国寻求对伊拉克决议的支持。结果一张照片污损了他的身后之名——他与时任美国中央情报局局长乔治·特尼特（George Tenet）向联合国呈递情报证据以证明伊拉克正忙于生产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而这种事情只有在事后发现才能令人信

服。

外交政策权力集团的理想主义者——比如那些希望美国能帮助中东实现民主化的新保守主义者和主张谨慎行动、重视美国客观战略利益的现实主义者——中间长期以来一直存在意见分歧。时任美国国家安全事务助理斯考克罗夫特是位现实主义者，也是鲍威尔的良师益友，更是老布什总统成功外交政策的管理者。他将这种分歧称为改革主义者和传统主义者之间的斗争。每一种方案都是持久外交政策的必要组成部分，从门罗主义到马歇尔计划，二者结合形成了美国外交的巅峰时期。

鲍威尔40年从政生涯一直是在两种方案间取得平衡的模范。他在布什政府中扮演的角色就是推动现实主义前进一点——多一点考虑、计划和谦卑，将之作为当前平衡的一部分。这个角色不可或缺，亦不该丢弃。

乔治·特尼特：迎合他人

> 我在传记中试着探索两个对立的特质：擅长建立共识，比如富兰克林；对抗权威和传统认知，比如爱因斯坦。这两种特质对社会都有用。但如果任何一种特质走向极端就会带来危险：一个建立共识的人成了屈服于权威的帮凶（如同白宫录音带揭露基辛格有时屈服于尼克松一样），或者一个持异议的人成了害群之马或自以为是的狂徒。在上一篇中，我探究了科林·鲍威尔是如何努力避免这些错误的；在2007年4月我给《华盛顿邮报》写的这篇文章，则是关于美国中央情报局前局长乔治·特尼特的。

在读乔治·特尼特的新书《身处风暴中心》（At the Center of the Storm）时，我想起我在最近参加的一次晚宴上听到的瓦茨拉夫·哈维尔（Václav Havel）的讲话。他是一名剧作家，曾任捷克总统，做过囚犯，还是一位人权斗士。他说他这些年曾与两种人打过交道：有着合作精神的人，还有乐于对抗权威的人。他本人显然属于后者。所以他用鄙夷的口吻讲述了一件欧洲大主教与共产主义者合作的事情。

在我看来，乔治·特尼特的痛苦来源于他迎合他人的天性，而不是向当权者讲述令人不快的事实。在观看美国资深新闻人比尔·莫耶斯（Bill AmericAn SketcheS Moyers）对于媒体未对美军出征伊拉克提出质疑的做法的报道时，我对自己曾经的类似做法进行了反思，在美国有线电视网工作的时候，我也很乐意接受权威人士的告诫。读了鲍勃·达莱克（Bob Dallek）写的有关尼克松和基辛格的新书，我想起我曾写过的基辛格应该也是一个乐意迎合尼克松，并协助他实现某些不可告人的冲动想法的人。

通常来说，无视权威是不可能的，而且也算不得什么好事，我有时也竭力向我女儿解释这个道理。然而当我目睹人们（比如乔治·特尼特）努力为自己辩解时，哈维尔的特立独行对我而言似乎日渐意义重大。我觉得可以拿前老布什总统特使斯考克罗夫特做一下对比。斯考克罗夫特时常具有理智的诚实，当他与自己的前任意见相左时就公开或者私下表达出来，哪怕付出被内部开除的代价也在所不惜。

在我看来，对抗权威的反叛意愿最典型的人要数阿尔伯特·爱因斯坦了。我最近写作的一本书就是爱因斯坦的传记。从他的政治活动中我们可以了解到，他是柏林学术精英中唯一一个反对德国在“一战”中的军国主义的人，他后来也反对纳粹，到美国后就反对麦卡锡主义者。在上述所有情形中，之所以持有异议，就是因为他相信人们不应该被迫迎合权威。在个人生活中他也是如此。当他还是孩子的时候，就因为蔑视权威被学校开除；后来作为年轻的专利主考官，他又学着对遇到的所有假设进行质疑。在爱因斯坦的逻辑中，他的成功来自他对牛顿关于空间、时间和重力公理的质疑。

不是每一个人都能像爱因斯坦一样，事实上，很多时常对抗权威的人并不是英雄，而是疯子。另一方面，哈维尔在爱因斯坦和那些为了追求权力而过分尊重权威的人之间划了一条有趣的分界线的做法是正确的。

---

[1]1618年，由波希米亚引发的一场地区纷争，触发一场大规模的“三十年战争”，此后，德意志内部分裂为总数1800多个大大小小的君主国。“三十年战争”大大加强了贵族的特权地位，中心王权走向衰落。——译者注

[2]1938年由英法德意签署的《慕尼黑协定》将奥尔布赖特的祖国捷克斯洛伐克分割了一部分给希特勒，以推进其反苏。父亲科贝尔对这件事的观点影响了年幼的奥尔布赖特，也让她逐渐意识到，在强权面前，小国是没有发言权的。因此，奥尔布赖特学会了在流亡生活中让自己强大，并养成了与强权抗衡，不轻言妥协的性格。——译者注

第三章
美苏新纪元

我们又见面了

> 罗纳德·里根的批评者和支持者都知道里根有坚定的信仰，除此之外，还有对苏联人不折不扣的反感。直到我在1980年对他的总统竞选进行报道时，才意外发现他个性中也有另外一面：乐观向上、相信人性。一天，我在竞选专机上采访里根，他指着窗外可见的房屋与游泳池说，如果他能带着一位共产主义领导人乘直升机翱翔在美国郊区上空，然后带他去逛食品杂货店和购物商场，他就能让这位领导人不再信仰共产主义。他积极反共，却又和蔼乐观，这两个对立的特质在他开始与苏联时任领导人米哈伊尔·戈尔巴乔夫接触时此消彼长。我觉得这种关系很有趣。在他们两个人准备1987年的第三次会晤时，我写了这篇开篇语，作为《时代周刊》的封面报道发表了。

美国前总统哈里·杜鲁门曾对比过“乔叔叔”斯大林与美国堪萨斯城政首托马斯·彭德格斯特（Thomas Pendergast）：两个人都是狡猾的政客，善于操纵政治，还总是与其他政治家讨价还价。自那以后的所有美国总统都想用自己的方式与苏联较量一番，只是手段都不够高明，就连罗纳德·里根也未能免俗。这位美国影视演员协会前会长说，在日内瓦与米哈伊尔·戈尔巴乔夫接触之前，他想起了与演艺界老牌大腕打交道的日子。上周，在恭候这位全世界最不可思议的新秀（戈尔巴乔夫）驾到时，里根做了一个更为恰当的自比。“我不嫉妒他的知名度，”里根对佛罗里达州杰克逊维尔市的学生说，“好家伙，我要和明星埃罗尔·弗林（Errol Flynn）[1]同台争辉了。”

视频时代的外交模式是：合演明星在地球村里举行峰会。本周，里根和戈尔巴乔夫将进行第三次视频会晤，这个节奏赶上美国前总统尼克松和前苏联领导人勃列日涅夫在美苏和解关键时期的会面频率了。不仅如此，两个人在1988年还要举行莫斯科会谈，这将刷新两国元首会晤频率的世界纪录。谁能想到这么两个完全不同的人会见得如此频繁呢？

于是政治星象出现了罕见的一幕——两条毫不相干的轨道连成了直线：里根在位后期和戈尔巴乔夫执政前期出现了时间交集。两个人在各自国内都面临着种种政治问题——苏联共产党中央委员会政治局局面的混乱，不亚于美国国会的处境——因而他们意识到可以通过多次成功会晤来巩固权

力。两国都处在经济低迷的旋涡中：苏联正在冒险进行经济改革，而美国经济的“晴雨表”道琼斯指数也跌到了谷底。

两位国家元首的几次会晤体现出一个高尚的人类想法，其实更像一个典型的美国式想法：世界冲突是由误会引起的，如果能坐下来心平气和地谈谈，我们就能解决这些问题。和多数“高尚”的想法一样，这个想法听上去有点儿道理。会谈可以降低世界的“血压”。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总是伴随着价值观的冲突和国家利益的矛盾，而世界上最权威的两位领导人互相示好似乎就能给历史的车轮加点润滑剂。同样，和多数“高尚”的想法一样，这个想法存在危险：无论是美国总统还是民众，都不应该受蒙蔽去相信领导人之间的个人友好关系能一笑泯恩仇，将东西方40年的分歧一笔勾销。

电视的出现为人们提供了就重大问题表达个人观点的机会，不仅是那些总统，每个人都可以出镜：戈尔巴乔夫上周到美国演播室会客间接受了访谈，紧接着是12位美国总统候选人进行电视辩论，然后就是前总统里根接受访谈。全美国的人都有机会亲自打量每一个出镜的人。面带笑容的戈尔巴乔夫霸气外露——尽管美国人希望自己的领导人也拥有这样的气势——他把美国全国广播公司知名主持人汤姆·布罗考（Tom Brokaw）当成言辞犀利的学生对待。周二总统候选人辩论时，布罗考又把他们当作小学生对待。每个人都变成电视名人的情形让人有点担心：戈尔巴乔夫——美国的全球劲敌，苏联的领导人——在多次民意调查中以2：1的支持率完胜当周电视节目评选，支持率和总统优胜者相当，在某种程度上甚至超过了里根。

电视时代常发生的事情是人物在电视内外表现不一，戈尔巴乔夫在电视中树立的形象与他在现实生活中的所言所行相去甚远，他说：柏林墙是民主德国建立的，目的是抵制外来干涉；莫斯科限制国人出境是为了挫败西方挖走人才的阴谋；苏联在阿富汗驻军是因为阿富汗屡次请求庇护以阻止外国颠覆；苏联正在开展“星球大战”计划等。

美国与苏联很少就两国之间的根本分歧讨价还价，会晤议程上出现更多的是人权、地区冲突和其他类似的话题，但也很少达成一致。因此，军备控制成了超级大国外交的核心议题。他们把并不适合作为实战武器的核导弹当作军备实力的象征并加以部署操控，几乎不考虑核导弹的潜在危险被激发的可能性。因为这样他们就可以轻松成交，至少比大国在其他方面的动作达成一致要容易。

批评里根的保守派指摘他近期的冲动行为源于令人毛骨悚然的南希主义——在他那爱夫心切的妻子南希·戴维斯的怂恿下，他想做出点历史成绩。如果每个年轻的参议员每日清晨在镜子里都能看见一个未来的总统，那么

每个总统也会从镜子里看见一个有望成为和事佬的人。但这并没有什么不妥——向历史看齐总比迎合那些难以取悦的政治选民要强。

而大失所望的右派则犯了一个自由主义者多年来都在犯的错误，即误以为里根不会言出必行。他上任后鼓吹以前的军备谈判存在“致命缺陷”，因为之前总是力图“限制”而非“减少”核武器。即便里根致力于加强军事力量，他也坚持认为谈判的目的是促使苏联商议“切实减核”。也许他从一开始就这么认为，也可能（里根在很多时候都是这样）是因为他重复的次数太多了，于是连自己都相信了。无论是哪种情况，里根现在让每个人都感到失望——从曾经的无核论者到曾在当前危险委员会为他效力的强硬派——他准备将自己的话付诸实践了。

里根显然沉浸在成为伟大的裁军支持者的美梦中，这使得保守派很不安。在过去整整一周的时间里，里根每天都在努力地挥舞他的反共文件以平复他们的情绪。在与传统基金会对话时，他猛烈抨击克里姆林宫的镇压行为，重申对世界范围内反苏联的自由斗士的支持。在接受网络节目采访时，里根宣称“从发表关于‘邪恶帝国’（指苏联）的演讲以来，我的立场就没有动摇过”。

然而，里根在电视节目里最惊人的论调是，他斥责指摘其军备控制协议的保守派。“一些反对我的人，”他说，“在他们思想深处，其实认为战争是不可避免的。”里根自己却不这样想，他觉得自己如果能带戈尔巴乔夫一起乘直升机翱翔在泳池星罗棋布的美国居民区上空，那位马克思主义者可能也会与他达成共识。

戈尔巴乔夫的挑战

我在《时代周刊》工作的乐趣之一就是与斯特罗布·塔尔博特（Strobe Talbott）共事，他是苏联问题专家，长期担任外交记者兼《时代周刊》驻华盛顿主任，后来又成为美国助理国务卿。［他也是克林顿在牛津大学的舍友，因此我怀疑他可能为克林顿写作有关苏联民主的论文（见本书引言部分）出过力。］1987年7月，我和斯特罗布一起前往苏联，回来时我们深信戈尔巴乔夫的改革会彻底改变苏联与西方的关系。我们写了一篇封面报道，名为“冷战结束了吗”。当时我们的主笔亨利·格伦沃对此持有异议，他是一个外交政策的现实主义者。他让我们换一个语气较弱的标题：“冷战降温了吗”。格伦沃也曾给《时代周刊》撰写过一篇知名的有关上帝的封面文章《问冷战是否结束有点像问“上帝死了吗”》。在我们这篇报道中，有些内容与格伦沃的观点略有不同。因为到1988年为止，冷战事实上显然不仅降温了，而且即将成为历史的余烬。我在1988年12月写了这篇文章，正值乔治·布什

（老布什）刚刚当选总统。之前戈尔巴乔夫前往纽约向联合国发表了讲话，并与即将卸任的里根和即将上台的老布什举行了具有象征意义的会晤。

20世纪上半叶的世界基本都被禁锢在欧洲同盟关系急剧变化的国际体系中，垂死挣扎。在接下来的40年里，两个超级大国在军事和意识形态上相互竞争，影响着全球非殖民地区。如今，在对联合国发表的讲话中，苏联领导人描绘了一个诱人的幻象，从此军事威胁再也不是外交政策的工具，意识形态也不再是国家关系的决定因素。

戈尔巴乔夫的设想既大胆又有新意，引人注目，充满了“化干戈为玉帛”的动人美梦——“变强化军备为裁军”，其中包括针对阿富汗、人权和军备控制等问题的诱人计划。最重要的是，戈尔巴乔夫单方面决定削减苏联10%的武装力量，从东欧撤出55000名驻军和一半坦克。如果老布什能够依此行事，那么这个惊天声明就能重启过去的军备控制会谈，反过来也能缓解美国因分担北约军防引起的压力。

然而戈尔巴乔夫的策略对美国也充满着潜在威胁。声明中削减的军备数量之大足以使西方暗自得意，但这与苏联在人力、物力和地理位置上相对于北约所具有的优势比起来，可谓九牛一毛。除此之外，这位自信的苏联领导人通过一揽子精明提议再次让世界为之侧目，这一回报的诱惑程度足以使西欧保持中立态度。

但更大的危险也许在于，美国会再次发现自己无法给出一个富于想象力的回复。戈尔巴乔夫的联合国讲话是其外交政策“新思维”最有力的阐述，该“思维”有可能继乔治·马歇尔和哈里·杜鲁门帮助建立了作为外交壁垒的西方联盟后引起又一次历史剧变。但是当苏联运用“点头”战略时——只要里根政府提出一个问题，苏联即回答“是的”——美国似乎在冒着危险把“还没有”说成俄文的“不”。

戈尔巴乔夫时机把握得很巧妙。他表现得像一个能充分运用里根关于和平与裁军这一不切实际的想法的大师，但是他即将面临一个比里根谨慎得多的新任美国总统。因此，戈尔巴乔夫明智地策划了一次及时的会晤，确保他对未来的设想可以顺利实施。老布什在他下个月上任前不能做出合理的回应，而里根的反应似乎又风马牛不相及——他在戈尔巴乔夫离开后的新闻发布会上不断地重复一句他最喜欢的俄文俚语：“信任，但要核查。”

戈尔巴乔夫再次展现了他的个性魅力和独特想法，他依然是世界政坛上最威风凛凛的领导人。他可以与罗纳德·里根抢镜，事实上他成功了。在参观自由女神像时，这位信仰共产主义的来客就像一位自信的明星；里根步履

从容，好似一个亲切的老友；老布什则陷入手忙脚乱中，就像他每次看见里根的身影那样——这一点一直让他苦恼。后来，戈尔巴乔夫和其夫人赖莎访问曼哈顿引起了全民轰动，这是自1979年罗马天主教皇约翰·保罗二世访问波兰以来从来没有过的。

戈尔巴乔夫在联合国的讲话中注定被铭记的不仅有他独特的提议——其中很多是他以前就提过的——还有他的提议方式。这些提议被整合在一起，超越了70年来指导苏联政策的意识形态的教条主义。在联合国大会的绿色大理石讲台上，戈尔巴乔夫的金属框眼镜在灯光下熠熠生辉。他赞扬了源于法国大革命和俄国十月革命的“人类进步的巨大动力”。“但是，”他又说（他以“但是”开头时，台下听众总会身体前倾），“我们今天面临的是一个完全不一样的世界，我们必须找到一条通往未来的全新道路。”听到这样的说法，苏联网球天王玛拉特·萨芬（Marat Sa.n）可能还会被逗乐，但是列宁很可能会眉头紧锁。

戈尔巴乔夫又一次近乎变节地评论冷战：“冷战中谁的责任大，谁的责任小，这一切交给历史学家去评判好了。”事实上，理解美苏冷战的众多缘由对于回答这个由莫斯科“新思维”引发的问题至关重要——美国应该积极接受戈尔巴乔夫关于停止冷战的诱人邀请吗——而这个问题很关键。戈尔巴乔夫语重心长地给出了导致冷战的所有主要原因，并提出了应对方案：

·西方与苏联对峙40年，最切实的理由是苏联这个“帝国”有着野心勃勃、咄咄逼人的本质。历史上著名的俄国扩张主义、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全球阶级冲突理念，以及苏联政府关于自身安全必须基于对手不安全的心态，合起来造就了一个自我防御和富于攻击性的国家。在戈尔巴乔夫的演讲中，他提议阻止任何“武力外侵行为”，该词很好地概括了“二战”以来苏联军事政策的本质。更重要的是，他承诺削减军队。西方一直坚持强调要签订常规武装力量的协议，苏联必须将军队部署调整为防御型。戈尔巴乔夫承诺要朝这个方向努力：撤回突击军、渡河武器装备和威胁整个中欧的突袭坦克。而北约的主要任务就是防止这样的突击行动。

·军队同样是苏联遏制东欧国家的军事威胁手段，于是这些东欧国家的屈服成了冷战的又一个原因。戈尔巴乔夫的裁军倒不一定扯下“铁幕”（指“二战”后苏联与欧美国家间的无形屏障），但是他在联合国的讲话中确实承诺了“自由选择的权利是普遍原则，没有例外”。换言之，东欧国家应该摆脱苏联的控制。

·戈尔巴乔夫将资源从军事转向国内需求的目标触及东西方紧张局势的一个主要原因，即苏联社会的军事化。自从戈尔巴乔夫执政以来，美国专家评估苏联用于国防的资金持续增加。但是在演讲中，他宣称莫

斯科将公布少数军用工厂转为民用的计划。如果确实如此，这个计划将是他军备控制协议（以新提出的“合理满足需求”的模糊说法为基础）的补充条款。该说法称苏联的军事力量不必有主动攻击的潜力，但必须足以抵挡他国对苏联及其盟友的袭击。

·很多西方国家与苏联之间争议最大的话题，就是苏联利用极权主义体系压制民众。但是戈尔巴乔夫强调苏联的目标是创造一个“法治国际社会”。他提到“确保个人权利”，保证“信仰自由”，禁止基于“政治或宗教信仰”的迫害——这些听起来更像杰斐逊的说法。

·就移民出境问题而言，戈尔巴乔夫承诺修订阻止苏联公民离开苏联的法律，取消议程中所有关于“被拒绝移民者”的事项。他承诺在一段时间后，任何想要移民或出境旅游的个人都将拥有这项合法权利。他还进一步提出，使得苏联故步自封的种种限制措施都是没有必要的。他说：“今天，我们几乎不可能维持一个‘封闭’的社会。”就在他到达美国之前，自由电台[2]的信号才刚恢复正常。

·冷战的另一个原因来自不信任，其中包括西方认为如果为利益所需，苏联完全会“撒谎和欺骗”，这句话里根8年前就说过。戈尔巴乔夫一直反对存在已久的克里姆林政策，他同意现场视察军事基地，他试图避免在联合国讲话中提及遵守《反弹道导弹条约》中的一个重要问题：克拉斯诺雅茨克雷达站。他说莫斯科接受“拆解和重装”某些元件的要求，并会将该设施置于联合国管制之下。演讲后，戈尔巴乔夫与里根和老布什共进午餐，一个美国人问道：“我们听到的是‘拆解’，对吗？”戈尔巴乔夫回答说：“是的，我用的就是那个词。”

在戈尔巴乔夫演讲的过程中，时任美国国务卿乔治·舒尔茨（George Shultz）始终是一副“扑克脸”，演讲完毕后，舒尔茨走到赖莎跟前说道：“这是一次非常精彩而重要的演讲。”舒尔茨和所有人都知道，其实好不好取决于苏联是否会像戈尔巴乔夫所说的那样做。如果会，这番话的影响力就是巨大的。如果戈尔巴乔夫真的成功降低莫斯科施加于西方的扩张主义的威胁，放松对东欧的控制，不再镇压苏联民众，那么东西方对峙的根本因素以及影响美国40年外交政策的遏制主义的基础就将覆灭。

持怀疑态度可能是合理的，当然也要谨慎。戈尔巴乔夫的见解大胆而又富有新意，但也是出于实际需要：这样一来就能对苏联国内投资转向消费需求的需要包装一番，使之成为扣人心弦的外交策略。作为一名政治家，戈尔巴乔夫努力通过展现自己在世界舞台上的成功和在苏联国内的改革成果以巩固他的权力。承诺适当的裁军只不过是给武装力量减去一些不必要的赘肉，真可谓一举两得。

戈尔巴乔夫的经济和政治改革计划中的限制政策引出了另一个俄语词“改革”，这是过去的一个列宁主义概念，即寻求一个“喘息时间”做短暂的调整，以便为改革注入新的活力，最终吹响号角、阔步前进。

更大的危险在于，美国所持的谨慎和忸怩的态度可能使其在历史力量重新洗牌的时候成为局外人。那些嘲笑戈尔巴乔夫最近举动的人在1987年提出，很多在移民出境、军队配置、个人权利和放松对东欧控制方面的相同举措，可以作为苏联真正意图的试金石。他们似乎对得到肯定的答案不抱希望。戈尔巴乔夫的每一次作为都说明他不仅是在寻求“喘息时间”，也是在努力使苏联体制发生根本变化。

戈尔巴乔夫在美国总统换届期间继续推行他的新思维，以此来保证自己不会放弃使他成为西欧大部分地区最耳熟能详的领导人的积极作为。因此，老布什将面临一个以往美国总统没有经历过的处境：在戈尔巴乔夫之前，美国往往是全球政策的倡导者，苏联则是那个爱嗤之以鼻却无所作为，最后不得已勉强做出回应的角色；现在，两国角色对调了。

老布什从来没有支持过戈尔巴乔夫的“愿景”，即将上任的国务卿詹姆斯·贝克也没有表示他能够将战略目标概念化。但是戈尔巴乔夫的率先行动为这对新组合创造了大好机会：可以大胆地重新确定美国在世界上的角色，这样老布什就可以迅速从戈尔巴乔夫和里根的阴影中走出来。

戈尔巴乔夫称欧洲为苏联和其他欧洲国家“共同的家”，反过来，老布什可以强调“共同的理念”——自由市场、自由贸易和自由人民——是自马歇尔计划以来美国与西欧合作关系的有利基础。曾经基于客观需要形成的联盟可以变为基于共同价值观的联盟。

老布什也可以设计一个超越冷战的西方目标的愿景。为牵制苏联的影响力，美国的决策者一直以来都在镇压自然理想主义，支持那些除反共主义外别无可取之处的体制。戈尔巴乔夫的新思维减少了反共的必要性，解放了美国和西方其他国家，使之能去追求更有价值的目标。新思维包括：致力于不能仅靠某个国家完成的环保工作，建立新的有效办法限制核武器和生化武器的扩散，减少世界饥荒和贫困，解决地区争端。

戈尔巴乔夫已经在上述很多领域做出积极行动，以努力维护他的领袖地位。每个领域都是东西方合作的机会。但同样重要的是，每个领域都为老布什提供了一个强化美国及其同盟国共同愿景和价值观的机会。在戈尔巴乔夫的时代，“新思维”成了苏联的专利。如果老布什希望确立他自己的时代，就必须开始提醒世界，建立新思维正是美国的特长。

是的，他是说真的

1989年夏天，东欧剧变已成定势，这种变化自40多年前冷战开始以来从未出现过。尽管当时担任的是《时代周刊》的国内新闻编辑，我还是决定走出办公室，亲自到那里看看。新闻和历史在此次行程中神奇交汇，其中有很多难忘的时刻，比如与莱赫·瓦文萨（Lech Wal.sa）在格丹斯克船厂、与躁动的学生在柏林墙边等经历都让人难以忘怀。但是最值得记住的是在布拉格的经历，那天前捷克领导人瓦茨拉夫·哈维尔被释放出狱。

《时代周刊》驻布拉格的特约记者是哈维尔的朋友，因此他带我去了哈维尔位于查尔斯大桥的住所。我心怀敬畏地与他坐在沙发上。对我而言，哈维尔也许算是我们那个时代捷克最伟大的英雄了，也许只有一个人能与其相提并论，那是自从我在1968年“布拉格之春”期间跟踪报道国际事务之后一直尊敬的一个人。这时，有人敲门。我起身去开门，打开门的一刹那，他的名字便脱口而出：杜布切克（Dub.ek）。这位1968年的英雄，“布拉格之春”的领导人亚历山大·杜布切克，此前一直隐居在前捷克首都布拉迪斯拉发。虽然与哈维尔素未谋面，但听说他出狱后，杜布切克便乘车来到布拉格表达对他的关切。

我一般不保存我与政治家们的合影，但是我格外珍惜那天与哈维尔和杜布切克的快照，因为那一刻便定格了历史。这篇文章回顾了戈尔巴乔夫在东欧剧变过程中扮演的角色，是1989年11月《时代周刊》封面故事的节选。

俄国人经历了上百年外敌入侵的磨难，一直以来都把国家安全视为领土控制和领邦臣服的代名词。莫斯科想把周边国家当作自己应对威胁的挡箭牌，加上1000多年来俄国的扩张主义以及20世纪遍布全球的马克思主义传教士，这一切都促使斯大林把军力投放在东欧，并在那里建立了傀儡政权。

苏联的安全诉求必定成为别国的威胁，但也给自己带来了危险。普林斯顿大学教授斯蒂芬·柯恩（Stephen Cohen）说：“历史的讽刺在于斯大林在东欧建立的安全区成了最不安全的隐患之一。”苏联的行为引发了东西方的竞争；这些“诸侯”国难以驯服，苏联因此付出了巨大代价，不堪重负。

因此，苏联控制东欧的日子走到尽头也是可以理解，也许甚至是难以避免的。数年后，人们重新审视1989年的剧变，即便想得通，也会震惊如初。因为突然之间，新闻头版接连报道此事，这在一年之前还是难以想象的

——欧洲格局将重新建立，国际关系也将在米哈伊尔·戈尔巴乔夫对苏联安全的重新定义下转型。

我们熟知的东欧在存在了40年后于1989年解体，历史会在某一天将这一时间重重地刻在时间轴上。人们往往人为地设定这样一个概念：一批国家与邻国突然被“铁幕”隔开，并被强加了一种己所不欲的意识形态。苏联对东欧的统治在未来看来也许不过是一段短暂的插曲（1945～1989年），这一插曲给中欧留下了经济残局，对其文化和历史却几乎没有什么持久的影响。

上周在匈牙利首都布达佩斯，临时总统絮勒什·马加什（Mátyás Sz.r.s）站在议会广场的讲坛上俯瞰集会的人群时说，苏联用坦克和刽子手的绞刑绳镇压1956年的起义，那次起义堪称“民族独立运动”。他宣布，1949年成立的匈牙利人民共和国已经灭亡，如今是一个实行多党选举制的独立的匈牙利人民共和国。当讲话者提到美国时，群众一片欢呼；提到苏联时，人们则唏嘘一片。虽然有人大声喊着“俄国人，滚回去吧”，但是也有人欢呼着那位促成东欧国家独立的领导人的名字：戈尔比（戈尔巴乔夫的昵称）！戈尔比！戈尔比！

戈尔巴乔夫在外交政策中首次提到“新思维”的时候，西方的许多国家都很质疑他的真诚，尤其是美国。真正的考验是戈尔巴乔夫能否终结引发冷战的核心问题，即停止镇压东欧人民。在冷战的最后一年，戈尔巴乔夫在联合国的讲话称他会言行一致。他说：“自由选择的权利是普遍原则。”然而人们依旧心存怀疑。他们似乎总要回归到一个问题：“戈尔巴乔夫说的是真的吗？”

现在只有一个答案：是的。1989年年初，波兰共产党在“二战”以来最公开的一次选举失利后，转而试图阻挠（波兰于1980年建立的）团结工会组建政府。戈尔巴乔夫致电波兰共产党领导，后者随即做出了让步。戈尔巴乔夫还公开支持匈牙利改革者。1988年7月，戈尔巴乔夫在罗马尼亚首都布加勒斯特总结《华沙条约》会议时说：“每个人都有权决定其国家的未来，选择其社会的模式。”这些做法共同说明了戈尔巴乔夫做了西方领导人21年来一直要求苏联做的事：废除“勃列日涅夫主义”——无论何时，只要“社会主义阵营的共同利益受到威胁”（实为苏联的霸权受到威胁），苏联就有权“向友国提供军事援助”（实为入侵）。

戈尔巴乔夫之所以这样做，显然是为苏联在国际的落魄处境所迫的不得已之举。苏联改革的初衷是彻底转变苏联的经济模式，目前为止也只是打乱了腐朽陈旧的中央集权体系，这一体系原来至少还能勉强保证商店货架供应一些低劣商品，而如今那些货架竟然出现了20年来最为空荡的情形。这个冬天甚至有可能出现粮食暴动。戈尔巴乔夫在国外是英雄，但在国内显

然不是。

老布什上任后的前6个月，对戈尔巴乔夫的怀疑成为美国国内的一致论调。时任美国白宫发言人马林·菲茨沃特（Marlin Fitzwater）竟然称他为“杂货店小子”。更有甚者，任何形式的动词“帮助”与“戈尔巴乔夫”在同一个句子中一起使用竟然成了一项禁忌。参议院民主党领袖乔治·米切尔（George Mitchell）指责老布什政府“安于现状”，“立场被动”。7月访问波兰和匈牙利后，老布什的态度开始转变。两个东道主国家都令他牢牢记住它们的国家能幸存至今日完全得益于戈尔巴乔夫，而它们的成功更要仰仗戈氏了。老布什后来评论他以前只是从道理上明白个中联系，但是这次他是“发自肺腑”地理解了。

老布什的转变并未终结美国管理层内根深蒂固的分歧。时任美国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布伦特·斯考克罗夫特依旧对戈尔巴乔夫的最终目的持谨慎态度，他的副手罗伯特·盖茨（Robert Gates）更怀疑这位苏联领导人是否能成功。难得的是，时任美国国务卿贝克上周竟然阻止盖茨发表对戈尔巴乔夫的经济改革方案不抱希望的演讲。时任美国副总统丹·奎尔（Dan Quayle）在洛杉矶的演讲中公然挑战贝克，强调“苏联政策的阴暗面”，说美国不应该施援，而是应该“让他们自己折腾去”。

苏联改革是否成功要看它自己，但是华盛顿可以通过达成削减传统武器和战略核武器库的协议帮助戈尔巴乔夫。除此之外，时任苏联外交部部长爱德华·谢瓦尔德纳泽（Edward Shevardnadze）在上周的演讲中提到莫斯科欲加入西方经济组织，比如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关税暨贸易总协定。就像匈牙利一样，苏联也能从最惠国贸易待遇中受益。

然而尽管大范围的改革正在进行中，这些措施却收效甚微。这样一步一步往前挪，无非是标志美苏40年关系的军备控制和贸易话题的渐进主义的翻版。（有谁敢说这是胆小的表现？）正如老布什自己说的那样，时下的机会是具有历史意义的。在北约将多数经费用于防范的情况下，《华沙条约》中入侵西欧的想法无异于天方夜谭。“也许是时候摒弃一步一动式的渐进主义了，看看我们是否能从根本上改变美苏之间的关系。”美国前助理国务卿理查·霍尔布鲁克这样说道。

美国前国务卿迪安·艾奇逊将“二战”末他的同事们的任务比作《圣经》第一卷中描述的故事：“上帝在混沌中创造了整个世界，而我们只需从混沌中创造半个世界，半个自由的世界。”但是这次“创世纪”的任务一样艰难，因为它需要超越刚性的秩序而非混沌。

哈里·杜鲁门发表演讲提出了遏制策略，开启了战后纪元。同样，老布什可以通过提出大胆的“化干戈为玉帛”的计划彻底改变东西方关系，开启遏制

政策后纪元。激进的新布什主义如此强有力的号召，能够使曾经支持杜鲁门主义的两党力量再次发挥作用，至少也能使美国重获在世界舞台上的主动权。但是，谁知道呢？戈尔巴乔夫很有可能也会插一脚。这一年发生了太多匪夷所思的事情了。

弄懂罗尼

> 罗纳德·里根是我见过的最和蔼可亲的人，却也是最难被外人了解的人之一。他擅长讲故事，尤其是讲他供职于华纳兄弟电影公司的美好时光。他在解释自己相信的事物时喋喋不休，但是你很少看到他专心致志做什么或者付诸行动。我不确定将来是否有传记作者可以塑造一个非常全面的里根形象，我们目前所能做到的就是从多个角度看待他。这篇我发表于2004年《纽约时报》上的书评即从其中的两个角度切入。

接下来的一个世纪里，历史学家面临的最大挑战之一就是评价罗纳德·里根。有许多基本问题连他的朋友都不太清楚，比如（从一个最基本的问题开始）：他聪明吗？

从“聪明还是愚蠢”的问题可以引申出更复杂的问题。他是一个坚持真理、有远见的人，还是一个对事实和细节漠不关心的可爱的傻瓜？他是一个固执的死脑筋，还是一个在与国会、苏联以及电影明星打交道时善于切换身份的聪明的交际家？他是一个阻止政府扩张并让苏联屈服的历史性人物，还是一个扩大了财政赤字且在结束冷战方面作用不及戈尔巴乔夫的孤陋寡闻的演员？

目前对里根的描述最有根据的传记，也是唯一证据确凿的公开传记的作者是谨慎公正的新闻记者卢·坎农（Lou Cannon），他从20世纪60年代开始就采访里根。埃德蒙·莫里斯（Edmund Morris）有极高的文学天分，曾准确描绘了美国前总统西奥多·罗斯福的一生，于是有机会再写一本授权传记，但是当时他正为选题所困；后来他在《荷兰：罗纳德·里根回忆录》中错误地选择了半小说化的写作模式，因此弄砸了那次宝贵的机会。加里·威尔斯（Garry Wills）在其1987年的社会传记《里根的美国》中对里根的简练描述和迪内什·德·索萨（Dinesh D'Souza）在其1997年的《罗纳德·里根》中对里根的细致刻画，都很好地解释了里根受美国人民爱戴的原因。

尽管有这么多关于里根的书，但最优秀的一本仍未问世——一本最全面的里根传记，能够准确刻画出里根亲切的魅力和内在的孤僻，令人信服地阐述里根热忱的微笑和有点冷峻的眼神后隐藏着的东西，公正评价里根在历

史上的地位。

这首先需要弄清里根是如何思考的。我认为研究这个问题的最好方法就是，探寻是什么样的野心、计谋和理想促使他在成为总统前走了一条匪夷所思的通向权力的道路。有两本新书可以作为历史学家们完成该任务的参考资料。

第一本书是《罗尼和南希》，这本书的来源有点不可思议：鲍勃·科拉切洛（Bob Colacello），他是美国生活杂志《名利场》的著名年代史编者，也曾是艺术家安迪·沃霍尔（Andy Warhol）的助手。安迪·沃霍尔曾在1981年与里根的妻子南希成为朋友，后来与科拉切洛合写了这本传记，来表现南希和她的丈夫里根在里根走向总统之位的漫长道路上是如何合作的。科拉切洛的作品透露出尊重之情但毫无谄媚之意，其成功之处在于他通过对个性的审视表现社会大事。

不出所料，这本书因提到过多名人而有了攀附之嫌（有些人认为该书因此受益）：安·米勒（Ann Miller）和米基·鲁尼（Mickey Rooney）、阿尔弗雷德（Alfred）和贝齐·布鲁明戴尔（Betsy Bloomingdale）、加德纳（Gardner）和简·考尔斯（Jan Cowles）、杰里·斯普肯（Jerry Zipkin）、克劳黛·考尔白（Claudette Colbert）和埃蒂·佩雷西（Etti Plesch），还有一个“出生于‘奥地利蒙特卡洛’（摩纳哥一城市）的贵妇人，她因其获奖的赛马和6个富有的丈夫而出名”，这些名人仅仅在书的前两段有所提及。然而科拉切洛却传播了一种理念，即关注人物“社会生活的一面”能够获得更多关于人物心灵和思想的深刻见解。“看似表面的东西往往能暴露出深层的真相。”他写道，“如果说有什么话题可以将严肃与轻佻、社会与政治等内容全部涵盖在内的话，那必然非表现里根夫妇及其所代表的时代的主题莫属了。”

科拉切洛的方法彰显了里根夫人的角色，她比一般人认为的要少些狡黠，多些影响力。她在后台的作为与面对公众的表现有一个简单的动机：她由衷地崇拜她的丈夫，而且这种感觉是相互的。“不要让我听起来像一个后台主操控者。”她对科拉切洛说，“我做的所有事都是为了罗尼。”

里根夫妇各自的童年故事已不是新闻，但是科拉切洛将这些故事用一种鼓舞人心、富有见解的方法编排在一起。比如，他把里根做救生员的工作描述为“他热爱的工作——也许因为这个工作可以让他既满足自我又帮助了别人吧”。

科拉切洛言之凿凿地解释了里根为什么放弃了自由主义民主党的背景——时值里根准备继续他辉煌的演艺事业并出任美国影视演员协会会长。里根曾与国会调查人合作追捕好莱坞的共产主义者。有拒绝透露名字的虔诚信

徒对他的举动大加赞许，这使得他最终倒向了右派。

那本书时不时跑题，刻画好莱坞人物的起起落落，读起来就像未经加工的《名利场》原稿，让人觉得十分没劲。你也许会发现自己已经知道了沃塞曼和布鲁明戴尔之流的太多东西，浪费时间读这么一本书还不如冲个澡来得痛快。然而，这些看似无用的材料实则很好地分析了里根夫妇的社会圈子和里根的参谋团所扮演的重大角色。

那么，我们从里根的思想中学到了什么？科拉切洛写出里根在美国影视演员协会完美地展现了调解、协商和妥协的艺术。尽管他当众讲话时表现得随意率真，我们还是看到他在任加利福尼亚州州长期间就国家福利法案、自由堕胎法案和国家最大的增税事宜做出妥协时，准确地应用了这些技巧。“里根总是以他的妥协能力为傲。”他的助手迈克尔·迪弗（Michael Deaver）对作者说，“他会对你讲他在国会、摄影棚和美国影视演员协会工作时所学到的东西。那是他真正学会妥协的地方。”

科拉切洛也表现了里根在写政治手稿时既遵循事实又不乏比喻的特质。

1954年，首次为总统大选进行全国巡讲的第一天，里根受邀在所访问的镇上给教师做一次关于教育的演讲。当时他的助手认为没有时间写演讲稿了，但是里根还是接受了邀请，并很快自己写了一篇稿子。“后来他获得了长达十几分钟的起立喝彩。”助手回忆道，“从那以后我才了解到里根的学问既广泛又深刻……每一件进入他脑子的事情都能被他牢牢记住。”

不管结果怎样，里根能从所有进入他脑子的事情中提炼出精华的能力在《里根的成功之路》一书中都有所体现。这本书是过去4年他已经出版的演讲稿、信件和广播稿装订本的第三卷，按照时间顺序汇编了1975～1979年在多家报刊发表的里根广播稿。

对于喜欢前两卷（《里根：掌握自己命运的人》和《里根：生活在书信里的人》）的读者来说，第三卷有点令人失望。许多短评中都充斥着各派别的权威们玩弄的无聊把戏，为的是通过新闻引起民众的愤怒以寻找卖点——比如钻制度空子的“福利女王”，斥资64000美元修厕所的联邦机关等，并以此为基础制定决策或者将其视为政府愚昧决策的替罪羊。然而，无论每次痛斥是多么有理有据，不久都令人觉得像桶中射鱼——有劲使不上。

事实上，里根的确是射击了被围困的蜗牛镖（一种小鱼，对它的保护象征着环境被过度利用），还有一些其他容易中枪的目标，为的是揶揄官僚统治。他为Kidco所写的专栏就是一个典型例子。Kidco是一家由4个孩子创办的小公司，专向高尔夫球场和私人住宅出售马粪作肥料。当所在州让他

们缴纳销售税时，里根又捡了一个合理的便宜，心里乐开了花。但是里根没有一笑了之，很快他便趾高气扬地批评政府阻碍了这几个孩子新的“生财副业”，即卖老鼠药。里根还指摘统治者们坚决要求（后来政府妥协了）小孩子们申办一个害虫防治许可证并公布毒药成分。他说：“我本以为孩子们的妈妈应该放心大胆地让自己的孩子去做这个生意。”我是一个有同情心的自由主义者，但是我也不觉得一帮小男孩做卖鼠药的生意可以不遵循任何相关药物规定。但是即便你觉得这是个好主意，我认为你也会发现里根用这件事抨击官僚政府有点小题大做。当然了，从这件事中也能看出他是如何思考的。

---

[1]埃罗尔·弗林（1909-1959）：美国演员，曾做过海员、拳击运动员。所扮演的大都是惊险片和军事片中浪漫而勇敢的人物。——译者注

[2]自由电台前身是1952年成立的解放电台。当初建台的宗旨是对苏联及东欧地区进行反共宣传，将东欧人民从布尔什维克制度下“解放”出来。1959年5月“解放电台”更名为“自由电台”。——译者注

第四章
白宫旧主

希拉里：以牙还牙

> 2003年，希拉里·克林顿和她的政治顾问西尼·布鲁门多（Sidney Blumenthal）的回忆录同时出版。《纽约客》问我是否愿意为这两本书写书评，并把它们置于白宫回忆录在不断演进的大背景下去看。这是一个很有意思的提议，因为这件事可以促使我探索这类传记风格的演变过程。

关于比尔·克林顿，一直以来有两个不解之谜：为什么有些人恨他恨得切肤入骨，而有些人却爱他爱得死心塌地？他的妻子希拉里·克林顿和他亲密的顾问西尼·布鲁门多最近刚出版的回忆录都致力于回答第一个问题，同时也提供了研究第二个问题的可信材料。

两位作者在书中都深入挖掘了一条有关克林顿性丑闻的理论：希拉里把这个丑闻称作“右翼分子用于阻挡进步进程的巨大阴谋”。在《亲历历史》（Living History）中，希拉里重申了这条指控，只是改口说这次密谋太过卑鄙，根本不足以被称为阴谋。在《克林顿的战争》（The Clinton Wars）一书中，西尼·布鲁门多（他那冠冕堂皇的阴谋论为自己赢得了“老滑头”的戏称）打破沙锅问到底，揪出了一些快被遗忘的小角色——还记得戴维·博西（David Bossie）和乔治·康威三世（George Conway III）吗——激进的克林顿反对者以及阿肯色州贫困的种族主义者互相勾结。两位作者共同有力论证了那条古老的格言：偏执狂也有敌人。

虽然这两本书有很多不同的地方，比如希拉里的笔调尽量温和平淡，布鲁门多则冷峻犀利，但两个人内心所克制的情感是一致的。他们都深入探究了希拉里称为“本质上要让总统落入圈套的阴谋”，布鲁门多则将之描述为“挖掘性新闻”的“杰作”。与其他任何下作行为一样（事实也是如此），只有在表面下藏着很多猫腻，审查才能进行下去，而此事果真有猫腻。多数回忆录撰写者都采取一种圆滑的自我检讨态度，但希拉里和布鲁门多则不愿让步。事实上，他们还在继续抨击对手。他们的强势标志着，白宫回忆录写作口吻和风格方面的发展符合我们这个时代的特征。

记录白宫回忆录的悠久传统可以追溯到詹姆斯·麦迪逊总统手下的一名出色

的年轻奴隶，保罗·詹宁斯（Paul Jennings）。詹宁斯的回忆录是在前美国国务卿丹尼尔·韦伯斯特为他赎身之后才写的。他的回忆录包含了读者期望获得的信息，其中有一些对名人的简单勾画：

> 罗伯特·史密斯先生当时担任美国国务卿，但他和麦迪逊总统总是意见不合。他最后被撤去职务，由门罗上校接任其职位。尤斯提斯博士是战争部部长，他举止粗野，性格暴躁；加勒廷先生十分优秀，任财政部部长；来自南卡罗莱纳州的汉密尔顿先生和蔼可亲，他认为麦迪逊总统不会犯错，支持总统所说的每一句话，时任海军部部长。

詹宁斯还记录了1812年美国第二次独立战争时国内政策的分歧状况（“门罗上校一直很强势”），他还试图澄清一些说法。“通常书里都会说白宫失火时，麦迪逊夫人在逃出白宫之前切开了华盛顿总统画像的大画框，并将画像带出了白宫。”詹宁斯写道，“这真是天大的错误。因为她当时根本没有时间。要把它弄下来需要一副梯子。”（据詹宁斯回忆，美国画家吉伯特·斯图尔特所作的这幅总统画像实际上是守门人和园丁救下的。）更重要的是，詹宁斯的回忆录为评价总统提供了范本。他写道：“我认为，麦迪逊总统是史上最伟大的人之一。我从未见他发过脾气，也没见他鞭打过奴隶。”

此类回忆录的现代版发端于美国第32任总统富兰克林·德拉诺·罗斯福的一位助手，这位助手说起话来总是滔滔不绝。罗斯福一直强调他的助手要“低调行事”，但这点只在短时间里奏效。罗斯福的第一本传记是他的智囊团成员雷蒙德·莫利（Raymond Moley）写的。这本书定下了回忆录的写作模式：对主人的赞誉隐含着自我表扬，政策斗争中作者总是那个事后被证明是对的人，附带一长串历史评价，使之前的赞誉之词黯然失色的绯闻，为懒得阅读全文的同事提供一份不错的索引。莫利有时候很巧妙地把这么多主题用一句话表现出来，他写道：“我完成了一件几乎不可能完成的事情，即我和罗斯福身边的两个主要人物路易斯·豪（Louis Howe）和山姆·罗森曼（Sam Rosenman）都保持着友好的关系，而这两人的对立关系常常是导致一件事没法完成的唯一原因。”虽然大多数此类回忆录最终被扔进垃圾桶里，但也有几本提升了这种体裁的价值。罗斯福的演讲稿撰写人罗伯特·E·舍伍德（Robert E.Sherwood）曾3次获得普利策戏剧奖，这一次他凭一本人物研究回忆录，即《罗斯福与霍普金斯》（Roosevelt and Hopkins）再次赢得了此项大奖。1965年，约翰·肯尼迪的两名演讲稿撰写人也写了两本类似的巨著。其中，西奥多·索伦森（Theodore Sorensen）的《肯尼迪传》（Kennedy）以直言不讳著称（即使不是全书皆如此，至少也是部分如此）。比如，此书对美国入侵古巴的猪湾事件的描写是从评论肯尼迪开始的：“他（肯尼迪）个人在此事上犯了很多错，而且都是很

严重的错误。”接着他开始列举这些错误。他甚至给那位曾赞美过亚瑟王的杰出历史学家小阿瑟·施莱辛格（Arthur Schlesinger Jr.）贴上了“圣徒传作者”的标签。但《一千天》（A Thousand Days）则是一部深刻严肃的叙述传记。此书的历史主题大开大合，人物刻画入木三分，对前国务卿迪安·腊斯克（Dean Rusk）的描写最为典型：“当他（迪安·腊斯克）以平淡低沉的语调（那是佐治亚基金会主席特有的慢吞吞的说话方式）絮絮叨叨的时候，世界似乎变得不再真实，而是进入一种陈词滥调的混沌之中。”

尼克松的“水门事件”对撰写白宫回忆录提出了一个新的挑战：如何对待总统身上的弱点。尼克松的演讲稿撰写人威廉·萨菲尔（William Sa.re）写了一本“表达同情但不阿谀奉承的”书，即《陷落之前》（Before the Fall）。这本书层层剖析了尼克松性格中的矛盾之处，还忠实（而又不乏趣味）地刻画了亨利·基辛格以及此次案件中出庭的其他人。萨菲尔为尼克松做了很多辩解，但也承认尼克松也许是“美国历史上唯一一个真正的悲剧英雄，他的失败是自身的性格缺陷导致的”。在《白宫岁月》里，基辛格也写到了尼克松孤独偏执、缺乏安全感、不够大度，并说这种性格折磨着尼克松并危及他的任期。基辛格注意到了尼克松“裤腿不够长，略显局促；表情里透着反抗和不安”，反思之后，基辛格又意味深长地总结道：“命运究竟是借助什么手段来实现它的安排呢？”

这种写法随后成为总统助手们撰写白宫回忆录的传统之一，即先树立主人公的信誉和正直品格，再加上几句揭示人物弱点的话。卡特的演讲稿撰写人詹姆斯·法洛斯（James Fallows）在卡特还没来得及参加第二次大选时，就写了一本回忆录。书中把卡特描绘成一个“没有激情”的人，还透露卡特曾坚持要为白宫的网球场安排网球活动表。最具破坏性的是唐纳德·T·里根（Donald T.Regan）对里根夫妇“最隐秘的家事”的揭露。他写道：“事实上，在我担任白宫办公厅主任的日子里，里根所做的每一个重大决定都是由旧金山上的那个女人（指里根的妻子南希·里根）利用占星术提前就决定好了的。”2003年，也有人为白宫当时的主人小布什写了一本这样的回忆录。曾任布什演讲稿撰写人的戴维·弗拉姆（David Frum）推出过一本名为“天降大任：惊世总统布什”（The Right Man）的著作，文如其名，虽然书中满是阿谀奉承之辞，但也揭示了几个令人唏嘘不已的白宫内幕。作者弗拉姆是犹太人，他在书的开头写着“学习《圣经》之时想起了你（指小布什）”，但书中也谈到了小布什的缺点：“他没有耐心，容易发怒；有时候巧舌如簧，甚至刻板武断；他没什么好奇心，因而总是后知后觉；作为一个领导人，他的思维太过保守。”

尽管存在瑕疵，但以前的白宫回忆录作者总尝试站在局外人的角度反思问题，坦诚面对自己犯下的错误。这一点在另外一本畅销回忆录里也有所体现，即克林顿的助手乔治·斯特凡诺普洛斯（George Stephanopoulos）所

写的《人之常情》（All Too Human）一书。斯特凡诺普洛斯以一种令人敬佩的坦诚态度讨论了克林顿的性丑闻，表达了他这样做时的痛苦矛盾心情。“我并不认为自己是一个虚伪的人，因为当时我为克林顿桃色事件辩护是出于我对他不会重蹈覆辙的信任。但或许我也有共犯的嫌疑，因为为他工作时，我总是压制自己，不去怀疑他那令人怀疑的否认言辞。”他写道，“几年来，我一直是他品德的见证人。现在，我觉得自己上当了。”

西尼·布鲁门多在成为克林顿助理之前，先后供职于政治评论性刊物《新共和》和《纽约客》，报道华盛顿政治，但他没有时间审视自我。在回忆录里，他总是毫不掩饰地在各个细节层面捍卫克林顿，以一种克制的、看似不动声色的、有时也是有理有据的方式为克林顿辩护。他的这种做法催生了一种新体裁，即抨击性回忆录。

这样的作品读起来就像是将两本截然不同的书混杂在一起构成的著述，书中内容互相冲突，相互矛盾，洋洋洒洒近800页。从第一部分我们可以看出布鲁门多有意模仿美国外交史学家施莱辛格的写作手法。作者开篇描写的是克林顿参观海德公园富兰克林·D·罗斯福图书馆那一幕。他一上来就毫不避嫌地把自己置于历史核心力量的中心。他写道：“走过罗斯福那张朝着沸腾的群众挥手致意的黑白照时，我可以听到自己的脚步声。”克林顿到达之时，“尘土开始颤动，连固定着的展品似乎也要动了，历史不再沉寂”。当克林顿总统以手示意要布鲁门多走近他时，布鲁门多说：“总统是想让我和他一块儿参观罗斯福图书馆。”

布鲁门多对克林顿的赞誉之词有时胜过圣徒传记：他简直把克林顿奉为神明。作者告诉我们，克林顿在阿肯色州的黑人学生称他为“奇才”，因为他丝毫没有种族偏见。“国家交响乐团的一名成员告诉我，‘克林顿是这个社团至今为止唯一一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的首席指挥。’”在那本书的结尾部分，克林顿已经被供奉在进步的万神殿里，和两位罗斯福总统平起平坐。“正如20世纪末的总统们不得不在富兰克林·罗斯福总统的阴影下工作一样，21世纪上半叶的总统们也将笼罩在克林顿的阴影中。”

但如果读者因此嘲笑布鲁门多，把他比喻成一只喘着大气却乐此不疲地追着主人打偏了的球的好狗就不公平了。（虽然这样很省事。）除去一些言过其实之词外，他在人物刻画和对历史主题根源的探索方面做得很好。他还特意阐释了帮助克林顿和英国前首相托尼·布莱尔摆脱保守左派腐朽教条的“第三条道路”，以便对外积极外交，对内实行更加负责任的财政政策。通过这个方法，布鲁门多争辩道，克林顿展现了如何运用强大的执行领导能力促进社会政策进步，美国因而出现了“空前繁荣”，自从林登·约翰逊前总统的“伟大社会”以来“最大限度地降低了贫困”、“最大范围地覆盖了儿童公共医疗保险，使财政结余达到历史之最”。但不管布鲁门多怎么说，很少有人会相信所有这些成功都应该归功于克林顿政府的几个偶然决策。不

过克林顿的确实现了所有可能，因此理应得到赞誉。

遗憾的是，与此书的另一部分相比，布鲁门多对名人轶事的揭秘以及对政策的彻底分析又一次黯然失色。这一次，他深究了丑闻背后的黑幕，叙事语调随即变得隐晦起来。大大小小的敌对集团——从来自阿肯色州的三教九流到独立检察官斯塔尔（Kenneth Starr），这些同流合污的跳梁小丑思想龌龊、手段卑劣。不少出版界人士也被描写成甘愿上当受骗的蠢货或者懦弱的帮凶。

（布鲁门多曾控诉《时代周刊》故意把希拉里·克林顿的一张照片作为某期杂志的封面，使得《时代周刊》标识“TIME”里的“M”看起来就像恶魔角。作为《时代周刊》时任编辑，我可以做证，自从80年前《时代周刊》的创办人亨利·卢斯拒绝将自己的杂志取名为“综合评论”以来，杂志封面上的“M”一直在同一个位置，我们也从没设计过什么恶魔标志。）布鲁门多无法看清，也不愿意承认克林顿是整件事的始作俑者，所以，他对阴谋者看似有理有据的批评也显得苍白无力。不过再次提醒读者，为了理解布鲁门多的深刻见解，一定要忽略他的言过其实之辞。

在这些见解中，最引人注目的是他与戴维·布鲁克（David Brook）秘密交往的叙述。布鲁克曾是一名保守主义记者和共和党人，但他1997年脱离共和党加入了民主党。他率先公布了阿肯色州警方对克林顿性侵的指控。莱温斯基事件曝光当日，布鲁门多打电话给布鲁克。布鲁克当时就已经对自己的行为深感后悔。为了弥补过失，他向布鲁门多透露了那些痛恨克林顿并在幕后操纵此事的人。布鲁克还详细说明了其中主要人物互相勾结的行为，包括斯塔尔办公室、《新闻周刊》的记者、背叛莱温斯基并把这件事抖出来的琳达·崔普（Linda Tripp）、唯恐天下不乱的卢西阿尼·高柏（Lucianne Goldberg）、网上绯闻传播人马特·德拉吉（Matt Drudge），以及一群主要由右翼分子构成的乌合之众——比如，一帮自由调查者和由保守派大富翁理查德·梅隆·斯凯夫（Richard Mellon Scaife）建立的右翼斯凯夫基金会集团的成员。

这个反克林顿集团的阴谋实在有趣至极，事实上（正如他们中多数人会引以为傲的那样）也足够逼真，但布鲁门多和希拉里·克林顿显然都无法把媒体的注意力从总统本人的错误行为上转移到自己身上。其中一个原因始终存在，那是一个有趣的个人问题：这两位义愤填膺的辩护者当初真的相信克林顿狡猾的否认之辞吗？布鲁门多的回答是，事发当天他与总统讨论了形势，并心照不宣地愿意搁置疑虑。总统和总统夫人都“希望我相信他的话”，布鲁门多写道，“因为他希望她相信他的话，而她愿意相信他。”

根据希拉里的说法，她确实相信自己的丈夫，直到几个月后克林顿被迫坦白自己行为。他们的律师鲍伯·巴内特（Bob Barnett）在前一天晚上曾试

图提醒希拉里："或许还有什么你不知道的。"但即便在那时候，希拉里仍然相信自己的丈夫，她在书中写道："'听着，鲍伯，'我这样说道，'我的丈夫也许有他自己的过错，但他从不对我撒谎。'"第二天上午，当得知克林顿确实向她撒了谎后，希拉里写道："我惊呆了，伤心欲绝，满腔怒火——亏我还那么相信他。"

与布鲁门多的书一样，希拉里的书也由几个毫无关联的部分构成。开头也是第一夫人的愉快回忆，这与以前第一夫人的回忆录没什么不同，不过是照例描述自己到世界各地会见那么多名人的喜悦之情，其中不乏感人故事和教训。另一部分则是典型的竞选自传，这部分是有意为她将来参加大选做准备的。其他部分则按时间顺序记录了几件对她意义重大的事、她的思路历程以及激励她前进的理想。

但并不是所有内容都是如此刻板。书中有几段读起来让人觉得希拉里当时似乎从代笔人手中夺过了笔杆，去掉如影相随的虚伪，获得了写作的自由。在写到自己对女儿切尔西的关切之情时，她的真情流于笔端。在切尔西到斯坦福大学上学后，她开始出现空巢综合征症状。"有时候我会不经意发现比尔（即克林顿）坐在切尔西的房间里，四处张望，像在寻找着什么。"她写道，"我不得不承认，我丈夫和我不可避免地进入一个人们熟知的生命阶段，这是一个人生命中的分水岭，只有我们这些到了知天命之年的人才会把它定义为一种综合征。"

希拉里时不时地披露一些政策议题。举个例子，她详细描写了自己在克林顿的福利改革提案中所扮演的角色。她写道："我对比尔以及他的高级官员说，如果提案中没有任何自由保障，那么以后我将反对任何议案。"与之前的第一夫人不同，希拉里敢于承认自己完完全全地参与到政治中。"当比尔和我离开白宫的时候，福利救济人员名册上的名字已经减少了60%。"她讲述了自己如何力推丈夫施行她那注定失败的覆盖全国的医疗改革。而且，希拉里在组织克林顿与英国首相布莱尔的"第三条道路"讨论中发挥了巨大作用，尽管这一点与布鲁门多的说法略有不同。（在希拉里的书里，布鲁门多的名字直到第422页才被提及。）

但更令人震惊的是，除了竞选自传和第一夫人回忆录之外，她和布鲁门多一样，发起了对大阴谋集团的口诛笔伐。尽管她用了4页的篇幅描写她对丈夫背叛行为的愤怒，但在余下的530页里，她把愤怒的矛头指向那些被她称为"蓄意毁掉总统的人"。这也是促使她与丈夫和解的原因。"如果像斯塔尔和他的同谋那样的人可以不顾宪法，受到意识形态和恶意目的的驱使而滥用职权，毁掉一位总统，那么我真要为我的祖国担忧了。"她继续解释道，"比尔的总统职务、总统制以及宪法的完整性必须处于平衡状态。当时我就知道自己在事发后的言行不仅会影响比尔的未来，还会影响美国的未来。"

在刻画与之斗争的对手时，希拉里表现得和布鲁门多一样强势：

> 我相信曾经有——现在也有——一群互相勾结的集团和个人，他们想把我们这个国家进步的大钟拨回去，这些进步包括保护人权、妇女权利、消费者权利和环境的政策法规。他们实现目的的手段有金钱、权力、影响力、媒体和政治手腕。最近几年，他们还掌握了如何整垮个人的政治手段。这些人由一些集团、基金会和像理查德·梅隆·斯凯夫那样的人赞助，受到那些几十年来一直反对进步政治家和进步思想的极端分子的鼓动。

虽然希拉里没有以牙还牙，采用“整垮个人的政治手腕”（比如爆料敌人的暗杀行动和性丑闻），但她很乐意借机攻击一下敌人。虽然时任美国众议院议长纽特·金里奇（Newt Gingrich）的母亲说漏嘴，称她儿子在私底下称希拉里为“婊子”，但希拉里还是邀请了金里奇和他“当时的妻子”到白宫做客。接下来的一幕是：金里奇的妻子取笑丈夫，说他对自己不明白的事情竟然还夸夸其谈。对此，金里奇的母亲反驳道：“纽特向来知道自己在说什么。”同样，希拉里取笑首席大法官威廉·伦奎斯特（William Rehnquist）在弹劾克林顿时竟然穿着他自己设计的带V形臂章和金色穗带的大褂。“他（指大法官）说自己的灵感来自吉伯特与沙利文歌剧《艾俄兰斯》的演出服。”希拉里写道，“大法官穿着一件戏服主持一场政治闹剧，多么应景啊！”

布鲁门多和希拉里笔锋急转，从讨论政策议题到探究性丑闻，恰好反映了这个混乱的时代：性丑闻的不雅证据曝光后，便是美国对基地组织的导弹攻击；墨西哥20国峰会的有关报道和性丑闻的细节报道争夺报纸头条。两位作者都提供了具有说服力的实例，证明检察官和媒体（但不是美国民众）过分，甚至不可理喻地纠缠于克林顿夫妇的“白水事件”（美国政治丑闻，发生在克林顿的第一个总统任期内）。布鲁门多和希拉里对克林顿的绝对忠诚，使他们不愿反思克林顿本人的过错。其结果是，读者一边茫然地转动眼球看书，一边机械地点头称是。

这两本书不会一下子就动摇克林顿对手的观点，两位作者的初衷也不在于此。正如性丑闻曝光后他们在多次公开讲话中谈到的那样，他们想做的是把政党之争的火势拨旺，而不是去平息它。在这点上，他们开启了抨击政敌的回忆录写作先河（那是政治话语里最令人激动的部分）。

在某种程度上，声嘶力竭的党派辩论也是有益的。自由党人指出，至今为止，保守党人一直位于畅销书和电视节目排行榜榜首，他们在打击敌人方面更加咄咄逼人。其部分原因是，自由党人团结不够，少有愤慨之事，但

不够勇敢，禁不住他人的威吓。即便他们有着坚定的信仰，但总表现得不是很赞同那些信仰。比起《交叉火力》（Crossfire）这样劲爆的歌曲，他们天生对小声哼唱美国国家公共电台的《应有尽有》（All Things Considered）的旋律感到更舒服自在些。

迄今为止，激进左派里最成功的作家是那些笑里藏刀之人，比如迈克尔·摩尔（Michael Moore）、莫莉·艾文斯（Molly Ivins）和艾尔·弗兰肯（Al Franken），但这个情况可能会发生改变。虽然这三个人都计划在2003年出新书，而且言辞会更加犀利，观点也会更加激进，但是诸如保罗·克鲁格曼（Paul Krugman）和乔·科纳森（Joe Conason）等自由主义专栏作家也会这样做。最后，也许比尔·克林顿也会加入他们的行列里，效仿他的妻子和“护卫骑士”布鲁门多，写一本具有颠覆性和反思意义的回忆录。

这些具有抨击性的畅销书，很有可能会把白宫回忆录从以前那种镇定自若、喜怒不形于色的写作方式引领到新的发展趋势。至少，这种改变将会使阅读变得更加有趣。我们也不会（至少一时半会儿不会）留恋雷蒙德·莫利用作罗斯福传记结尾的那句精辟的古老格言，即呼唤一个基于“深思熟虑和慷慨动机”的未来政治。

克林顿：矛盾综合体

> 2004年，比尔·克林顿那令人高度期待的回忆录的出版引起了一阵骚动。这本书在出版之前保密工作做得很好，但《纽约时报》的头牌书评人角谷美智子（Michiko Kakutani）设法弄到了一个副本，并赶在那本书发行的前几天写了一篇书评。《华盛顿邮报》也不甘落后。和角谷美智子不同，我既不是一个抢看新书的人，也不是一个自信的书评人。但我在科罗拉多州找到一家愿意偷偷卖给我一本复印本的书店，于是，我的这篇书评比角谷美智子的仅晚几天面世。

如果一个时代有与之相配的领导人，那么它也应该有与之相称的回忆录。毫不奇怪，作为在20世纪90年代将步入中年的“婴儿潮一代”（“婴儿潮一代”出现在1946～1964年，克林顿出生于1946年）的代表，比尔·克林顿写了一本能反映那个辉煌的奥普拉时代的回忆录。

克林顿的回忆录就像“婴儿潮”时期的《天路历程》（Pilgrim's Progress），故事的主人公在一片荒原里游荡，在这里，他亲历了从“越战”到“9·11”恐怖袭击事件等一系列大事。他怀抱热诚的理想，雄心勃勃，遇到困难时他那自以为是与异常敏感的心理交织在一起，互相冲突。在寻求适合与人分享的个人见解时，他既相信精神疗法，也寄希望于宗教信

仰。因此，克林顿厚达957页的回忆录《我的生活》（My Life）以一种或准确或无意的方式，抓住并表现了他的性格特点和总统任期内的品质核心：富有魅力却恣意妄为，聪明又自我放纵，虽前途无量，但有时与机会失之交臂。

不过，正是这些特点使他的书成为反观那个时代的镜子。骄纵的20世纪90年代介于德国统一和世贸双塔的毁灭之间，塑造它的不是冷战，也不是某次反恐战争。那是一个不知牺牲为何物的乐观时代。数字技术的进步在推进经济发展的同时，也滋生了盲目乐观的心态。尽管克林顿把那个时期描写成进步势力战胜逆行右派的斗争的艰难时期（虽然有时候确实如他所言），但更多时候这场仗并不好打，是因为他们手中的利器太微不足道了。

克林顿采用了心理内省方法（比如书中使用了"个体化治疗"和"婚姻心理咨询"之类的专业术语），这使得他的书读起来给人一种在回顾历史的感觉。在这方面，这本书与当代被严重低估了的一本书，即理查德·尼克松的自传形成对比，后者是一个习惯抑制个人情感的时代产物。尼克松那句简洁干脆的开头——"我出生在父亲自己建造的房子里"——孤零零地放在那里，不带一句评论。克林顿的第一句话虽然也交代了自己的出身，但几句记录事实的句子之后，便是很多关于他的父亲和继父如何给予他动力并埋下祸根的描写。

或许最优秀的一本总统自传（至少在克林顿新书即将发布之际，我们总是听到这样的评价）是尤利西斯·S·格兰特（Ulysses S.Grant）的自传《格兰特总统回忆录》（Personal Memoirs）。这本书赢得了当月的托克维尔奖，理由是它被引用的次数最多，虽然引用的人压根儿没读过它。那本书的开头第一句话同样反映了那个时代的特征："我家世代为美国人，不管是直系亲属，还是旁系亲属。"著名书评家埃德蒙·威尔逊（Edmund Wilson）将之称为"独一无二的民族性声明"。这本书的完成得益于一名伟大的编辑——马克·吐温，他积极鼓励格兰特写一本自传，还亲自为这本书编辑，加以润色。马克·吐温以一种即便在今天也会让那些精明的促销家赞叹不已的话来宣传此书："继恺撒自传以来最棒的将军传。"

这引出了克林顿用于反映时代特征的另一种写作方法。克林顿自传是这个追求出版速度、积极促销皇皇巨著的时代产物。克林顿想必收到了一丝不苟的库诺夫出版社的催稿通知，而猜测克林顿是否能按时交稿也成为公众茶余饭后的话题。结果是，他的书与其总统任期内的某几个月一样糟糕。自传中，克林顿有关童年的愉快回忆之后是匆忙堆砌的有关总统日程活动的流水账，互不相干的段落拼接在一起，段落以"同样在那周……"之类的话开头。

尽管存在这些不足，克林顿的自传还是会让人联想起马克·吐温的另一句话：与瓦格纳的音乐一样，它事实上没有听起来那么糟糕。克林顿的一生精彩刺激，本人才华横溢，他渴望赢得魅力，因此决不允许自己写一本无趣之作。智商和情商的结合曾使他成为一位杰出的政治家，如今将使他成为一个备受瞩目的故事人。

克林顿关于自己复杂童年的思考甚至比吉米·卡特充满快乐的童年回忆录《黎明前一小时》（An Hour Before Daylight）更加丰富深刻。尤其让人感到惊讶的是，他坦言自己没有安全感。据他回忆，读高中时，他就写了一篇至今读来仍觉得非常在理的文章：

> 我是一个矛盾综合体——我非常虔诚，却又不那么相信自己的信仰；想要承担责任，却又要逃避责任；热爱真理，却总向虚伪屈服……讨厌自私，却每天从镜子中看到自己自私的一面。

他的老师给那篇文章打了满分，并说那是对回答经典训诫“认识你自己”的一次“精彩又诚实的回答”。没错，克林顿的自传之所以有这么大的魅力（有时读者感到很好奇），是因为他践行了苏格拉底的那句格言——未经审视的生活是不值得过的。他兴致勃勃地审视自己生活的方方面面。很明显，他对这个话题很感兴趣。

他深刻地分析了自己在童年时期是如何形成日后困扰（但没有毁掉）其总统职务的性丑闻的性格的。他的继父（“一个来自阿肯色州温泉城的人，离过两次婚，英俊潇洒，爱惹是生非”）是一个酒鬼，醉酒之后还殴打克林顿挚爱的母亲。克林顿在书中回忆了一次冲突经过。当时他的继父先开了一枪，当克林顿站到他面前时他又开了一枪，还一边挥舞着一根高尔夫球棒“打着她”。“有时候不是酒精的作用使他堕落到那种地步，”克林顿写道，“我可能要到很久以后才能了解别人或者自己身上的那种暴力倾向。”

于是，克林顿学会了如何过一种与潜在的自己相矛盾的公共生活，如何怀揣着秘密却仍表现出快乐。“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秘密，而且我认为我们有权拥有秘密。”他宣称。在一篇袒露心声的文章里，他讲述了13岁时由生活环境引发的一次心理危机：

> 现在我明白了这次磨难至少有部分原因要归结于我的出身，即我在一个酗酒的家庭环境中成长，并养成了一套应对这种环境的机制。我花很长时间才看清楚这件事。但什么秘密该保留，什么秘密该忘记，什么秘密在一开始就要避免，弄明白这些问题似乎更难。即便现在，我

也不确定自己对此是否完全理解。看来这要成为我一辈子的任务。

谁也不敢想象尼克松或里根，当然还有尤利西斯·S·格兰特会如此坦白。

克林顿童年生活的另一主题是，他对勇敢的母亲的挚爱。她曾告诉克林顿，自己的父亲因为在复活节买不起一条裙子送给女儿而哭泣，所以，每个复活节，克林顿的母亲总要给克林顿换上新衣。“我记得20世纪50年代的一个复活节，我当时比较胖，也已经懂事了，”克林顿回忆道，“去教堂的那天我穿了一件浅色短袖衬衫，白色亚麻布裤子，粉黑相间的暇步士（美国知名皮鞋品牌）皮鞋，配了一条粉色的皮带。”

在一本有趣的回忆录《用心生活》（Leading with My Heart）里，克林顿的母亲说起自己儿子十分渴望得到别人的喜爱。她说，如果他（指克林顿）走进一间有100人的屋子，其中99人喜欢他，只有1人不喜欢他，那么他会径直走向那个人并尝试改变他。[这个特点在他的自传中表现得很明显，即他对待民意调查专家迪克·莫里斯（Dick Morris）和政敌纽特·金里奇等反对他的人总是客气有加。]克林顿还说他的母亲和自己相反，“和我不一样，她总喜欢让一些人发脾气；而我的本性使我容易树敌。从政以后，树敌的原因则是我的政治立场和打算推行的改革政策。”

童年的影响对他的一辈子有利也有弊。在详细（甚至带点痛苦）地解释了自己在1968年事实上并未，至少不是故意逃兵役一事后，他继续袒露心扉，道出另一个难言之隐。“未服兵役一事带来的困惑再次涌上心头，那就是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或者将来能否成为一个好人，”他写道，“我认为这个问题是由我双重生活导致的：外在的生活顺其自然，而内在的生活则深藏秘密。”

毫不奇怪，个人性格是其不幸的直接或间接原因，这可以解释（但不是借口，他特意强调了一下）他不够诚实以及缺乏自制力的特点（这从珍妮弗到宝拉再到莫妮卡的性丑闻事件中可见一斑）。但他强有力地指出肯尼斯·斯塔尔和其他调查者超出权限、逾越礼节。他说他们的手段恰好帮他赢回了希拉里，使自己免于在沙发上过夜。

这种混沌的局面因为一句话而结束（虽然其中的逻辑看似不通），那就是《约翰福音》第八章第七节里耶稣那句深受蒙恩罪人喜爱的格言：

很多人朝我扔石头，而通过袒露伤口，我在全世界面前展现了自己。在某种程度上，这是一种解脱，因为我再也不用隐藏什么。当我试图弄清楚自己为什么会犯下这些错误的同时，我也试着去弄清楚为什么

> 敌人的心里有这么多仇恨，不惜在言行上违背他们公开宣称的道德信仰……我的道德感、性格中的弱点和童年时期蒙受的无私的爱，都使我不忍去评判或谴责他人。我相信，我个人的缺点，不管多么严重，对我们民主政府的危害远不如那些指控者的权力欲。

克林顿把个人动荡的生活置于一个宏大的主题之中，即20世纪60年代兴起的政治风波。他说，1968年保守民粹主义代替了进步平民主义，这“重重打击了这个国家，也撼动了民主党”，“中产阶级的强烈抵制会重塑甚至扭曲美国日后的政治。”克林顿从中看到了自己的使命：保持60年代以来美国取得的进步，并阻止共和党人迷惑民众，即“民主党人不仅在稳定家庭、保障就业工作和社会福利、对付犯罪和维护国家安全方面软弱不堪”，而且“分不清对与错的界限”。

克林顿称，凭借自己的决策和对“右翼分子”如意算盘的粉碎，他成功打退了反动势力。通过在民主党左派和共和党右派之间周旋，他找到了两党在平权行动、学校祈祷、福利改革方面的“共同立场”，帮助挽救了民主党。

克林顿在这些事情上可圈可点的地方很多。尽管应该没有人会批评他的这本书写得太薄，但还有很多可以写的东西没有写出来。或许因为赶稿，克林顿似乎牺牲了一个深刻分析历史的机会，而花了大量篇幅用于描绘会议、宴会和旅行。

我们这些企图日后评判克林顿功过的人（事实上，一个世纪以后的人也会如此）将感到疑惑，也会产生分歧，正如今日我们不知道应该把他置于历史神殿里的哪个位置。他的书将提醒我们，他个人及其所处的时代是多么混乱却富有魅力。

如果史学家运气不错的话，克林顿或许会像他有时在高尔夫球场停下来吃一块什锦羹再接着打那样，继续写自传的第二部分。5年或10年后，当他热情已退、观点更加理性的时候，没有了催稿的逼迫，他或许会写出一本更加深刻的总统回忆录。那样的一本书将具有真正的启示意义，而不仅仅是我们这个时代的反映。

第五章
怀有敬畏之心的反抗者

爱因斯坦的上帝观

> 我为爱因斯坦所做的传记于2007年出版，当时《时代周刊》决定摘录该书部分内容刊出。他们选中了探讨爱因斯坦宗教信仰的那一部分。无神论者和有宗教信仰的人，都试图把爱因斯坦拉到自己的阵营中来。和宇宙中纷繁复杂的万物一样，爱因斯坦向我们所展示的也是分外复杂的，而现实更加复杂。

爱因斯坦很晚才学会说话。他后来回忆道："我父母当时很担心，还特意咨询了医生。"他在两岁多才开始说话，此后却养成了一个怪癖，于是他家的女仆给他取了一个外号叫"小笨蛋"。这个怪癖就是，无论何时，只要他想说点什么，总得先轻声说给自己听，直到那句话听起来没问题了，他才会大声把它说出来。对他崇拜有加的妹妹回忆道："他所说的每句话，不管多么平常，他都得先小声对自己重复几遍，总在喃喃自语。"这种行为很让人担心。她说："他说话那么吃力，身边的人都担心他不会学习。"

爱因斯坦不仅语言能力发展迟缓，还总爱冒失无礼地反抗权威。曾有一位校长便因此让他收拾书包走人，而另一位校长则宣称他成不了大器（事实证明历史与这位校长开了一个玩笑）。爱因斯坦的这些特点（使他成为老师和校长们重点批评的对象，而他也）成了那些上课走神的学生的"保护神"。但正如他自己后来分析的那样，正是这些特点将他塑造成现代最具创造天分的科学家。

对权威的蔑视使爱因斯坦敢于质疑他所学到的知识，而这种方式是那些训练有素的学术卫道者们永远无法理解的。至于个人语言发展迟缓的问题，爱因斯坦认为正是这个问题使得自己能够以一种好奇的心态观察别人眼中正常的日常现象。他没有纠缠于"神秘的"事物，而是思索"平常的"事物。"成人一般不会费心思去思考时空问题，"他曾解释道，"那是他们小时候就想过的问题。但由于我的成长慢半拍，长大以后才开始考虑时空问题，所以我对这个问题的探索比普通孩子更深入。"

对自然真理的敬畏和对权威的反抗共同塑造了爱因斯坦的宗教观，这使他一开始就反对父母的世俗主义，继而又使他拒绝宗教仪式和干预世界日常

运作的人格化上帝，最后他终于心安理得地转向了一种精神和宗教的自然神论。自然神论的基础就是被他称为"宇宙规律的精神显现"和对"在世界万物和谐秩序中显像的神"的虔诚信仰。

爱因斯坦是犹太人后裔，父母皆来自世代从商的家庭。200多年来，这些经商的犹太人一直在德国西南部一个名为斯瓦比亚的小村庄安分度日，逐渐被自己所爱的德国文化同化，至少他们自认为如此。虽然从文化和血缘关系来说，他们是犹太人，但他们对本民族的宗教及其仪式并没有什么兴趣。

晚年时，爱因斯坦总爱说起一位叔叔的老笑话。那位叔叔是一个不可知论者，但同时又是家族中唯一一个去犹太教堂的人。当别人问他这样做的原因时，那位叔叔回答道："啊，你不会懂的。"相反，爱因斯坦的父母"一点儿也不信教"，觉得没有必要两边"下注"，即信两种教。他们一家既不遵循犹太洁食的规则，也不去犹太教堂。根据他们家一个亲戚的说法，爱因斯坦的父亲赫尔曼称犹太教仪式为"古代的迷信"。

因此，爱因斯坦6岁去上学时，他的父母并不在乎家附近没有犹太学校，而是把他送到附近一所大的天主教学校。爱因斯坦是全班70人里唯一的犹太人，他却修读了天主教课程并对这门课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事实上，他这门课学得很好，还辅导过其他同学。

尽管父母是世俗主义者——或许恰恰因为这个原因，爱因斯坦却突然对犹太主义痴迷不已。他的妹妹回忆道："他的信仰如此虔诚，虔诚到在每一个细节上他都奉行着犹太教教规。"他不吃猪肉，遵守犹太洁食和安息日的规定，而在其他家人都对此没有兴趣甚至还不屑的情况下，这一切并不容易做到。他甚至还谱了一曲赞美上帝的圣歌，在放学回家的路上总是边走边唱。

爱因斯坦的智力启蒙得益于一位每周到他家吃一次饭的贫穷医科学生。邀请一位贫困的宗教学者在安息日（犹太教的安息日是星期五日落至星期六日落）到家里吃饭，是一个古老的犹太传统。爱因斯坦家族对这个传统做了些修改，即他们会在周四这天请一个医科学生到家中吃饭。那个学生名叫马克斯·塔木德（Max Talmud）。他从21岁开始去爱因斯坦家做客，当时爱因斯坦只有10岁。

塔木德带给爱因斯坦一些科学书籍，其中包括一套插画系列丛书《通俗自然科学》（People's Books on Natural Science），爱因斯坦说那是"他一口气读完的作品"。这套21卷丛书的作者是亚伦·伯恩斯坦（Aaron Bernstein）。伯恩斯坦强调生物和物理之间的内在联系，还详细记载了当时的科学实验，特别是德国的实验。

塔木德还帮爱因斯坦探索数学之谜。他带给爱因斯坦一本其本应两年后才学的几何教材。塔木德每周四到爱因斯坦家时，爱因斯坦总是高兴地把自己当周已解决的问题拿给他看。刚开始，塔木德还能给予指导，但不久他就被自己的这位小学生超过了。“不久之后，也就是大约几个月的时间吧，他（爱因斯坦）就学完了整本书，”塔木德回忆道，“很快他的数学天赋就让我望尘莫及了。”

爱因斯坦对科学和数学的探索经历使他在本该接受犹太成年礼的12岁那年急剧转变。他突然开始拒绝教规、教条，并且停止了奉行犹太教仪式的做法。

在其科学畅销书里，伯恩斯坦对科学和宗教信仰进行了调和。正如伯恩斯坦自己所说的那样，“宗教信仰存在于人类意识的幽暗处，即相信包括人类在内的自然事物都不是随机产生的，而是规律作用的结果，世间万物的存在都有一个共同的根本原因。”

爱因斯坦到后来才渐渐认同这个观点。但在当时，他脱离宗教信仰的态度十分坚决。“通读科普书籍之后，我很快就相信《圣经》里的很多故事都不可能是真的。其结果便是自由思想泛滥，人们认为国家一直刻意制造谎言欺骗青年人，而这一印象对人们的打击是毁灭性的。”

爱因斯坦对教义、教规的反抗给其对古训的看法造成了深刻影响，使他一直以来对所有形式的教条主义和权威都反感不已，这种态度影响了他的政治和科学生涯。“这种经历让我对所有形式的权威都心存怀疑，那是一种对社会生活的所有方面都抱有怀疑的态度，这种态度自此一直与我如影随形。”他后来这样说道。事实上，正是这种乐于质疑和反叛的态度决定了他日后对科学和社会的看法。

不过，儿时信仰宗教的经验也实实在在培养了爱因斯坦对宇宙万物及其规律的和谐之美的信仰和敬畏之情，他将之称为“上帝的旨意”。事业刚起步的时候，爱因斯坦尽量避免提起这个话题，但过了知天命之年时，他便开始在各种文章、访谈和信件中越来越清楚地谈起自己对上帝逐日增强的爱戴之情，虽然他所说的是非人格化的自然神概念。

人到五十自然而然会开始思考永恒的问题，除此之外，恐怕还有很多其他原因。但爱因斯坦的这个信仰主要来自他在科学研究的过程中对神圣秩序萌发的敬畏之情。

无论是欣然接受重力场方程的精彩之处，还是拒绝量子力学的不确定性之时，爱因斯坦都表现出对宇宙秩序的虔诚信仰。这是他的科学观和宗教观的基础。1929年，在他刚刚迈过50岁门槛时，他曾经说过，“一名科学工

作者的最大满足”就是意识到“上帝无法构建事实存在的联系之外的联系，正如他无法使4变成质数一样”。

同年在柏林，一天晚上，爱因斯坦偕夫人参加晚宴，其间有一位客人说自己相信占星术。爱因斯坦讥笑说那纯粹是迷信。接着另一位客人走进屋子，说了些贬损宗教的话，坚持认为信奉上帝也是一种迷信。

这时候，举办晚宴的主人想让这位来宾噤声，就指出其实爱因斯坦也怀有宗教信仰。

“不可能！”这位客人对此表示怀疑，转身向爱因斯坦本人求证。

“是的，可以这么说，”爱因斯坦冷静地回答道，“如果用我们有限的手段深入探讨自然的秘密，你会发现在所有可知的规律和联系背后都有某种微妙无形、不可解释的东西。我对这股力量的敬畏之情超过了我们能理解的其他任何事物，这就是我的信仰。从这方面来说，我确实信教。”

与大多数人一样，对爱因斯坦来说，信仰一种比自己伟大的事物已经成为一种确切的情感。这使得他自信而又谦卑，还有一点单纯。考虑到他有以自我为中心的倾向，以上特点也不失为可爱。再加上他的幽默感，这一切都使他免于沾染上名人常有的矫揉造作和自傲浮夸之气。

爱因斯坦对宗教的敬畏和谦卑也表现了他的社会正义感，使他对等级制度和阶级差别无法苟同，反对过度消费和物质主义，并且身体力行地参与保护难民和被压迫者利益的活动。

50岁生日刚过不久，爱因斯坦接受了一次很有意义的采访，他还从来没有如此公开地表达过自己的宗教思想。采访他的是一个自负但善于逢迎的诗人兼宣传家，名叫乔治·西尔维斯特·维埃里克（George Sylvester Viereck）。此人出生在德国，儿时移民到美国，专写一些艳俗的色情诗，喜欢采访名人并表达他对祖国复杂的爱。不知道为什么，爱因斯坦误以为维埃里克也是犹太人。事实上，维埃里克曾骄傲地追溯自己祖上的姓氏为“恺撒”。他后来成了一个纳粹主义支持者，在“二战”时期被美国以“德国鼓吹者”的罪名关进监狱。

维埃里克一上来就问爱因斯坦认为自己是德国人还是犹太人。“可能都是，”爱因斯坦回答道，“因为民族主义就像一种婴儿病，是人类共有的麻疹。”

问：犹太人应该接受同化吗？

答：过去我们犹太人总是急于牺牲自己的特质以便迎合别人。

问：你受基督教的影响有多深？

答：小时候，我同时接受了《圣经》和《犹太法典》的训诫。虽然我是犹太人，却深受那些传奇的基督徒的吸引。

问：你认为历史上真的有耶稣这个人吗？

答：当然了！所有人在读福音书的时候都会切实感受到耶稣的存在。他的个性生动地体现在字里行间。这样的生活没有半点虚构之嫌。

问：你相信上帝吗？

答：我不是一个无神论者，也不认为自己算得上是泛神论者。其中涉及的问题太过宽泛，不是我们有限的思维所能回答的。我们就像一个走进一座巨大的图书馆的孩子，馆里摆放着用各种语言写成的书籍，让这个孩子无所适从。他知道一定是某个人写了这些书，只是不知道是怎么写的。他也看不懂书中的语言，只是隐约怀疑书的编排遵循着某种神秘的顺序，但不知道那是什么顺序。在我看来，即便是世界上最聪明的人对待上帝的态度也是如此。在我们眼中，这个宇宙完美有序，遵守某种规律，而我们知道的只是它的一个大概而已。

问：这是犹太人对上帝的概念吗？

答：我是一个决定论者。我不相信自由意志，而犹太人相信。他们相信人能掌控命运。我反对这种信条。从这方面来讲，我不是一个犹太人。问：

你指的是斯宾诺莎（荷兰唯物主义哲学家，一元论者）式的上帝吗？

答：我很欣赏斯宾诺莎的泛神论，但我更钦佩他对现代思想的贡献，因为他是第一个把灵魂和身体统一起来的哲学家，他没有孤立地看待两者。

问：你相信不朽吗？

答：不。对我来说，一辈子就够了。

爱因斯坦努力想澄清自己的信仰问题，不仅为自己，还为那些希望从他口中得到这一问题的简单答案的人。因此，1930年夏天，在德国北方都市波

茨坦的卡普特休假时，他写下了一篇题为“我的信仰”的文章，这篇文章是他为当时某个人权运动团体撰写的，后来得以发表。文章的结尾解释了他称自己信教是什么意思：

> 我们所能经历的最美好的情感是秘不可宣的，它是坚守在真正艺术和科学发源地上的基本情感。谁要是体验不到它，谁要是不再有好奇心或不再有惊讶的感觉，那他就无异于行尸走肉，他的眼睛就是模糊不清的。我们察觉到，在我们所能经历的事件背后是某种令人无法理解且只能间接地感受其美丽和庄严的东西——这就是宗教情感；从这个意义上讲，而且也只是从这个意义上讲，我才是一个具有深挚的宗教感情的人。

人们觉得这篇文章很有启发意义，甚至非常鼓舞人心，因而将它翻译成多种文字，多次重印。但毫无疑问，有关爱因斯坦是否信仰上帝这个问题，很多人仍然希望得到简单而直接的回答，而这篇文章并不能满足他们的愿望。

于是，要求爱因斯坦简洁地回答这个问题的呼声，代替了人们之前企图让他用一句话解释相对论的狂热。

一位来自美国科罗拉多州的银行家写信给爱因斯坦，说他已经知道了24位诺贝尔奖获得者是否信仰上帝，也想请爱因斯坦回答这个问题。“我无法想象真的存在这样一位直接干预人类事务或审判自己所创造的生灵的人格化的上帝。”爱因斯坦在信中这样写道：

> 尽管机械的因果关系在一定程度上似乎已经为现代科学所取代，但我还是不能相信真的有上帝存在。我的信仰是对一个伟大崇高的灵魂的卑微赞美，它体现在我们对这个可知的世界的细微理解里。我深信，深不可测的宇宙中存在超凡的客观力量，这便构成了我的上帝观。

纽约主日学校一名六年级的小女孩以一种略有不同的方式向爱因斯坦抛出了这个问题。她问：“科学家祷告吗？”爱因斯坦很认真地回答了她的问题：“科学研究是以这样一种理念为基础的，即一切客观存在的事物都是由自然法则决定的，而这一点对于人类的行为也同样适用。”他解释道：“因此，一个科学家不大相信祷告（即向某位超自然存在的生命许下的愿望）会左右事情的发展。”

但那并不意味着不存在一个全能的神，一个比我们人类伟大的灵魂。正如

爱因斯坦继续向那个女孩解释的那样：

> 每一个认真探索科学的人都会渐渐相信宇宙法则会呈现出一种灵魂，它比人类的灵魂更优越。面对它时，能力有限的人类会觉得自己是多么卑微。从这个意义上讲，对科学的追求会带领我们走向一种特殊的宗教情感，这与那种幼稚的宗教狂热有很大的区别。

对于一些人来说，只有明确信仰一位主宰人类日常生活的人格化的神才算得上一个满意的答案，但爱因斯坦关于非人格化的宇宙灵魂的概念应该与相对论一并载入史册。“我很怀疑爱因斯坦是否清楚自己到底在说些什么。”波士顿的红衣主教威廉·亨利·奥康奈尔（Cardinal William Henry O'Connell）说道。但有一件事似乎是明确的，那就是他认为世上没有神。“对时空的怀疑和推测的结果是一张巨大的黑幕，黑幕下面藏着无神论主义的可怕魅影。”

这位红衣主教的公开攻击促使一位犹太教正统派拉比赫伯特·S·戈尔茨坦（Herbert S.Goldstein）给爱因斯坦发了一份措辞直接的电报：“你信上帝吗？完结。回复资费已付。限50词。”爱因斯坦仅用了一半多的字数就作答完毕。这个回答成了他常用答复的最有名的版本：“我信斯宾诺莎的上帝，他立于世间万物之有序和谐中而非忧虑人类命运和事务。”

爱因斯坦的回答也许会让一些人心里不舒服。比如，一些犹太教徒就指出斯宾诺莎曾因这些信仰被驱逐出阿姆斯特丹的犹太教区，还被天主教判为有罪。“如果没有攻击爱因斯坦，红衣主教奥康奈尔会取得更大的成就。”纽约市最北端的布朗克斯区的一位拉比说道，“爱因斯坦如果没有宣扬自己不相信一个关心人类命运和行为的上帝的话，他也会取得更大的成就。他们两个人都逾矩了。”

尽管如此，不管赞同与否，多数人对这个答案还算满意，因为他们终于听懂爱因斯坦在说什么了。那是一个非人格化的上帝，他的双手受到创造万物的荣光的照耀，但他并不干预日常事务——这是欧洲和美国传统信仰里最值得推崇的一部分。爱因斯坦最喜爱的几位哲学家也持相同观点。这个观点还与美国多位开国元勋（如杰斐逊和富兰克林）的宗教信仰大致符合。

一些信仰宗教的人认为爱因斯坦反复强调的上帝只是一种比喻，一些不信教的人也如此认为。爱因斯坦用很多短语形容上帝，其中一些滑稽幽默，从“主上帝”到“老伙计”他都用过。不过，为迎合而撒谎绝不是爱因斯坦的风格。事实上，他的做法刚好相反。因此，我们应该引用他的原话以示尊

重：他一再坚持，这些经常使用的说法绝不是用来掩盖他实为无神论者的语义诡计。

在其一生中，爱因斯坦都不赞同别人称他为无神论者。他曾这样告诉一个朋友："有人说世上没有上帝，但真正使我生气的是他们竟然以我为例来支持这种观点。"

与奥地利精神分析学家西格蒙德·弗洛伊德、英国哲学家伯特兰·罗素和英国剧作家乔治·萧伯纳等人不同，爱因斯坦从不指摘那些信仰上帝的人；相反，他倒倾向于贬低那些无神论者。他解释道："我与所谓的无神论者的区别在于，我对无法探知的和谐宇宙的奥秘怀有谦卑之情。"

事实上，爱因斯坦对那些缺乏谦卑敬畏之心的激进者持有更严厉的评判态度。他在一封信中写道："狂热的无神论者就像那些在痛苦挣扎之后终于挣脱了枷锁但仍有负重之感的奴隶一般。他们仇视'大众鸦片般'的传统宗教而听不见宇宙的乐章。"

爱因斯坦后来与一位素未谋面的美国海军少尉探讨过这个话题。这位海员问爱因斯坦是否被一个基督教神父改变了信仰才相信上帝的。"这种说法真是可笑。"爱因斯坦答道。他接着说自己认为相信一个父亲式的上帝是幼稚的行为。这位海员接着问爱因斯坦是否同意自己下次和船上一个教徒船员辩论时引用他的回答。爱因斯坦提醒他不要把这个问题简单化。"你可以说我是一个不可知论者，但我没有那些专业无神论者的激进思想。他们的狂热主要是挣脱了幼年时接受的宗教束缚而获得自由的结果。"他解释道，"我们了解自然和自身的能力是有限的，因而我宁愿保持谦卑的姿态。"

这样的宗教直觉与他的科学研究有什么关系呢？对爱因斯坦来说，美妙的信仰对他的科学工作颇有启发之益，而不是与之冲突。他说："对宇宙的虔诚之情是科学研究最强烈、最高尚的动机。"

爱因斯坦后来在纽约协和神学院举办的一次有关该话题的会议上，解释了科学和宗教的关系。他说科学是为了探知事物的真实面貌，而不是去评价人类对于事实的看法和行为；宗教则正好相反。但两者有时是相互促进的。他说："科学只能由那些对真理和智慧充满热情的人创造，不过这种热情来自宗教。"

这次谈话成为各大新闻报纸的头条，他那简洁有力的结论也开始为人所知，即"这一情况可以用这样一个形象来比喻：没有宗教的科学就像瘸子，没有科学的宗教就像瞎子"。

爱因斯坦接着说，但有一种宗教观念不能被科学接受，即存在一个可以恣意指挥他所创造的事物和人类生活的神。他认为："当今宗教和科学冲突的主要原因在于一个人格化上帝的概念。"科学家们致力于找出那些支配事实的永恒规律，为此，他们必须拒绝一个观念，即神或人的意志可以违反宇宙的因果关系。

爱因斯坦因果决定论的科学观不仅与人格化上帝的观念相矛盾，还与人类的自由意志发生冲突，至少在爱因斯坦看来是这样的。虽然笃信道德，但他对决定论的深信不疑使他自己难以接受道德选择和个人责任的观念，而那种观念恰恰是多数伦理体系的核心所在。

犹太教和基督教神学家们一般相信人具有自由意志并且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正如《圣经》里记载的那样，人们甚至可以自由选择违背上帝的旨意，虽然这似乎与上帝全知全能的信仰相矛盾。

相反，爱因斯坦和斯宾诺莎一样相信人类的行为就像台球、行星或恒星的轨迹一样确定。"人类的思想、情感和行为都不是自由的，而是和星星的运动一样，受到规律的制约。"这是爱因斯坦在1932年为某斯宾诺莎协会做演讲时所说的话。

他相信人类行为不受自己的控制，而是同时由生理和心理规律决定的。这是他在阅读德国哲学家叔本华的著作后得出的一个概念。他在那篇写于1930年的《我的信仰》里引用了叔本华的一句格言：

> 我完全不相信人类会有那种哲学意义上的自由。人的行为不仅受外界的强迫，还要适应内心的需要。叔本华说："一个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志行事，但是不能按照自己的意愿去主宰意志。"这句话从青年时代起对我就是一个真正的启示。在我自己和别人生活面临困难的时候，这句话总让我得到慰藉，也是我源源不断的宽容泉源。

曾有人问爱因斯坦是否相信人是自由的个体。"不，我是一个决定论者。"他答道，"每件事物从始至终都被一种我们无法掌控的力量决定着。昆虫如此，星球亦是如此。不论是人类、蔬菜，还是宇宙尘埃，都踏着神秘旋律在舞蹈，而这个旋律是由远方某个无形的乐手吟唱的。"

这个态度使他的某些朋友（比如马克斯·玻恩）大为震惊，他们认为这完全破坏了人类道德的根基。"我无法理解你怎么会把一个完全机械的宇宙和个人道德的自由结合在一起。"玻恩在给爱因斯坦的信中写道，"对我来说，一个决定主义的世界是面目可憎的。或许你是对的，世界也真的是那

个样子。但现在，个人道德的自由真的和物理学上的宇宙不一样，世界上其他事物更非如此。”

对于玻恩而言，量子不确定性解释了这个两难处境。与当时的一些哲学家一样，玻恩依赖量子力学内在的不确定性以解决“伦理自由和严格的自然规律之间的矛盾问题”。

玻恩向他那位极其敏感且喜欢和爱因斯坦辩论的妻子海德薇解释了这个问题。海德薇告诉爱因斯坦，自己和他一样“无法相信一个‘掷骰子’的上帝”。也就是说，和丈夫不同，她拒绝认同宇宙是建立在不确定性和可能性基础上的量子力学观点。“但是，”她补充道，“我也无法想象你会相信——这是玻恩告诉我的——你的‘规律的完全法则’指的是万物先定，比如，我要不要给我的孩子接种疫苗这个问题。”她指出，那条法则将是对所有伦理道德的完结。

在爱因斯坦的哲学观里，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是把自由意志看作一个对文明社会有用的（实际上必要的）事物，因为这样促使人们对自己的行为负责。从心理和实际意义上讲，表现出对自己的行为负责可以促使人们以更加负责的方式行事。“因为如果我希望生活在一个文明的社会里，我就必须负责任地做事。”他甚至可以说人应该对自己的善恶负责，因为那也属于一种务实理性的生活态度。但在理智上，他仍然相信每个人的行为都是事先注定的。“我知道从哲学意义上讲，一个凶手不必对他的罪行负责，”他说，“但即便如此，我也不愿意与他一块儿喝茶。”

在为爱因斯坦辩护时，必须指出几百年来哲学家们一直在艰难地——有时候窘迫且没有成效地——试着在自由意志、决定论和全知的上帝之间取得平衡。不管爱因斯坦是否比其他人更能解释清楚这个问题，我们也必须指出有关他的一个明确的事实，即他对全人类——如果不总是对其家人——都怀有一种强烈的个人道德意识并将之付诸实践，这种意识不受那些无法解答的哲学问题的妨碍。“人类最重要的事业就是在行动中追求道德，”在给布鲁克林一位牧师的信中，他写道，“我们内心的平衡乃至我们的存在都依赖于此。行动中的道德意识能给生命以美丽和尊严。”

爱因斯坦相信那种道德的基础超越“单纯的个人”，以一种有益人类的方式存在着。有时候，他会对最亲近的人表现得冷酷无情，这说明和其他人一样，他也有缺点。但和大多人不一样的是，他真诚地——有时勇敢地——致力于那些他认为超越私欲的行动以推动人类的进步，捍卫个人的自由。

对一些人来说，奇迹就是上帝存在的证据。而对爱因斯坦来说，没有奇迹才体现了神圣的天意。世界可被认识并有规律可循——这一点才值得敬畏。

爱因斯坦把这种虔诚的宇宙宗教信仰当作所有真正艺术和科学的泉源。正是这种信仰指引着他。他说："评判一个理论时，我总会问自己，如果我是上帝，我会以这种方式安排这个世界吗？"这种信仰使他既自信又谦卑，因而更有魅力。他是一个怀有敬畏之心的反抗者，这也是一个富有想象力而又鲁莽无礼的专利审查员变为能读懂宇宙创造者思想的伟人的原因。

质疑权威

> 2007年，我所著的爱因斯坦传记出版后，《连线》杂志想刊登一篇关于爱因斯坦的文章。于是，我利用此次机会对爱因斯坦的反抗精神与其创造力之间的关系进行了深入研究。他获得成功的关键是他质疑权威的勇气和非常规的思维方式。很多人对我说过他们和爱因斯坦一样，敢于质疑权威、跳出条条框框想问题。在这里，我要告诫所有说这话的人：爱因斯坦在跳出盒子想问题之前已经知道盒子里有什么了。所以，在你为自己成为一个反叛者而自鸣得意之前，必须完全理解你在反抗什么，这一点很重要。

每个孩子都知道阿尔伯特·爱因斯坦很聪明。但随着年纪的增长，我们渐渐发现，仅有聪明，人也行之不远。我们应该记住，使爱因斯坦与众不同的是他的不安分守己、不墨守成规和对教条的反感，这一点在当今社会尤其应当谨记。

今天的美国担心来自中国的竞争，又开始重视数学和科学教育，但爱因斯坦的天才提醒我们，一个社会的竞争优势不是来自教会孩子乘法表或者化学元素周期表，而是来自培养其反叛精神。苦读诗书之人自能在这世上立足，但人性自由的怪才才能改变世界。正如最近对爱因斯坦个人论文的调查结果所表明的那样，其狭义相对论最能体现他那独一无二的创造力。

爱因斯坦小时候很晚才开口说话，不仅如此，他还冒失无礼地反抗权威，反感死记硬背，这使得一个校长把他遣回家，另一个则叫他"懒惰鬼"。

爱因斯坦和很多教授素无来往，因而无法获得博士学位，更不可能找到一份学术工作。26岁时，他在瑞士首都伯尔尼的专利局工作，只是一名级别很低的专利审查员。但事实上，专利局的工作给他提供了比任何大学都要好的平台。在上班途中，爱因斯坦望着火车呼啸着驶过这座城市里那座有着200年历史的钟塔，那时钟塔显示的时间已经和附近火车站的钟表同步，他读过的很多专利申请案例都提议使用以光速传播的信号以实现远处钟表同步计时。

到了1905年5月，爱因斯坦已经确信两个假说：第一，物理规律（包括麦克斯韦的电磁波方程组）对所有参照系下的相对匀速运动都成立，因而没有办法证实是否一个观察者静止而另一个观察者在运动；第二，不论光源运动状态如何，光速总保持不变。

但这两个想法“看似互相矛盾”。于是他想象一束光线沿着铁轨照射。

这两个假设的结合意味着，站在铁轨边的一个男人看到那束光从他身边穿过的速度与坐在车厢里的一个女人看到它的速度相等，不管她是面向那束光还是背向它。

接着，可喜的结果出现了。爱因斯坦去拜访他最好的朋友米歇尔·贝索（Michele Besso）。贝索是一个能力超群但工作不够用心的工程师，是爱因斯坦招募他到专利局工作的。爱因斯坦对贝索讲了这个两难的矛盾感受：“我准备放弃了。”但在他们一起上班的途中，爱因斯坦居然做出了物理史上一个最优雅的思维飞跃。“我突然想出了这个问题的答案，”他说，“那就是时间不能被绝对定义。”

想象一下，有两道闪电同时劈中一列快速移动的列车的两端，而列车中点部位的路堤上站着一个人，若这两道闪电同时到达那个人所在的位置，他就会说两道闪电同时发生。但对于坐在车厢中部的一名女乘客来说，由于光在到达她的位置时，她离火车头一侧的闪电更近些，她会说来自火车头的那道闪电先抵达，所以两道闪电不是同时发生的。

爱因斯坦就这样得出了狭义相对论。在某个参照系下，两个物体的运动速度相同，但对于一个与参照系相对运动的人来说，速度可能不同。因此，时间是相对的，这取决于个人的运动状态。虽然光速恒定，努力追赶一束光却会使时间慢下来。

其他科学家也曾认识到这点，只是他们受到当时教条定理的束缚，只有爱因斯坦一人敢于挣脱绝对时间观的束缚——绝对时间观是自牛顿以来经典物理学的神圣原则之一。爱因斯坦后来说道：“想象比知识更重要。”实际上，如果想摘下黑暗物质的神秘面纱，进而得出一个统一场论，或者发现能量的真实本质，我们就必须把这句名言刻在所有黑板的上方。

心怀好奇：重新看待科学

2007年，我所著的关于爱因斯坦的传记出版之时，我想利用这个机会鼓励那些对科学望而生畏的普通大众，试着去欣赏科学的神奇和美丽。我们都希望自己的孩子学习科学知识，但有些人只要一想到自己

也要学习那些东西就会面露难色。于是，我特意给《今日美国》写了一篇文章来阐释自己的观点。

有时我对人说我写了一本关于爱因斯坦的传记时，他们就会频频摇头，似乎在说自己从来就不知科学为何物。或许他们觉得开国元勋们容易理解，甚至连莎士比亚都比较容易理解（实则不是），爱因斯坦却令人望而生畏，无法理解。

爱因斯坦逐渐变成一个观点的化身，这个观点就是“现代物理学并非普通百姓能够理解的”。事实上，对科学的无知有时会被冠以荣耀的勋章。很多受过教育的人都会耻于承认自己不知道哈姆雷特和李尔王的区别，但他们或许会自鸣得意地宣扬自己不知道基因和染色体、相对论和不确定性原理的差别。每当人们告诉我他们认为科学太难，但喜欢《哈姆雷特》之时，我有时会问他们：“哈姆雷特喜欢他的恋人奥菲莉娅吗？”他们会一时语塞，接着说那个问题太复杂了。对此我表示同意。莎士比亚和爱因斯坦的作品有时都很复杂，但我们应该既欣赏他们作品中的妙处及其创造性，也要享受它们的复杂之处。

现在我们正急于要孩子们学习科学和数学知识。2007年，美国国会有望重新授权《不让一个孩子掉队法》，而且出于对美国可能丧失全球竞争力的担忧催生了《美国竞争法》，以便为诸如科学政策峰会、新研究项目、高中生暑期实习和项目奖以及教师培训项目等议案提供资金支持。

但除非我们这些大人改变对科学的看法，否则这些教育措施并不能真正扭转局面。很多非科学工作者——我敢说包括大多数政治家在内——在理解和赞扬科学时，都会犹豫不决。既然我们自己都惧怕科学和数学，也就不大可能告诉孩子们学习科学和数学与学习诗歌和音乐一样，也是一个充满创造性和想象力的过程。

爱因斯坦是一位极富创造性和想象力的思想者。他通过头脑中想象的生动画面得出了自己的理论。时间根据个人运动状态的不同而有所变化，空间结构可以被大质量物体扭曲，重力可以弯曲光线，光既是波也是粒子流。人们听到他的理论时既有迷惑不解时的“嗯”，也有恍然大悟后的“哇”，于是他才能抓住公众的想象力。

爱因斯坦的大部分理论都是通过思维实验——你我可能会将之称为“做梦”——得出的，但如果你是爱因斯坦，你就会把它称为思维实验。从他想象的画面——这不需要数学知识——就可以窥见真正天才的核心创造力。

比如，爱因斯坦16岁那年学过詹姆斯·麦克斯韦的电磁波方程组，当时他就试着想象对于一个与光并驾齐驱的男孩来说，电磁波会是什么样的。如果那个男孩赶上了那束光，那么对他来说，光应该是相对静止的，但麦克斯韦的方程组并没有考虑到这点。因而几个月来，爱因斯坦为此焦急不已。他来回走动，手心冒汗。后来他回忆道，大多数16岁的孩子是不会为那种事情着急得手心冒汗的。

10年后，他通过另一个思维实验解决了这个问题，即想象两道闪电同时击中一趟快速前进的火车的两头。对于站在附近路堤的人来说，两道闪电似乎是同步的。但对于列车中部的人来说，列车头部的闪电似乎较早出现，因为闪电到达时，他离车头近些。所以，处于不同运动状态的人对同步的概念会有所不同，因而对时间的感受也有所不同。对于一个试着赶上一束光的男孩来说，麦克斯韦的方程组仍是正确的，只是时间会变慢下来。好吧，这个例子不是很明显，但至少那是我们能够想象得到的事情。

同样，当他试着把狭义相对论转化为包括加速运动在内的广义相对论时，他进行了另一个思维实验，即想象一个人待在一间封闭的电梯里：当电梯自由降落时，人会感到失重；当电梯在没有地心重力的外太空加速上升时，人会觉得自己被吸附在地板上，而从口袋掉出来的一枚硬币则以类似地球重力作用的方式往下掉。

在这个思维实验里，他把相对论运用到加速运动中，从而得出了重力理论。

如果可能的话，我们应该重建人们对科学的兴趣，这是21世纪所必需的。在教授科学知识的时候，我们应该把它当成一种关乎观察和想象思维的富有创造性的努力，而不是填鸭式的数字运算和公式记忆。从更广泛的层面来说，我们整个社会都应该欣赏科学的魅力和创造力。更重要的是，科学教给我们事实证据和普遍理论之间的联系，这一点在爱因斯坦的一生体现得淋漓尽致。

科学还帮我们保持童心，让我们对苹果和电梯落下这类平常现象心怀好奇，这正是爱因斯坦和其他伟大的理论家的共同特点。

原子弹：不相信爱因斯坦

关于爱因斯坦和原子弹，有两种较为普遍的说法：第一种是爱因斯坦写下了原子弹的配方，即$E=mc^2$，并参与了设计工作；另一种是——正如他曾对一个记者所说的那样——除了在呈给富兰克林·罗斯福总统的一封信上署过名之外，他和原子弹几乎没有任何关系。在调查

> 过程中，我找到了一些可以解释爱因斯坦给罗斯福写那封信的理由的信件草稿和笔记，发现爱因斯坦确实与此有关。但由于某些今日看来很讽刺的原因，他并没有直接参与“曼哈顿计划”（“二战”期间美国陆军自1942年起开发核武器计划的代号）。我在2008年写给《发现》杂志（美国一本为公众刊发有关科学知识的科学杂志）的一篇文章里说明了这件事。

很多人以为阿尔伯特·爱因斯坦和原子弹的研制有关。我们知道他在呈给富兰克林·罗斯福总统的信上签过名，提醒总统一个可控制裂变链式反应可以用来制造核武器。当我们在脑海里想象那朵蘑菇云（指“二战”末期美国投放在日本的原子弹）时，也会隐约记起他的质能方程式。1945年8月，原子弹轰炸了日本。几个月后，《时代周刊》把爱因斯坦的照片放在杂志封面上，他的背后是一朵上方印着E＝mc2的蘑菇云。在一篇由一位名为惠特克·钱伯斯（Whittaker Chambers）的编辑审读的文章里，《时代周刊》以其惯有的散文手法描述了爱因斯坦其人其事：

> 那些对历史的因果关系感兴趣的人可以依稀看见一个害羞谦卑、孩子般天真烂漫的形象。他个子不高，棕色眼睛温柔多情，下垂的脸部线条勾勒出一幅愤青模样，头发和北极光一样熠熠生辉……虽然阿尔伯特·爱因斯坦并没有直接参与原子弹的制造工作，但从两个重要方面来说，他都堪称原子弹之父：第一，是他的提议开启了美国的原子弹研究；第二，是他的质能方程式让原子弹研制在理论上成为可能。

《新闻周刊》也有一期专门报道了爱因斯坦，标题为“谁挑起了一切”。这种看法的形成起于美国政府。当时美国政府公布了一份原子弹项目的官方历史文件——普林斯顿大学物理教授亨利·德沃尔夫·史密斯（Henry DeWolf Smyth）为此秘密编撰了几个月。在这份文件里，爱因斯坦写给罗斯福的那封信被赋予很重要的意义。

这些事情困扰着爱因斯坦。他告诉《新闻周刊》，“如果当初知道德国不能成功研制出原子弹的话，我绝不会插手此事。”的确，如其所言，他当日真的没有参与原子弹项目。他对一家日本报纸声称：“对于原子弹的生产，我只做过一件事，即我在呈给罗斯福总统的那封信上签了字。”但事实上，根据文献资料记载，爱因斯坦不仅签了字，他在那封信的撰写和修改以及决定怎么把它送到总统手里等环节都起了很大的作用。

故事起于爱因斯坦的一位老朋友莱昂·齐拉（Leó Szilárd），他是一个富有魅力但有点古怪的匈牙利物理学家。20世纪20年代，他和爱因斯坦都住在

柏林，两个人曾合作研发一种新型冰箱并成功取得了专利，但该冰箱并未成功打入市场。后来，齐拉为了躲避纳粹分子的迫害，逃到了英格兰，接着又去了纽约并在哥伦比亚大学工作。他当时正在做核链式反应的实验。那是几年前他在伦敦的一个街头等红绿灯时产生的想法。当他听说了铀裂变这一发现，他意识到可以用铀来做核反应。

齐拉和他的朋友尤金·维格纳（Eugene Wigner）讨论过这个想法的可能性。维格纳来自匈牙利首都布达佩斯，也是一位难民物理学家。两个人开始担心德国会买光刚果（当时为比利时的殖民地）的铀原料。但他们又扪心自问，作为两名逃难到美国的匈牙利人，他们怎么去提醒比利时呢？接着，齐拉想起了爱因斯坦恰好是比利时王太后的朋友。

“我们知道爱因斯坦住在美国纽约州东南部的长岛的某个地方，但不知道其确切位置。”齐拉回忆道。他给普林斯顿大学爱因斯坦的办公室打电话，被告知爱因斯坦正租住在长岛培科尼克村摩尔先生的房子里。1939年7月16日，维格纳和齐拉两个人向着他们的任务进发了（开车的是维格纳，因为和爱因斯坦一样，齐拉不会开车）。

两个人到达村庄时找不到那所房子，似乎也没人认识摩尔先生。正当他们要放弃之际，齐拉看见路边站着一个小男孩，于是他问：“或许你知道爱因斯坦教授住哪？”和镇上大多数人一样——即使是那些不知道摩尔先生的人，这个男孩知道爱因斯坦这个人，并把齐拉他们带到了旧林路尽头的一间小木屋。在那里，他们找到了正在沉思的爱因斯坦。

那间木屋陈设简陋。齐拉坐在走廊上一张光木圆桌旁，向爱因斯坦解释如何利用表层覆盖着石墨的铀核裂变所释放的中子引起爆炸性的链式反应。“我从来没想过这点！”爱因斯坦插话喊道。他又问了几个问题，仅用15分钟回顾了整个反应经过，便马上抓住了其中要义。爱因斯坦提议，与其写信给比利时的王太后，不如写给他认识的一位比利时部长。

维格纳提议，出于礼节考虑，作为难民的他们或许不该在没有和美国政府商量的情况下，就给某个外国政府写一封关于秘密安全问题的信。所以，他们决定最好的方式是由爱因斯坦（他是三个人里最有名的一个，足以引起别人的注意）给比利时驻美大使写信，并附带一封给美国政府的说明信。有了这个设想，爱因斯坦用德语口述了一份信件草稿。维格纳回家后把这封信翻译成英文，交给他的秘书打印，随即将信寄给了齐拉。

几天之后，在一个朋友的安排下，齐拉和亚历山大·萨克斯（Alexander Sachs）见面讨论此事。萨克斯是一名经济学家，曾供职于雷曼兄弟，也是总统罗斯福的朋友。萨克斯比这三位理论物理学家更明白该如何处理此事，认为应该把这封信直接送往白宫，而且他愿意亲自为他们送信。

这是齐拉第一次见萨克斯，但萨克斯的大胆提议还是很有吸引力。他在信中告诉爱因斯坦：“这样做不会造成什么伤害。”爱因斯坦在回信中请齐拉回到培科尼克，以便和他一起修改那封信。当时维格纳已经出访去了加利福尼亚，所以齐拉邀请了另一位朋友爱德华·泰勒（Edward Teller）作为司机兼科学伙伴。（泰勒也是神奇的匈牙利难民团里的一名理论物理学家。）

齐拉带来了两周前他们所写的那封信的原稿，但爱因斯坦意识到现在他们要写的是一封比提醒比利时部长小心刚果铀出口更重要的信。世界上最有名的科学家准备告诉美国总统应该开始考虑制造一种威力无穷的武器。“爱因斯坦用德语口述了一封信，”齐拉回忆道，“泰勒负责笔录，我则根据这个德语版本写了要给总统的两页书信。”

根据泰勒的笔记，爱因斯坦在口述的信中不仅提到了刚果的铀问题，还解释了链式反应的可能性，暗示这将导致一种新型炸弹的出现，并催促总统着手和物理学家们建立正式联系以便开启这个项目。齐拉做好准备之后，给爱因斯坦寄了两封信，一封45行，另一封25行，日期都是1939年8月2日。“让爱因斯坦选择他比较喜欢的那封。”爱因斯坦在两封信上都签上了自己的名字，字迹小而潦草。

那封比较长的信后来送到了罗斯福手里，信的部分内容是这样的：

> 总统先生：
>
> 费米和西拉德两位教授把他们最近的一些研究报告送交给我，这些报告使我深信，在不久的将来，铀将成为一种极为重要的新能源。根据目前某些方面的情况来看，我们政府应该在这方面及时警觉，同时，在必要时及时采取行动。因此，我认为有责任提醒您注意以下事实以及我的建议。
>
> 大量的铀能够引起一种核链式反应。这种反应能产生极大的能量，同时也会产生大量新的像镭一样的放射性元素。现在我们几乎可以确定，在不久的将来就能实现这种反应。
>
> 这种新现象同时也提示我们，可以制造一种新型炸弹。虽然把握不大，但还是有可能制造出一种威力无比的新型炸弹。

虽然他们已经写好了信并在上面签了字，但还要考虑谁最适合把信送到罗斯福总统的手里。爱因斯坦对萨克斯不是很有把握，但他们想到了投资家伯纳德·巴鲁克（Bernard Baruch）和麻省理工学院院长卡尔·康普顿（Karl

Compton）。

更令人意想不到的是，在寄回的打印好的信件里，齐拉竟然提议由查尔斯·林白（Charles Lindbergh）作为他们的中间人。林白12年前独自飞跃大西洋的事迹使他一举成名。但他们三个人都没意识到这位飞行员已在德国生活多年，并在1938年被授予德国荣誉勋章，转变为一名孤立主义者和罗斯福的反对者。

几年前，爱因斯坦在纽约见过林白一面，所以他写了一封介绍信，附在他已经签了名的两封信里，并将之一起寄回给齐拉。“我想请您帮我一个忙，就是接待我的朋友齐拉先生，并仔细考虑他将告诉你的事情。”爱因斯坦在给林白的信里写道，“对于一个科学界之外的人，由他提议这种事看似不可思议。但你一定会相信我们此刻讨论的这件事跟公众的利益密切相关。”

林白没有回信，所以齐拉在9月13日给他写了一封信提醒此事，并请求和他见一面。两天后，林白发表了一次全国电台演说，这时爱因斯坦他们才发现自己是多么愚蠢。林白的演讲在宣扬孤立主义。“这个国家的命运不需要我们参与欧洲事务。”林白在开头说道，话语里透露出他的亲德倾向，甚至从他反对犹太人拥有媒体一事可以看出他的排犹心态，“我们要问，谁拥有和影响着报纸、新闻图片和电台广播，”他继续说道，“如果人民知道了真相，那么我们的国家不大可能会参与到这场战争中。”

齐拉在写给爱因斯坦的下一封信中指出了这个事实：“林白不是我们的人。”

另一个人选是亚历山大·萨克斯，他已经收到爱因斯坦已经签了名的准备给罗斯福的正式信函。虽然这件事明显刻不容缓，但近两个月来萨克斯都没有机会送出此信。

形势的发展当时已经让这封重要信件升级为紧急信件。1939年8月末，纳粹和苏联签署了《苏德互不侵犯条约》，随后开始瓜分波兰，这件事震惊了世界，也促使英国和法国对德宣战。

9月底，齐拉去见萨克斯。他发现萨克斯还没能和总统见上面，因而感到十分吃惊。“很明显，萨克斯可能帮不了我们，”齐拉在信中告诉爱因斯坦，“维格纳和我决定再给他10天的宽限期。”萨克斯差点没能如期办成此事。10月11日周三下午，萨克斯被引进美国总统办公室，身上带着爱因斯坦的信、齐拉的备注以及他自己写的800字的总结。

总统快活地问他：“亚历克斯（亚历山大的昵称），你来做什么？”

萨克斯担心如果他仅给罗斯福留下爱因斯坦的信和其他材料，总统可能看一眼就把它们搁在一边了。他认为，唯一可靠的办法就是大声地朗读它们。于是他站在总统的办公桌前读出了他对爱因斯坦那封信的总结以及齐拉的备注。

“亚历克斯，你的目标是确保纳粹分子不把我们炸飞，是吗？”总统说道。

“正是如此。”萨克斯答道。

罗斯福马上给他的助理打电话：“着手行动。”

过了一周，爱因斯坦收到了总统的一封礼貌、正式的感谢信。“我已经召开了会议，”罗斯福写道，“准备全面调查您提议的铀元素一事的可能性。”

爱因斯坦从没有直接参与原子弹项目。J·埃德加·胡佛当时还是美国联邦调查局局长，他给最早负责这个项目的谢尔曼·迈尔将军（Sherman Miles）写了一封信，信中描述了爱因斯坦的和平主义活动，暗示爱因斯坦是一个安全隐患。但爱因斯坦还是发挥了一点作用。美国国家科学发展规划总监范内瓦·布什（Vannevar Bush），曾请求爱因斯坦帮忙解决具有相同化学特征的同位素的分离问题。对此，爱因斯坦表示乐于帮忙。他应用了有关渗透和扩散的知识，研究了气体的扩散过程，成功地把铀转化成气体并成功强制其通过过滤器。

那些收到爱因斯坦报告的科学家们都被震撼了，马上和范内瓦展开讨论。他们说，为了充分利用爱因斯坦的聪明才智，应该给他提供更多的有关如何把同位素分离和原子弹制作的其他难题相结合的信息。

但范内瓦拒绝了这个提议，因为他知道爱因斯坦没有通过，也无法通过必要的安全调查。“我很希望能把所有东西摆在他面前，完全信任他，”范内瓦写道，“但考虑到华盛顿那些已经调查过其历史的人的意见，这根本不可能。”

所以，这就是爱因斯坦的故事：他解释了制作原子弹的必要性，却被认为不应冒险告诉他此事。

最后的探索

夏洛特·海斯（Charlotte Hays）是美国邓普顿基金会（一家专门组织国际性科学与宗教对话与研究的机构）杂志的编辑，也是我在新奥尔良的一个老朋友。2009年，她邀请我给该杂志写一篇赞扬勇气和毅力的文章，我同意并决定写爱因斯坦事业中鲜为人知的一件事，即他试

图建立一个将自然界各种力量纳入一个理论框架的统一场论，但是虽然做了漫长而艰辛的努力，他终未能成功。

1933年，爱因斯坦54岁，他逃出纳粹德国到达新泽西州的普林斯顿。从那时起直到晚年，爱因斯坦把他的科学精力全部投入到一项最终徒劳无功的研究上，即通过量子理论所描述的亚原子力量把地球重力和电磁力纳入统一框架的统一场理论。爱因斯坦和另一位难民物理学家利奥波德·因费尔德（Leopold Infeld）是好朋友，后者有时候会帮助他解决这个问题。大多数同事都对他的固执感到不解，但因费尔德却认为这是在过去几十年里成就了伟大的爱因斯坦的执着品质的另一个例证，并对此赞赏有加。“他多年来坚持专注于一个问题，对其进行反复思考——这就是爱因斯坦天才的特征。”

因费尔德说得对吗？坚韧或者毅力是爱因斯坦天才的特点吗？是的。当他还是孩子的时候就是如此。6岁时，爱因斯坦的父亲给了他一个罗盘，他日夜不停地拨转着这个罗盘，惊叹于罗盘指针在没有外力的作用下总会转动并指向北方。我们大多数人都会记得自己小时候也喜欢罗盘，但只有三分钟热度，随即就把注意力转向其他有趣的事物——哇！看，一只死鸟！于是对罗盘失去兴趣。和我们大多数人不一样，爱因斯坦对那个秘密、神奇的力场以及如何把电磁力和地球重力场联系起来的问题一直痴迷。即使在临终前，他也仍然潦草地写着场公式，希望推出一个统一的理论。

爱因斯坦对广义相对论的长期探索——他于1915年得出广义相对论——最能体现其坚韧品质。广义相对论或许是科学史上最完美的理论，那是爱因斯坦十年如一日孤独坚持的成果。这个理论集合了空间、时间和运动的规律，建立在一个简单却神奇的观点的基础上，即重力和加速度具有相同的效果。

探索统一场理论时，爱因斯坦并没有诸如重力和加速度一致这样的物理观点的支撑。他的动力来自困扰他的一个问题，即研究亚原子领域活动的量子理论如何演变成一个新的力学观点。该观点认为，事件是偶然发生的并受到概率的支配；自然界并非固定不变，而是具有不确定性，因而我们无法在同一瞬间同时得到一个粒子的位置和动量参数。

在爱因斯坦看来，这种说法貌似有问题。他经常说，物理学的终极目标是发现某种严格确定因果关系的规律。他无法相信事情的发生和掷骰子游戏一样都是随机而不确定的。这个看法引出了他最著名的一句话：“量子力学固然很有说服力，但内心的一个声音告诉我那并不全对。这个理论说了很多东西，但并没有带我们走进那个古老的秘密。不管如何，我确信上帝不会掷骰子。”他如此频繁地重申着那句宣言，即“上帝不会掷骰子”，于是

在一次会议上，他的一位同事尼尔斯·玻尔忍不住有点恼怒地模仿他，说道："爱因斯坦，请不要再告诉上帝他该做什么了！"

爱因斯坦希望有一个可以纳入所有自然力量的统一场理论，因为这样就能消除量子力学里貌似成立的不确定性和随机性。即便大多数物理学家都认为爱因斯坦此次探索不切实际，但在普林斯顿大学总有一两个年轻的物理学家愿意帮助他。其中一人是恩斯特·施特劳斯（Ernst Straus）。他记得自己曾经花两年时间协助爱因斯坦潜心探讨过一种方法。一天晚上，施特劳斯发现他们的方程组得出的结论明显不对。第二天，他和爱因斯坦从各个角度思考了那个问题，但结果仍然令人失望，所以他们早早就各自回了家。施特劳斯感到很沮丧，他以为爱因斯坦更会如此。可让他惊讶的是，第二天，爱因斯坦竟然前所未有地热情、兴奋，还提出了另一种他们可以尝试的方法。"这是一种全新理论的开始，但也意味着前半年的辛劳都付之东流，爱因斯坦却并未感到半点惋惜。"施特劳斯回忆道。

爱因斯坦的动力还源自他相信数学简单性是大自然杰作的特征之一。每当想出一个完美的公式，他就会欢欣雀跃地告诉施特劳斯："这个问题如此简单，上帝不会错过它的。"

爱因斯坦从普林斯顿大学发出了很多热情洋溢的书信，告诉朋友他对量子理论学家们的征讨所取得的进步；那些量子理论学家似乎委身于随机性，并不愿相信基本事实。"我和我的年轻助手们正致力于解决一个极其有趣的问题，我希望借此打击神秘主义和随机性的现代支持者以及他们对物理学中事实概念的反感。"他在1938年写给一位老同事的信中如是说。

有时候，爱因斯坦的探索会成为新闻头条。《纽约时报》著名科学记者威廉·拉伦斯（William Laurence）在其1935年的头版文章中写道："爱因斯坦翱翔在无人涉足的数学巅峰上空。这位宇宙阿尔卑斯山的攀登者报告自己看到了空间和物质结构的一种新模式。"1939年，拉伦斯再次在《纽约时报》上发表文章：

> 阿尔伯特·爱因斯坦今天透露，他历经20年对可以解释宇宙整体的机械运动规律所做的探索，从广阔无垠的宇宙中的恒星和星系到无穷小的原子的核心秘密，今天终于要到达他所希望的"知识的应许之地"了，那里可能有解开造物之谜的钥匙。

爱因斯坦年轻时的成功部分归因于他拥有一种可以嗅出潜在物理现实的直觉，他可以本能地察觉运动的相对性、光速恒定以及重力质量等于惯性质量的启示。但如今，在探索统一场理论时，引导他的似乎是大量数学方

程，几乎没有什么基本的物理观点。“早期研究广义相对论时，引导爱因斯坦的是重力与加速力的等效性原理。”爱因斯坦在普林斯顿大学的同事班纳什·霍夫曼（Banesh Hoffmann）这样说道；“那么，现在有什么类似的指导原则可以帮助他建立统一场论呢？没有人知道。连爱因斯坦自己都不知道。因而这个研究就像一次在缺乏物理知识之光照耀的黑暗数学丛林里的摸索。”

一段时间过后，普林斯顿大学不再传出乐观的新闻头条和书信，爱因斯坦也公开承认自己至少在当下陷入了困境。“我不那么乐观了。”他对《纽约时报》这样说。多年来，这家报社总会定期大力宣传爱因斯坦声称的统一场论的突破，但现在它的标题已经改成了“爱因斯坦为宇宙之谜所困”。

那么，为什么爱因斯坦还在坚持呢？其他物理学家已经学会接受了分离论和二元观，即不同的重力场和电磁力场理论、粒子和场有别的观点，这让他感到很不舒服。他本能地相信，简单性和统一性是上帝杰作的印记。他就是无法接受“自然界的事物类同于一场随机游戏”的观点。

所以他继续着自己的探索。即便没能找到一个统一理论，但他仍觉得自己的努力是有意义的。“每个人都有权选择自己奋斗的方向，”他解释道，“每个人也可以从一句哲言里得到慰藉，即寻求真理比拥有真理更珍贵。”

20世纪40年代，爱因斯坦不停地试验新的数学方法，每当不得不放弃旧方法时，他总是固执地继续前进。和当代弦论学家们一样，爱因斯坦认为宇宙中可能存在五维、六维甚至更多维的空间。另一个方法涉及“二维向量场”，这使他暂时放弃了粒子只存在于时空中某一处的观点。他在生命的最后10年孜孜以求的第三种方法涉及张量计算，以此得出了16位的张量计算，他希望这能为在统一场里描述重力和电磁力提供所需的条件，但结果事与愿违。

爱因斯坦把早期的成果寄给他的老同事、著名的奥地利理论物理学家欧文·薛定谔。薛定谔比量子理论学家——比如沃尔夫冈·泡利（Wolfgang Pauli）——更欣赏爱因斯坦的这个探索。“除了你，我没把它寄给任何人，因为你是我认识的人里唯一没有戴着有色眼镜看待我们科学领域最基本问题的人。”爱因斯坦写道，“我对泡利说这件事时，他惊讶地吐出了舌头。”

“你这是在玩一个大游戏。”薛定谔回复道。但爱因斯坦很快就意识到他正在编织的这个虚无缥缈的理论，虽然从数学角度看几近完美，但似乎和物理没什么关系。“在我心里，我没以前那么有把握了，”几个月后他向薛定谔坦言，“我们已经在这上面浪费了大把时间，但结果看似来自魔鬼的祖母的礼物。”

但他仍然义无反顾。1949年，《相对论的含义》（The Meaning of Relativity）准备推出新版时，爱因斯坦把给薛定谔看的那篇论文，即《万有重力概论》（Generalization of Gravitation Theory）的最新版本加了进去，作为书的附录。《纽约时报》用一页纸复印了这篇手稿上的复杂公式，还有一篇头版文章，名为“新爱因斯坦理论提供开启宇宙之谜的万能钥匙：科学家辛勤耕耘30年，所得概念有望缩小恒星和原子的距离”。

遗憾的是，爱因斯坦很快意识到那个方法还是不对。从他提交那个章节到它被交付印刷的6个星期里，他产生了另一个想法并着手修改该章节。事实上，他总在反复地修改那个理论，年复一年，虽然挫折不断，但他仍坚定如初。

从某种程度上讲，可以说爱因斯坦的这个研究是没有成果的，他所有的毅力和决心都等于零。如果一个世纪后事实证明并不存在一个统一理论，那么爱因斯坦的探索仍是错的。但爱因斯坦从来没有后悔过自己的付出。曾经有一位同事问他为什么把时间花在——或者是浪费在——这个孤独的追求上，爱因斯坦回答道，即便找到统一理论的机会很渺茫，这个尝试也是值得的。他指出自己已经功成名就了，地位也已经稳固了，所以他可以花时间冒这个险。不过，一个年轻的理论家不该去冒这个险，因为他可能因之牺牲掉大好前程。因此，爱因斯坦说研究统一场论是他的责任。

即使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年，爱因斯坦仍然坚持吃力地走到普林斯顿大学办公室去计算他的方程式，试图使之稍稍靠近那个愈来愈无望的统一场理论。在生命的最后一年，他总是带着新想法走进办公室，手中攥着他前晚涂写着各种方程式的草稿，并和他的助手柏卢丽雅·考夫曼（Bruria Kaufman）——一位来自以色列的女物理学家——一起检查这些方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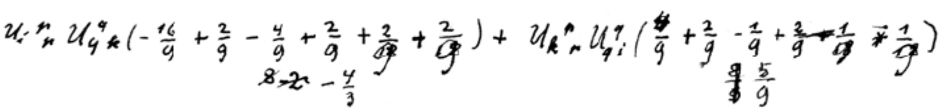
考夫曼会把那些方程写在黑板上，并指出其中的问题：爱因斯坦则会试着反驳。即使他们在尝试新方法时受到挫折——这是常有的事，爱因斯坦仍然很乐观。“嗯，我们学到了新东西。”不管时间怎么流逝，爱因斯坦总会这么说。

有些同事质疑他为什么如此执着于这样一个看似无望的探索。他在回信里开始为自己的固执道歉。尽管如此，他仍然拒绝放弃它。“我看起来一定很像一只永远把头埋进相对论之沙里的鸵鸟，我这样做是为了不去正视那个邪恶的量子理论。”他在给路易·德布罗意（Louis de Broglie）的信中这样说道（德布罗意是他在反对量子力学不确定性的漫长斗争中的另一名同仁）。他拒绝放弃一个根本性原则，即存在某种可以消除这种不确定性的统一理论。之前他因为相信一个潜在原则而发现了广义相对论，这使他坚信类似的办法最终可以引向一个统一场理论。“我诠释了鸵鸟策略。”他向德布罗意自嘲地说道。

对自然规律确定性的信仰不仅成为一种原则，在他步入老年后，还成为一个信条。正如他在给一个问他是否相信上帝的小女孩的回信中所说的那样：“每一个认真追求科学的人都会渐渐相信宇宙法则会呈现出一种灵魂，它比人类的灵魂更优越。面对它时，能力有限的人类会觉得自己是多么卑微。从这个意义上讲，对科学的追求会带领我们走向一种特殊的宗教情感。”

1955年的某一天，爱因斯坦正在办公室里计算另一个关于统一场理论的方程组时，突然觉得腹部一阵剧痛。长期以来他都在忍受腹部主动脉瘤的折磨，那条主动脉已经开始破裂。第二天，一群医生在他的家中会诊，提议请一名外科医生修复他的腹部主动脉——虽然这样做成功的概率很小，但爱因斯坦拒绝了。“人为地延长生命没有什么意思。”他对助手海伦·杜卡斯（Helen Dukas）说道，“我已经尽了自己的本分，现在是时候走了。我要带着尊严离开。”

爱因斯坦被送往普林斯顿医院。在那里，他最后的要求是几张草稿纸和几支铅笔，以便继续探索那个虚无缥缈的统一场理论。1955年4月18日凌晨一点多，爱因斯坦溘然长逝。在他的病榻前是12张布满涂涂改改的方程式的草稿纸。直到生命的尽头，他仍挣扎着阅读宇宙造物者的思想。他最后一次入睡之前写下的是一行符号和数字，他希望借此使他自己以及我们这些后来人能向使宇宙规律里的精神显现迈进一小步。



第六章
科技时代

探寻真正的比尔·盖茨

> 所谓怪才，就是一帮热情洋溢、思维敏捷的数据控，数字革命极大地提高了他们的地位。这类人具有一些共同特征，他们分析能力超强，却未必具有高情商，比如处世技巧、同理心和人际交往能力，这些说法有点道理。举个例子，比尔·克林顿有超乎寻常的情感沟通能力：我曾经看见他神奇地与一屋子的男男女女几十人接连建立了亲密关系。他总能（好像是用些小把戏）记得你之前对他说的话，并让你相信他原来就想过这个问题。相反，我初次了解的比尔·盖茨则是另一种人。在谈话中，他喜欢分析并深入探讨任何一个话题，但是在情感上似乎与对方很疏远。
>
> 我在这篇1997年写的文章中开始探寻真正的比尔·盖茨，发现他的人格魅力远远超出我的预期；我觉得他在后来的十几年中更是魅力四射。我在《时代周刊》任编辑的时候撰写了本文，部分原因是我想通过亲自写一篇高度个人化的叙述性传记，来说明这种题材应该成为《时代周刊》的主流。回过头来再读，我惊异于他曾在采访快结束时说他希望接下来10年继续经营微软，并承诺积极致力于慈善事业。盖茨丝毫没有食言。而且他继续拓宽视野，并意识到分析能力并不是人的思维中最重要的部分。正如他当日所说，“我不像过去那样认为智商是够用的。要想成功，你还得知道如何决策，还有如何全面思考。”接下来的几年里，盖茨充分展现了这方面的能力。

比尔·盖茨六年级时，父母断定他需要接受心理咨询。他与母亲玛丽总有冲突。母亲是一个外向的女人，认为儿子应该照她说的去做。盖茨的卧室在地下室，那里一团糟，她几次让他打扫未果，最后放弃了这徒劳的要求。每次母亲叫他上来吃饭，盖茨都置之不理。“你在做什么呢？”她有一次冲着电话分机喊道。

“我在思考。”他喊着回话。

“在思考？”

“是的，妈妈，我在思考。”他狠狠地说，“你从来没有思考过吗？”

据盖茨回忆，父母给他请的心理医生是“一个很冷静的人”。“他每次和我聊完之后都会给我弗洛伊德的书看，我那时的确开始对心理学着迷了。”一年的治疗加上一系列的测试之后，那位咨询师得出了结论。他告诉玛丽说，“你的目标无法达成了，你最好适应比尔的状态，因为就算你打他也没有用。”据盖茨的父亲回忆，妻子玛丽很固执也很聪明：“但是她还是转变了态度，接受了与盖茨较真是徒劳的这一现实。”

很多电脑公司的结局都是一样的。从哈佛辍学后开办微软公司的21年来，41岁的威廉·亨利·盖茨三世（比尔·盖茨全名）曾经击垮过全球许多开发桌面操作系统和应用软件的竞争者。现在他正大胆地致力于将微软由一个软件公司拓展为媒体与内容公司。

在此过程中，盖茨积累了239亿美元（上周五的数据）的财富。1996年微软股票上涨88%意味着他创造了超过109亿美元的票面价值，相当于每天3000万美元，这使他成了当时的世界首富。但是盖茨的身份远不止于此。他还是当代的爱迪生和福特，一个由技术家转型的企业家，一个承载了数字时代的人。

盖茨的成功源于他的个性：才华横溢（虽然有时会惊世骇俗）、动力十足、好胜心强、热情四射。微软公司也有这样的特点。“比尔·盖茨的个性决定了微软的文化。”他的智力搭档内森·麦沃尔德（Nathan Myhrvold）说。尽管盖茨已经成为世界最知名的商业名流，但是他个人对所有人（除了亲密的朋友们）而言，仍然难以捉摸。

盖茨之所以如此神秘莫测，有一部分是天性使然。打开微软界面，在对话框中输入“比尔”，看计算机用语怎么描述它：他有“不可思议的操作能力”和“无线的带宽”，善于“平行操作”和“多任务处理”。看看他的办公桌，你就知道是怎么回事了。他用两台电脑工作，其中一台有4个用于排列来自互联网的大数据的窗口，另一台用于处理上百封电子邮件，将他的思路整理成网的备忘录。他处理数据时极为严谨，会让人觉得他的大脑是数字化的：没有人的粗心和计算机的模糊，数兆二进制脉冲的脑力将输入的数据瞬间转化为正确答案。

“我认为人的智商没有什么特别的。”盖茨在他办公室附近的单排商业区里的一个冷清的印度餐馆吃晚饭时说。他似乎连吃饭时也在做着多项工作；他双手灵活，一顿饭中来回换着手拿叉子，无论用哪只手都能轻松地比比划划或者记笔记。“所有构成认知和情感的脑神经都是以二进制运作的，”他解释道，“总有一天我们可以在机器上复制大脑的模式。”现实生活是以碳为基础的，电脑是以硅为基础的，但是两者有着天壤之别。“最终

我们能够编码人类基因，在碳基础的系统里复制自然界创造智慧的方法，”他承认这个概念有点惊世骇俗，不过他开玩笑说这也有可能只是骗人的，“这就好比把别人的产品逆向加工以应对挑战一样。”

盖茨对整个宇宙的意义会更大吗？无论是忙碌着还是谈笑着，他都口若悬河。他挥舞着手，餐馆中回荡着他洪亮的声音。“也许宇宙只是为我而存在呢？这点你也说不准。”这种说法颇具法国哲学家笛卡尔的形而上学理论和英国剧作家汤姆·斯托帕德（Tom Stoppard）式的幽默嫁接而成的风范。盖茨开玩笑说；“如果真是这样，我必须承认我太走运了。”他开怀大笑，眼睛闪烁着光芒。这可是机器做不到的（我以为是这样）：对其处境自娱自乐，放声大笑，乐在其中。

真的吗？难道人的灵魂真的没有什么特别的，甚至也许是神圣的东西吗？盖茨突然面无表情，声音戛然而止，双手交叉置于腹前，习惯性地前后摇晃起来——他这个怪癖在微软被竞相模仿，开会的时候会议室里就好像围坐着一圈欣喜若狂的不倒翁。最后，盖茨好像是从机器人状态回过神来一般，回答说：“我没有依据，”他继续摇啊摇，“我没有依据。”

寻找灵魂的依据是比尔·盖茨的智力操作系统深处的任务，这项任务对这个大男孩来说也称得上一个挑战。

盖茨的父亲回忆道：“他小的时候常常在摇篮里前后摇啊摇。”和矮小蜷缩的比尔不一样，盖茨的父亲是一个高大魁梧、让人想拥抱的人。他退休前是律师，还住在坐落在西雅图郊区的华盛顿河畔一所通风的房子里，那是比尔·盖茨长大的地方，父亲将他唤作“特雷”。（“特雷”一名来源于“三点的纸牌”，不过现在这位父亲已经习惯被人称作“老比尔”了。）

老比尔说，盖茨的母亲玛丽是一位“杰出的女性”。她是一个银行家的女儿，善于社交和打理生意，供职于很多学校和机构的理事会，其中包括华盛顿大学、联合劝募协会、美国西部电信和第一洲际银行。1994年，玛丽去世后，西雅图市市政府便以她的名字为通向他们房子的大道命名。

比尔·盖茨的父亲说：“特雷对社交信心不足，我记得他曾为邀请一个女孩参加毕业舞会而焦虑了两个星期，后来被拒绝了。但是玛丽不是这样的，她是社交圈的明星，她可以（很随意地）走进一个房间……”老比尔有着与儿子一样的露齿笑容，一样模糊不清的眼镜后都有一双闪耀着光芒的眼睛。但是现在，就那么一会，他竟然要落泪了。他的脑子不像计算机。他的双臂交叉于胸前，开始轻轻地摇动。

老比尔起身去拿玛丽和她母亲的照片。因为都爱玩牌，每周日一大家人吃过晚饭后，他们会组织玩桥牌、猜词游戏和其他小比赛。“游戏很严肃，”

老比尔回忆道，“重点在赢。”

老比尔在房子里漫步，为我指出更多装裱好的儿子的照片：小童子军特雷；特雷与长他一岁的姐姐克里斯蒂（如今是比尔的税务会计）；与小他9岁的妹妹利比（现在住在几个街区外抚养她的两个孩子）；与老比尔和他的新任妻子米米（西雅图艺术博物馆馆长）；特雷在1994年元旦的夏威夷婚礼上听威利·纳尔逊（Willie Nelson）的音乐时，拥抱妻子梅琳达。

老比尔说：“他很忙，因此我们不经常见面，但是我们会一起度假。”感恩节是在华盛顿斯波坎市的克里斯蒂家过的，圣诞节时在加州棕榈泉（老比尔和米米在此有住所）打高尔夫。他们主要通过邮件交流。就在今早，他还收到了儿子的一封邮件，特雷在邮件中为父亲生动描述了要送他的生日礼物——一台复印机。

老比尔慢慢地走到一张桌子旁，那里放着他收集的一些暑期的照片，这些照片是他们和朋友在距此两小时车程的胡德海峡拍摄的，那里有一排名叫“君再来”的出租小屋，每逢暑期，他们都会与朋友去那里度假。那里有篝火晚会、家庭小品，还有盖茨家热衷的竞技小游戏。“周六有网球锦标赛，周日是我们的奥林匹克运动会，包括各种游戏和其他活动。”老比尔回忆道，“比起团体活动，特雷更喜欢个人运动，比如滑雪。”

1986年，微软取得成功后，盖茨为他的家人建了一个名为“Gateway”的度假区，由四所房子构成。父母在那里帮助盖茨把他的暑期活动扩大成几十个朋友和同事一起参与的活动，后来成了知名的微软游戏。“那里总是有一些智力游戏、表演和常规比赛。”老比尔在翻阅一本剪贴簿时说。野炊也不一般，比如数字版的字谜游戏，各组争相通过烟雾信号机传递数字信息，获胜者要设计自己的四字节二进制字谜。

“他即将升初中的时候，我们很为他担心，”盖茨的父亲说，“那时他太小了，又害羞，需要保护，他的兴趣还和典型的同龄孩子很不同。”他学习知识的动力和好奇心在一个大的公立学校得不到满足，因此家里决定把他送到镇上另一端的精英私立学校。

穿过湖滨中学坑坑洼洼的院子，老比尔指着一个小教堂说，那是他儿子主演著名剧作家彼得·谢弗（Peter Shaffer）的《黑色喜剧》（Black Comedy）的地方。“他很喜欢演戏，但是真正让他着迷的在那里。”他说着，指向一个新英格兰式的尖塔教学楼。母亲俱乐部用一次义卖的收入为这里捐赠了一台笨重的电传打字机终端。

特雷与他的朋友保罗·艾伦（Paul Allen）从手册上学习了计算机语言后，在八年级设计了两个程序：一个是给数字换底（数学概念）；另一个（简

单点说）是一字棋游戏。后来他读了拿破仑的军事理论，设计出《冒险》这款游戏的电脑版——他喜欢这款目标为占领世界的桌面游戏。

不久，特雷和保罗一到晚上就待在一家此前购入大型电脑的公司，在电脑程序错误被排除之前，他俩用电脑不需要付钱。为了争取“电脑时间”，特雷的工作就是试图找到攻击电脑的漏洞，他成功办到了。他的父亲回忆道：“特雷对电脑太着迷了，在我们睡着之后他总是溜出地下室，几乎整晚都待在那里。”

心理咨询和电脑帮助盖茨成为一个自信的年轻商人。高中以前，他和朋友就开办了一个通过为城市分析和设计交通数据图而盈利的公司。父亲老比尔说：“他的自信和幽默感与日俱增，他成了一个出色的讲故事的人，能够模仿每个人的声音，和他的母亲也能和睦相处了。”

盖茨有一天吃晚饭的时候回忆道：“九年级的时候，我想出一个新的叛逆办法。我以前没有得过好成绩，我决定不带一本书回家但各门功课要得到全‘A’。我不去上数学课，因为我知道得够多，并且提前学习了，我在全美资质测试中排到了前十。这件事让我变得独立，我知道我不再需要叛逆了。”十年级时，盖茨教别人电脑，并为自己所在的高中编写排课程序，该程序起了一个不为人知的作用——他将自己安排在了一个只有女孩的班级。

盖茨最好的朋友是坎特·埃文斯（Kent Evans），他是一个一位论派[1]牧师的儿子。“我们一起读《财富》杂志，我们说好将来一起征服世界，”盖茨说，“我仍然记得他的电话号码。”他与保罗·艾伦一起组建了听着很官方的湖畔程序设计者集团，并受雇为当地一家公司编写一个工资管理程序。紧接着，艾伦想独自承揽这个任务，他们之间发生了第一次激烈的争吵（后来又争吵过很多次）。但是很快艾伦发现，他需要请回孜孜不倦的盖茨去编程。“好吧。但是我要做负责人。”盖茨对艾伦说，“不仅这一次，以后也是我负责，否则我就撂挑子不干了。”事实证明他是对的。

为了缓解编程的压力，埃文斯开始爬山。有一天，盖茨接到校长的电话：埃文斯坠崖而死。“我从来没想过人会死。”盖茨说。说到这，盖茨哽咽了一会儿，“告别会上，我应该说点什么的，但是我站不起来。有两个星期我什么都做不了。”

自那以后，盖茨与保罗·艾伦更亲近了。他们一起学习人工智能语言，接需要程序员的散活。“我们是真正的合作伙伴，”盖茨说，“我们每天交谈数小时。”盖茨去哈佛读书后，艾伦驾驶着他那辆破克莱斯勒横穿美国去找盖茨合作。最后他说服盖茨成为哈佛现代最有名的辍学学生，辍学的目的是开办微软公司。公司名称最终定位“微软”（曾考虑过“艾伦&盖茨公

司”），业务是为第一批个人电脑编写计算机语言。二人有着亲密的关系：盖茨是玩命工作的编程员和竞争者，艾伦则是个沉思的梦想家。

两个人争吵了很多年。艾伦因罹患霍奇金氏病而辞去微软的职务后，两个人疏远了。但是盖茨努力修复两个人的关系，最终打动了艾伦。现在，艾伦是微软最大的高科技风险投资者之一（他还拥有波特兰开拓者篮球队），并重返微软董事会。“我们喜欢谈论儿时的梦想是怎么成真的。”盖茨说。现在正对着他们在湖滨中学上学时的教室的是现代砖楼艾伦-盖茨科技馆。（盖茨在掷硬币决定名字顺序的时候输了。）

史蒂夫·鲍尔默（Steve Ballmer）[2]身材高大，早年谢顶，他凭着一股担任哈佛足球队队长时的激情活跃于微软会议室。“比尔在大二时住的地方和我隔着一条走廊。”他说，“那时，他玩纸牌玩到早上6点，然后我在早饭时冲向他，与他讨论应用数学题。”他们一起学习研究生阶段的数学和经济课程，但是盖茨对待自己的本科课程却与众不同：他会翘掉自己该上的课，而去旁听别的课，然后在每次考试前突击。“他是我见过的最聪明的人。”鲍尔默说，这句话在以前的访谈里经常听别人提起。

鲍尔默丰富了盖茨的社会生活，他带盖茨参加大学的一个饮食俱乐部（盖茨入会那天喝得醉醺醺的，就人工智能机器的话题大谈特谈），在汉堡店玩电子游戏乒乓球。后来在纽约的时候，他与盖茨去诸如老54俱乐部的地方闲逛。“他很古怪，但魅力十足。”鲍尔默说。

1980年，微软开始壮大，盖茨需要一个精明的非技术人员帮忙管理事务，他邀请鲍尔默到西雅图出任股东。鲍尔默此前供职于宝洁公司。尽管盖茨在做商业决策时会不近人情，但是他对一些故友忠诚。他说：“我一直知道我会有像鲍尔默和微软的其他几个高层人物一样的亲密商业伙伴，无论发生什么，我们都会齐心协力，共同成长。我并不是经过一番分析才知道这一点的，而是很早之前就十分笃定地知道我命里会有这些人、这些事。”

就像与艾伦吵架一样，盖茨与鲍尔默的关系有时也会变得很紧张。“我们第一次大的争吵是我坚持该再雇70多个人，”鲍尔默回忆道，“他却说我是想搞垮他。”盖茨有一个原则，即万一没有盈利，微软必须有足够的银行资金（不对外负债）供公司运作一年。（当时公司现金账户有8亿美元，没有长期债务。）“我当时与他合住，但因为这件事气坏了，就搬了出去。”年纪稍长的盖茨最终平息了这件事，不久新员工就到位了。

“比尔带给公司一个理念，即冲突未必是坏事。”鲍尔默说，“微软与宝洁的差异太悬殊了。在宝洁，礼貌是第一位的，比尔却认为省掉那些让你无法直奔主题的温文尔雅的礼节很重要。他喜欢任何人——哪怕是一个小职员

——挑战他，他会冲对方吼，但是他是尊重对方的。”在微软，数学组的人都很有想法：很多自信的怪才喜欢摆手表示不满，大声叫嚣，深信所有问题都有一个正确答案。盖茨最喜欢说的一句话是，“这是我听过的最愚蠢的事。”“被骂的人”听到这句话就像戴上了荣誉勋章，可向别人吹嘘自己是如何使得盖茨大半夜给自己发邮件的。

可以随意争论的氛围增加了灵活性。微软开始像CompuServe（当时世界最大的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和美国在线一样拥有在线系统。当互联网的开放标准改变了竞争局面时，起初微软陷入被动无措的境地，随之而来的是微软内部激烈的讨论。很快，微软明确了是时候尝试新战略、下一次赌注了。盖茨在仅仅一年的时间内就让微软翻了身，打破了一种固有的说法——上一次革命的领袖会被下次革命甩在后面。

在20世纪80年代初，大家都还是单身，数学组有着兄弟会式的娱乐气氛。盖茨、鲍尔默和朋友们会一起在丹尼斯餐厅聚餐，看电影，聚众玩智力游戏，比如玩玩智力问答和拼字游戏的高级版。朋友们陆续结婚后，盖茨会举行单身派对，有当地的脱衣舞女参加，还会在盖茨的游泳池裸泳。但到最后，盖茨也结婚了，他追求更成熟的娱乐活动，比如高尔夫。“比尔对高尔夫的着迷跟他投入别的事一样，”鲍尔默说，“高尔夫让他的竞争血液又流动了起来。”

有一天晚上下雨，盖茨开着他的深蓝色雷克萨斯四处闲逛。他喜欢飙车。微软总部早年在新墨西哥州的阿尔伯克基时，盖茨买了一辆保时捷911，常常驾车在荒漠驰骋；有一次半夜出事还是保罗·艾伦把他保释出来的。微软从阿尔伯克基迁到西雅图的那个周末，他驾车被开了三张超速罚单——有两张是同一个警察开的。后来他又买了一辆被他称为“火箭”的保时捷930T，继而是一辆奔驰，一辆捷豹XJ6，一辆价值6万美元的卡雷拉敞篷跑车964，一辆38万美元的保时捷959（这辆车因为不符合进口排量标准而被扣押在海关），一辆法拉利348（比尔把这辆车陷进了沙漠后，成了著名的“沙漠越野车”）。

不仅如此，盖茨还不系安全带。（如果系上安全带是不是太不拉风了？）他讲话的时候很少看着你，让人很不自在；但是开车的时候却会看着你，这一点让人着实不解。（我系上了安全带。他母亲和其他人有过教训，和他较真有时是不明智的。）他驾驶着雷克萨斯驶近昏暗的宅门车道，门前的钢丝网围栏自动打开。当时已近午夜，保安大吃一惊。

盖茨未来的家已经修建了4年多，预计这个夏天会完工。房子建在华盛顿湖正对面的绝壁上，面积超过3716平方米，预计花费约4000万美元。夜色中隐约可见3个相连的透明玻璃亭和可循环利用的花旗松横梁，看起来有点像一个冒充名胜古迹的公司会议厅。

盖茨大摇大摆地开进车库。这个拱形车库是嵌进山体的，能容纳30辆小汽车。角落里停放着他父母的红色野马敞篷车，他小时候开过，现在这辆车就像一个博物馆展品。“第一个亭子主要是供公共娱乐用的。”他边说边穿过建筑垃圾从四层楼的台阶往下走。尽管已是深夜，3个技术员仍在一层的会客厅忙活着，调整24个40英寸的显示器。从会客厅可以望见华盛顿湖那头的奥林匹克山，厅内的显示器将组成一个覆盖整个大厅的宽屏显示器。“来访者将得到一个电子识别码，可以录入自己的喜好信息，”他解释道，“不管你走进哪个房间，你最喜爱的图片连同你喜欢的音乐或者正在看的电视节目、电影都会出现。系统会判断你的选择，记住你上次来访时选的音乐或者图片，为你提供同样的或风格相近的资源。我们必须设等级标准，在有多个人进入同一个房间的时候使用。”这座房子和盖茨本人一样，既有趣诱人，又有点令人咋舌。

走进中间的亭子，盖茨开始炫耀图书馆未来的样子。巨大的木雕穹顶悬挂在地板上方，等着被吊起安装。（我很好奇盖茨究竟是怎么想的，恐怕他将来会把这座宏伟的建筑改造成博物馆的模样吧？还是一时兴起这样决定的？）他已经雇了纽约的珍藏书经销商为他的博物馆配货。最近，他涉猎不同种类的书。他说：“最近去意大利的时候，我带了一本最新的斯大林传记，一本有关惠普公司的书《七座高峰》（Seven Summits）——由迪克·巴斯（Dick Bass）和已故的迪士尼公司总裁弗兰克·威尔斯（Frank Wells）共同撰写的登山游记——和一本华莱士·斯特格纳（Wallace Stegner）的小说。”盖茨还是菲利普·罗斯（Philip Roth）、约翰·欧文（John Irving）、恩尼斯特·盖恩斯（Ernest J.Gaines）和大卫·哈伯斯塔姆的书迷，但是他一直以来最喜欢的小说还是学生时代的读物《麦田里的守望者》（The Catcher in the Rye）、《了不起的盖茨比》（The Great Gatsby）和《独自和解》（A Separate Peace）。有一个房间将会放置一个巨大的弹簧垫：在办公室的时候，他有时候会兴奋地跳起来触摸房顶，这个举动让同事们颇为惊奇。他觉得蹦床与摇摆一样有助于集中注意力。

这座豪宅唯一竣工的部分就是家庭住宅区下的室内游泳池。这个反射墙壁图案的豪华竞赛泳池，蜿蜒穿过玻璃墙通往室外的日式沐浴区。保安再次过来提醒，“在那儿的一举一动都要当心，因为从湖面上的船只上可以看到里面。”当时通向泳池的门是关着的，这让盖茨不禁笑弯了腰。他晚上经常来这吗？盖茨说他“有时会和梅琳达来”。

我们漫步到了露天平台，风把门吹得锁上了。盖茨试着喊保安，可保安已经消失到这个别墅的另一边了。他带我绕过推土机走到壕沟里，这里将来是鲑鱼的入湖口，不过现在还是一片泥潭，我们过不去。盖茨显然可以表现得不那么胆小，他扯着嗓子喊了几分钟，终于让保安听到了他的声音。

盖茨在结婚前选择了朴素自然的建筑风格，但是梅琳达现在正把自己的风

格加入这所房子。“裸露的混凝土必须撤掉。”盖茨的言语间透露出对建筑师能不能处理好这个问题有些不放心。

盖茨10年前在微软的一次曼哈顿媒体活动上遇到梅琳达·弗兰奇。她当时供职于微软，后来成为负责互动内容的主管之一。他们的女儿詹尼弗1996年4月出生。32岁的梅琳达没有继续在微软工作，她开始积极从事慈善事业，并投身杜克大学理事的工作。她曾在杜克大学取得计算机本科学位和工商管理学硕士学位。像盖茨一样，梅琳达聪明、独立。像盖茨的母亲一样，她待人友好、善于社交，能很轻松地组织出行等活动。但是她非常重视保护自己的隐私，从不接受采访。

“我过去以为自己不会对孩子的事感兴趣，直到我女儿詹妮弗两岁左右学会说话的时候才有所改变。”盖茨在介绍他们的私人住宅区时说，“但是我现在已经特别感兴趣了，她开始叫我‘爸爸’，并且表现出了自己的个性。”

梅琳达是天主教徒，会去教堂，她也想把詹妮弗培养成天主教徒。“但是梅琳达与我做了一笔交易，”盖茨说，“如果我也开始去教堂——我们家就是会众制[3]/多宗教家庭了，那么詹妮弗就可以按照我选择的任何一种宗教抚养。”盖茨承认自己被诱惑了，因为他想让女儿信仰一种“神学气息没有天主教那么浓”的宗教，但是他还没有接受妻子的提议。“就时间资源的分配而言，宗教不太高效，”他解释道，“我在周日早上可以做很多事（而不仅仅是去教堂）。”

如果鲍尔默是盖茨的社交引导者，那么他的知识引导者就是37岁的内森·麦沃尔德。麦沃尔德喜欢开玩笑说自己取得的学位比温度计的刻度还多，其中包括从普林斯顿大学获得的数学物理学博士。他的笑声欢快爽朗，他有很多爱好，从科技（他是微软高端研究组的领军人物）到恐龙（他将发表一篇关于雷龙尾巴的空气动力学的论文），再到烹饪。他有时会在西雅图一家名为“Rover's”的法国餐厅兼职。

每次盖茨去那里吃晚饭，餐厅主人蒂埃里·罗蒂罗就会出来拥抱他，为他斟上香槟。紧接着是12道菜肴依次上齐，有黑松露、芹菜熏肉浓汤、野菌鹿肉等，每道菜都配有不同口味的葡萄酒。（我们两个人一共消费了390美元。头天晚上盖茨坚持要把印度餐馆37美元的账记在他的万事达信用卡上，为了减轻我的不安，今天我结账。）

“技术公司有两种，”麦沃尔德席间利用闻食物香味的间隙说道，“一种是管理者自己知道怎么冲浪的公司，还有一种是管理者依靠海滩专家指导的公司。”盖茨的关键之处在于他知道——而且热爱——建立微软的种种艰辛。“每次决策都建立在他知晓利弊的基础上，他不需要依靠人际策略。这为公司奠定了基调。”

麦沃尔德描述了与盖茨的经典私人会晤场面。他们会在房间里踱来踱去，就未来的技术谈上数个小时，比如声音识别——他们把研究声音识别的团队称为“破坏美丽沙滩”小组，因为当有人对着系统说“声音识别”（recognize speech）的时候，屏幕总是出现谐音“破坏美丽沙滩”（wreck a nice beach）。然后会转移到别的话题，从量子物理到基因工程都有可能。麦沃尔德说：“比尔不害怕聪明人，只怕傻瓜。”

微软雇人向来基于智商和“知识带宽”，盖茨是当之无愧的典型。公司里流行这样的说法：“跟多数人谈话像从喷泉中小口啜饮，但是跟盖茨谈话就像从消防水龙带中喝水。”盖茨、鲍尔默和麦沃尔德认为，最好选择聪明但是没有经过训练的年轻脑力者——他们被称为“比尔克隆人”，而不是有很多经验的人。面试不考察候选人知道什么，而是考察他们应对偏题、怪题的能力。比如：如果你想弄清楚自己平均需要翻多少页曼哈顿的电话簿才能找到某一个人的号码，你准备怎么办？

盖茨的才智有一个特点，按他自己的说法，就是具备“深入研究”的能力。有一次去参观时代公司的新媒体设备，对一圈杂志记者提出的问题，他似乎都在机械作答；但是在出来的路上，他要求去看看网络服务器，然后花了45分钟与凑在跟前的对他充满敬畏的工程师讨论。他厌烦泛泛的讨论，对别人也不感兴趣；当有人与他寒暄想要建立亲密关系时，他显得毫不在意。即便和他在一起待了很长时间，你会发现他对你的想法或者他关心的东西很了解，但对你住在哪或者你是否已经成家之类的事情却一无所知。

就这一点而言，他与出生在“婴儿潮”初期的比尔·克林顿恰好相反：

盖茨思维缜密、感情内敛；总统与盖茨同样聪明，而且容易亲近，但缺乏理性。有一次，他们在美国马萨诸塞州东南海岸附近的马撒葡萄园岛打高尔夫球，总统像往常一样，努力建立情感纽带，表现得充满魅力且具有亲和力。他表达了对盖茨母亲逝世的悲痛之情，并与盖茨说到自己母亲近期去世后的痛苦，还教导梅琳达打球的窍门。但是盖茨注意到克林顿从来不探讨科技话题，也没有对科技话题表示好奇。所以尽管盖茨一直含糊地认为自己是一个民主党人，但是在总统大选的时候他保持了中立。

盖茨屈居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奥马哈市的投资者沃伦·巴菲特之后，是美国第二大富豪。巴菲特似乎不可能成为盖茨最亲密的朋友之一。巴菲特和蔼可亲、性格外向，作为66岁的祖父辈人物，最近才开始学用电脑。作为大富豪，两个人都很谦逊，而且喜欢一起度假。巴菲特的秘书十分抱歉地解释说巴菲特正在外出，近期不能接受采访，但是她承诺转达采访请求。不到3小时后，巴菲特打来电话说他正好在时代生活大厦，在曼哈顿的会议期间有点空闲时间，他很乐意接受采访。采访中，他喜欢谈论盖茨。

他最爱讲的事是1995年比尔和梅琳达组织7对夫妇一同到中国旅游。

“其中一项是泛舟长江，我们乘坐的船有五层甲板，正常可容纳数百人，”他说这番话的欣喜之情溢于言表，无异于一个孩子描绘迪士尼世界时的神情，“梅琳达每晚都会安排各种各样的活动。”在船上的舞厅有卡拉OK，有莎士比亚戏剧的简短表演，“还有智力问答测验，比如问到我们吃了多少顿饭，梅琳达和比尔还会分发奖品。”巴菲特说。闲下来的时候，盖茨会调侃。在紫禁城的时候，他们观看了受过专业训练的演员表演无声地开合巨大的古代画卷。“如果你还回的画卷没法合上的话，就要交两美元的罚款。”盖茨低语道。

1993年，盖茨决定向梅琳达求婚，他悄悄地把周日晚上从棕榈泉出发回家的专机改在奥马哈降落。巴菲特在那迎接他，安排他们到他的一家珠宝店挑选了戒指。那年，盖茨为庆祝巴菲特的生日制作了一部电影。电影中，盖茨假装到处流浪寻找关于巴菲特的传奇故事，并用公用电话给梅琳达打电话讲这些事。每次打完电话，盖茨都要检查硬币槽中是否有零钱。当梅琳达提到巴菲特仅仅是世界上第二富有的人时，盖茨告诉她新《福布斯》排行榜上巴菲特重登榜首（至少那一年是这样）。电话那边突然没音了。“梅琳达，梅琳达，”盖茨气急败坏地喊着，“你还在吗？喂？”

1996年10月，盖茨带着梅琳达和他们刚出生的女儿去旧金山拜访巴菲特和他的妻子。他们后来连着玩了9个小时的桥牌。还有一次在西雅图的马拉松式娱乐，他们从早上开始玩——梅琳达中间休息了一会，去汉堡王简单吃了个午饭——直到客人开始陆续来吃晚饭才罢手。“他喜欢需要解决问题的游戏。”巴菲特说，“我拿给他一套4个带数字的骰子，它们以一种复杂的方式排列，这样每个人赢的机会都是均等的。我曾经也给别人展示过这个游戏，只有3个人能弄明白其中的玄机，并看出赢的方法就是让我先选我将要掷的那个骰子。比尔就是其中一个。”——数学爱好者都知道：骰子是没有传递性的。另外一个能弄懂个中奥妙的是美国逻辑学家索尔·克里普克（Saul Kripke）。

巴菲特与盖茨之间没有金融关系。巴菲特不做技术股票的投资。遇到盖茨的时候，他出于好奇买了100股微软的股票。（他笑着说道：“我希望以后能多买点。”）盖茨描述他给巴菲特的投资“仅”有大约1000万美元。（他开玩笑地回应巴菲特：“我希望以后能多投资。”）但是盖茨与巴菲特在媒体领域共享利益，盖茨甚至喜欢开玩笑说他已经制作了一个名叫“英卡塔”的电子百科全书，现在比《世界百科全书》还畅销，是由巴菲特控股的。到目前为止，微软的主要电子商务都是由公司自己的软件开发者从零开始研发的。但是一些媒体产品要比微软的价格更低廉，于是盖茨可能会寻求大规模收购（他在一次严肃的讲话中提到要在全球媒体和娱乐的领导公司时代华纳兼并特纳广播公司之前给美国有线电视网络投资20亿美

元），那么巴菲特就成了一个有利的合作伙伴。

盖茨的另一个事业伙伴是安·温布莱德（Ann Winblad），她是盖茨在20世纪80年代结交的软件企业家兼风险投资人。他们在1984年的本·罗森-埃斯特·戴森计算机会议上相遇，然后开始“虚拟会面”，在不同的城市同时为一部电影努力，并通过电话讨论相关事宜。有那么几年，她甚至想说服盖茨别再吃肉，他自那次尝试后就真的果断放弃吃肉了。

他们思维相似，志趣相投。去巴西度假的时候，盖茨带了物质学范畴最重要的科学家之一詹姆斯·沃森（James Watson）的一本1100页的书《基因分子生物学》（Molecular Biology of the Gene），他们一起学习生物工程。有一次去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巴巴拉市的牧场，温布莱德带了曾获诺贝尔奖的美国物理学家理查德·费曼（Richard Feynman）在康奈尔大学的演讲稿，他们一起研究物理。还有一次，他们与朋友们千里迢迢去中非旅行，最后到达桑给巴尔港附近的一个岛上的海滩别墅。同行的有因描写人类祖先露西原人[4]的作品而知名的美国古人类学家唐纳德·约翰松（Donald Johanson），他教他俩人类进化的知识。每晚出去闲逛时，他俩都会与四五对夫妇一起去海滩生篝火、玩那些在胡德运河时常玩的游戏。他们还有个传统游戏叫“歌曲接龙”，每组会分配一个单词，该组必须想出与该词相关的歌曲。温布莱德记得有一次盖茨组要唱关于“海”的歌，盖茨突然消失在海滩深处，然后慢慢地独自哼唱着歌曲“神龙帕夫”的高潮独唱部分从夜幕中出现。

1987年，他俩分手了，一部分原因是因为温布莱德，又老了5岁的她（她比盖茨大9岁）想结婚了。但是就算分手，她与盖茨还是亲密朋友。盖茨说：“当我独自思考与梅琳达的婚事时，我会给安打电话，征求她的同意。”她同意了，“我说她（梅琳达）与盖茨很配，因为她思维活跃。”即便现在，盖茨与妻子也有个约定，那就是他与温布莱德要定期会面。每个春天，盖茨都会与温布莱德在她那座北卡罗来纳州外海岸的海滩别墅共度周末，十几年来雷打不动。他们会一起开着越野车在沙漠驰骋，在沙滩漫步……盖茨说：“我们可以坐着汽船讨论生物技术。”温布莱德则描述得更宏大：“我们分享世界观和人生观，我们惊异于两个年轻的成功人士是如何开启未知领域的探险之旅的，它让我们在一个神奇的宇宙中心翱翔。”

最近的一趟旅行后（期间还在拉斯维加斯发表了演讲，参加了瑞士的一个会议），盖茨赶到位于纽约阿迪朗达克山脉的一个隐蔽的度假胜地与梅琳达和詹妮弗共度周末。他们一起玩上千片的拼图游戏，这个拼图是佛蒙特州的一个手艺人专为像盖茨这样的顾客定制的。梅琳达帮助盖茨充实了生活。除了一起学习生物技术之外，他们还抽时间参加声乐课。

盖茨矛盾于自己的名人身份。尽管他认为名誉有可能让人变得“非常堕

落”，但是他又心安理得地做着一个公众人物和微软的形象代言人。和巴菲特一样，他没有架子，在曼哈顿和西雅图漫步的时候从来不带随从或者司机。周末晚上酒足饭饱后窝在44号餐厅（曼哈顿一个时尚餐厅）的长沙发上，念叨着下顿晚饭是什么时候，挪出位子给那些找他签名或想跟他聊聊计算机的人。但是其他食客认不出盖茨来，反倒让他小点声，此时盖茨就会羞怯地道歉。他似乎更愿意人们把他当作一个孩子气的炫耀者，而不是一个名人。

盖茨办公室的电话几乎从来不响，在郊外微软办公区“园区”各处的电话似乎也不怎么响。园区里有一片低层建筑，共35幢，有草地、五叶松，与一般州立理工大学相似。盖茨主要通过3种方法经营公司：他每天（白天和晚上）要匆匆写100多封邮件，发送的时候他常常暗自得意；一个月左右举行一次高管（指比尔和总裁办公室，通常被称为boop）见面会；更重要的是（按盖茨的估计大概占他70%的工作量），每天会与一批负责公司不同产品的小组开两三次工作总结会。

网络DVD（WebDVD）组的7个年轻主管统一着冬季工装（卡其裤和法兰绒衬衣），在盖茨办公室附近的无窗会议室开会时，气氛轻松，没有等级之分。他们已经为一个将为电视机提供网络浏览内容的数字影碟努力了近一年，盖茨想在去日本与该领域的潜在合作伙伴（比如东芝）见面之前回顾一下他们的工作进度。

克瑞格·蒙迪（Craig Mundie）是负责所有非计算机消费品的执行主管，微软的元老级人物。他让更年轻的成员主持讨论。盖茨飞快地翻看了文件夹，几分钟内就抓住了他们的报告要点。他开始摇晃，提出了一系列关于潜在合作伙伴的方针策略、技术细节、潜在的竞争以及宏观战略的问题。员工的回答总是很干脆，甚至当盖茨深入谈到晦涩的细节时也是这样。没有人像在炫耀或者争抢注意力，但是每个人都会毫不犹豫地说出看法或者挑战盖茨。对于一个男人来说——他们都是实打实的男人，思考的时候总会来回摇晃。

“这个项目能用HTML（超文本标记语言）编写吗？”盖茨问道。HTML是建立网站时用的程序编写语言。他们介绍了怎么使用HTML。盖茨质疑为什么数字影碟需要4兆（字节）的内存。他们解释了这个问题；他又继续深入询问；最终他们赢了。他们激烈地讨论了菜单、区段、模式、纠错和MPEG–2视讯压缩标准。“我们的根本战略是必须抱着对处理器一无所知的心态。”盖茨命令道。每个人都点头称是。然后他一刻不停地转向公司战术的讨论，“我们要让飞利浦和其他制造商，还有电影制作人统一一个标准吗？”有人说，我们必须尽快统一。盖茨想现在就统一。他们很快地讨论了飞利浦、索尼、时代华纳（《时代周刊》的母公司）、松下、东芝，连同它们各自的好莱坞合作伙伴的内部方针。

盖茨从不称呼别人名字，也不表扬或者打击人心。但是他悉心倾听，尊重民意。检查工作时最能看出他的脾气，他不同意某人对DVD分层性能的分析，于是便质疑道，“你给我讲讲。”几分钟后他会打断讨论，说：“把说明书给我。”

盖茨从不掩饰自己竞争的本性。“这个领域的竞争局面是奇异的，对手从Navio（一个消费性软件集成产品）甚至到网络电视机（WebTV）。”他说。他尤其关注Navio——近期美国网景公司与他人合作推出的，意在阻止Windows（视窗）和Windows CE（Windows电子消费品的姐妹版）操作系统成为交互式电视和游戏机的旗帜。“我想在我们的产品中加入一些Navio难以实现的东西。他们的计划是什么？”该小组承认他们对Navio知之甚少。盖茨摇晃幅度变大了。“你必须从你的队伍里选一个人，”盖茨告诉蒙迪，“他的任务是全程追踪Navio。Navio是我担心的对手。日本世嘉是投资者，它们可能愿意向我们透露信息。”然后他又谈起其他竞争对手，“星球卫视呢？”蒙迪解释说他们是专做视频游戏的，“我们不擅长的领域。”盖茨回应说：“我们现在能和它们合作，但是它们还有其他野心。因此我们未来会与它们彻底对立。”

尽管影碟不是微软的核心业务，但是这是盖茨准备打赢的战争。小组称每张影碟10美元的专利税太低了。“为什么要多收？”盖茨问。他们解释说考虑到成本，每张10美元太难盈利了。盖茨则非常坚决。组员们只见树木不见森林。“我们与做电子消费品的那些人正在互相较劲，彼此不相上下，”他断言，“我们很可能被踢出市场。”只有偏执狂才能生存，“我们现在的战略目标就是把Windows CE做成我们所有产品的标杆。我们不是一定要在接下来几年盈利。我们在MS-DOS操作系统首发的时候就没有赚到钱。如果能以10美元的价格打入该市场，那么就放手干吧。”他们都点头。

盖茨的母亲可能在他的好胜心下妥协了，但是计算机领域的大部分对手并没有妥协。有的网站专门诋毁他，律师事务所竭力阻挠他，一些以前的朋友提到他的名字就气急败坏。美国网景、甲骨文和Sun（美国信息技术及互联网技术服务公司）等公司以公开阻挠他的“统领世界计划”为神圣使命。

他们批评的不仅是盖茨的成功，还有他试图用不公平甚至是非法手段竞争的做法。微软几近垄断桌面操作系统，从文字处理和电子表格到网页浏览器和网页内容。微软正在将其IE浏览器和网络内容整合到其Windows操作系统中。该进程的高潮是微软为其Windows97设计的“活动桌面”将于几个月后上市。批评者们看到微软的强硬手段会使与其竞争的操作系统和应用程序难以生存：微软的文字处理软件Word在苹果公司生产的麦金塔计算机的操作系统上无法正常使用；用户也发现微软狡猾地在Windows和微软

网络来回切换时将网景浏览器设为非法浏览器；程序开发者也抱怨不能像微软自己的开发员一样快地得到Windows新版本的全面说明书。

“微软试图利用现有的垄断地位延迟新技术的推广。”网景公司和其他微软竞争者的反垄断代理律师盖里·里巴克（Gary Reback）说。比起打赢网页浏览器的竞争战，这场官司的风险要大得多。网景公司正加强其浏览器支持运行程序的能力。里巴克说：“换言之，如果网景成功了，你就不再需要Windows或者微软的其他操作系统了。”里巴克发出警告，另一方面，如果微软继续以垄断方式将其网页浏览器嵌入其操作系统，“那什么时候是个头？它们会继续捆绑网页内容、微软网络、金融业务、旅游服务等。它们的通盘计划就是在它们涉及的任何一个领域实现垄断。”

盖茨并未因此道歉。“没有浏览器的操作系统都‘他妈’会被踢出局，”他差点就直接骂娘了，“我们是应该提升我们的产品呢，还是应该歇业？”后来在去日本的路上，他又就此事写了一封两页的邮件。“客户正在受益，就像他们原来使用图形界面、多任务处理、压缩和其他许多功能一样，”他写道，“如果基于客户的意见完善产品是刻意维护微软的业务并阻止网景将其浏览器转化为最受欢迎的操作系统，那么我认为这就是我们该做的。”

尽管风险是明摆着的，但是有关垄断的法律（还停留在铁路大亨们那个年代）却不甚明晰。在双方僵持不下的情况下，1993年，美国联邦贸易委员会（FTC）将微软一案的司法权移交给了司法部门。FTC委员克丽斯汀·瓦尔尼（Christine Varney）是该领域的专家，她说在一个变化的局势下应用反垄断法是很难的。“我担心法律的辐射面是否能赶得上瞬息万变的商情，”她说，“一个诉讼一旦是关于反竞争的，那这个问题本身就是没有定数的。”

微软竞争者们很久以前还针对盖茨提出了一个更为哲学的话题：他强有力的竞争手段破坏了个人计算机时代初期的黑客相互合作的精神。杰瑞·卡普兰（Jerry Kaplan）的《IT创业疯魔史》（Startup）一书描述了如何手编系统。他写道，盖茨起初很友善，于是他放心地把他的计划告诉了盖茨，但是最后盖茨竟然公布了一个与他们相似的竞争产品，他觉得自己被背叛了。曾在微软工作的罗勃·格拉泽（Rob Glaser）现在经营着制作网络音频播放器的公司，是盖茨的仰慕者。但是他说盖茨“残酷无情，是一个进化论者，不寻求双赢，而是净想办法搞垮别人。认为成功就是挤掉竞争，而不是追求卓越”。格拉泽说他供职于微软的时候，“那儿的气氛就像是玩不择手段的扑克游戏，你要隐瞒真相，即使这样做可能会陷你的潜在同伴于不利。”

同样的特质在盖茨6岁的时候就被他的心理医生格拉泽发现了。格拉泽

说：“在比尔的眼里，他自己仍然是一个开了新公司的孩子，担心别人的竞争会使自己的公司倒闭。”埃丝特·戴森（Esther Dyson）因为她精彩的新闻报道和新闻发布会上的出色表现成为该领域的传奇人物，她也是盖茨的老朋友，她虽然钦佩盖茨但也表达了类似的看法。“他（盖茨）在社会责任感和人际关系方面一点都没有成长，”她说，“他很聪明，但也很孩子气。他可以是一个有趣的朋友，但他缺乏同理心。”

“如果我们不狠心，我们就能做出更具创造性的软件？我们要挤掉竞争者而不是让它们分享市场？”盖茨在他的办公室踱来踱去，讥讽地重复着外界对他的指摘。“他们睁着眼睛说瞎话，”他冷冷地说道，“谁推动了市场？我们。谁战胜了那些盛气凌人的大公司，比如原来是我们10倍之大的美国国际商用机器公司（IBM）？”他不带感情地列举了甲骨文、Sun、Lotus软件以及网景公司等对手，“他们每个人的竞争力丝毫不在我之下。”

“我们能赢是因为我们雇用了最聪明的员工。我们根据反馈改进产品，直到客户都满意为止。我们每年在斟酌电子领域发展方向时都会停下前进的脚步。”他甚至不愿意承认外界的质疑——微软总是对付对手们的新产品，比如苹果公司的图形界面、网景公司的网页浏览器，而不是独辟蹊径。“最初做图形界面的不是苹果，是施乐（美国办公设备制造公司）。我们早就投入图形界面发展了，这也是微软办公应用软件最棒的原因。”

盖茨乐在其中。对他来说，脑力风暴很好玩，比赛很有趣，解决难题也很有意思，与聪明人共事更是极大的享受。别人也许觉得他很冷酷无情、不讲道理，但是对他而言，竞争就像一场运动，也许是流血运动，就像在胡德运河玩夏季游戏一般尽兴。他躺在沙发上，四肢摊开，然后开了一瓶汽水。尽管盖茨很少像他母亲一样善解人意（他没有主动给过我汽水，在我要的时候才默许），但他的专注和热情是动人的，甚至是极富魅力的。他拿了一张纸，画出了在开发与完美世界以及Lotus竞争的应用软件时的战略图。看看这是多么有趣的一个迷阵啊！他的话里没有火药味而是充满孩子气。他的好想法是“巧妙”、“精彩至极”且“正中要害”的，但是馊主意也是“差劲”、“毫无特色”且“漫无目的”的。

盖茨的办公室非常朴素，装饰很少，家具也很普通。最大的一件艺术品就是奔腾处理器芯片的巨幅照了。还有爱因斯坦、达·芬奇和福特公司创始人亨利·福特的肖像，不过他说他并不崇拜福特。鲜有的人物照包括一张12位微软元老的合影（除了盖茨之外，多数人都蓄着邋遢的胡须），一张安·温布莱德去德国的照片，还有一张1995年与梅琳达和9个朋友去印度尼西亚度假的合影。屋里没有摆詹妮弗的照片，但是他从桌子里拿出一张自己得意地抱着女儿的快照。

盖茨说他希望再经营微软10年，然后承诺致力于慈善事业。他说计划留给

每个孩子1000万美元。“将来某刻他会花时间想想自己的慈善事业的影响，他太有创造力了，做的慈善也与众不同。”巴菲特说。他已经捐助了华盛顿大学3400万美元，其中一部分是资助研究员莱诺伊·胡德（Leroy Hood）担任人类基因组计划的主席；他资助哈佛大学1500万美元建立新的计算机中心；还资助了斯坦福大学600万美元。另有2亿美元属于他父亲管理的基金会，他还谈及要以个人名义接管微软项目的基金会，为城市图书馆提供计算机。此前他已经向城市图书馆资助了300万美元用于支付图书版税。“我已经和气地劝说过他多想想慈善的事，”盖茨的父亲说，“我觉得他的慈善基金将来（就像现在一样）会投在学校和图书馆上。”

问及遗憾的事，盖茨说很遗憾没有足够快地将微软的电子邮件应用程序投入市场，“我们都太忙了，有一次需要减负的时候，我在黑板上写下我们接下来的优先任务，每个人都说我必须取消一项，于是我撤掉了电子邮件项目。”

让盖茨更多地投入个人事务太难了。但是朋友们说自从詹妮弗出生后，盖茨开始更关注自己的生活，更关心能给孩子带来什么。他谈到计算机使用的前景，不仅仅是商业用途，还包括社会用途。他说：“每个人小的时候都很有能力，但人会长大，对这个世界也会越来越好奇，在寻找答案时无论是否得到过建设性的反馈，人所具有的巨大潜力都会受挫。我是幸运的，我的家庭和各种资源总能为我提供越来越多的答案。数字工具使得更多的人可以更上一层楼，而不是碰壁，不会遭遇人们不再为他们提供信息或者让他们闭嘴别再问问题的情况了。”

盖茨也没有以前那么看重智商了，“我不像以前那样认为智商是不可替代的了，”他说，“要想成功，你还必须知道如何决策以及如何从大处着眼。”

那么家庭生活削弱他对事业的执着态度了吗？“其实他很兴奋，对詹妮弗投入了很多，”鲍尔默说，“他在我们上次销售会上给我看了詹妮弗的照片，开玩笑说除了网景公司之外还有其他事物能让他晚上睡不着，就是这个小家伙。他可能没有以前那么玩命工作了，更生活化了一点。但是他依然会挥师奋进，依然会斩获成功。”盖茨喜欢重复迈克尔·乔丹的咒语——“他们觉得我完蛋了，他们觉得我完蛋了”，还有英特尔首席执行官安德鲁·格鲁夫引用为其书名的一句话，“只有偏执狂才能生存。”正如鲍尔默所说：“他仍然觉得自己必须谨慎行动。”盖茨又添了一句：“我仍然觉得自己所做的事是极大的快乐。”

那么，他原来那种认为人类思维没什么特别之处，终有一天会被二进制代码复制的想法呢？看着女儿学会冲着父亲的脸微笑有没有彻底改变他这种看法呢？我们上次会面的时候，我问了他这些问题，但是盖茨似乎对此不感兴趣。当我走出他的办公室时，他也没有遵从日常生活中正常的告别礼

节，但是他同意我可以随时给他发邮件。几天后，我给他发了邮件，再次提出了那些问题，还有一些生活中的技术问题。我很快收到了关于技术问题的回复，但是他忽略了我提出的哲学问题。

最终，数周之后我意外地发现邮箱里多了一封发件人为bill@micrsoft.com（盖茨的邮箱）的邮件：

> 从理论上讲，我得说抚养孩子的乐趣多于痛苦，这是大自然的杰作，也是物种生存的需要。但是经验往往要超越理论。就创造复杂程序而言，自然进化要比人类现有的能力强很多倍。我觉得我们有一天会弄清人类思维并用软件的语言解释它的说法和人类思维是软件无法媲美的天赐神作的说法并不矛盾。宗教认为，能被科学解释的事物可以有一层超越科学的潜在含义。即便我不信仰宗教，我对于人类思维的惊叹和好奇更接近对宗教的敬畏，而不是冷静客观的分析。

安德鲁·格鲁夫的激情

> 本文也写于1997年，是《时代周刊》年度人物专刊的开篇语。我觉得《时代周刊》主要关注政治和世界大事，有时会错过那些影响我们生活的大趋势。比如，那些发明电视机、青霉素、脊髓灰质炎疫苗或者DNA（脱氧核糖核酸）模型的人从来没有当选年度人物，甚至很少出现在杂志封面上。在我看来，微芯片、电脑还有网络似乎改变了我们的时代。于是，我们决定将安德鲁·格鲁夫和亚马逊网络购物中心的缔造者杰夫·贝佐斯（Jeff Bezos）这样的人定为年度人物，还把技术专家，比如网景的共同创始人马克·安德森（Marc Andreessen）、比尔·盖茨、美国苹果公司联合创始人史蒂夫·乔布斯等人写入封面故事。本文并非介绍格鲁夫，而是试着将他以及微芯片置于数字时代诞辰50周年（似乎没有其他人庆祝此事）的历史背景下进行审视。

50年前的这个星期——1947年12月23日，午餐时间刚过，数字革命开始了。一个下着小雨的周二，在美国新泽西州的莫雷山园区，美国贝尔实验室的两位科学家研制出了一个小装置，是他们从几条金箔中分离出来的一个半导体材料的芯片，外形像一个曲别针。他们的同事既惊奇又有点嫉妒地看着他们展示那被称为“晶体管”的小发明是如何导入和增强电流并控制电流的进出的。

如同工业革命改变了19世纪末的世界一样，数字革命正在颠覆20世纪末的世界。如今，上百万的晶体管刻蚀在硅片上，造价比一个订书钉低得多。

这些微芯片能以数字形式存储、加工世界上所有的信息，并将其传送到网络世界的各个位置。1997年，美国经济在完成了近7年的连续增长后，微芯片成为以低失业率、温和的通货膨胀和积极稳健的股票市场为标志的新经济时期的主动力。

安德鲁·格鲁夫是美国英特尔公司的董事会主席和首席执行官，对微芯片的功能和革新潜力的惊人发展贡献最大。他的性格特质在这个伟大时代是标志性的：成为纳粹手下的难民而形成的偏执性格，移民到充满自由和机会的大地上而塑造的积极进取的乐观主义精神，作为数字革命先驱的智者养成的略带傲慢的犀利脾性。

与数字时代的其他财富创造者一样，格鲁夫的头等大事就是他的产品，对那些曾经的产业巨头认可的哲学问题和高调言论，他会尽量避开。当被问及诸如技术在我们的社会生活中所扮演的角色之类的问题时，格鲁夫调皮的表情便定格为僵硬的笑容，眼里露出不耐烦的神色。“技术是自然而然产生的，”他顿了一下，“无所谓好坏。钢铁是好是坏？”他钢铁般的冷酷性格会在这样的时刻表现出来。无论是在与前列腺癌抗争，还是带领英特尔背水一战最终占领世界当时最重要的产品市场（晶体管），格鲁夫都表现出了勇敢拼搏的精神和工程师特有的理性的冷静。

这些特质使得格鲁夫执迷于创新突破，在过去10年里带领占个人电脑微处理器90%市场份额的英特尔，成为市值1150亿美元的公司（超过IBM），创造51亿美元的年利润（营业额居世界第7），其中44%为投资者年底红利。其他杰出的企业家，比如最知名的比尔·盖茨，是以制作利用微芯片的软件而名利双收的，只有安德鲁·格鲁夫实现了数字时代的定律：他的朋友兼英特尔联合创始人戈登·摩尔（Gordon Moore）预言，微芯片将以每18个月功能加强一倍而价格削减一半的速度发展。对此，格鲁夫加入了自己的看法：我们将会不断开发一两年前还难以想象的微芯片新功能。

结果是，一个当代的超级统计奇迹诞生了：每个月生产4000万亿晶体管，平均每个人50多万个。身着太空服的英特尔工作人员在每一个指尖大的奔腾II处理器芯片上蚀刻700多万个只有头发丝1/400厚度的晶体管，而这个芯片能卖到500美元，每秒钟可以计算5.8亿次。

新千年伊始，人类有史以来最大的财富使得我们可以大胆设想历史。我们可以停下来看看格鲁夫所说的那个“战略转折点”，虽然他的话不那么有文采：新的环境正在改变世界运转的方式，就好像历史的滚滚洪流穿过晶体管一般，我们的示波器哔哔作响。一个发明（15世纪古腾堡发明活版印刷）、一个想法（18世纪的个人自由）、一项技术（19世纪发明的电）和一种方法（本世纪早期的流水线），都能改变世界。

如同蒸汽机、电和流水线一样，微芯片已经成为驱动新经济的动力。它对经济增长和生产率提高的影响仍未有定论，但不容置疑的是，这小小的芯片改变了我们生活工作的方式。这个新经济时期有一些特征：

·全球性。金钱不分地域。只要敲击键盘，投资者每天能交易价值1.5万亿美元的外汇和15万亿美元的股票，使得误入歧途或者不幸的国家受到无情的投机者摆布。

·网络化。网络冲浪者在网上即可买到意大利的包和香港的品牌鞋；任何地方的行政工作或者软件编程，都可以外包给美国奥马哈市或印度班加罗尔市的工人；印尼巴厘岛生病的孩子，可以由北爱尔兰班格尔的医生接诊。

·信息时代。在当今的知识型经济中，知识资本可以增加产品价值。

·权力分散。晶体管发明后，英国小说家乔治·奥威尔在其作品《1984》中做了一个对晶体管时代最错误的预测：技术会催生中央集权化，促进极权主义。相反，技术推动了民主和自主。互联网使得每个人都能成为出版商或博学家，电子邮件颠覆了僵化的等级制度，数字革命的风波使得小公司能与大公司抗衡。原子核象征着中央集权的原子时代，它吸引电子在狭窄的轨道上围转；而网络象征着数字时代，无数的权力中心在网络下平等分布。

·鼓励开放。信息不再轻易受控制，想法不再受约束，社会也不再封闭。网络化的世界促进了思想自由、市场自由和贸易自由。

·个性化。旧经济适应批量生产、大众营销和大众传媒，比如：核心工厂的流水线生产出同样款式的产品，大型演播厅和出版社负责播送娱乐活动和传播观点。但现在产品是个性化的。你想要根据自己的需要定制钢制品？一些高科技的迷你机床可以做到。你想要不同于该页的观点？上千种网络杂志和个性化新闻产品等着和你交流。

没人认为微芯片抵消了商业周期或降低了通胀风险，但是它至少使得主张衰退的理论家和赞成“增长的极限”的群体——从罗马俱乐部[5]不为人所信的吉凶预言者，到最近认为美国的影响力注定衰退的灾难预言者——不再误导大众。

现在美国各方面的经济指标良好，这不仅是在美国史上，可能在世界史上也是前所未有的。过去的一个月新增40多万岗位，失业率降到4.6%，为25年来最低水平。劳动力参与率也提高了：劳动适龄人口就业比例达到历

史最高。工资停滞局面不复存在：上一年收入增长超过4%，达到20年以来抑制通货膨胀的最高水平。道琼斯指数为7756点，3年来翻了一番之多。企业盈利为史上最多。通胀率为负2%，就连悲观的时任美联储主席的艾伦·格林斯潘也对新经济形势下保持较低利率抱有很大信心。

这样的局面归功于微芯片。高科技产业1990年在美国经济增长中所占比例不到10%，如今已经占到了30%。平均每周都有一个新公司在硅谷上市。高科技产业报酬高，无论技术工人还是非技术工人，都能更高效地工作。高科技产品每年都会降价，使得其他产业的产品价格也在下降。高科技产业加上电脑和网络推动的全球竞争，帮助美国保持了低通胀率。

经济学家指出，数字革命在生产率数据上至今为止仍未有体现。20世纪80～90年代期间，非农业生产率的年增长率平均为1%，而在20世纪60年代则接近3%。但是这种局面似乎也在变化。上一年美国的生产率提高了约2.5%，最近一季度生产率增长更是超过了4%。

除此之外，传统的统计方法可能会渐渐低估现在的经济增长率和生产率。旧经济的产出相对容易计算：钢铁、汽车和小部件合计起来很简单。但是新经济不适用于这种分步计算的方法，比如，企业购置软件的费用并不列入经济投资。越来越廉价的手机的价值在哪里？免费的电子邮件呢？按照传统的方式看，金融业务是需要签订协议的，但是自助金融业务和信用卡交易而今却以井喷方式发展着。

就连小心翼翼的格林斯潘也已经对新经济抱有谨慎的信任态度了。尽管1997年经济形势大好，但是他决定不提高利率，他告诉国会这是因为“最新的技术成功进入市场并得到广泛应用，尤其是通信和计算机，这样做是为了提高生产效率”。即生产率正在提升，库存可以得到高效利用，生产力能很快地应对市场需求变化。格林斯潘十分相信数据，他搜集了企业的技术投资飙升的证据，认为经营者这样做大概是因为他们相信这样可以提高生产率、增加效益。他认为“此类传闻轶事非常多”。

轶事？经济学家应该避开轶事。然而，来自该领域人物的说法最能证明数字革命创造了新经济。堪萨斯州一个服务公司的经理谈及，不提高价格是因为他正在通过技术收获越来越大的利益；俄亥俄州一个搜索引擎公司的主管说，现在三大洲的同事通过一天紧张的邮件往来解决问题，而过去则要花费数周时间通过备忘录并错过很多通电话才能完成；在密苏里州一个克莱斯勒轿车生产车间，一个工人代表说，他的工会成员们已经接受了节省人力的技术，因为他们见证了自己的厂子在20世纪80年代末倒闭而如今却在壮大的整个过程。而轶事证据的集大成者是股市——这一年来股市都是保持增长态势。

诚然，与每一种新技术一样，微芯片有利也有弊。对技术的日益依赖会导致更多的不平等现象。没有受过一定训练的工人和学生会落后于别人，为社会混乱埋下隐患，就如工业革命转型前一样。但是当社会最需要他们的时候，这些学校可能已经解体了，劳工培训计划也可能因为预算紧张而取消。就所有对计算机和软件的投入来说（美国在过去5年投入了8千亿美元），效果最明显的投资却没有实现：保证每个学生都有一台个人计算机。格鲁夫说这是重振美国教育最有效的办法，然而他和该领域的其他人都没胆量投身到这样一场规模浩大的改革运动中去。

除此之外，尽管工资停滞的情况有所缓和，但工人们依然很没有安全感。科技革新伴随的裁员问题已经深深烙进了工人们心中，就像只读存储器芯片上的编码一样挥之不去。人们还有更多个人忧虑：计算机网络使得信息可以被存取、累积、链接，这些都会让个人隐私受到前所未有的威胁；看不见的眼睛（老板、邻居、数千市场营销者）会跟踪你买了什么，阅读或者写了什么，去哪旅游，给谁打了电话；你的孩子可以下载色情图片，与陌生人聊天。

但是这些问题是可以克服的。如果人们提出愿望，技术甚至可以提供帮助你的工具。如安德鲁·格鲁夫所说，技术本身无所谓好坏，它只是反映我们价值观的工具。

如果数字革命能够保证每个人都有机会参与其中，那么它将兴起千年以来一个空前繁荣的时代，放眼全球但放权个人，不仅会带动经济增长，还会传播知识，拓展自由，推动一个真正共同体的建立。这个任务很艰巨，但是它一定不会比弄清如何在一个硅片上蚀刻700多万个晶体管更难。

如何改变人类

> 尽管信息技术革命早已开始，可我觉得生物技术的突破对21世纪的影响绝不亚于对20世纪的影响，这一点我在前文有所提及。1999年1月，《时代周刊》有一期特别报道了人类基因组测序可能推动怎样的医学进步，于是我写下了本文。

告别了实现原子核裂变、将硅运用于计算机的物理时代，我们将迎来生物技术的世纪。如同1897年电子的发现是20世纪的历史性事件一样，21世纪的种子是在1953年产生的：詹姆斯·沃森向英国物理学家弗朗西斯·克里克（Francis Crick）描绘出4个核苷酸如何组对而形成DNA分子可自我复制的密码。我们前几年刚实现了史上最重要的突破之一，即破译人类基因组——DNA中含有由30亿个化学对编码的25000个基因。

20世纪之前，医疗手段主要是截肢、使用吗啡以及与放血作用类似的原始疗法。1918年的流感在短短几个月内就使两千多万人丧生，相当于“一战”4年内死亡的人数。自那以后，抗生素和疫苗使得我们能征服各类疾病。于是，美国的人均寿命由20世纪初的50岁猛增到现在的75岁。

20世纪的医疗条件并未延长健康人群的自然寿命，但是下一次医学革命可以实现这个目标，因为基因工程能够攻克癌症、使心脏血管再生、抑制肿瘤血管生长、用造血干细胞复制新的器官，甚至也许能对那些引起细胞衰老的基因进行重新编码。

我们的下一代有可能可以选择他们孩子的特质（我希望如此，但同时也担心）：选择性别、眼睛的颜色；也许还可以调整他们的智商、个性和运动能力。他们可以克隆自己、他们的孩子、他们仰慕的名人，甚至可能在我们死后对我们进行克隆。

自从500万年前原始人类从猿类中分化出来以来，我们的DNA只进化了不到2%。但是21世纪我们就能够彻底改变自己的DNA，将我们的愿望和虚荣心编入新的生命体中。科幻小说《弗兰肯斯坦》中的弗兰肯斯坦博士创造出他的怪物，他在道德上就是否应该允许怪物繁殖这个问题进行着激烈的思想斗争：“我有权为了自己的利益让世世代代人受到灾难的折磨吗？”这样的反诘是否要求我们建立新的伦理观呢？

可能不会。相反，我们要寻求一种经得住时间考验的道德观：视每一个人为独立的个体，而不是实现某种目的的工具。在这种道德观引导下，我们应该远离人类克隆，因为它会不可避免地将人当作满足其他人需求的工具，即把克隆人当作我们所爱的人的复制品或者身体零件的集成品，而不是独立的个体。无论是否明确，我们也应该划一条分界线，允许应用基因工程治疗疾病和残疾（如囊胞性纤维症、肌肉萎缩症），但不改变那些与别人不同的个人属性（如智商、外表、性别和性特征）。

在生物科技时代，我们更应该保护自己的个人隐私。著名英国作家奥尔德斯·赫胥黎在《美丽新世界》中犯了错。事实上，DNA技术给予个人与家庭更多权力，而不是将权力集中在政府手中。但是政府也将扮演一个重要的角色，那就是确保没有人（包括保险公司）可以不经我们的允许查看我们的基因数据或者利用它来歧视我们。

那么，我们就可以为21世纪末到来的新突破做准备了，这个突破可与绘制基因图媲美：绘制100亿甚至更多的大脑神经元。有了这项突破，我们就能创造与人脑的思考和体验无差别的人工智能了。也许最终我们能够在机器上复制我们的思维，然后我们就能在没有生物大脑这一“湿件”和人体的情况下生存。从此，20世纪的信息技术革命将与21世纪的生物技术革命相

互融合在一起。

我们的世纪和未来的世纪

> 20世纪马上就结束了，老板亨利·卢斯要求我们通过那些创造历史的人回望整个世纪。我想了一个办法，即描绘这个世纪最具影响力的100个人，于是我们便着手行动。我们决定另辟蹊径来编写这部传记，即选一些当代有远见的知名人士为我们选出的“时代百强”作传：俄罗斯大文豪托尔斯泰的孙女塔娅娜·托尔斯塔娅（Tatyana Tolstaya）写戈尔巴乔夫；“大屠杀文学”最有代表性的人物埃利·威塞尔（Elie Wiesel）写希特勒；比尔·盖茨写飞机发明者莱特兄弟等。为了将该项目置于连贯的历史框架中，我在文中试着将20世纪的历史人物与时代的洪流联系起来，本文于1998年4月发表在“时代百强”5期连载中的第一期。

在所有世纪中，20世纪被视作最不可思议的100年：灵感律动，有时令人畏惧，但多数时候让人着迷。的确，15世纪非同寻常，文艺复兴和西班牙宗教法庭（中世纪的天主教法庭）处于全盛期，德国古腾堡发明了活版印刷术，波兰天文学家哥白尼开始探索太阳系，意大利航海家哥伦布将欧洲文化传到美洲大地。当然还有公元1世纪，它因耶稣的诞生和死亡而有着最为深远的影响。苏格拉底和柏拉图的存在使得公元前5世纪颇为重要。但是处于20世纪的我们，也许可以庆幸地宣称，在载入史册的世纪中，我们这个世纪能进入前四或者前五了。

我们来自吹自擂一下，随意列举几项20世纪的成果吧：20世纪实现了原子核裂变，发明了爵士乐和摇滚乐，把飞机开上了天，登上了月球，得出了广义相对论，设计了晶体管，弄清了如何将上百万晶体管蚀刻在微芯片上，发现了青霉素和DNA的结构，削弱了法西斯主义，毕加索在纳粹空军袭击了西班牙中北部城镇格尔尼卡后得到灵感创作了《格尔尼卡》，电影、电视迅猛发展，高速路落成，世界日渐网络化。更不用说这些事物带来的附加成果了，比如情景喜剧和有线电视频道、电话对方付费业务和网站、大商场和娱乐中心、存在主义和现实主义、美国电视节目主持人奥普拉。各种缩写比比皆是：NATO（北约）、IBM、ABM（反弹道导弹）、UN（联合国）、WPA（无线网网络安全存取）、NBA（全美篮球协会）、NFL（美国橄榄球联盟）、CIA（中央情报局）、CNN（美国有线电视新闻网络）、PLO（巴勒斯坦解放组织）、IPO（首次公开募股）、IRA（个人退休金账户）、IMF（国际货币基金组织）、TGIF（感谢上帝今天已是星期五）等。这么多成绩让我们不吹嘘都难。

这些成就造就了一批名垂青史的人物。看吧，俄国领袖列宁抵达芬兰车站；印度领袖甘地跋涉到海边制盐，前英国首相温斯顿·丘吉尔叼着雪茄，爵士乐家路易斯·阿姆斯特朗（Louis Armstrong）吹着他的小号，英国电影演员查理·卓别林拄着他的拐杖，罗莎·帕克斯（Rosa Parks）拒绝在公车上让座，爱因斯坦专注于他的研究，甲壳虫乐队在美国电视综艺节目艾德苏利文剧场亮相。

很少有哪个世纪开始得这么清晰明确。1900年，弗洛伊德出版了《梦的解析》（The Interpretation of Dreams），结束了维多利亚时代。维多利亚女王陛下在任63年后于1901年1月去世，似乎是巧合。她的帝国臣民占当时世界人口的1/4，但是南非的布尔战争标志着殖民时代的结束。在中国，义和团运动唤醒了沉睡的巨狮。在美国，汽车取代了马车，42%的就业者从事农业（今天只有3%），人们的平均寿命为55岁（今天是75岁）。

1900年的巴黎博览会上，首台磁带录音机亮相；游客蜂拥而至感受法国雕塑艺术家罗丹非维多利亚式雕塑带来的震撼；柯达公司推出了布朗尼相机——生动地体现了那个世纪技术起先神秘，然后简单，继而廉价，最后普及的过程。学能测试始于20世纪20年代，推动了社会模式从贵族统治向精英管理转变。莱特兄弟在北卡罗来纳州的基蒂霍克首次试验他们的滑翔机。30岁的列宁发表了他的第一篇呼吁俄国革命的文章。26岁的丘吉尔当选为下议院议员。摩根大通与一名年轻的管理者查尔斯·施瓦布（Charles Schwab）合作，买断了卡内基钢铁公司，并购了美国钢铁公司，成为当前世界上最大的财团。德国物理学家马克斯·普朗克（Max Planck）完成了一项影响整个世纪的发现：原子以“量子”的形式辐射能量。

这些成果孕育了一个世纪，这个世纪归纳起来具有以下特征。

自由的世纪。如果必须用两个词来概括，那么就是：自由获胜。自由打败了前来挑战它的极权主义，即法西斯主义。到20世纪90年代，各个世纪的哲学家——从柏拉图到约翰·洛克再到约翰·穆勒、托马斯·杰斐逊——传播的理念有个人权利、公民自由、个人自由和民主选举，这些理念最终影响了全球一半以上人口。

电子的世纪。20世纪的一个重要事件其实发生在1897年[6]：英国物理学家约瑟夫·汤姆逊（J.J.Thomson）发现了电子。后来人们了解到原子的内部结构，由此制作了第一批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新式武器加速了“二战”的结束，却成了冷战的关键背景。阿兰·图灵（Alan Turing）利用电子设计了首批数据计算机。早在5个世纪以前，古腾堡的活版印刷术使得信息传递的费用是之前的千分之一，这使得人手一本《圣经》成为可能，从而为宗教改革运动打下了基础；使得信息自由流动，于是个人自由不可阻挡地

发展起来。后来，晶体管和微芯片的发明进一步使信息传递的费用变为了过去的一百万分之一之少。这些进步使工业时代转型为信息时代。

全球化的世纪。千年以来人类社会的基本单元从村落进化为城邦、帝国再到多民族国家。在20世纪，所有事物都在走向全球化。20世纪上半叶，国际关系一直十分紧张，这是400年来欧洲国家联盟分分合合的结果，其后果便是两次世界大战。现在，不仅军事是全球化的，连经济乃至文化都在日渐全球化。世界任何地方的人民都受到某处武器的威胁；人们在同一种网络化的经济环境下生产和消费，逐渐可以接触到同样的电影、音乐和思想。

大众市场的世纪。20世纪另一件大事发生在1908年：福特公司创始人亨利·福特开始批量生产汽车。现在一般人都能买得起福特T型车（只有黑色可选）。大量产品都是批量生产，批量销售。电视机和牙膏、杂志和电影、现场秀和品牌鞋等，均以同样的模式通过中央设备向数百万人发行或播放。作为回应，现代的无政府主义、生存绝望和对同一性的抵制，共同推动了20世纪大部分艺术、音乐、文学、时尚乃至行为的产生和发展。

种族屠杀的世纪。20世纪也有黑暗的一面。在各种荣誉之下隐藏着令人恐惧的历史罪恶：斯大林的集体化、希特勒的大屠杀、（赤柬领袖）波尔布特（Pol Pot）的万人冢、（乌干达独裁者）伊迪·阿明（Idi Amin）的暴行等。我们试图把罪行个人化，好像这些仅仅是一些疯子的错误，但事实是整个社会——包括发达的德国——包庇和纵容了这些不可思议的行为。这些悲剧的共同之处在于，他们寻求的是极权主义的解决方法而非自由。神学家必须回答“为什么上帝允许罪恶的存在”，理性主义者也有一个同样棘手的问题：“为什么进步不能使文明更开化？”

美国的世纪。这个说法是亨利·卢斯在1941年的一篇文章中提出的。他这样说是为了号召同胞做好为自由而战的准备。他们做了一次又一次的努力，最后取得了胜利。一些国家实行的外交政策基于现实主义或者普鲁士风格的权力政治，即冷静谨慎地权衡战略利益。美国与众不同，因为它还受到理想主义的激励。无论是抵制法西斯主义，还是错误地干涉越南，美国的使命不仅是扩大其自身的利益，还有推广其价值观。美国在全球的影响力源于其理想主义倾向，这种倾向的作用比战舰还要大。1989年“铁幕”落下标志着冷战结束，充分证明了美国在国际上的势力不仅来自其军事实力，还有其价值观的威力和吸引力。这就是20世纪被称为“美国的世纪”的原因。

那么下一个世纪会是什么样呢？接下来两年的许多猜想认为以后数十年是数字检索的时代，这让人听起来不由地得意。但是让我们试着透过云雾一探究竟，预测一下21世纪的特征。

在数码领域，下一个重大突破将是语音识别技术。语音识别的雏形已经具备，只是还处于初始状态。让电脑“识别语音”，它有可能认为你说的是“破坏美丽沙滩”。但也许10年后机器就能一字不差地领会我们闲聊的内容。我们能对芯片说话的时候，芯片就会植入我们的生活。我们不仅能与电脑聊天，还能与汽车导航系统、电话机、浏览器、温度调节器、录像机、微波炉和其他我们要操控的设备谈话。

语音技术会开启数字时代的第三阶段，即人工智能。我们每天会告知机器很多自己的想法和喜好，机器积累足够的信息后就会知道我们想什么，然后模仿我们的思维，充当我们的助手。有点吓人，是吧？但至少在机器决定不再需要我们并开始制造能听从它们指挥的更智能的机器之前，其实是很有用的。

到现在为止，数字时代的定律还是戈登·摩尔给出的：微芯片每18个月左右功能加强一倍，价格降低一半。比尔·盖茨能称霸计算机领域是因为他很早就按照“计算功能（微处理器和记忆芯片的容量）未来会趋近免费”的预测而采取行动：微软编写大量复杂软件的代码以利用这个廉价的馈赠。接下来几十年的定律将是：带宽（光导纤维和其他运载数字通信管道的容量）将会接近免费。

这一定律连同数字交换和存储技术的最新进步，都意味未来会有多种内容形式：电影、音乐、书籍、数据、杂志、报纸、家庭主妇们的食谱、家庭影像。不论在何地，这些都唾手可得。每个人都可以创建各种内容；你能制作电影或者杂志，让它为世界共享并收取费用，就像时代华纳一样。

其结果便是大众市场转型为个性化市场。再也没有中央工厂或者摄影棚向上百万受众提供同样的产品了，技术使得为每一个用户量身定制产品成为可能。你可以订阅只提供你所感兴趣的话题和观点的新闻资讯。从鞋子到钢铁都能按照个人的愿望定制。这对于反对文艺界的单调统一性的现代抗议者又意味着什么呢？而有点讽刺意味的后现代主义常常会取笑一致性和所谓的历史联系。

然而，和即将到来的生物技术革命相比，今日如火如荼的数字革命可能会黯然失色。物理学家史蒂芬·霍金在白宫谈论下一个千禧年的科学话题时，指出人类DNA在过去一万年内没有显著变化。但是在接下来的100年中，我们能够并且想要对其进行调整。在这个过程中，我们无疑会取得进步，但也会犯错。我们将编码自己的梦想、虚荣心和傲慢。我们要克隆自己，要“定制”自己的孩子。像弗兰肯斯坦一样，我们有可能创造出奇迹或者怪物。但是我们面临的挑战不是科学上的，而是道德上的。

在政治上，已经战胜了法西斯主义的民主资本主义有可能要面对另外三个

敌人。第一个是部落主义，比如在波斯尼亚。这个当然不新奇。但是民主对于那些习惯于征求团队授权的少数民族往往是无效的；国际化的市场会引起缺乏技巧或者不愿参与其中的群体的反感。第二个是抵制世俗化的极端主义。而资本主义不近人情，重视消费，排斥那些反感其现代性和唯物主义价值观的人。第三个是反对发展、支持绿色运动的极端环境保护主义者。该运动起初表现得并不极端，但是如果资本主义内生的经济增长需求继续威胁地球的健康，那么抵制行动就会如疾风骤雨般袭来。

多数事情都是未知的，极少数能够确定的是21世纪将会是网络化、全球化的时代。因为国界将难以阻碍信息的流动和创新，所以只有那些能够适应开放以及服务、商品和思想自由流动的社会才能繁荣。

按照这样的标准来看，美国是相当合格的。殖民地时期的美国有很多编写宣传手册的人，自那时起，我们就适应了信息自由流动下的反对论调。我们习惯于容纳多种文化，尽管我们经常在文化多元性带来的不良后果中挣扎，但并没有因此分裂。我们的分歧（比如就平权运动而言）可能会引起不和，但是我们的政治和宪法体制能够和平解决这些分歧。

但是和其他国家一样，美国必须适应新的世纪。在越来越以知识为基础的全球化经济背景下，我们不能再允许教育机会不平等。为了避免社会出现两极分化，学校有必要开放竞争，并遵循一定的标准。我们也必须像西奥多·罗斯福和富兰克林·罗斯福一样意识到资本主义可以是高效的，但同时也可能是冷漠的。只有把鼓励个人积极性和集体责任感结合起来，美国的社会结构才是坚固的。毕竟，民主和自由的终极目标不是追求物质充裕，而是树立个人的尊严和价值观。这是20世纪的根本宗旨，如果我们够幸运和明智的话，这也将是21世纪的要义。

世纪人物：创造历史和未来

《时代周刊》描绘100个20世纪风云人物的项目终于在1999年12月31日推出《世纪人物》一刊后落下帷幕。几年前，我们杂志社的人茶余饭后就开始讨论人选。这对我们和读者来说都不只是一个室内游戏[7]。讨论不同领域的人物谁更有影响力促使我们分析哪些事情对世界有长久的意义，什么样的领导技能有持久效应，谁真正对我们的生活产生了影响，而不只是昙花一现。我一直支持选择爱因斯坦，幸运的是我当上了编辑（对他和我而言都很幸运），于是我的投票更有分量。我觉得有必要从历史的角度解释这个选择，所以我写了这篇文章。在研究爱因斯坦的过程中，我决定将来要为他写一本传记。本文中，我反思了自己曾在发起“时代百强”项目的文章中用到的一些思想和对历史力量的描绘，但是我也简化了对塑造整个世纪的重大力量的

评价。

这是一份多么神奇的候选名单！又是多么鱼龙混杂的一份名单！

有些人因为现身而震惊世界：甘地现身海边制盐，列宁现身芬兰车站。其他人因为拒绝离开而知名：罗莎·帕克斯拒绝在公车上让座。有些传奇人物让自由从英国伯明翰监狱、南非监狱和格丹斯克（波兰城市）船厂中折射出来。

还有人制造了能飞和能思考的机器，发现了战胜感染的霉菌和构成生命基础的分子。有人能用一个词组激励我们：害怕本身（罗斯福演讲用词），泪水和汗水（丘吉尔演讲用词），不要问（肯尼迪演讲用词）；或者用一个词让我们心惊胆战：万岁（德国法西斯分子见面时的纳粹礼用语）；抑或是用一个公式改变世界：$E=mc^2$。

那么，我们怎么能选出“世纪人物”，选出那些无论好坏都体现了我们的时代特色，而且将凭借其最持久的重要性被载入史册的人呢？

让我们从记录我们这个世纪的特点开始吧。拨开历史的迷雾，三个伟大的主题浮现出来：

·极权主义和民主之间旷日持久的斗争。

·为了维护民权而抵制权威的勇敢之人所具备的能力。

·科技知识大爆炸——揭开宇宙的神秘面纱，通过释放自由思想和自由市场的能量保护为自由而战的胜利果实。

民主世纪

有些人一看到第一个主题就悲愤地认为这个“世纪人物”非希特勒莫属，那场法西斯大屠杀的始作俑者造成了时代的“难民疫”。他发动的大屠杀刷新了恶魔的定义，他发动的战争让整个世界重建秩序。

难道这般恶魔的存在——以及后续从乌干达到科索沃爆发的极权主义暴行——不是讽刺了理性主义者认为进步使文明更开化的信念吗？难道希特勒不是那个最能影响和象征这个最血腥、最残酷的世纪的人吗？

不是，他输了。他连同恶魔行列中的其他人，还有他们代表的极权主义都注定成为历史的余烬。如果一定要用一句话描述20世纪的地缘政治，那这

句话可以非常简洁：自由获胜。自由思想和自由市场战胜了法西斯主义。

因此更合适的人选是能体现为自由而战的人：富兰克林·罗斯福是唯一一个三次被评为《时代周刊》年度人物的人（分别在1932年、1934年和1941年）。他帮助资本主义战胜了最严峻的挑战，即大萧条。然后，他又团结自由人民和自由企业的力量打败了法西斯主义。

在这个过程中也涌现出其他许多伟大的领袖人物。温斯顿·丘吉尔对希特勒宣战的时间甚至比罗斯福还要早，这在当时需要更大的勇气。哈里·杜鲁门直言不讳，能敏感地感知对与错，他发起了与苏联扩张主义（罗斯福当时对此过于乐观）的斗争。罗纳德·里根和米哈伊尔·戈尔巴乔夫终结了一个可悲的帝国（苏联）在世界舞台上趾高气扬的局面。一个热爱信仰和自由的教皇约翰·保罗二世也曾为此努力过。如果你要选出一个能代表美国为赢得自由之战所做贡献的英雄，这个人也许不是罗斯福，而是美国军人。

人们也并没有必要神化罗斯福。罗斯福的“新政”有时就是各种相互冲突的经济思想构成的大杂烩，充满改革的激情但缺乏连贯性。它承载了美国人的信仰和希望，将他们从恐惧中解脱出来，但真正终结“大萧条”的不是“新政”，而是“二战”。

不过，富兰克林·罗斯福还是从20世纪的政治领袖中脱颖而出。性情一流、老谋深算的他对改革有着极大热情，热衷于民主价值观。因此我们把他选作最具代表性的政治家，他还是“世纪人物”的三个最终候选人之一。对于非美国人来说，这个人选似乎有地域局限性。但是正如《时代周刊》的创建者亨利·卢斯在1941年所说的那样，这个世纪无论从政治、军事、经济，还是思想上说，都是美国的世纪。

1933年，罗斯福执政后（就在同一个星期，希特勒在德国紧急状态下掌权），美国的失业人员在3年内从400万增长到1200万，至少相当于美国劳动力的1/4。孩子们饥肠辘辘，而父亲们被迫在街上叫卖苹果。富兰克林·德兰诺·罗斯福做了大胆的尝试（“死马当活马医”），尽管有许多措施宣告失败，但他带给了上百万美国人民希望，给国家未来的发展打下了基础：社会保障、最低工资、银行保险存款，还有加入工会的权利。从此，中央政府（美国和其他大多数国家）承担起了管理经济和建立有社会保障的资本主义的任务。

直到1941年元旦，大萧条的阴影仍然挥之不去，而来自希特勒的威胁却越来越大。罗斯福来到白宫二楼的书房起草其第三任期（此前还没有哪位总统连任三届）的就职演说。演讲开始前有一段长时间的沉默，令人很不舒服，他的撰稿人一直等着罗斯福开口。后来他向前倾身，开始了自己的演讲：“我们期待一个建立在四项基本人类权利之上的世界。”

接着，他列出了这四项权利：言论自由的权利、信仰自由的权利、摆脱贫困的权利、摆脱恐惧的权利。而20世纪的重要主题之一就是努力实现每一种权利。

罗斯福还做出另一个重要贡献：他帮助一位杰出的女性登上了历史的舞台，即他的妻子埃莉诺。夫妻二人一唱一和。埃莉诺品行端正，真诚而不阴暗。在一个刚刚意识到需要保障妇女、黑人、普通工人和穷人权利的国家，她象征着女权主义和社会正义。为“新政”做巡回演讲的时候，她发现美国的种族歧视根深蒂固（1938年访问伯明翰时，她拒绝坐在会堂的白人区），后来她常与丈夫在晚餐探讨问题，在睡前做备忘录。甚至在其丈夫去世后，她依然是整个世纪最具影响力的社会公平的倡导者。

一个能与罗斯福竞争自由斗争代表人的政治领袖是温斯顿·丘吉尔。的确，除了罗斯福之外，我们还可以想到另一位带领美国渡过战争的总统；但是除了丘吉尔之外，要想出一个领导英国人民从黑暗走向最辉煌时期的人，几乎是不可能的。

丘吉尔强烈鄙视暴政，因而他本人乃至他的国家都愿意在最危急的时刻奋不顾身地站出来反对希特勒。不同于罗斯福的是，丘吉尔很早开始对抗苏联暴政。他雄辩的演讲向所有热爱自由的人们传递了一种信念，即为自由而战是正义之举而且势在必行。

那么，为什么丘吉尔没有当选“世纪人物”呢？他毕竟是《时代周刊》1950年选出的“50年人物”啊。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的视角发生了变化。1950年以来发生了很多事。很显然，20世纪最伟大的主题之一是为了争取民权、摆脱殖民和结束压迫而对抗权威的人们取得了胜利。与此同时，最大的殖民帝国已日落西山。

丘吉尔对待国内问题、人权和殖民地自由的态度，证明他深受19世纪不切实际之风之害，最终站在了历史的错误一边。他的所作所为与首相的职位并不相称：1942年，他错误地宣扬“要主持大英帝国的清算工作”，使得英国控制了全球1/4的土地；他强烈反对女权运动和其他民权运动；反对非殖民地化，并称印度圣雄莫汉达斯·甘地为“令人反胃的半裸苦行僧”。

事实证明，丘吉尔的顽强足以对抗希特勒，却不如半裸的苦行僧的反抗手段有力。结果说明，甘地和其他为民权而战的人是历史潮流的一部分。罗斯福和他的妻子埃莉诺比丘吉尔更尊重这股潮流，这股潮流把我们带入了下一个世纪主题。

民权世纪

在一个充满暴行的世纪里，甘地采用了一种与众不同的方法引导变革，其影响力出人意料地长久。他用来描述这种方法的（印度）词语很难用英文来表述：非暴力不合作运动（坚决不放弃真理和非暴力）和戒杀论（没有暴力思想的爱）。这是不服从与非暴力抵抗活动的基础。“非暴力是人类拥有的最大力量，”甘地说，“它比人类精心设计的杀伤性最大的武器还要强大。”

净化社会需要净化人的心灵，这是甘地的信条之一。“你自己身上的非暴力品质越成熟，它就越具有感染力。”或者，简而言之就是：“要想寻求改变，先要改变我们自己。”

说实话，甘地有时非常怪异。他自己的净化训练法过分地要求关注自己和周围人的排便行为，他喜欢不穿衣服“赤裸”拥抱年轻女子入睡来测试自我控制能力。然而，他又不仅是政治领袖，同时也是精神领袖，那些为满怀仇恨和贪婪之意的人渣所迫害的人都奉他为精神先驱。阿尔伯特·爱因斯坦曾经说过，“未来的人们会不敢相信这个世界曾经有这样一尊血肉之躯存在过。”

甘地的非暴力抵抗生涯在他还是南非的年轻律师时就开始了。当时他买了一张一等座的火车票，但因为他是黑皮肤的印度人，于是有人让他去三等车厢坐，他拒绝了，最终在荒凉的站台上过了一夜。甘地的非暴力抵抗运动在1930年达到高潮，那时他61岁，为了抵抗英国的殖民地法律和税收，甘地和他的追随者24天步行386公里去海边自行制盐。在他们到达海边之前已有几千人加入他们的队伍，沿着印度海岸行走的过程中又有几千人参与其中。最后6000多人被逮捕，包括甘地，但是谁是最终的胜者不言自明。

印度最终获得了独立，但甘地没有亲眼看到他的梦想全部成真。尽管他努力避免内乱，印度教徒和穆斯林之间的血腥内战最终还是导致印巴分治，他也在去教会的路上被一名印度教狂热信徒刺杀了。

然而，甘地的精神和哲学改变了整个世纪。他最知名的后继者是马丁·路德·金。他曾经公开称，“如果人类要进步，就一定要有甘地这样的人物出现。”

马丁·路德·金在大学期间就开始研究甘地，起初他对圣雄甘地的非暴力信仰还持怀疑态度。但是当蒙哥马利公共汽车抵制运动发生后，他写道，“我早就意识到甘地的非暴力方法可以体现基督教的博爱主义，是黑人的自由保卫战中最有力的武器之一。”公共汽车抵制运动、静坐抗议、自由行（民权主义者为争取公民权利去美国南方乘坐实行种族隔离的交通车辆以进行示威性旅行），尤其是塞尔玛在埃盟德·佩图斯桥上史称“血腥

礼拜天”的选举权游行示威活动，都说明马丁·路德·金和甘地的选择是正确的。

这个世纪的民权运动形式各异。妇女获得了选举权以及堕胎自主权，在争取男女职场平等地位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同性恋者的身份得到了承认。

确实，塑造20世纪的不仅是那些权威政治领袖，还有那些为争取权利而反抗的普通人：前南非总统曼德拉1952年组织人们进入白人镇区，抵抗南非当局要求所有非洲人遵守的“规定带通行证的法律”；黑人妇女罗莎·帕克斯拒绝在蒙哥马利公交车上让座，就像甘地在南非火车上所做的一样；莱赫·瓦文萨领导波兰工人罢工；英国女权运动者埃米琳·潘克赫斯特（Emmeline Pankhurst）发起绝食抗议；美国学生焚烧征兵卡抗议越南战争；同性恋者在美国纽约格林尼治村的石墙酒吧抵制警察的搜捕。最终，他们改变了这个世纪，其影响力并不亚于那些掌握军权的人。

科技世纪

很难比较政治家和科学家谁的影响力更大。然而，我们能发现有些时代主要受政治影响，有些时代受文化影响多些，还有些时代是科技进步影响大些。

比如18世纪显然是一个以政治权术为标志的时代：仅在1776年就有几件大事：托马斯·杰斐逊和本杰明·富兰克林共同撰写了《独立宣言》，古典经济学家亚当·斯密出版了《国富论》，乔治·华盛顿领导了美国独立战争。而17世纪则不同，尽管有法国波旁王朝著名的国王路易十四和他留下的城堡，但该世纪最值得铭记的还是其科学发展：意大利物理学家和天文学家伽利略探索了地心引力和太阳系，法国哲学家笛卡尔推动了现代哲学的发展，英国科学家牛顿发现了运动定律和微积分。16世纪主要因其艺术和文化的繁荣而闻名：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艺术家米开朗基罗、莱昂纳多·达·芬奇和莎士比亚留下了传世名作，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一世开创了伊丽莎白时代（1558～1603）。

那么，20世纪会因为什么而被载入史册呢？是的，因为民主。对，还有民权。

但和17世纪一样，20世纪最受瞩目的还是其惊天动地的科技进步。在他关于20世纪历史的大厚书中，历史学家保罗·约翰逊（Paul Johnson）宣称，“科学天才对人类的影响——无论好坏——都远超过政治家或军阀。”阿尔伯特·爱因斯坦的说法更为简洁：“政治活动是暂时的，公式才是永恒的。”

来回顾一下20世纪的第一年吧。1900年的巴黎博览会（参观者达到5000万，比法国总人口都多）的特色是无线电报机、X射线和磁带录音机。“这是一个全新的世纪，我们把电称作本世纪的上帝。”充满想象力的美国历史学家亨利·亚当斯（Henry Adams）从巴黎回来以后写道。

1900年，我们开始揭开原子的神秘面纱，德国物理学家马克斯·普朗克发现原子群内的原子释放出阵阵辐射物质，于是开创了量子力学；思维的秘密得到揭示，西格蒙德·弗洛伊德同年出版了《梦的解析》；意大利物理学家马可尼准备发送跨过大西洋的无线电信号；莱特兄弟去基蒂霍克试验滑翔机；被教师认为“毫无希望”的学生阿尔伯特·爱因斯坦克服重重困难于这一年从大学毕业。这些足以推翻美国专利局委员长查理斯·杜尔（Charles Duell）的愚蠢预测：“能发明的东西已经都被发明出来了。”

这么多科学领域都取得了巨大的进步，每一个领域都有“世纪人物”的竞争者。

让我们从医学领域说起吧。1928年，年轻的苏格兰研究员亚历山大·弗莱明粗心地将细菌的培养皿留在了工作台上，自己外出度假了。他回来以后，培养皿布满了青霉菌孢子，他发现霉菌似乎抑制了细菌的生长。这个偶然的发现最终挽救的生命超过了在20世纪所有战争中丧命的总人数。

弗莱明是所有杰出医学研究者——比如脊髓灰质炎疫苗的发明者乔纳斯·索尔克（Jonas Salk）和艾滋病鸡尾酒疗法的发明人何大一（David Ho）——的典型范例。但在发现青霉素之后，他对青霉素的进一步发展几乎没什么贡献。此后对抗传染病的斗争也不是那么成功，因而这一发现不能作为20世纪最举世瞩目的成就。

20世纪重大的生物学突破则更加重要。1953年2月28日，英国物理学家弗朗西斯·克里克冲进英国剑桥大学老鹰酒吧，声嘶力竭地宣布他和他的同伴詹姆斯·沃森“发现了生命的奥秘”。

沃森描绘出4个碱基如何构成一个自我复制的密码——双螺旋结构的DNA分子的核心。《自然》杂志用一页的篇幅正式公布了这项发现，他们（克里克和沃森）用一句著名的话轻描淡写该发明的重要性：“我们注意到，我们所假设的特殊配对方式恰好暗示着某种可能的基因物质的复制机制。”但是他们说服沃森的妹妹给他们打印文稿的时候却一点不委婉。沃森在《双螺旋结构》一文中写道，“我们告诉她，她参与的也许是一个自达尔文发表《进化论》一书以来生物学上最著名的大事件。”

DNA在所有20世纪的发现中可能是对21世纪影响最大的一个。人类在若干年后就能破译由DNA的30亿碱基对编码的1万多个基因的全部序列。这将

为新的药品、基因工程的发展打下基础。

那么沃森和克里克应该成为“世纪人物”吗？也许吧。但是他们有两个不利因素。他们不像爱因斯坦或者丘吉尔，他们的角色并不是无人替代的。确实，竞争者美国化学家莱纳斯·鲍林（Linus Pauling）在他们发现DNA结构的数月之后也发现了同样的事实。除此之外，尽管21世纪可能是基因工程迅速发展的世纪，但20世纪不是。

那么，20世纪有哪些技术专家呢？

亨利·福特完善了由德国现代汽车工业先驱戈特利布·戴姆勒（Gottlieb Daimler）和其他技术专家开发的“四轮无马车”（汽车）的批量生产线。汽车成为20世纪最有影响力的消费产品，影响有好有坏：给了人们更多的自由，拓展了活动空间，增强了社会流动性，发展了高速公路和购物中心，但也造成了空气污染（尽管没有了辕马令人厌恶的粪便气味），催生了批量销售货物的大众市场。

威尔伯·莱特和奥维尔·莱特（即莱特兄弟）利用内燃发动机使人们可以飞离地球。他们在1903年的12秒试飞重塑了战争与和平。正如比尔·盖茨在征稿中写的那样，“他们的发明实际上成了那个年代的万维网，将人、语言、思想和价值观整合在一起。”飞机开启了全球化的新时代。

全球化更为核心的部分是彻底变革信息、思想和娱乐传播方式的电子技术。500年前，古腾堡在印刷术方面的突破推动了宗教改革（使得人手一本《圣经》和布道手册）、文艺复兴（使得人们的思想得以在村落间传播），以及对个人自由的追求（使得普通人可以直接获取信息）。同样，20世纪以19世纪的电报和电话为基础的一系列发明改变了整个世纪，开启了新的信息时代。

1927年，菲洛·法恩斯沃思（Philo Farnsworth）电子解构了活动影像并将其传输到另一个房间。“看到你了，”他说，“这是电子电视。”[在激烈的历史争论过后，《时代周刊》和美国专利局都决定将该荣誉授予菲洛，而不是他的竞争者美国无线电公司的维拉蒂米尔·斯福罗金（Vladimir Zworykin）。]

20世纪30年代，英国数学家阿兰·图灵描绘出了计算机（一种能对输入的任何指令做逻辑运算的机器），继而在20世纪40年代早期协助制造了一台破解了德国战时密码的计算机。后来其他计算机先驱完善了他提出的概念，这些人有：约翰·冯·诺依曼（John von Neumann）、约翰·阿塔那索夫（John Atanasoff）、J·普雷斯伯·埃克特（J.Presper Eckert）和约翰·莫克利（John Mauchly）。

与此同时，另一组科学家——包括著名的意大利科学家恩里科·费米（Enrico Fermi）和美国犹太人物理学家罗伯特·奥本海默（J.Robert Oppenheimer）——用一种全新的方式释放了原子能量，催生了一种新式武器，即原子弹；原子弹帮助同盟国赢得了“二战”，但也为令人惴惴不安的50年冷战期埋下了伏笔。

1947年，威廉·肖克利及其团队在贝尔实验室发明了一种能导入电流并将其转换为“开或关”的二进制数据的晶体管，从此拉开了数字时代的序幕。10年后，罗伯特·诺伊斯（Robert Noyce）和杰克·基尔比（Jack Kilby）发明了将很多晶体管（最终有上百万个）蚀刻在微小的硅片上的方法，制成了我们熟知的微芯片。

创造互联网的荣誉应该颁发给许多人（这里暂且不提阿尔·戈尔）。1969年，互联网作为大学的电脑网络首次得到应用；1974年，斯坦福大学教授温特·瑟夫（Vint Cerf）和麻省理工学院教授罗伯特·卡恩（Robert Kahn）发明了能使所有联网的电脑互相传输数据的协议。1990年，蒂姆·伯纳斯-李（Tim Berners-Lee）设计的另一个协议建立了万维网，简化并普及了网络导航。世界上所有人都可以发布并即时共享信息的想法掀起了一场可与古腾堡的活版印刷术媲美的革命。

这些科技进步推动了人类追求自由的进程，从某种程度上讲其作用比任何政治家和士兵都大。1989年，华沙的工人通过传真宣传“团结工会”，布拉格的学生溜进游客酒店收看美国电视新闻网对柏林动乱的报道。古腾堡的技术推动了思想流动，从而促进了人权的发展；同样，电话、传真、电视和网络推动思想自由流动，无疑是20世纪极权主义的劲敌。

弗莱明、沃森和克里克、莱特兄弟、法恩斯沃思、图灵、肖克利、费米、奥本海默、诺伊斯——他们中的任何一位都有理由成为“世纪人物”，虽然这样的选择难免狭隘，所幸我们也没有必要做出这种狭隘的选择。

世纪人物

在这个以科技发展为首要特征（尤其是我们能够了解并利用原子和宇宙的能量）的世纪，有一个既是这个时代最有智慧，也是最具有代表性的人物脱颖而出：这位和蔼、有时心不在焉的教授一头不加修饰的头发熠熠发光，双眼炯炯有神，亲和，才华卓越。这样的造型成为一个标志，他的名字成为天才的代名词——阿尔伯特·爱因斯坦。

1905年，爱因斯坦利用供职于瑞士专利局的业余时间发表了改变科学界的三篇文章。第一篇使他获得了诺贝尔奖，其中描述了光的传播不仅有波的特征，还有粒子流的特征，这样的粒子被称为量子或者光子。光的波粒二

象性成了量子物理学的基础，也为20世纪电视、激光器和半导体等发明提供了理论支撑。

第二篇文章用数据说明了分子和原子的随意碰撞是水中微粒无规则运动的原因，因此证实了分子和原子的存在。前两篇虽然重要，但真正颠覆宇宙的是第三篇论文。

爱因斯坦的很多成果是建立在思维实验的基础上的，第三篇文章的论点也是：如果你能以光速运动，那么光波会是什么样的？如果坐在一辆速度接近光速的列车里，那么你会重新看待时间和空间吗？

爱因斯坦的结论成了著名的相对论。无论一个人以多快的速度靠近或者远离光源，光束都会保持恒定的速度，即每秒约30万公里。但是空间和时间将会是相对的。当火车的速度接近光速时，火车上的时间从固定的参照物角度看会变慢，火车也会变得短而重。好吧，不容易理解吧，这也就是为什么我们不是爱因斯坦而他是。

爱因斯坦还进一步说明能量和物质仅仅是同一事物的不同方面，它们的关系可以用物理学中最著名的公式来表示：能量等于质量乘以光速的平方，即$E=mc^2$。尽管它不是原子弹的准确“配方”，但是它解释了为什么有可能制造出原子弹。爱因斯坦还帮助人类揭开了一些大自然的小秘密，比如为什么天空是蓝色的（这与空气分子散射太阳光有关）。

爱因斯坦的最大成就，也许也是科学史上最光辉的理论，就是1916年公布的广义相对论。和狭义相对论一样，广义相对论建立在思维实验上：想象你自己身处一个在太空中加速飞行的密闭实验室，你感受到的效果和地球引力没什么差别。爱因斯坦认为地心引力是时空的扭曲。他的早期成果为利用最微观的亚原子力量奠定了基础，而广义相对论则为理解最宏观的事物——从已经形成的宇宙大爆炸理论到未知的黑洞——打开了视野。

天文学家用3年的时间通过测量太阳如何转换来自其他恒星的光检测爱因斯坦的理论。英国皇家科学院开会公布了结果，会议由1897年发现电子的英国科学家约瑟夫·汤姆生主持。汤姆生向上瞥了一眼艾萨克·牛顿的巨幅肖像，对与会者说道：“我们对于宇宙构造的认识要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了。”第二天，《泰晤士报》（Times of London）头版头条的标题是：“科技革命……颠覆了牛顿学说”。《纽约时报》两天后想出了更抓人眼球的标题：“光在空中变形/科学家热切期待日食观测结果/爱因斯坦理论大获全胜”。

此前鲜为人知的爱因斯坦从此成为世界名人。他能够把自己的照片卖给记者，然后把钱捐给战争遗孤。一年之内有100多本书都是关于相对论的。

爱因斯坦还继续为量子物理学做着贡献，他提出的问题在该理论的现代发展中仍然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就在他建立广义相对论后不久，他又构想出能够解释所有亚原子粒子（包括电子）表现出波粒二象性的辐射的量子理论。

这开启了德国物理学家沃纳·海森堡（Werner Heisenberg）和其他人的量子理论：波粒二象性说明了自然界的随意性或不确定性，粒子即受到该特性的作用。这让爱因斯坦感到不安。他时常公开宣称，“上帝不掷骰子。”他晚年致力于研究统一场论，试图解释看似随意或者不确定的事物，但是没有成功。

爱因斯坦对量子论的不安会不会削弱他作为“世纪人物”的资格？影响不大。他的成果对量子论和由量子论引发的半导体革命意义巨大。他坚信存在统一场论，这一点可以在新世纪得到证实。

更重要的是，爱因斯坦是所有科学家的象征——比如德国物理学家海森堡、丹麦物理学家玻尔、美国物理学家理查德·费曼、英国物理学家史蒂芬·霍金，甚至还有他并不认同的科学家，这些人在爱因斯坦的基础上揭示并利用宇宙的力量。正如美国科普畅销书作家詹姆斯·格雷克（James Gleick）1999年早些时候在“时代百强”系列专题中描述的那样，“我们这个时代的科学试金石——包括原子弹、太空旅行和电子产品——都留有爱因斯坦的印记。”或者可以引用惠特克·钱伯斯1946年为《时代周刊》撰写的一篇封面故事：

> 在20世纪的所有人中，他奇迹般地聚合了极少出现在同一个人身上的智力、直觉和想象力。当这些特质齐聚一人身上时，这个人就是天才。这个天才出现在科学领域几乎是必然的，因为20世纪的文明主要体现在科技上。

爱因斯坦的相对论不仅颠覆了物理学界，还动摇了社会的根基。近3个世纪以来，伽利略和牛顿的机械宇宙观建立在绝对的定律和确定性上，这也形成了启蒙运动的心理学基础，即相信因果联系、规则、理性主义乃至责任。

现在出现了一种世界观认为空间和时间都是相对的。相对论间接地开创了道德、艺术和政治方面的新相对主义。人们不再那么相信绝对性，不仅是在时空上，还有真理和道德方面。“这形成了一把刀，”历史学家保罗·约翰逊在讨论相对论时说道，“使社会从传统的泊地分离，进入漂移状态。”如同一个世纪以前达尔文主义不仅是生物学理论还是一种社会信仰，相对论

也构成了20世纪的社会信仰。

相对论对艺术的影响可以参见1922年大事记：爱因斯坦获得诺贝尔奖，詹姆斯·乔伊斯出版小说《尤利西斯》，T·S·艾略特（T.S.Eliot）发表诗歌《荒原》（The Waste Land）。当年5月，芭蕾舞剧Renard首映，该舞剧由美籍俄裔作曲家史特拉汶斯基（Igor Stravinsky）创作，俄国艺术活动家佳吉列夫（Dyagilev）演出。除此之外，还有西班牙艺术家毕加索（设计了舞台布景）和法国小说家普鲁斯特（被称为“爱因斯坦的文学翻译”）。每一种艺术都以各自的方式表现了机械规则和绝对性时空理念的瓦解。

1933年年初，希特勒夺权时，爱因斯坦移民到美国，定居新泽西州普林斯顿，成为世界上第一个科学巨星。同年他帮助国际救援委员会安置难民。因此，他成为20世纪另一个伟大主题的象征人物。该主题表现了那些逃离压迫体制到民主的国度追求自由的移民流（他们中的很多人注定成功）是如何塑造历史的。

作为一个人文主义者和国际主义者，爱因斯坦一生中大部分时间支持温和的反战主义，并成为最仰慕甘地的人之一。但是1939年，他签署了20世纪最重要的一封标志科学与政治之间联系的信件。“核链式反应有可能成功，”他在给罗斯福总统的信中写道，“这个新成果也可以用于制造炸弹。”当罗斯福读到此信时，他立即下达命令，“着手行动”。

罗斯福、甘地和爱因斯坦，这三位鼓舞人心的人物象征着20世纪的不同历史力量。他们彼此截然不同，但是都用自己的方式有意或无意地给我们上了20世纪最重要的一课：谦卑和仁慈的价值。

罗斯福不能算是谦卑的典范，但是他在自以为是的乌托邦和反乌托邦势力中使得政府的谦卑成为可能。极权主义体系都认为掌权者了解什么对每个人来说是最好的，但是鼓励民主和自由的领导——允许人们自主决定而不是趾高气扬地下达命令——却谦逊可嘉，这无疑是20世纪值得拥有的品质，也是建立人文社会的必要条件。

甘地不同于罗斯福，他是谦卑的凡人代表。他过于谦卑以至于有时显得自负。他教导我们应该珍视公民自由和他人的个人权利。他为宣传容忍与多元主义而活（也因此而死）。20世纪让我们充分认识到这些品质对于文明的重要性，我们通过这些品质要传达的是一种尊重与我们不同的人的谦卑和仁慈。

爱因斯坦表现出来了最大的谦卑，他说我们只是深不可测的宇宙中一粒小小的尘埃。我们越了解宇宙和微观粒子的神秘力量，我们就越应该谦卑。

我们越有能力利用这些力量的巨大威力，谦卑就越成为必需。“人类的精神是宇宙规律的体现，”他曾写道，“在宇宙面前，力量有限的我们必须保持谦逊的姿态。”

爱因斯坦经常援引上帝的话，尽管他相信的是一个非人格化的神。他相信“在世界万物和谐秩序中显像的神”。他对天赐和谐的信仰使得他反对宇宙是充满随意性和不确定性的观点。“上帝是狡猾的，但他没有恶意。”他说，探寻上帝的意图是“所有真正艺术和科学的源泉”。尽管他的探索是谦卑的表现，但是这也给予我们生存的意义和尊严。

作为20世界最伟大的思想家，爱因斯坦逃离压迫、追求自由；他还是一个政治理想主义者，表现了在历史学家们看来对20世纪有重要意义的品质。作为一个信仰科学和天赐神作的哲学家，爱因斯坦是20世纪遗赠给21世纪的财富的象征。

100年后，当我们踏入另一个新世纪之时——不，1000年后，当我们站在另一个新千年——在我们的辉煌世纪中，对后世影响最持久的人仍然会是阿尔伯特·爱因斯坦：一个天才、政治难民、人道主义者、原子和宇宙奥秘的专家。

---

[1]一位论派，基督教派别之一，否认“三位一体”和基督的神性。——译者注

[2]1998年，他被提拔为微软总裁。2000年，他被任命为微软首席执行官。2008年，他接替盖茨成为微软公司的总裁。——译者注

[3]基督宗教的教会体制之一。会众制教会的每一个地方堂会的会众都是独立自治的。——译者注

[4]露西，1974年在埃塞俄比亚东部发现的女性原始人残骸。——译者注

[5]罗马俱乐部于1968年由100多名公司和政府领导人在罗马成立，主张奉行人口零增长或负增长政策。——译者注

[6]原文为1895年，应为1897年，疑为作者笔误。——译者注

[7]美国的一种传统的室内游戏，游戏者争相回答有关历史人物、体育事件、娱乐等方面的问题，看谁能最先答完。——译者注

第七章
新闻业

新闻人的使命

> 1998年，《时代周刊》创刊75周年，我因而有机会对这家杂志的联合创办人亨利·卢斯进行一次反思。我向来很敬佩亨利·卢斯其人，他好奇心强，始终热爱具有教育意义的大众新闻业，他还相信人物叙述有利于我们理解这个世界以及我们所面临的道德难题。2009年，我对这篇文章稍做修改，把它作为《时代周刊》的简史呈现给读者，但实际内容没有什么变动。

1923年，亨利·卢斯和布里顿·哈登（Briton Hadden）一起创办《时代周刊》时，他描述了这样一个矛盾：尽管整天遭受信息轰炸，但可悲的是，人们的消息并不灵通。于是他决定着手创办一份去芜存菁的杂志，综合要闻，宣扬自己“无耻”的偏见。

听起来很熟悉吧？那就像是印刷时代的网络聚合器和博客。1976年卢斯去世时，电视新闻已经加入信息轰炸的队伍。从那时起，世界信息的饱和程度甚至超过了卢斯在世时的想象：有线电视和电台、网站和博客、简单讯息聚合订阅和社交网站推特等，都充斥着标题和炒作、新闻和绯闻、巧妙的分析和奇谈怪论。

尽管如此，卢斯提出的关于《时代周刊》的基本使命和策略还是经受住了考验。《时代周刊》仍在帮助人们从杂乱无章的信息中整理出重要和有趣的新闻。尽管这份刊物渐渐不再提供上周新闻重述和摘要，但仍然试着将事件置于大背景下，预言事情的发展趋势，及时更新观点和事实，揭露背后的故事，提出别人忘了问的问题。《时代周刊》不仅在纸质杂志上这样做，在网上以及各种正在发展的电子媒体上也是如此。

卢斯最初使命的一个方面已经得到了强化。杂志、频道、电台、博客、网站和服务器的普及，意味着大多数媒体狭隘地关注特殊兴趣和利益。但《时代周刊》仍然秉持着一个理念，即聪明人对所有领域——从政治到艺术，从宗教到技术——的新闻都怀有好奇心。在互联网上，你可以轻易找到与自己的兴趣对口或迎合自己的意识形态和政治观点的各种信息，应有尽有。而《时代周刊》所要实现的就是卢斯当年要它做的事情，即为其读

者展示各种话题，不断拓宽（而非缩小）他们的兴趣范围；为读者提供的想法和观点是要挑战他们的偏见，而不是仅仅去强化读者已有的想法和观点。而《时代周刊》的纸质杂志、网站和博客，都在努力践行卢斯当年的想法。

《时代周刊》每周仍坚持努力遵循卢斯的训诫，即搜集那些传递我们这个时代兴奋点的各种新闻，这可以带给我们意外的惊喜。举个例子，一个对国内外新闻版面感兴趣的读者会意外发现医疗或音乐版面里有些有趣的消息。它还有助于我们这些记者在这样一个各领域联系日益紧密的世界里扮演越来越重要的角色：提供信息和知识平台，让那些消息灵通但专业兴趣不同的人来这里分享，事实上他们也乐于分享这些信息和知识。

我们还提供（至少我们在努力这样做）一个共同的哲学平台。自从20世纪60年代到80年代的左右斗争之后，世界进入一个常识重于下意识的意识形态信仰的千禧年阶段。尽管我们的报道经常观点强硬，但我们仍努力确保这些报道是开放且不具党派偏见的。

是的，这确实代表着一种转变，《时代周刊》一改全球议程充斥着报纸版面的卢斯时代的风格。卢斯是一名长老会传教士的儿子，父亲在中国传教。卢斯继承了父亲热衷于传播美国价值观并使人们相信基督的热情。对于自己的做法，他直言不讳。在给哈登的创立企划书里，他指出“完全中立……或许既不招人喜欢也不可能”，接着他开始列出这份新杂志未来可能会出现的“偏见”。

随着《时代周刊》日趋成熟，现在的它更重视报道的内容而不是偏见。尽管如此，最初创立企划书里的几点偏见——或许应该把它们称为价值观——仍在指导着《时代周刊》。

其中最重要的那条被卢斯放在了首位，即“相信世界是圆的”。卢斯很讨厌孤立主义。1941年，他发表过一篇著名的文章，题为“美国世纪”（The American Century）。他在文中敦促美国参与国际事务以维护自己的价值观，尤其是“对自由的热爱、对平等机会的信仰，还有自力更生以及既独立又合作的传统”等观念。

随着“美国世纪”接近尾声，这些价值观的优势如今体现出来。尽管20世纪尚未结束，但20世纪的故事主线终究是自由（及其产物，比如民主、个人自由和自由市场等），而不是极权主义。美国曾经心甘情愿地坚守着自己的价值观，历史证明这种心甘情愿的做法是美国影响力的真正源泉，它对世界的影响甚至超出了美国军事实力的影响。因而时至今日，《时代周刊》仍然偏向于自由思想、自由市场、自由言论和自由选择，这种偏向体现了我们认为人们通常会比较聪明，也很明智；他们拥有的选择和信息越

多，境况就越好。既然美国是自由的化身，那么即将到来的“全球化世纪”将会是另一个“美国世纪”。

世界不仅是圆的，而且个中事物还存在千丝万缕的联系，就是一个大网络。在这样的世界里，《时代周刊》始终秉承着最初的创立企划书中的另一种倾向：“时刻关注新事物”。特别是数字革命，自从人类发明电视以来，数字革命大有彻底改变我们这个世界之势。

因为相信信息的价值，所以我们对信息爆棚的局面欢欣鼓舞，那才是数字时代的标志。无论对公众而言，还是对媒体而言，信息来源多渠道都是大有裨益的。在一个多种声音竞相而起的世界里，人们会倒向自己相信的一方，这便鼓励着我们坚持那条明确但具有挑战性的原则：要做好报道、好文章和权威公正的分析。如果本身不相信更多的信息和观点最终能引出更多的事实，那么当初我们就不会入此行。了解了这些，你就懂得为什么我们成了第一批在线记者中的一员，就会懂得为什么我们强烈要求开通诸如互联网等允许多种声音加入讨论的公开系统。

《时代周刊》强调把故事叙述作为一种将事件置于大背景之下的方式，这种风格很适合周刊。电视和互联网利于传播即时新闻标题和权威意见，互联网允许人们自由搜索链接、挖掘原始数据，但《时代周刊》就像一个来到你家讲故事的人，绘声绘色，颇有见地，把事实变成连贯的叙述。部分故事是经由新闻主人公之口讲述的。正如《时代周刊》创立企划书所描绘的那样：“知道他们喝什么固然重要，但知道他们向哪位神灵祈祷、喜欢什么样的打架方式则更重要。”

通过叙述和人物、分析和综合，我们试图把一个复杂的世界变得连贯一些，最终的目的是确保世界进程的混乱险阻盖不过我们道德的力量。

一个经典案例出现在“二战”结束那个星期。詹姆斯·艾吉和其他记者都在《时代周刊》上发表了多篇封面故事，集中报道美国在日本投放的原子弹。在一个名为“原子弹时代”的新增版块里，《时代周刊》勉为其难地指出这个以进步为名的事件背后的历史和道德启示：“人们被甩到另一个千禧年的前厅。如果人类足够强大和诚实，那么他们大可想象原子弹时代的可能模样。但首先那将是一个奇怪的地方，到处充斥着怪异的符号和死亡的味道。”

不断有新的“入侵者”来到这个新千禧年前厅，《时代周刊》也极力将它们置于道德和历史背景下。比如，数字时代不仅带给人们更多令人兴奋的民主媒体，同时也导致侵犯个人隐私事件的发生以及网上虚假有害信息的泛滥。生物技术的到来不仅承诺人类有望结束疾病时代，还可能引发随意复制人体器官和胡乱修改后代基因的行为。

尽管如此，我们与卢斯和哈登都有一条最坚定的信念，那就是根本的乐观态度。对他们来说，乐观——对进步的信念——不仅是一种信条，还是一种使事物变得更美好的策略。新千禧年带来的挑战要求记者们具有怀疑精神，但又必须避免愤世嫉俗的心态——装腔作势、一知半解，这种心态在20世纪七八十年代风靡一时。明智的怀疑主义可以也应该既相信进步，又相信人类具备常识能力。

卢斯曾经说过，“作为一名记者，我只能统率自由之战前方战壕的一小块防区。”最重要的是，他相信新闻工作在最佳状态下能成为一项高尚的事业，对此我们仍然相信。新闻工作能引发人们思考，而且是以不同的方式思考，它还带给人们力量和自由。当然，这项工作也可以很有趣、很刺激。这就是当年卢斯极力赋予他那份新杂志的东西，也是现在我们每周极力想赋予我们那份“新”杂志的东西。

最保守又最自由

> 亨利·格伦沃是《时代周刊》最杰出的主笔。他使这份杂志更时尚，也更严肃。但他并不习惯美国的生活方式。有一次，他坐车从曼哈顿往北到威彻斯特郡，途中他让司机在一家麦当劳门口停车，目的是看看巨无霸到底长什么样。2005年，他那位和女诗人桃乐茜·帕克（Dorothy Parker）一般聪明的遗孀露易丝请我在他的追悼会上发表一篇悼念词。由于当时刚刚模仿过导演诺拉·艾弗隆（Nora Ephron）和基辛格，这让我觉得自己很像那个在杆上旋转盘子、跟着披头士上“艾德苏利文秀”的家伙。

亨利·格伦沃兼具理智上的严谨和性格上的优雅，这两种特质的结合很不寻常，在一个记者身上也许更是少见。他对美国新闻业的长远影响——严谨和优雅结合的产物——是极罕见的，正因为罕见，所以我们要稍等片刻才能注意到这份影响，继而为之惊叹。

我的看法是这样的：当格伦沃接手《时代周刊》时，他设定了更高而非更低的目标去改造这本杂志。他把《时代周刊》变得更加时尚，但又不使其弱智化，从而拯救了这本杂志，而这在今日的媒体行业中并不常见。

故事要从亨利·格伦沃22岁时以一名送稿生的身份加入《时代周刊》开始讲起。他是一个移民，但通过观看“42街”播放的每一部电影增强了自己的英语能力。他给亨利·卢斯写了一份备忘，提议创办一本新杂志，并取名为“思想”。肯坦·帕克汉姆（Content Peckham）当时在《时代周刊》名气很大，统领着那里所有的文书。她得到了这份备忘。“或许这家伙应该到

推广部试试，”她在这份备忘上快速写道，“说不准是从月球来的吧。”

作为一名文书，格伦沃总喜欢对经手的文章随意修改，对于他不喜欢的封面故事，他甚至会将之改头换面，重写一番，再把新故事拿给原作者看，后者自然会感到不快。有一次，一位记者正在打字机上赶一篇报道，他却站在一旁对其文稿品头论足，突然他看到了一行字：“小鬼，还不噤声，看我砸断你的骨头。”他这才住嘴，退出那间办公室时咕哝道：“陈词滥调。”

格伦沃先是执行主编，后来成为主编。从他读完每篇报道后写下的反馈意见就可以看出其理智上的严谨（如果不总是个性上优雅的话）。从格伦沃对我到《时代周刊》第一周里所写的第一句话的第一个词的评语就可见一斑。我的报道是这样开头的：“先于参加总统竞选之时，吉米·卡特……”

在我的那篇报道发下来时，文章顶部有一行亨利·格伦沃的评语，但字迹潦草难以辨认。我想对于新人的第一篇报道，那也许是几句赞扬之词，或者至少是鼓励的话吧。国内新闻部没人能看懂他写的字。一位编辑部部长以善于读懂亨利的字迹而出名，所以我们叫来了她。我们围成一圈，听她从头读起：“亨利写的是，‘先于’这个词太糟糕了。”自那以后，每次看到这个词我都会头皮发紧。

无论是在现实生活中，还是在《时代周刊》里，亨利·格伦沃都表现出对传统价值观和事实的坚定信仰，但他同时又受到新思想的吸引，这使他成为我见过的人里思想最保守但也是最自由的一个。这种特性有助他带领这份杂志远离党派偏见，走向理智上的诚实。

亨利的父亲阿尔弗雷德·格伦沃（Alfred Grunwald）是一位维也纳轻歌剧剧本作者。从父亲身上，亨利既学会了欣赏高雅文化，又懂得欣赏大众文化。而且和他的父亲一样，他似乎尤其喜欢那些横跨两种文化的人，比如，作家诺曼·梅勒（Norman Mailer）和泽西·科辛斯基（Jerzy Kosinski）以及美国20世纪最著名的电影女演员之一玛丽莲·梦露。

即便最糟糕的想法也透露出亨利的高尚本性。举个例子，时代公司曾出版过一套糟糕透顶的系列读物《美国复兴》（American Renewal），旨在列出美国面临的所有重大挑战，并提出多方建议以应对这些挑战。斯特罗布·塔尔博特曾说亨利喜欢兜售解决方案，《美国复兴》就是例证之一，但这件事也彰显出亨利身上深刻的道德使命感，这种使命感植根于对罪恶的深刻的认识。

除了在新闻业留下的历史影响之外，亨利·格伦沃还因另一件事被人们铭记。那就是他和亨利·基辛格一样属于犹太难民群体中的杰出代表，这些人

在20世纪30年代逃离法西斯的魔爪，来到美国，并用他们的智力和深厚的爱国情感改造了这个国家。1938年，纳粹占领了奥地利后，格伦沃一家先逃到了原捷克斯洛伐克，再逃到法国。他和父亲在法国西南部的比亚里茨买了一个玩具印刷机，并用这部印刷机伪造了一个签证。他运用自己初露头角的写作天赋写了一份请愿书，请求搭乘最后一艘货船到摩洛哥。

他们最终到达纽约港。那天天气很热，小亨利拿到了他人生中的第一杯可口可乐。他只抿了一小口，后来他回忆道："我讨厌那个味道。"

这件事同样具有象征意义。亨利满怀热忱地爱着接纳他的国家，非常珍惜这里给他的自由。或许正是因为他太爱这个国家了，所以有时候它的任何过失（比如政治上，甚至品位上的过失）都会使他感到十分沮丧。

在担任美国驻奥地利（当年他被迫逃出这个国家）大使时，亨利仍以美国式的方法指导着自己的工作。1989年，我被拒绝进入罗马尼亚，原因是很久以前《时代周刊》曾对罗马尼亚颇有微词。罗马尼亚当局把我安排在下一趟飞机上，那趟飞机刚好飞往奥地利首都维也纳。那时正值歌剧季的开幕夜，游客很多，因而我订不到酒店。于是我以亨利夫妇朋友的身份造访了他们的大使馆官邸。我猜想那使罗马尼亚人十分不满的微词很可能是亨利在某次闭幕会上的言论。

那天晚上亨利给我留下了最生动的印象。他在那间当年肯尼迪和赫鲁晓夫首次晤面的客厅里来回踱着步。当时他正为出席歌剧表演做准备，一边系着白领带，穿上燕尾服，一边问我一些问题。感谢老天，他的问题大多是反问句，不用我回答什么。比如，难道苏联在东欧的统治能长久吗？

这样的场景活脱脱就是他父亲笔下的一出诙谐歌剧，因而有点装模作样之嫌，但闪烁着光芒。那种光芒暗示了他诙谐自知的机智，那种机智帮助他刺破了所有浮夸。即使他的双眼开始变得黯淡，但它们仍会闪烁发光直到生命的尽头。

编辑的感知力

> 梅纳德·帕克（Maynard Parker）是我的同行，他是《新闻周刊》的编辑。在过去这些年里，我对他从勉强欣赏到深深喜爱，敬佩之情与日俱增。1998年他去世时，我为《时代周刊》撰写了《里程碑》一文以纪念他。

无论从其本人来看，还是从他每周所写的文章来看，《新闻周刊》的编辑梅纳德·帕克都是个精力充沛的人，这种充沛的精力源于他对新闻事业由衷

的热爱。他总是严阵以待、蓄势待发，总有本事在杂志即将出版之时对其进行颠覆性修改，使其变得更加令人兴奋。

每个周一，我都能感受到一种特殊的手足情谊，这种情谊是在我和梅纳德为创作高质量的新闻报道共同努力的过程中产生的：我对他在包装封面、发现趋势、裁剪图片及开篇引题时的巧妙方式倍感钦佩。梅纳德是20世纪八九十年代颇具创造性的编辑之一，人们曾一度认为那些新闻杂志改写方式陈旧，没有新意，是他对那些杂志进行了改造，使其恢复了生机。尽管他具备外国通讯记者的硬新闻本能，但他也培养了自己对文化、社会、家庭和健康发展趋势的敏锐感知力，这些话题会超越上周的头条新闻，成为下一周人们的餐桌谈资。

和我们一样，梅纳德好争的本性有时也使他犯错，但超乎常人的热情使他在保持新闻的时代性和相关性的保卫战中不仅幸免于难，还所向披靡。他使我们这些记者——不仅是他在《新闻周刊》的同事，还有他在《时代周刊》的竞争对手——更擅长自己的工作。我希望也相信他会将这些看成一种赞美和成就。

过于热闹的一生

> 乔治·普林顿（George Plimpton）是一个讨人喜欢的记者。他的文章和性格中的迷人之处很匹配。但令人感到不舒服的是，他的一生以及他的死都给世人提供了一则警世寓言。他有着预科生的优雅，这使他看似从不也不想玩命工作。他避免成为一个奋斗者，这给他的工作带来很多乐趣，但我认为这种个性也导致他无法在文学殿堂里获得一席之地。2009年在《哈佛讽刺文社》周年纪念日那天，我受邀在哈佛纪念教堂发文悼念他。作家库尔特·安德森（Kurt Andersen）则受邀悼念美国当代一位最多产的文学作家约翰·厄普代克（John Updike）。我们的文章相得益彰——库尔特探讨了厄普代克对拉帮结派和同志情谊的厌恶，在使他成为一个伟大作家的同时，也使他有时显得过于拘谨内向。对于哈佛的本科生来说，我们两个人各自的悼词就像一个硬币的两面，相辅相成，都具有警示意义。

乔治·普林顿是哈佛讽刺文社的核心成员，究其原因，一部分是因为他十分擅长交际。有人曾发现他在镶板房里和一群朋友豪饮狂欢。他还善于与人建立某种亲疏有度、恰到好处的兄弟情谊。

乔治·普林顿为人机智，换句话说，他这个人可不只是有趣。他深谙传闻轶事和人物可笑之处的精髓所在。在一次和哈佛校报的棒球对抗赛中，他竟

然穿着一套挂在哈佛讽刺城堡里的日本防护衣。他也曾和法韦尔·史密斯（Farwell Smith）一起恶作剧般地溜进波士顿马拉松跑道接近终点的地方，身上还穿着哈佛讽刺文社社服，努力想在终点前追上领跑的人。

有一件事乔治·普林顿总是津津乐道。《哈佛讽刺文社》曾经推出哈佛对抗耶鲁的橄榄球比赛专题，他觉得这种比赛很小儿科，还在其中发表了一个段子，讨论了“为什么哈佛不参加今年的玫瑰杯大学生橄榄球比赛”。他在文中指出，其中一个原因就是“比赛地点加州属于另一个时区，得倒时差”。

后来，《哈佛讽刺文社》的风格反映在《非纽约时报》（Not the New York Times）中，该报是1978年报社罢工期间普林顿和几位朋友在他的公寓里编辑出版并发行的。头条新闻是普林顿、卡尔·伯恩斯坦（Carl Bernstein）和托尼·亨德拉（Tony Hendra）合写的，读起来就像是《哈佛讽刺文社》对哈佛校报的戏仿，标题写着“又一教皇暴毙，史上最短任期；红衣主教从机场归来”。新闻是关于一位来自利物浦的约翰·保罗（John Paul）主教的故事，这位主教仅在位19分钟。神奇的是，三周后一位新主教被推选出来，名字竟然叫约翰·保罗二世。

普林顿同样喜欢壮观的场面，所以他一辈子都很喜欢烟花。1976年，他负责《哈佛讽刺文社》百年纪念日的烟花事宜，并在查尔斯河上发射了史上最大的一束烟花，即“胖墩三世”。

普林顿擅长观鸟，并将这个本领运用到识人上。观察他是如何发现、吸引陌生人并与之成为朋友，是一件有趣的事情。那些人会出现在纽约市曼哈顿东72街541号（即普林顿住所）的聚会上，在普林顿的台球室尽情狂欢。

我还在读大学的时候，普林顿就高调地追看足球大赛，赶着参加各种俱乐部。不论走到哪，他总是左右逢源，群星环绕。

在耶鲁球赛上，我偶然遇见了他。当时他并不知道我是谁，但我邀请他来参加我们在勋章俱乐部举办的派对，他曾是该俱乐部的会员。和他一起来的还有美国著名编剧戈尔·维达尔（Gore Vidal）、著名作家威廉·斯泰伦（William Styron）以及几名文学界新秀和肯尼迪的表兄弟。喝了一点酒后，他的名人随从团队（现在我也算其中一员）席卷了哈佛讽刺城堡，去找更多的乐子。

几年后，初到《时代周刊》上班时，我在纽约州萨格港和别人合租了一栋避暑别墅。7月4日美国国庆日那天，有人告诉我，我们所有人要去参加乔治·普林顿在镇线路尽头举办的烟花派对。对此我表示反对，因为我们没有

受到邀请。但别人告诉我，以前我们的垒球运动员和年轻记者总会溜到那儿的草坪上。而且，如果有人问的话，我们可以说自己是威尔弗里德·拉希德（Wilfrid Sheed）或者谁的朋友。

我们坐在他那开阔的海滨草坪上一处阴暗角落里。我从远处望着他准备好烟花，在人群中穿梭，左右逢源，受欢迎的程度估计连盖茨也会感到嫉妒。

接着，让我吃惊的是，他朝我们这群人走了过来。当我正要结结巴巴地辩称自己是拉希德或者谁的朋友时，他却说："嗨，沃尔特，你在哈佛讽刺文社混得怎么样了？"

他能记得所有人，并且总能表现得大方而又得体，但这件轶事还有另外一个更重要的意义，它使我想向普林顿看齐。他擅长在谈话中摆出谦逊的姿态，同时略提名人以示相识，从而自抬身价和自我推销。

发生在哈佛的一件事是一个很好的例子。当时普林顿是宴会后发言人，那是他一生中擅长的众多角色之一。他谈到有一次老布什总统邀请他到美总统"行宫"戴维营共度周末。最后一天下午，他们正在打网球，普林顿感慨道，不管世上正在发生什么，从没有人打来电话打扰总统。突然，网球场边上的电话响了。总统走过去，接起电话，点点头，接着转向普林顿："找你的。"普林顿在说这件事时很是低调谦逊，所以人们直到后来才意识到那是他善于借助名人效应自抬身价的一个巧妙例证。

这种风格构成了他的签名书（即体育新闻共享书籍）的基础，其中最出名的是《疯狂王牌高手》（Paper Lion）。书中讲道，他在36岁时为底特律雄狮队打过很短一段时间的球。"从头到尾我都戴着安全帽，即便大部分时间我都坐在休息长椅上也得戴着，因为我没法取下来。"现实版的沃尔特·米蒂[1]（Walter Mitty）以其创造者詹姆斯·瑟伯（James Thurber）巧妙的自嘲口吻这样说道。

他的魅力在于他懂得如何分享他那沃尔特·米蒂式的幻想，那不仅包括那个底特律雄狮队球员的身份，还有他将自己的个性发挥到极致的做法。

我最喜欢的他的一桩轶事与儿童小说家杰瑞·史宾纳利（Jerry Spinelli）有关。史宾纳利在公共广播公司的一次投标中出价425美元（那几乎是他所有的积蓄），以求得在镇上和普林顿共度一晚。当他们到达纽约时，史宾纳利的妻子透露丈夫想成为一名作家。普林顿的心一沉，但他还是取消了原先的计划，即带史宾纳利夫妇观看舞台剧，再到市中心的一家牛排餐厅吃饭。普林顿把史宾纳利夫妇带到了伊莱恩餐厅，因为他知道他那些作家和出版界朋友经常在那里出没。普林顿在餐厅里走了一圈，不断说着"这

位是杰瑞·史宾纳利，来自费城的作家”，把他所有朋友都介绍给了史宾纳利。美国黑色幽默作家库尔特·冯内古特（Kurt Vonnegut）和吉尔·克里门茨坐在第一张桌子旁，身边是一位蓄着胡须的老人。普林顿向史宾纳利介绍那个人是话剧导演詹姆斯·法雷尔（James Farrell），而那个人实际上并不是法雷尔。他们还在那里的餐馆里遛了一圈，顾客都是诸如盖·特立斯（Gay Talese）、欧文·肖（Irwin Shaw）和威利·莫里斯之类的美国当代文坛名人。普林顿向每一张桌子的人介绍了这位“来自费城的作家杰瑞·史宾纳利”。最后，他们来到了美国著名导演伍迪·艾伦的桌前。所有人都知道不该去打断或打扰伍迪，但就快结束他那沃尔特·米蒂式幻想之旅的普林顿竟然打断了伍迪，说道：“伍迪，跟你介绍一下，这是杰瑞·史宾纳利，来自费城的作家。”艾伦缓缓地抬起头，盯着他看了一会儿，神秘地回答道：“我知道。”过了一会儿，杰瑞的妻子小声对普林顿说：“从现在开始，伍迪一定不好受。”但普林顿所理解的是人们喜欢分享他所编织的名人和名地效应的幻想，而且能优雅地促成此事。

普林顿成功的秘诀是，他像司仪一样指导着自身生活中的每一个方面。他交友广泛、古怪精灵、喜欢恶作剧，简直就是一个矛盾集合体。

他喜欢幻想，善于识人，对轶事很敏感，这一切都使他成为一名非常优秀的作家。他提升了沃尔特·米蒂这个角色，而且善于描写历险故事，这两点使他差一点成为另一个瑟伯。

差一点，但还不是。这里就要谈到他给我们的警示了。靠近一点，竖起耳朵仔细听，因为这类事情可能会发生在你身上。

到了晚年，普林顿开始变得多愁善感、郁郁寡欢。他曾经有一个大好机会撰写关于他的一生和那个时代的一本巨著。如果当时把握住这个机会，他本可以也应该可以或者至少将来可以与瑟伯，甚至亨利·亚当斯平起平坐。

这件事解释了他的朋友有时会问的一个问题：如果他不那么频繁地参加布鲁克俱乐部的晚会、伊莱恩晚宴、签名售书会乃至《巴黎评论》（Paris Review）的一些工作，如果他能更努力一些而不是游荡过日，那么他也许能够在文学殿堂里获得一席之地。或者正如他有时自嘲时所说的那样：“或许我本可以在文学界分一杯羹，不是吗？”

有一次，我在意大利米兰机场偶然遇见他（我这样讲是不是有故意提起普林顿和米兰机场以自抬身价的嫌疑呢）。他以惯有的交际礼貌和我寒暄，问我对他不写自己而写他的祖先阿德尔伯特·埃姆斯（Adelbert Ames，美国内战期间最年轻的联邦将军，在内战后国家重建时担任密西西比州州长）有什么看法。他说，与文学自传作者的反思内省和笔耕不辍相比，他更喜欢《哈佛讽刺文社》编辑的嘲讽和超然态度。

与很多擅长交际的人一样，我认为普林顿从不想让人看见他努力拼搏的一面。因此，他满足于自己的魅力和讨人喜爱，偶尔也会才华横溢、辉煌耀眼一番。

他揭穿了苏格拉底关于“不经审视的生活是不值得过的”的谎言。

他点亮了夜空，把自己的世界变得有如讽刺文社派对般热闹。与厄普代克的作品相比，他的文学作品似乎就像在夜空绽放的烟花一样，转瞬即逝，不过他对此已经渐渐释怀。

或许结束普林顿悼词的最好的一句话，恰好是他曾经为一个名叫吉米·古奇的朋友所做的悼词的最后一句话。吉米·古奇是长岛的一个烟花生产商，在其纽约贝尔港工厂爆炸中丧生。普林顿曾说：“艺术家或许是幸运的，因为他们在死后留下了自己伟大的证据，比如书籍、协奏曲、油画和芭蕾舞剧。那么，在这间教堂里，有谁将来在看到一束灿烂的烟花在夜空盛开时不会想起吉米·古奇呢？”同样，在这间教堂里，有谁在看到漆黑的夜空被快乐点亮时不会记起乔治·普林顿呢？

回归新闻业的本质

在本书的引言里，我在末尾部分表达了对新闻业和那些依靠写作或者其他智力创作以维持生计、支付抵押贷款的群体未来的担忧。在数字时代，我们要找出办法，让人们为可以免费复制的产品付费，但这很难实现。2009年1月，我在智利首都圣地亚哥的海斯出版企业讲座上讨论了这个话题。这篇文章曾被摘录为《时代周刊》的一篇封面报道。我的前提是我们应该对部分网上内容收费。很多博客圈里的卫道者对此感到惊骇不已，并发文攻击这篇文章，有些讲得很在情在理。但后来，人们的思维方式渐渐发生了变化：所有信息都应该免费的观点不再是一个真理。人们纷纷就数字时代如何赞助新闻业提出各种新思路。我不认为是我发在《时代周刊》上的这篇封面故事使人们转变了态度，就像一只公鸡不该认为是自己的啼叫使太阳升起一样。但和公鸡一样，我恰好在合适的时机——在寻找新闻业和所有创造性内容的商业模式的新出路变得刻不容缓之际——大声叫了出来。

在这篇文稿中，我的提议之一是创造一种便捷的小额付款系统，这个提议引起了一些人的注意。不过那只是我倡导的众多方法之一，而且我不是说小额付款方式将成为新闻机构内容收费的主要方式。我认为订阅模式仍是最普遍的。但当时我相信，现在也仍然相信，对于那些想要获取特定的某篇文章或者一期报纸但又不愿长期订阅的网上冲浪者来说，创建某种便捷的小额付款系统是很有必要的。游戏和社交网

站的大多数用户都比较年轻，他们比那些三四十岁的保守上网者具有更强的适应性。在这些领域，我们看到便捷的小额付款模式已经越来越受到欢迎。《司徒每日秀》的主持人乔恩·斯图尔特（Jon Stewart）提出了另一种方法：新闻机构可以向各种搜索引擎和聚合器大批量授权新闻内容。此外，那些依靠自愿捐助而生存的网站应该也可能成为选择之一。最后，我相信商业新闻（即人们可以通过多种渠道获取的新闻）最终仍将免费。我希望对特殊的新闻内容收费可以激励记者们专注于创作特殊的新闻内容，而不仅仅是复制其他新闻机构所做的东西。这么多的选择可以帮我们回到以前的模式，即有价值的优秀智力产品（比如故事、报纸、杂志、歌曲、照片、影像、应用程序等）的创造者在自己的作品被复制时有权获益，这也就是我们有着300年历史的著作权体系。

在过去几个月里，新闻业严峻的形势达到了极点，接近崩溃的边缘。大城镇里不再有报纸、杂志社和网络新闻业务，记者也所剩无几的说法不再是天方夜谭。

但是，这个危机里也存在一个引人注目的奇怪事实。那就是，不仅现在的报纸读者达到有史以来的最多，而且报纸、新闻杂志和其他传统新闻媒体的内容也受到空前的欢迎，在年轻人中间尤其如此。

问题在于这些读者很少付费。他们可以在网上阅读，因为新闻机构很乐意提供免费全文阅读。但谁又能埋怨他们呢？即便像我这样的有着印刷癖的人也不再订阅《纽约时报》了，因为我可以在线免费阅读。

但这不是合理的商业模式。在互联网广告业蒸蒸日上的时期，也许每个一知半解的出版商都可以高唱“由广告赞助的互联网即未来”。但在2008年互联网广告业衰退之时，说未来的新闻将免费就如同说峭壁是一群旅鼠的未来一样，根本不靠谱。

传统的报纸和杂志有三种盈利渠道：报刊亭销售、订阅和广告。新的商业模式只能依靠最后一种。即使广告收入非常强劲，但这种只靠一条腿走路的方式仍然很不稳定，而且当那条腿不再有力气时，新闻业就可能倒下。

《时代周刊》的联合创办人亨利·卢斯，对那种单纯依靠广告费而免费提供出版物的模式嗤之以鼻。他把那种方式称为“道德上的背离”和“经济上的自我欺骗”。这是因为他相信优秀的新闻业要求出版商对读者而不是对广告主负责。单凭广告收益的模式将导致媒体的堕落。此外，由于新闻业不再直接依赖读者而收益，那么它和读者之间的联络终将慢慢减少，因而必然走上自我毁灭之路。

英国词典编撰家塞缪尔·约翰逊博士曾经说过，如果一个人知道自己将在两周后被处以绞刑，那么他的注意力将会惊人地集中。新闻业的“最后两周”已经到来。我怀疑2009年将会因为报纸、杂志和其他新闻业意识到即便新一轮的裁员也不能阻止“刽子手”到来而被人们记住。新闻业将开始探索新的商业模式，它们早就该这样做了。

一些出版社已经开始寻找新出路。《基督教科学箴言报》（The Christian Science Monitor）和底特律自由出版社取消或大幅削减印刷物的出版，把精力转到免费网站上。从某些方面来说，这种做法很有道理，而且会成为也应该成为未来的主流模式之一。

但那种方法仍然使出版商完全依赖于广告费。因此，我希望看到这一年将会迎来另一种选择的曙光，并且这种选择将被一些新闻机构采用。那是一种大胆而古老的模式，即向用户收取服务和新闻的费用。如果这一点成为现实，那么2008年广告业务的缩水状况将会催生一种使出版社更加受惠于读者的商业策略。

向读者收取费用是一个古老的创意，这不仅是因为400年来报纸和杂志一直采用这种模式，还因为它在20世纪90年代网络时代刚刚到来时就已经出现。当时只有少数几个在线服务公司，比如非凡公司、CompuServe、德尔菲和美国在线公司。它们曾根据用户在线时长收取费用。用户在线时间越长，网站的效益就越高，因此优秀的内容就越有价值。当时我负责《时代周刊》的网络媒体部。每年美国在线和CompuServe都会竞购我们的出版物，每年杂志和布告栏的竞标价可高达100万美元。

随着各种网络工具的出现，出版商和用户可以轻易进入开放的互联网，而不是停留于在线服务机构所设立的围墙之外。当时有很多互联网内容发布和搜索协议，它们的名字很有趣，比如小田鼠、阿奇，还有一些索然无味，比如文件传输协议、万维网。我记得1994年在“国家杂志颁奖典礼”的午餐期间，我曾在华道夫-阿斯多里亚酒店的休息室里与时任《连线》主编路易斯·罗塞托（Louis Rossetto）探讨了这个问题。我们讨论了如何把各自的杂志直接放到网上，而不是交给美国在线或者CompuServe这样的网络服务商，我们一致认为最好的办法是利用万维网的标志即HTML和TCP/IPC网络传输协议，来达成这个目标。1994年，《连线》和《时代周刊》在同一周推出了自己的网站，不到一年，大多数其他出版商也效仿此法推出了自己网站。

诸如横幅广告等模式出现之后，我们不再刻意强加订阅费，因而放弃了内容收费模式。

超文本的概念是历史的一大反讽。超文本是让你能够查看另一个网页或者

网站的嵌入网络链接，它是泰德·尼尔森（Ted Nelson）在20世纪60年代提出的一个概念，旨在方便小额付款。他这么做是为了确保优秀内容的创造者能得到相应的回报。在他看来，不管用户访问什么内容，一个网页里的所有链接都有利于推动小额自动付款的增长。

相反，网络却将这个概念发展为信息希望免费的特性。聪明人避开了那个陷阱。举个例子，1976年，比尔·盖茨注意到业余爱好者在自由分享他和同事编写的Altair BASIC代码时，他马上给黑客组织“家酿计算机俱乐部”

写了一封公开信，要求他们停止这种做法。他指责道：“你们的所作所为是在阻止优秀软件的开发。谁能不计回报地开发专业软件呢？”

20世纪90年代末期，互联网的巨额广告收益诱使报纸杂志把所有内容和大量博客免费放到网上。但大部分广告收益却源源不断地流进那些实际并不产出内容——尤其是新闻报道——而只负责装载内容的群体的腰包里，比如，搜索引擎、门户网站以及聚合器等链接和点击页面。

另一个群体也从这种内容、报道和信息完全免费的体制中获益，那就是包括电话公司和有线电视公司在内的互联网服务供应商。它们每月向用户收取20～30美元不等的上网费，而对帮助新闻和其他媒体创造简便的内容费用收取方式却漠不关心。因而我们处于一个奇怪的世界里：电话公司可以轻易让一个孩子为发送一条短信支付20美分，但从技术和心理上，要让一个成人为一本杂志、一份报纸或一则新闻广播支付10美分却十分困难。

目前有几家报纸——最著名的是《华尔街日报》——在线版本通过按月订阅收费。传媒大亨鲁伯特·默多克收购了《华尔街日报》时，他公开表示自己在考虑、要不要放弃收取订阅费。但默多克毕竟是一个聪明的生意人，反观经济形势之后，他得出结论，放弃订阅费的做法简直是疯子行径——当时在线广告市场还没实行合同制。如今看来他的这一步走得很巧妙。《华尔街日报》的付费订阅在经济萧条的2008年增长了7%。

订阅有可能是内容收费最普遍的方式，但我不认为它应该作为唯一的方式。一个人如果只想获得一期报纸或者对一篇有趣的文章感兴趣，在当前的付费体系下，他几乎不可能费心费钱地签订订阅合同，如果那是一份他不打算经常阅读的报纸，情况更是如此。我认为，在这种情况下，获取在线利润的关键是想出一种简单快速的小额付款方法。我们需要某种类似于数字货币或者电子钱包E-Zpass的东西，即一种方便用户冲动购买报纸、杂志、文章、网络日志应用程序或视频的一键系统，价格由创造者决定，可能是五分钱或者一毛钱。

不可否认，在过去15年里，互联网上不乏提供小额支付公司的失败案例，

如Flooz、Beenz、CyberCash、Bitpass、Peppercoin和DigiCash等。之所以失败或许是因为缺乏投资。有很多文章和博客分析小额付款的概念无法实现的原因在于心智交易成本（指的是思考收费的成本。当一个物品要付费时，无论费用多低，人们都会问自己一个问题："掏这钱值得吗？"）以及其他类似问题。

但情况已经有所改变。《纽约时报》专栏作家戴维德·卡尔（David Carr）在一篇支持对内容收费的文章中写道："即便读者人数增加，也不能改变报纸面临破产的现状。这不只是对媒体公司的威胁，也是对新闻本身的威胁。"这种情况孕育了创新的必然因素。

另外，两位最具数字创新才能的革新家已经证明，只要足够简单，按需付费就可以行得通。史蒂夫·乔布斯使大量音乐用户欣然接受每首歌曲收取99美分的概念，从而改变了竞争对手Napster试图将整个音乐行业推向免费化的模式；杰夫·贝佐斯则用他的电子阅读器Kindle证明，只要购买流程简单可行，用户愿意为电子图书、杂志和报纸埋单。

今天都有哪些互联网支付系统呢？最有名的是贝宝，但该系统操作过程烦琐复杂，而且对于消费不足1美元的冲动消费行为来说，交易成本太高。像往常一样，诸如Facebook和Myspace的社交网站率先采用了"零钱"系统，此类系统允许用户为贝宝账户或信用卡充值，从而获得可用于小额支付的数字货币。类似的服务还有Bee-Tokens和Tipjoy。推特用户拥有Twitpay系统，该系统是用于发送推信的小额支付服务。网络游戏也率先拥有了数字货币，用于网络游戏中的冲动性购买。游戏和社交网络的使用者一般比较年轻，因而比三四十岁的保守用户具有较强的适应能力，后者一般抵制付费。

理想的小额系统使用简单，用户几乎不用再考虑就会冲动购买。这类似于E-ZPass等服务，该服务可以使用户在通过高速公路收费站时自动在用户的预付费账户中扣减过路费，必要时从用户的信用卡转账，给付费账户充值25美元。我觉得没有必要列出账目明细。事实上，没有了漫天飞舞的明细账单反而更能吸引那些购买比《华尔街日报》更撩人的杂志的群体。

有了小额付款系统，一份报纸可能要决定不同的收费标准，比如一篇文章5美分，全天内容10美分，每月内容和网站访问费用2美元等。虽然部分用户可能会犹豫，但我相信，只要足够便宜和简单，大多数用户还是乐意付费的。纸质版的订户可以免费获取网络版本，《华尔街日报》就是这样做的。这种方式可以阻止纸质订阅的衰退。目前造成纸质订阅衰退的原因是人们觉得既然网上所有东西都是免费的，就没有必要为纸质出版物付费。

这种系统适用于所有形式的媒体：杂志、博客、游戏、应用程序、电视新

闻、草根视频、政治论文、公民记者的报道、大厨的菜谱以及车库乐队的歌曲等。这不但为传统媒体提供了生命线，也将培育和鼓励各种新闻和博客。公民记者报道和博客虽然极大地扩大了人们的视野并提供了丰富的信息，却无法从中受益，这使他们的行为变成了自娱自乐的方式或单纯的贡献。然而，这些人大多不属于特权阶层。小额支付系统可以让这些为家庭生计、还贷而奔波的普通人通过公民记者的工作而增加收入，这对该群体有着重大意义。

对内容收费只是维持美国媒体多样化模式的众多选择之一。很多报纸、杂志，甚至博主和公民记者仍会决定不收取费用，或者依赖自愿捐款，或者依靠公益组织和富人赞助。那样也行。因为商业竞争模式竞争越激烈，其所导致的混合媒体模式的发展才会越健康。

不过，付费系统可以提供另一种选择。认为一份报纸应值一毛钱的报社（报纸读者也有同感）终于可以收取这一毛钱了，报社因此可以幸存下去并繁荣发展。从事报纸工作的人在每天早晨醒来时也有动力去生产至少价值一毛钱的报纸。

通过对内容收费——无论是订阅还是单篇小额付款方式，报社能够与大的搜索引擎和网络聚合器签订捆绑或授权协议。搜索引擎向报社交付不高的授权费用，便可以为用户提供新闻渠道而不受付费墙的阻挡。

少年时我经常去路易斯安那州的湖边钓鱼。当时，我的朋友托马斯有时会从加油站外面的冰激凌机中偷一些冰激凌，他认为冰激凌应该免费。对于冰激凌免费后谁还愿意生产冰激凌的问题，我们并没有过多考虑。同样，那些认为所有内容都应该免费的人也应该考虑一下，如果一切免费，还有谁愿意在伊拉克首都巴格达开设分社，或派自由撰稿人飞往东非的卢旺达报道当地新闻？

举个例子，在过去几周里，我对加沙地带发生的事情及其对哈马斯（巴勒斯坦伊斯兰抵抗运动）有何影响十分感兴趣。于是查阅了《纽约时报》记者伊桑·布朗纳（Ethan Bronner）、《华盛顿邮报》记者格里夫·维特（Griff Witte）和乔纳森·凡乐（Jonathan）以及《洛杉矶时报》记者阿什拉夫·哈利勒（Ashraf Khalil）等人精彩、翔实的报道。他们对加沙地区的情况十分了解，而且不辞辛劳，勇赴加沙甚至更南的村镇挖掘新闻。正是因为报社愿意也有能力付给他们工资并为他们报销费用，所以他们才能满足我们对独立信息的需求。我认为这不论对读者还是对全世界来说，都具有重要意义。

所以我希望，在2009年，一些好的报纸和其他有价值的内容创造者开始考虑收费一事。我说这些并非因为我“邪恶”（我的女儿用这个词来形容那些

想对网络内容、音乐或应用程序收费的人），而是考虑到我的女儿。她非常有创造力，所以我希望她长大以后可以通过她的创作获得收入，而不是变成“啃老族”，或者认为当一名投资银行家更有前途。

我这样说也是因为我热爱新闻。我认为新闻具有价值，而且读者也应该尊重新闻。这也是为什么我希望记者专注于创作人们愿意为之付费的作品，而不是拿出大路货般平淡无奇的商业新闻。因为这样一来，记者会再次主要受惠于读者，而无须去迎合广告主或者其他机构。要获得读者的尊重（甚至在网络领域），新闻业首先要将服务于读者作为自己首要和最重要的目标，而不是全部依赖于广告收入，这将使媒体再次回归新闻业的本质。

---

[1]沃尔特·米蒂：是《沃尔特·米蒂的秘密生活》（The Secnet Life of Walter Mitty）短篇小说的主人公，是位爱做白日梦的普通会计。由美国作家詹姆斯·瑟伯创作。——编者注

第八章
插曲：新闻业的秘密

伍迪·艾伦："心性使然"

有时在新闻业，一个采访主题显而易见，并不需要写成故事或者传略，它本身就很明朗。在本书的引言中我提到了对伍迪·艾伦的采访，这让我再次认识到新闻业的秘密是人们与生俱来的倾诉欲。让人们倾诉，你就有了新闻材料。艾伦因为与前情人米娅·法罗的养女宋宜·普列文的情侣关系而与法罗产生纠纷，法罗还指控艾伦猥亵她的另一个女儿迪伦。这件事曝光之后，我在1992年8月采访了伍迪·艾伦，他邀请我到他位于曼哈顿的公寓对谈。他最后的评语成了一句名言："心性使然。"

问：你怎么能与名义上的女儿发生关系呢？

答：我不是宋宜·普列文的父亲，也不是继父。我从来没有与米娅同居，也没有在米娅的公寓留宿过。7年前我和我的孩子第一次去那里，我没有在那里吃过家宴。无论从哪种意义上讲，我都不是她养女的父亲。

问：但是与情人的女儿有染难道没有破坏你的声誉吗？

答：没有破坏。唯一不太寻常的地方就是她是米娅的女儿。但是她是养女，而且是一个成年女性，我也可以与她在派对之类的地方相遇。

问：你在对宋宜产生好感后，还与米娅有恋人关系吗？

答：在过去4年里，我与米娅就是单纯的朋友关系，每周共聚一次晚餐。我们的恋人关系在萨切尔出生后就结束了，而且结束得很迅速。

问：最初去米娅那里探望几个孩子的时候，你与宋宜是什么关系？

答：那时候我没有与她单独交谈过。事实上，我甚至不觉得她有多喜欢我。我最不感兴趣的事就是米娅的孩子。

问：那你为什么想与米娅生育孩子？

答：我不想。收养迪伦的是她，不是我。但是一个月后，我发现自己对迪伦有了感情，她是一个非常可爱的小女孩，我突然陷入了做父亲的快乐中。米娅说她还想再要一个孩子，我本打算自己收养一个，于是就同意了。恰好没多久她就怀孕了，对此我很高兴。

问：那后来你们的关系怎么样了？

答：不知怎么，我们的关系开始淡漠。迪伦的到来暂时缓和了我们的关系：我们可以一起抚养孩子。但是萨切尔出生后，我们友好地结束了情人关系。

问：但是你没有成为米娅与她前夫安德列·普列文（André Previn）所收养的孩子的代理父亲吗？

答：我与其他孩子没有关系，他们有自己的父亲。我几乎没有与他们接触过，尤其是女孩们。我绝对没有与他们中的任何一个相处过。不管怎么说，我们这种情况根本算不上什么家庭。

问：宋宜从未把你当成父亲看待吗？

答：一点也没有。她对我说的话不超过两个字。多年来我以为宋宜想要成为修女。她那时每周都要去圣心教堂。可以说，我觉得自己当时并不知道她在做什么。我只关心我自己的孩子。

问：你就没有担心过孩子们会觉得他们父亲与一个在他们看来是姐妹的人上床了？

答：我觉得他们不会想到“上床”。他们只知道时常被灌输的事情。我不认为我的孩子会感到缺少了爱或者受到了排挤。我和宋宜会非常关注他们的处境和感受。

问：有些人说宋宜智力方面有缺陷，是这样吗？

答：不可能！我会与一个智力有缺陷的人在一起吗？我是说，你自己想想，这种说法怎么能站得住脚呢？她丝毫没有智力问题。她念过大学，修读心理学专业，平均成绩是B。

问：她没有学习障碍？

答：有学习障碍，不过我不知道算不算学习障碍。她7岁来到这里，不懂英语。

问：你和她是怎么开始的？

答：一天晚上，我去了米娅家。没有人陪我去看篮球比赛，宋宜说她要去，于是我带她去了，发现她兴趣盎然、十分开心。这是数年前的事了。米娅此前一直建议我慢慢了解宋宜。她说，和宋宜散散步，随便做点什么，试着和她成为朋友，还说宋宜对我没有我想象的那么有敌意。米娅认为我带宋宜去看篮球赛很不错。

问：然后你开始悄悄地和宋宜约会？

答：没有。可能是一个月后，我又带她去看了一次比赛。后来陆续去了几次，就这样，我们发展成情人关系。我们的关系很严肃——我不想说我们之间是学术往来，因为我们并没有讨论德国哲学家康德或其他哲学命题，但是我们确实会谈论各种各样的事情。

问：你们会谈论米娅吗？

答：会。我并没有想要深究，但是她告诉我一些关于那个家的事情，那些事情让我感到很吃惊，那个家并不像我以为的那样充满快乐。她和其他孩子与母亲都有矛盾。宋宜和她（指米娅）的关系并不好，所以我们也会谈谈她们的关系。宋宜说她的母亲对她很残忍。

问：身体方面？

答：身体上和精神上。米娅对她一点耐心也没有，还曾经用刷子打她。米娅在宋宜的手上写下她学不会的英文单词，让她带着字迹去上学，这让她羞愧难当。我也相信米娅曾因为宋宜语言学习有困难而对她不耐烦，甚至威胁宋宜要把她送进教养院。还有很多类似的事，但是我不想继续说了，因为我不想让任何人陷入麻烦。但是如果有一天我必须把这些说出来，我会说的。

问：但宋宜对你说这些有可能是因为她对你有好感或者想借此报复她母亲。你怎么知道这些都是真的呢？

答：因为我曾经特意调查过这些事情，并且发现它们是真的。因为宋宜站出来反抗米娅，所以米娅对她的态度更加恶劣。她对养子、养女的态度和对她亲生孩子的态度有本质的区别。

问：你和宋宜是怎么发生性关系的？

答：我去米娅家的时候和宋宜一起聊天。那是1991年年底，天气热而沉闷，我们聊了很多，看了几部电影，你懂得——呃，我说不准那是不是山

洪暴发般的时刻。

问：但是你爱上她了？

答：嗯，是的，我只能说我有编剧的天分。

问：她同时也爱上了你？

答：这很难说。我猜她是事发后才爱上我的。她当时只是回应了我的感受。

问：你难道就没有想过或担心过，她对你的感觉有可能与她对母亲的怨恨有关？

答：我没有想过，我从来不想这些事。当你过得愉快时，就不会探寻事情背后的动机。

问：你不担心这种情感和动机对一个年轻女子来说太复杂了吗？

答：不会的。因为如果你了解她，你就知道她不会。她是一个聪明成熟的人。她可能比我还成熟，我是说真的。

问：你的电影常常探寻类似的情感和动机。你在晚上一定曾坐立不安，考虑过你与前情人的女儿恋爱可能会遇到的问题吧？而且这个女儿不喜欢她的母亲。

答：我没有想过她不喜欢米娅，但确实想过她是我前女友的养女。可是这对我来说没有影响，这种情况本身并不重要。宋宜是一个进入社会的成年人，她在纽约长大。

问：你是一个能够从违反禁令的行为中发现伦理困境的人，那么你没有看出此事有点两难吗？

答：我没有觉得此事存在任何伦理不当。我不认为就因为宋宜是米娅的女儿，就存在多大的道德问题。这只是一个事实，并没有什么重要含义。这与宋宜如果是我的女儿不一样。

问：你是否与宋宜讨论过"'妈妈'会怎么看待此事"？

答：如果对方是我的秘书或者女演员，"妈妈"多多少少会有同样的感受。

问：开什么玩笑！

答：的确，二者有一个不同的心理动力，但是区别不大。如果我对“妈妈”说——事实上，宋宜直呼米娅名字——我与我的秘书相爱了，后果是一样的。

问：但是你在事情曝光前并没有告诉米娅，对吗？

答：我想确认我俩的关系得以发展。我知道自己有可能只是宋宜生活中的一个插曲，她也可能在我们关系结束后说自己只是调戏了一下她母亲的男友。

问：你有没有向你的心理师咨询这样的行为会对一个孩子产生什么影响？

答：没有那么复杂。这件事没有你想的那么严重。

问：那么会影响她的兄弟姐妹吗？

问：他们只是一帮孩子，不是亲兄妹关系。如果不是米娅这些天来威胁挑唆，告诉他们如何反对，我觉得他们才不会在意此事。

问：你真的拍了宋宜的裸照？

答：是的。宋宜以前说过要做我的模特，问我是否愿意给她拍裸照。那时我们的关系已经很亲密了，所以我说当然，于是我就拍了。那只是一时兴起。

问：米娅发现你们的关系之后有什么反应？

答：她大发雷霆。我对她说，你看，我们的关系已经结束一段时间了，我们应该各管各的，做对孩子有益的事才是重要的。她非常恼怒，马上把所有孩子都牵扯进来，告诉他们这件事。那是1月13日。这简直糟糕透了。她给别人打电话说我猥亵了她女儿，强奸了她女儿。

问：她对宋宜做了什么？

答：她把宋宜锁在她公寓的卧室——有很多证据可以证实，多次鞭打她，用椅子扔她，用脚踢她。她浑身青一块紫一块，学校的同学问她怎么会弄成这样子。最后，我觉得是在医生的干涉下，她才得以搬出那所房子，住进学校宿舍。

问：在此期间你有没有与宋宜交流过？

答：有一次，她有机会给我打了电话，告诉我她一切都好，还说她的母亲

说她是自虐受伤的，但事实上不是。她说，我爱你，我一点也不后悔。

问：这一切为什么会被公开？

答：我突然从她的律师那里收到一张便笺，宣称再也不能去她家拜访了。一定发生了什么。我打电话给米娅，她狠狠地挂了电话。然后我的律师告诉我，她指控我猥亵儿童。她这么做太过分、太变态了，我不能再昧着良心任那些孩子处在水深火热中。于是我说，我知道这样很艰难，但是我还是要上诉申请得到那些孩子的监护权。

问：你猥亵你的女儿了吗？

答：我没有猥亵过我的女儿，将来也不会这样做。

问：那在房子里发生了什么？

答：那是两周前的周三，我下午3点左右去了米娅家。儿童保护机构告诉我，米娅指控我把迪伦带到了阁楼，对她做了见不得人的事。但事实上什么事都没有。在我的有生之年，我从不愿去阁楼，我甚至找不到米娅家的阁楼。大家都知道，我有幽闭恐惧症。而且我根本不会猥亵我的女儿。

问：你和她独处过吗？

答：我也许曾与她单独待在一起片刻或者一小会儿，但是并没有真正独处过。当时正处于协商分居协议的前夕，而且米娅在康涅狄格州的房子对外开放，还有两个育婴保姆和其他人进进出出，因而我不会开车去那儿，也不可能把孩子带到阁楼猥亵。

问：米娅也在？

答：她当然在。

问：但是无风不起浪，指控背后一定有什么事吧？

答：不，什么事都没有。我从未与迪伦独处一室。我当晚在楼下的客卧休息。第二天早上当我准备离开的时候，孩子们跑下楼，蹦到我身上与我嬉戏。迪伦给了我一些从玩具店拿来的小册子，标出了她想要我买给她的玩具。一切都很愉快。

问：你看到迪伦的录像带了吗？

答：没有。难道你不觉得米娅制作录像带很蹊跷吗？

问：还有其他证据吗？

答：她把迪伦带去医生那里，并没有检查出什么。

问：那么你认为米娅和迪伦为什么要指控你？

答：康涅狄格州的人普遍对我抱有怨气，指控可能因此而生。但是也有可能是他们故意编造的。

问：你最近与米娅对过话吗？

答：是的，事实上她今天给我打了5通电话。

问：你们互相说了些什么？

答：她说，我们能停止在公众面前丢人现眼吗？我说，是你聘请了律师，把亲戚和孩子列队搬上荧屏，不怀好意地曝光了迪伦的录像带。她说，难道我们不能协商此事吗？我说，你必须先明确洗刷我的罪名。如果你做到这一点，而且同意让迪伦接受真正的治疗以克服这件事的阴影，并让我作为治疗方案的负责人之一，那么行，我们可以看看有什么办法可以缓和此事。

问：你有没有用你电影中的方法解决生活中面临的困境？

答：没有，人们总是把我的电影和我的生活混为一谈。

问：但是你没有混淆你的电影和你的生活吗？

答：没有。电影是虚构的。我的电影情节与我的生活毫无关联。我的下一部电影还是关于一个谋杀之谜呢。

问：谁会被谋杀？

答：啊，是一个陌生人。

问：与年轻女性的畸形恋爱好像是你的电影和生活的主题，是吗？

答：这不是我生活的主题。我结过两次婚，每次都是和与我年龄相当的女性。我的另外两段情人关系——黛安·基顿（Diane Keaton）和米娅·法罗——也都不是特别年轻的女性。

问：你和宋宜的关系还会继续吗？

答：是的，我爱她。只要记者们不再纠缠我们，我们就会去做喜欢的事情。我们会去散步、外出吃饭、看电影、观看篮球比赛。

问：那么，你们的情感纽带是什么？因为你说你们并非学术往来。

答：我们的关系是全面多维的。我对无趣的人是不会感兴趣的。

问：你觉得你们的关系是健康平等的吗？

答：谁知道呢？我们的关系非常健康。但是我认为平等并不是一个必需品。有时在一段关系中平等是很重要的，但有时不平等才可以。但是我们的关系是机会平等的。我的意思是，我在某些方面比不上她。

心性使然，仅此而已。这些事情没有逻辑可循。你遇见某个人，爱上这个人，就是这样。

第九章
新奥尔良：我的爱

我的小时候

> 2003年是我在新奥尔良的母校成立100周年，我和其他几名校友受邀在纪念活动上发表感言。这样的邀请可能会诱导人们采取儿童畅销书作家罗伯特·富尔格姆（Robert Fulghum）的那一套说教。但我还是意识到（虽然这话听起来没有任何新意），发生在幼儿园时期的一些事多年后仍有教育意义。

我关于纽曼校园生活的最生动的记忆是一小片陆地，它就在我们幼儿园教室的外面，叫做“绿色丛林”。这里不过是一片小树林，但在我们这群小孩子看来，就是一个魔法森林。但我们昔日的绿色神殿如今已经变成一栋建筑，上面挂着一张致歉告示，写着：“很久以前，纽曼的孩子们曾在这附近美丽的树下玩耍。”

虽然当时我们还懵懂无知，但绿色丛林教给我们的东西超过30年来我们所有教师教授的所有课程，无论拉弗兰兹小姐和格鲁特夫人的每堂课是多么精彩。这里是我们被允许到镇外历险后的第一个去处，我们变成了那个充满奇迹的世界里的小小探险家。罗伯特·富尔格姆在几年前出版了一本强调幼儿园教育的书，套用他书中的一句话：我们真正需要了解的所有东西，几乎都可以在绿色丛林里学到。

那里的树大大小小，争相向着阳光生长。我们自己动手在塑料盘里播下种子，把它们放在拉弗兰兹小姐的窗台上，接着移种到肥沃的土壤里。在这个过程中，我们知道了随着小树越长越高，它们的根会越扎越深，而这两个动作对它们的健康、成长以及根须的加深都有着重要意义。

一些毛毛虫总会爬上树干。这些虫儿似乎总往高处走。它们沿着树皮踏上神奇之旅，时不时拱拱背、伸伸腰，一步一步地向着天空前进。万一掉回地面，它们也毫不为此苦恼，而是重新上路，一步一步地往上爬。

虽然规则只有几条，但都很重要。找伙伴、轮流工作、不要抱怨，这些规则在现实世界里同样重要。我们在那里还学到了另一课，至今我仍能听到一句话在我的耳畔回响：“棍棒、石头可以打断你的骨头，但话语永远伤

害不了你。”我们后来发现这句不是原歌词，但懂得并非每个教训都是对的也是有用的。

还有贾斯汀、罗比、史黛菲、比利、阿兰、艾兰、鲁斯蒂以及至少两个叫琳达的小孩，每个人都有过自己的经验教训。每天放学时，我们会站在洛约拉路的一个由金属和塑料支起的雨棚下等家庭合伙汽车，善良的老门卫总会帮我们登上车，我们也总记得跟他说：“谢谢你，布朗。”直到后来比利的父亲（他是一位拉比）教给我们另一课之后，我们一直记着叫他“布朗先生”。

最后我们学到了过马路时要手牵手，左右看。于是，我们安全穿过马路，来到扎拉食品店，明白了一毛钱和一元钱的概念，会买一瓶伯克沙士啤酒，还有一袋乐事烧烤味薯片（这种薯片出现在百事立体脆薯片之前）。识字之后，我们读懂了杰斐逊大街上自助洗衣店窗户上的牌子，上面写着“白人专用”，并开始思考其中原因。

即便才升到三年级，我们也已经成熟不少了，但有时我们还是会回到绿色丛林。那时我们开始喜欢恶作剧，有时会故意把毛毛虫从树上拨落到地上，但它们仍会一步一步重新踏上神秘的旅程。

有时我渴望回到绿色丛林，我们曾在那里度过了美好的日子，用詹姆斯·艾吉的话说就是，我们成功地假装自己还是孩子。但绿色丛林现在只存在于我们的记忆里了，我想这也许是它给我们最后的一个启示。那就是，除了美国宪法第一和第三修正案里几条永恒不变的教训，世界上没有不变的东西。记住你的根：随着你渐渐成长，根须要越扎越深。记住那些毛毛虫。还有，因为你还要过马路，所以记住，过马路时要手牵手，左右看。

如何再创奇迹

我最喜爱的一首诗是T·S·艾略特的《四个四重奏》。在第二个重奏里，他写道：“家是我们出发的地方。随着我们年岁渐老，世界越来越陌生，生命的模式也越来越复杂。”在最后一个重奏里，他总结道：“我们不应停止探索。探索的终点将是出发的地方。我们第一次看清了它的真实面目。”这首诗总是让我想起新奥尔良。我一年返回家乡两三次，每次都觉得自己很了解它，但每次对它都有新的认识。2005年卡特里娜飓风袭击新奥尔良时，我身在意大利。在回家途中，我给《时代周刊》写了下面这篇报道，讨论为什么新奥尔良会恢复，为什么恢复过程会很缓慢，又为什么这个缓慢的过程不是一件坏事。在我的记者生涯里，我不总是对的，但这一次我认为我是对的。新奥尔良是难以征服的，它会恢复过来的，过程虽慢，但灵魂仍然完整。

对于我们这些来自新奥尔良的人来说，每当某种味道、气味或景象唤起过去的记忆时，我们都会经历法国作家普鲁斯特怀念家乡的小马德琳蛋糕的时刻。那句“知道想念新奥尔良是什么滋味吗”虽然不押韵，却美丽哀伤，现在听来更是如此。每次听到第一个旋律响起时，我都想到新奥尔良。一位朋友给了我一张当地的“乔纳斯崛起”乐团的唱片。乐团主唱内维尔兄弟激动人心的钢琴和弦一起，我就仿佛回到了拿破仑大街和密西西比河交界的提皮提纳，听到了嬉皮士的歌声。

辛辣的大蒜酱的味道同样能唤起类似的回忆。让新奥尔良人如此欢欣雀跃的不仅是诸如安东尼或司令宫那样的经典饭店，还有提皮提纳附近拿破仑大街边的地方，比如卖煎牡蛎的玛拉勒餐厅和炸牡蛎的卡萨门托餐厅，后者坐落在一家服装店和建筑资材行之间。

我的家以前也在拿破仑大街上——我希望它现在仍在那儿。那是一座隆起的西印度小屋，按照当地标准（而非历史标准），只有100年历史，但它和其他事物组合在一起，独具特色，使默默无闻的新奥尔良居民区也变得富有魅力。也就是在这样的居民区——而不是在那些名街，人们在这次飓风中丧失性命，他们所珍爱的社区也被大水冲毁。我瞥了一眼有线电视新闻网上拿破仑大街被大水淹没的场面，有种想哭的冲动。

飓风肆虐新奥尔良时，我正在意大利威尼斯。那是一座戴着面具、昔日辉煌残留的城市——新奥尔良人生来就喜爱这样的城市。贵为世界宝地，威尼斯因而拥有一个“拯救威尼斯”的国际运动。我希望将来新奥尔良也能引起这样的效应。

但是，拯救新奥尔良不仅要重建法国区，还涉及重建那些独一无二的居民区，因为它们孕育了这个城市音乐、美食和绝妙之处。我的一个朋友，斯蒂芬妮·布鲁诺管理一家专门修葺猎枪房的公司。猎枪房是老城区里最常见的用厚木板做成的狭长房子。由公寓而不是猎枪房构成的新奥尔良，将不再拥有同样的灵魂。

曾在新奥尔良旅居的最出色的作家是威廉·福克纳和田纳西·威廉斯，但我最喜欢的两位作家都比较了解这里的居民区：沃克·珀西描写了从中产阶级高地（比如珍特利和福地）传来的美味；剧作家莉莉安·海尔曼（Lillian Hellman）则回忆了自己漫步在法国区边上滨海大街的经历。

海尔曼的第二本书名为“旧画新貌”（Pentimento），意思是在重画的画布上极力表现原来的笔触和旧图。这一点在新奥尔良可窥一斑：各种过时的啤酒和咖啡的广告，张贴在褪色的旧砖建筑墙上。事实上，新奥尔良一直是一座涂着颜色、戴着面具的城市，面具底下是隐约可见的昔日神秘和辉煌。

上周飓风灾难后，我们自然而然会赞颂那些受灾之后仍像凤凰般傲然崛起之人的顽强品质。但不屈不挠并不是新奥尔良赢得“快活之都”绰号的原因，而且它向来就不是什么凤凰。我认识的撤离人员也聊到了返家前的几个月要去拜访远方的朋友。

卷起衣袖、快速重建一座宏伟的城市，可能不符合新奥尔良人的天性。

他们擅长做的是类似于由各种配料和香料缓缓融合而成的克利欧秋葵汤和卡津什锦菜肴。做这类东西，首先要准备乳酪面粉糊——那是热油和面粉的混合物，两者的味道合二为一，这个过程不可操之过急。

这种温和的淡定或许有助于重建新奥尔良。这个城市要恢复真正的自己，而不是建主题公园或娱乐中心。它需要猎枪房而不是冰冷的公寓。那些有才华的社区保护和规划专家，应该有机会去设计一个重现迷人老城的方案，而不是制造与人隔绝的死巷或人工的复古建筑。新奥尔良可以借助这次重建机会展示自己丰富的文化遗产，但同时要防范任何可能侵蚀它灵魂的项目。

正如一张重现的旧画，新奥尔良向来就是一张被反复刷新的画布。好好画，我的艺术男孩、女孩们。画的时候小心一点。保存好以前的图层，让它们指导你们绘画。因为画错一步，魔法就可能消失。

后记
收复未来

最后一次见沃克·珀西时，我跟他讨论了飓风。那是1988年8月，正值暴风雨多发的季节。我南下新奥尔良，因为共和党人正在那召开全体会议。珀西委婉地告诉我他的身体状况每况愈下，请我去看望他。在一个周二上午，估计应该没什么新闻，于是我偷偷溜出《时代周刊》在共和党全体大会的工作区，沿着庞恰特雷恩湖（美国路易斯安那州东南一湖，位于新奥尔良以北）堤道驱车前往他的住所。

我们一起午餐，吃着猪头肉冻，喝着波旁酒，席间他提出了一个理论：飓风即将来袭之前是人们最开心的时刻。他解释道，当你日复一日过着单调平凡的生活时，就会患上一种被称为“倦怠”的小病，那是一种游离在外的绝望，觉得自己不是这个世界的一分子，也不与世上其他人有任何交集。你被隔离，被孤立。但是，如果飓风即将来袭，就不是这种情况了！所有人都变得专注起来，而且紧密相连，置身其中。他们知道自己要做什么，而且也会去做。但当大水退去、大地开始复原之后，那种倦怠之感又会悄然而至。

那天我下午3点才回去。上了堤道后，我打开收音机，才知道乔治·布什挑选了丹·奎尔作为自己的竞选伙伴。当时我是《时代周刊》的国内新闻编辑，因而同事们正四处找我——那时候我们还没有手机。我因为没有事先告诉我的上司去了哪里而身陷麻烦，但我没有后悔，因为那是我最后一次见沃克·珀西。

我想，2005年的卡特里娜飓风是珀西理论的一个反例。它的破坏如此巨大以至于即便大水退去多年后，那种隔离和倦怠之感仍未回来。事实上，卡特里娜飓风使生活在新奥尔良的人们置身其中，并相互联系。危难过后是敏锐的创造力，同甘共苦的经历培养了人们的集体感。这个城市仍然充满诱人的挑战，吸引着来自这个国家各地的年轻人，以躲开倦怠感和每日单调平凡的生活。

我在拿破仑大街一个叫布罗德莫的居民区长大。那是一个多种族混居地区，位于新奥尔良的中心。这里种族融合的情况类似于新奥尔良的其他地区：白人和黑人住在同一街区，但到了晚上，他们各自去不同的街角酒吧——经常是在街道的两端。黑人酒吧外面挂着一个杰克斯啤酒的巨大招牌，而白人酒吧则打着迪克西啤酒的广告。在我待过的其他地方，比如波士顿、亚特兰大、华盛顿和费城，那里的上层阶级倾向于认为自己摆脱了种族偏见，事实也普遍如此，他们的邻居却总有一种种族和阶级隔绝之

感。种族混居区既有摩擦又有友谊——这样的地方为数不多，而新奥尔良老城区是其中之一。

我仍旧记得自己第一次意识到“种族”这个概念时的情景。当时我6岁，和堂兄艾伦还有他家的黑人女管家及其儿子走在奥杜邦公园里。艾伦想去公园里坐旋转木马。突然，我想起了那个旋转木马门上的一块指示牌，上面写着“白人专用”。在那之前我从没有认真想过那是什么意思，但那一刻我明白了。我试着说服其他人不去玩旋转木马，但没有成功。到那之后，我们看到了那块指示牌，知道自己不能进去。有好一会儿，我们都默不作声，一动不动。那时的痛苦至今仍困扰着我。

我越来越相信，由这个小镇种族多样性而产生的文化和种族的相互作用——尤其是诸如布罗德莫街区、崔迷街区、中心城、马里尼街区和爱尔兰海峡街等种族混居的居民区触发的触电般的兴奋感——是创造力的来源。我家附近的瓦朗斯街上有一个私人酒吧瓦伦西亚，那里是年轻白人预科生经常出没的地方，也是历史悠久的黑人家族和有色克里奥尔人居住的地方，包括内维尔兄弟——他们把一首乡土音乐取名为“新奥尔良”。长大后我们不再去瓦伦西亚，而是去真正的酒吧。我们去了密西西比河旁边的拿破仑大街上的提皮提纳酒吧，那里是诸如内维尔兄弟、约翰先生、长发教授（Professor Longhair）和钢琴师艾伦·托塞恩特（Allen Toussaint）等新奥尔良乡土音乐大师的殿堂。

我们还经常去切平透拉斯街的F&M Patio酒吧。一天晚上，我们花了好多钱去听著名爵士乐歌手艾瑞莎·富兰克林（Aretha Franklin）的演唱会。演唱会上聚集了新奥尔良人，种族混杂，热情洋溢。唱到第二首歌时，我的朋友斯坦芬妮·布鲁诺小声告诉我：“那不是艾瑞莎·富兰克林。”我没理会她。过了一会儿，斯坦芬妮用更大的声音重申了自己的观点。于是，我悄悄走开了。很快，斯坦芬妮开始对周围所有人宣扬她的观点。随即人们开始嘀咕。“那个白人女孩说的没错，”人群中有人这样喊道，“那不是艾瑞莎。”突然那个歌手急忙跑下舞台。原来是这个场地的租户设下的骗局。但我们最终未能把钱要回来。

我是玩着单簧管长大的。虽然我从来没成为明星，但我喜爱爵士乐。我经常坐在法国区的典藏厅的前排，听威利·汉弗莱和他的兄弟珀西的演奏，然后回家练习他们改编的《麝鼠漫步》和《圣徒们》。我和汤姆·萨科顿（TomSancton）是好朋友，他是我从小玩到大的伙伴，我们一起上大学，一起在《时代周刊》工作。他的单簧管吹得比我强多了。著名的乔治·刘易斯十分看好他，甚至在他的葬礼上亲自为他演奏。当威利·汉弗莱和珀西·汉弗莱的乐队在纽约巡回演出时，汤姆邀请他们到我在曼哈顿南部的小阁楼上参加一个即兴演奏会。

拿破仑大街之所以给人种族混居的感觉的原因在于，充满活力的黑人酒吧和下等酒馆欢迎白人小孩，也不实行“18周岁以下不许喝酒”的禁令。克莱

本大道有一家梅森阿美里卡纳汽车旅馆。那里既有汽车旅店式房间，也有休息室，最经典的是有杰曼·巴扎（Germaine Bazzle）和绅士爵士乐特色的贵宾室。低俗一点的是弗雷烈街的西尔维亚酒吧。凌晨3点，单簧管和萨克斯演奏者詹姆斯·里弗斯（James Rivers）总会准时出现在那里演出。还有街头音乐表演。在狂欢节那天，我们会早早起床，跟随在齐步前进的黑人乐队的后面。他们在列队行进时就像印第安人——内维尔兄弟的亲友团就被称作“疯狂的切平透拉斯”。接着我们赶上蜿蜒前进的祖鲁（非洲一民族）列队。那是种族的狂欢，嘲笑着陈旧观念。

老居民区仍是种族混居，我随父母搬到了市郊，越来越多的人从老居民区搬至市郊。20世纪五六十年代，新公路的落成和按揭贷款的流行促使郊区居民楼大范围扩建。新奥尔良也开始在城市边缘规划居民区。在那里住的要么几乎是白人，比如观湖社区；要么几乎是黑人，比如低九区和新奥尔良东部。这些地方大多位于低地，有些甚至在海平面以下。这不是偶然。19世纪的人们很聪明，知道要把房子建在高地。到了20世纪50年代，还没开发的主要是一些低地了。因此，当卡特里娜飓风来袭、防洪堤被冲毁时，这些居民区首当其冲。

飓风过后几个星期，我接到路易斯安那州州长的电话，她想请我担任路易斯安那州重建署副署长。我不认识她，因而对这个提议感到惊讶。我向她表明，虽然我把新奥尔良当作我的家乡，但现在我住在华盛顿特区。但她说住在华盛顿恰好对恢复工作有利，因而我接受了副署长一职。我乘坐飞机到达路易斯安那州的首府巴吞鲁日，在这位州长官邸的草坪上登上一架国民警卫队的齐奴克直升机以便巡视新奥尔良和其他被淹没的教区。受灾情况如此严重，我甚至担心人们是否会回到这里。

但几周后我再去时，一些顽强无畏的饭店如迎春花般重新开张了。饭店里挤满了人，他们想见见那些和自己一样勇敢归来的人。那里的氛围活跃融洽，感觉就像飓风来袭之前那种使沃克·珀西感到愉快的聚会。我去了昂伯莱恩，法官乔安·克莱文格（Joann Clevenger）正在开庭。和我从小一起长大的朋友斯坦芬妮·布鲁诺现在负责资源保护中心的恢复工作。还有作家朱莉娅·里德（Julia Read），她那被波旁酒熏过的嗓音和那像极了塔卢拉赫·班克海德[1]（Tallulah Bankhead）的性格足以使灾难变得富有戏剧性。那天晚上，我们一边喝着萨泽拉克鸡尾酒（一种有苦味，加苦艾酒的威士忌鸡尾酒），一边探讨吸引其他人回来的方法。最后，我们一致赞成在新奥尔良举办一场派对。我们邀请了爵士乐手温顿·马沙利斯（Wynton Marsalis）加入这项计划，并把派对时间定在1月（下个月）的马丁·路德·金纪念日，作为一系列活动的一部分，并将在杜兰大学正式重新开学时达到高潮。

温顿说他周五在卡内基音乐堂（美国纽约有名的演奏场所）的演出一结束就会过来。我不知道他讨厌乘飞机。所以周六当他从亚特兰大北部的公路

打来电话时，我才意识到他乘坐的是乐队的演出车。那个派对和其他相关活动的来客很多，会场十分拥挤，因为所有人都想听听或者分享故事。温顿吹着号角，即兴演奏，突然他的一席话把派对推向了高潮：“回家真好，”他说，“尤其是在危急时刻回家，因为艰难时机迫使我们回归根本，而没有什么比家更根本的了。”

杜兰大学的新生听众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在过去5个月里，他们被疏散至这个国家的各个角落，现在他们表现出了渴望接受挑战的精神。“9·11”恐怖袭击事件发生后，那些本能地跑回正在燃烧的大楼去施以援手而不是逃跑的人深深震撼了我。同样的，这些卡特里娜飓风过后选择回到杜兰大学的学生也属于那一类人——他们喜欢迎接挑战和服务别人，而不是待在某个平静的内飞地，念更舒适的大学。在我写过的多本传记里，我曾经试着反思优秀的领导才能所具备的要素。卡特琳娜飓风过后，有个形象分外明显，那就是杜兰大学的校长司各特·考恩（Scott Cowen）。他坚定冷静，总是那么幽默乐观。镇上有些人退缩了，甚至逃跑了，但考恩把这次危机看作一次机遇。杜兰大学不仅成为小镇重建的主要动力，还在重建过程中把自己改造成这个特殊地区的独一无二的大学。2009年，将近4万学生申请了这所大学，人数之多，空前未有，它还组建了一个入学成绩名列全国前茅的班级——当然，学生中兼具勇气、动力和冷静品质的人数也是这所大学有史以来最多。我不知道考恩骑在一匹骏马后面挥舞帽子会是什么样子，但我们必须修建一座司各特·考恩雕像，安置在1815年拯救了这座城市的安德鲁·杰克逊的雕像的旁边。

飓风之后，在我首次回到新奥尔良时所乘坐的那架直升机上，我坐在志愿者萨拉·厄斯丁（Sarah Usdin）的旁边，她曾是“为美国而教”（美国一个招募优秀大学毕业生到贫困中小学任教的志愿者项目）的一员。她的眼中噙着泪水，但很明显，她不打算逃离这场危机。“为美国而教”不仅组建了一支年轻教师团队，还成为领导才能的源泉：它的很多校友陆续成为教育企业家、教育管理者或者教育实践主义者。萨拉就是一个例证。在乘坐直升机巡视后的当月，她创立了“新奥尔良新学校”组织，以支持那些希望回到新奥尔良开办特许学校[2]的人，同时创造新的教育机会。

萨拉的工作得到了新学校事业基金会的支持。这个基金会是金·史密斯（Kim Smith）在我现在工作的阿斯彭研究所担任亨利王室奖学金研究员时发起的项目。每年夏天，这个基金会都会在阿斯彭研究所召开一次教育企业家会议。它在2006年7月决定帮助重建新奥尔良教育体系。有些人一开始担心这个任务太重，无法完成。当时我争辩道——或许言辞太过激烈，如果他们不愿意接受这样的挑战，那么他们应该去找一个轻松的活儿，比如去管理一家投机性投资公司。

与会者认为他们需要一位新奥尔良“港务部部长”（本意为监督和执行港口管理条规的官员）以吸引相关组织、投资者和学校管理者。我们邀请了马

特·坎德勒（Matt Candler）加入。考虑到马特已经在纽约市出色地帮助了很多特许学校负责人，而且他们夫妇刚有了自己的第一个小孩，所以我想让他担任这一职务有点强人所难。但当我们的谈话一开始，我就意识到他很乐意南迁。新奥尔良正在成为学校改革运动的磁场。它为创造全新的城市教育系统提供了机会。所以，对于任何热心于教育事业的人来说，放弃这样的一个机会无异于放弃在阿金库尔战役[3]中与亨利五世并肩作战的机会。渴望抢占先机的还有另一个与会者，即乔恩·施努尔（Jon Schnur），他是新学校新领导协会的主席。这个协会旨在招收和培训校长，使他们能胜任市内学校的工作。乔恩兴高采烈而且意志坚定地领着他身怀六甲的妻子和两岁的儿子南下新奥尔良。与“为美国而教”一样，乔恩的协会在新奥尔良的成员人数由最初的126人激增为500人，差不多翻了4番，成为这个曾经饱受人才流失之苦的小镇的智囊磁场。他们招募工作开始的第一周里，10个空缺岗位就收到了200份申请函。

这些改革者已经构建了一种全新的学校系统，作家保罗·图赫（Paul Tough）在《纽约时报》里将之称为“一种与众不同的教育前景，改革中一次激进的试验”。多于60%的学生进入特许学校。这些特许学校都采用公开招生方式（也就是它们不能专挑最好的学生）。学校根据教师的工作表现聘用或解雇他们。家长可以选择他们希望孩子就读的学校。学校经费主要来源于学费，因而那些招生人数少的差学校将不得不缩小规模甚至以关门倒闭告终。很多特许学校把每天课时延长到了8个多小时，学年也延长到10个多月——这是改善教学成果的两个显著方法，致使那些非特许学校出于竞争需要也延长了上课时间。部分出于这个原因，每个年级和科目的测试成绩在过去3年里都有明显提高，四年级英语里有人得了满分11分，八年级英语里有人得了满分16分。

路易斯安那州重建署署长诺曼·弗朗西斯（Norman Francis）是泽维尔大学的校长——泽维尔大学是一所历史悠久的黑人天主教大学，位于我老家附近。我在《皮卡尤恩时报》上班时曾负责报道市政厅的工作，当时我就认识了诺曼。那时他是某个市委员会的主席，下班后经常载我回家。有一次，我在罗马的一条街上和他不期而遇，他邀请我参加天主教教皇约翰·保罗二世为一个修女施行的福礼仪式（天主教宣布死者已升天堂的仪式），那个修女曾经帮助创建过很多学校，泽维尔大学就是其中之一。坐在教堂后面的长椅上，我惊叹于诺曼和保罗二世是如此相似：他们从头到尾都是那么得体和谦逊。

尽管出身贫寒，诺曼很早就成为这个城市的黑人和克里奥尔人中的精英分子。路易斯安那州重建署的每项工作都涉及种族问题，而诺曼在这方面很照顾我。最典型的一件事是关于被毁的低九区的重建工作。那里以前主要住着黑人。我认为把黑人遣回那里的做法是不对的，因为那里不仅地势低于海平面，而且防洪堤要到2012年才有望建成。我们提出一个解决方案，即买下那里的房屋财产，推出“新居”刺激政策以便把以前住在那里的居民

重新安顿在镇上比较安全的地方。在一次会议上，一群白人社区规划者以及一些来自低九区的黑人吵吵闹闹，反对这个提案。正当我要开口说点什么时，诺曼碰了碰我的手臂，说："让我来处理这件事。"他深情地解释了使每个人有家可归的必要性，但又指出那并不意味着我们要把家建在一个不安全的地方。民主党积极分子唐娜·布拉泽尔是我在20世纪70年代的新闻线索提供者。当时她也出席了那次讨论会。她把话说得更加直白。当时她双眼盯着那些白人社区规划者，说道："你们可以举家搬到低九区，但休想把我的家人送去那儿。"

事实证明，一个与时俱进的解决方案是正确的。低九区中高于海平面的地区（主要是密西西比河附近的圣十字架地区）的重建工作做得很好。来自全美各地的大学生到这里清理、修葺猎枪房。在圣十字架地区的北部，沿着工业运河的地方已经建起了栋栋新楼。那些楼房漂亮宜人，是布拉德·皮特（Brad Pitt）的"正确行事基金会"和大批由他引进的建筑师共同修建而成的。

相反，这个居民区的低地则回归为自然景观保留地和湿地，居民们享受鼓励政策，搬到这个城市安全的地方。务实和常识战胜了政治权威，这正是本杰明·富兰克林的愿望。

当某个全市规划提案提议要把我的布罗德莫居民区——它在此次飓风中严重被淹——改造成公共用地时，我更加体会到一些低九区居民的心情。布罗德莫居民区的所有居民——无论黑人还是白人——都团结在一起。多年前，我的父母帮忙建立了"布罗德莫居民改进协会"。这个协会的宗旨是成立一个种族平衡的组织以保持这个居民区的种族多样性，而不是清除这里的白人或黑人。现在这个协会有了一个更加关键的全新使命：拯救这个居民区，使之不至于被遗忘。任何种族差异都被搁置一边。在我家院子里，人们发起了一次集会，会上满是爵士乐乐队和小吃摊，这场集会继而转到拿破仑大街。我们的邻居，前镇长穆恩·兰德里欧也出席了此次集会，还有拉脱亚·坎特雷尔（LaToya Cantrell），她是一个快活热情的黑人妇女，时任布罗德莫居民改进协会会长。

布罗德莫居民区不仅得到拯救，还成为重建工作的典范。飓风过后不久，哈佛大学肯尼迪学院的资深教授道格·阿勒斯（Doug Ahlers）来到我在华盛顿特区的家中。他说哈佛可以举办一系列研讨会以便将专家技术传授给那些重建工作者。我有点唐突地回答道，哈佛的专家大可到新奥尔良亲身参与重建工作，而不是仅在远处传授专家技术。让我感到惊喜的是，道格和整个哈佛专家团队果真南下来到新奥尔良，其中一些人（在我的鼓励下）选择了布罗德莫作为他们援建的居民区。随即有一支来自巴德学院的学生分遣队加入他们。这群学生的服务热情与鼓励他们到此的校长利昂·波特斯坦（Leon Botstein）一样高涨。

2009年新年前后在我回新奥尔良的途中——可能是我在卡特里娜飓风之后

第20次回去——我终于不再担心这个城镇会不会完全复原了。我和妻子住在杰克逊广场的一所公寓里，公寓的阳台俯瞰密西西比河和那个曾经我向她求婚的防洪堤。我注意到这个小镇的传统特色——那种熟悉的声音、气味和味道——大多已经回来了。两个世纪以来使新奥尔良成为国际十字路口的新奥尔良港已经正常运作。白天和黑夜，我都能听到顶推船绕过阿尔及亚时发出的声声鸣笛，船开出时一声鸣笛表示左舷-左舷拐弯，两声则表示右舷-右舷拐弯。法国区挤满了人，加拉特瓦餐馆（新奥尔良有名的餐馆）里到处都是老朋友和熟悉的服务员。詹姆斯·卡维尔（James Carville）和玛丽·玛塔琳（Mary Matalin）难以抑制心中的喜悦，已经搬到杜兰大学附近美丽的房子，成为镇上的啦啦队队长和知识分子里的中流砥柱。在展览中心的赛马跑道上，修缮一新的俱乐部会所看起来有点太过干净冷清，但我相信情况会得到好转。在拿破仑大街上，提皮提纳酒吧恢复营业，正在演奏长发教授的歌曲。玛拉勒、卡萨门托餐厅也恢复营业，并开始推销牡蛎。沿着拿破仑大街再往前走一点，就是我们的老家。我的弟弟和弟媳已经翻新了房子，只留下前门的几个油漆字母“FEMA”（那是联邦应急管理局的首字母缩写，是国民警卫队首次到这里，即加利福尼亚州第五大道时记下死亡人数为零的记号），将之视为此次飓风的唯一遗产。

这些新奥尔良的老居民区与我发表在《时代周刊》上的“如何再创奇迹”一文所希冀的情况完全相符。但使我惊喜的不是旧事物的回归，而是新事物的到来：一批又一批革新者、企业家和富有创造力的年轻人在新奥尔良这张画布上描上新的笔画，正如旧画重现。迈克尔·刘易斯（Michael Lewis）也在新奥尔良长大，是毕业于纽曼中学的最成功的作家，著有《说谎者的扑克牌》（Liar's Poker）等书，他比我出色。他告诉我，在卡特里娜飓风之后，新奥尔良有机会重拾它在19世纪末期的创业精神。当时年轻的商业领袖正在创建新奥尔良棉花交易所，埃德加·德加（Edgar Degas）还为它画了一幅画。我当时想他一定是疯了。但事实证明他是对的。如今，一个世纪前主导新奥尔良商业的棉花和咖啡交易所的几个街区之外是一栋被鉴定为“受保护建筑”的大楼，以新村主义的蒂姆·威廉森（Tim Williamson）为首的新兴公司已经接手并将之整修一番了。现在这栋楼容纳了来自全美各地的企业家们开办的小公司。

现在新奥尔良的种族多样性更加明显。不仅黑人和白人都已经回来，它还迎来大批越南人和西班牙人。在我的布罗德莫老居民区仍是黑人和白人各半，但现在那里还开了一些由越南人开办的海鲜店。

卡特里娜飓风到来前夕，我就开始寻找一种方法，以便探索新奥尔良的创造力，并歌颂它植根于当地文化多样性的特点。我向来认为最好的方法是通过人物叙述。主题人物很容易挑选，那就是路易斯·阿姆斯特朗。他是美国历史上最具创造力的天才之一，早我半个世纪在我的布罗德莫居民区长大，但他过着与我截然不同的生活。他通过在街头巷尾卖午报——而我是

通过写报纸文章——攒下一分一毫。他被父亲遗弃，母亲是一个自顾不暇的妓女。当他还是一个小男孩时，就因为开枪而被捕。一个法官判他进入有色人种流浪儿之家。当我们在重建布罗德莫居民区小学时，所有人——包括学校董事会成员——都不知道这所学校是以安德鲁·威尔逊（Andrew Wilson）命名的。当我在阅读有关阿姆斯特朗被捕的档案时，我注意到那个当年宣判他的法官的名字——安德鲁·威尔逊。当时我猛然一惊。威尔逊是一个白人法官，曾帮忙为黑人儿童修建学校，也是他把小阿姆斯特朗送往流浪儿之家的，阿姆斯特朗正是在那儿学会了短号。

100年前，新奥尔良的所有音乐元素共同作用，使阿姆斯特朗一举成名：行进的铜管乐队、出殡列队、至今仍在刚果广场回响的节拍、净化他母亲的教堂的福音、有色克里奥尔人领导的复杂交响乐、斯特利维尔（美国新奥尔良红灯区）的拉格泰姆（爵士乐的一种风格，1890～1915年在美国流行的一种音乐）钢琴节奏、位于街角的下等酒馆里巴第·鲍顿（早期新奥尔良爵士乐巨匠之一）的新兴爵士乐、刚搬到镇上的种植园工人所唱的蓝调，甚至那些从美西战争中归来、演奏或典当掉号角的军队乐队的到来。此外，他还从一个小时候收容他的犹太家庭那里学到了不少俄语催眠曲。这是多么丰富的结合啊！阿姆斯特朗在一个世纪之前就展现了新奥尔良的文化多样性和创造力，我希望今天他可以成为这些理念的守护神。尽管他生平坎坷，但他总是乐意取悦别人，不觉得兼任演艺人和艺术家有什么不好，而且他深信这个世界是美好的。他是对历史和我们这个世界的巨大不幸——那种根据宗教、人种和种族把人划分为三六九等的部落主义——的鞭笞。

技术和媒体可能恶化或改善这种部落主义。有了这么多信息，一些人可能倾向于把自己封闭在由与自己思想相近的人组成的意识碉堡里。他们守着自己喜欢的电台，找出那些强化自己偏见的新闻主持人的节目，或者潜伏在与志同道合之人共享的博客圈子里。但在另一方面，好的叙述故事可以把我们团结在一起，激发共有的情感和根本价值观。正如沃克·珀西所说的，只要对隔绝和疏远做出诊断，就有利于医治它们。故事叙述和新闻业也可以为我们提供共同的立场——我早期的英雄之一安东尼·卢卡斯（J.Anthony Lukas）就根据波士顿废除种族歧视斗争而给他的一本书命名。这正如我们这个国家最早建立的城镇都有一个下院，背景迥异的人们可以在那儿一起探讨问题、交换理想。

本杰明·富兰克林对美国的最大贡献是，他对跨越部落主义、提倡多元化的重要性的强调。他逃出极具排他性的波士顿清教原教旨主义而来到费城。（当时如果质疑占上风的正教就意味着要被迫搬出波士顿到罗德岛或者其他地方居住。）在那里，不同宗教信仰和种族背景的人学习如何相处。在他的一生中，富兰克林为费城的每一处教堂捐过建设基金。有一次，费城正在建设一座会堂以收留巡回传教士。富兰克林写了一纸公文以募集资金，宣称：“即便是君士坦丁堡的宗教司派出教士给我们传教，他也能在

这里找到一个布道坛。”临死之前，他已经是费城首个犹太教会会堂的最大捐赠者。所以在他去世时，为他送葬的不仅是他的牧师，而是费城全部35名牧师、传教士、神父和犹太拉比一起为他送行。同样，路易斯·阿姆斯特朗也歌颂了那种丰富了这个社会令人愉快的多元创造力。那种情感见诸于我们的叙述故事，也体现在他的歌里，比如《西域蓝调》（West End Blues）和《美好的世界》（What a Wonderful World）。

超越部落主义、强化种族多样性的社会纽带是我们今天的一大挑战，此事从古至今，概莫能外。在写这本书时，我认为那些追求写作生活的人还是有一席之地的，而且我希望将来也是如此。我相信，好的叙述报道和文章通过讲述故事——那些故事与我们相关，并能激发出我们共有的价值观和情感——使我们回归共有的人性。在最佳的状态下，通过富兰克林式的鼓励我们欢迎不同的思想所带来的欢乐，以及阿姆斯特朗式的敲响能引起我们共鸣的乐章，它们还能帮我们找到共同的立场。

[1]塔卢拉赫·班克海德（1903-1968）：美国女演员，以其睿智、魅力和在戏剧中的表演，如《小狐狸》（1939年），以及包括《救生艇》（1943年）在内的电影中的表演而闻名。——译者注

[2]特许学校：独立于地方教育委员会之外经营的公立学校，其教学内容与教育理念通常也与现有系统内的其他学校不同。——译者注

[3]阿金库尔战役：1415年英王亨利五世于法国北部阿金库尔村重创兵力数倍于己的法军的著名战役。——译者注

致谢

我要感谢《时代周刊》的约翰·休伊（John Huey）和里克·斯坦格尔（Rick Stengel），是他们促成了本书的出版，他们也是我多年来有趣的朋友和同事。我还要感谢《时代周刊》的很多私交，尤其是贝诺曼·珀尔斯坦（Norman Pearlstine）、吉姆·凯利（Jim Kelly）、普里西拉·佩顿（Priscilla Painton）、南希·吉布斯（Nancy Gibbs）、乔希·泰兰吉尔（Josh Tyrangiel）、罗米什·瑞特拿撒（Romesh Ratnesar）、乔·克莱恩（Joe Klein）、迈克尔·艾略特（Michael Elliott）和乔尔·斯坦（Joel Stein）。多年来我在《时代周刊》受到过很多杰出的上司的指导，我不想一个一个全部罗列，但想特别感谢4位已经离开我们的人：奥托·弗里德里希（Otto Friedrich）、罗恩·克林格（Ron Kriss）、约翰·埃尔森（John Elson）和亨利·格伦沃。

爱丽丝·梅修是我在西蒙&舒斯特出版公司30年来的编辑，我在本书的引言里也提到了她。阿曼达·厄本担任我的经纪人已有30年之久，在她的鼓励下，梅修启动了这本书的出版项目。还要感谢西蒙&舒斯特出版公司的大卫·罗森塔尔（David Rosenthal）。我也深深感激我那聪明有趣、十分能干的阿斯彭研究所同事帕特里夏·津杜尔卡（Patricia Zindulka），是她保证了一切按计划进行。和以往一样，我最真挚的感谢要献给我的妻子凯茜和我们的女儿贝齐。我永远爱她们的一切。